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非洲之旅

 **BOOK**
网络图书 学校专集

金字塔夜月

杨朔

听埃及朋友说，金字塔的夜月，朦朦胧胧的，仿佛是富有幻想的梦境。我去，却不是为的寻梦，倒想亲自多摸摸这个民族的活生生的历史。

白天里，游客多，趣味也杂。有人喜欢骑上备着花鞍子的阿拉伯骆驼，绕着金字塔和人面狮身的司芬克斯大石像转一转；也有人愿意花费几个钱，看那矫健的埃及人能不出十分钟嗖嗖爬上爬下四百五十呎高的金字塔。这种种风光，热闹自然热闹，但总不及夜晚的金字塔来得迷人。

我去的那晚上，乍一到，未免不巧，黑沉沉的，竟不见月亮的消息。金字塔仿佛溶化了似的，溶到又深又浓的夜色里去，临到跟前才能看清轮廓。塔身全是一度多长的大石头垒起来的。顺着石头爬上几层，远远眺望着灯火点点的开罗夜市，不觉引起我一种茫茫的情思。白天我也曾来过，还钻进塔里，顺着一条石廊往上爬，直钻进半腰的塔心里去，那儿就是当年放埃及王“法老”石棺的所在。空棺犹存，却早已残缺不堪。今夜我攀上金字塔，细细抚摸那沾着古埃及人民汗渍的大石头，不能不从内心发出连连的惊叹。试想想，五千多年前，埃及人民究竟用什么鬼斧神工，创造出这样一座古今奇迹？我一时觉得：金字塔里藏的不是什么“法老”的石棺，却是埃及人民无限惊人的智慧；金字塔也不是什么“法老”的陵墓，却是这个民族精神的化身。

晚风从沙漠深处吹来，微微有点凉。幸好金字塔前有座幽静的花园，露天摆着些干净座位，卖茶卖水。我约会几位同去的朋友进去叫了几杯土耳其热咖啡，喝着，一面谈心。灯影里，照见四外散立着好几尊石像。我凑到一尊跟前细瞅了瞅，古色古香的，猜想是古帝王的刻像，便抚着石像的肩膀笑问道：“你多大年纪啦？”

那位埃及朋友从一旁笑应道：“三千岁啦。”

我又抚摸着另一尊石像问：“你呢？”

埃及朋友说：“我还年轻，才一千岁。”

我笑起来：“好啊，你们这把年纪，好歹都可以算做埃及历史的见证人。”

埃及朋友说：“要论见证人，首先该推司芬克斯先生，五千年了，什么没经历过？”

旁边传来一阵放浪的笑声。这时我们才留意到在一所玻璃房子里坐着几个白种人，正围着桌子喝酒，张牙舞爪的，都有点醉意。

埃及朋友故意干咳两声，悄悄对我说：“都是些美国商人。”我问道：“做什么买卖的？”

埃及朋友一瘪嘴说：“左右不过是贩卖原子弹的！”

于是我问道：“你们说原子弹能不能毁了金字塔？”

同游的日本朋友吃过原子弹的亏，应道：“怎么不能？一下子什么都完了。”

话刚说到这儿，有人喊：“月亮上来了。”

好大的一轮，颜色不红不黄的，可惜缺了点边儿，不知几时从天边爬出来。我们就去踏月。

月亮一露面，满天的星星惊散了。远近几座金字塔都从夜色里透出来，

背衬着暗蓝色的天空，显得又庄严，又平静。往远处一望那利比亚沙漠，笼着月色，雾茫茫的，好静啊，听不见一星半点动静，只有三两点夜火，隐隐约约闪着亮光。一恍惚，我觉得自己好像走进埃及远古的历史里去，眼前正是一片世纪前的荒漠。

而那个凝视着埃及历史的司芬克斯正卧在我的面前。月亮地里，这个一百八十多呎长的人面狮身大物件显得那么安静，又那么驯熟。都说，它脸上的表情特别神秘，永远是个猜不透的谜。天荒地老，它究竟藏着什么难言的心事呢？

背后忽然有人轻轻问：“你看什么啊？”

我一回头，发现有两个埃及人，不知几时来到我的身边。一个年纪很老了，拖着件花袍子；另一个又黑又胖，两只眼睛闪着绿火，紧端量我。一辨清我的眉目，黑胖子赶紧说：“是周恩来的人么？看吧，看吧。我们都是看守，怕晚间有人破坏。”

拖花袍子的老看守也接口轻轻说：“你别多心，是得防备有人破坏啊。这许许多多，司芬克斯受的磨难，比什么人不深？你不见它的鼻子么？受伤了。当年拿破仑的军队侵占埃及后，说司芬克斯的脸神是有意向他们挑战，就开了枪。再后来，也常有外国游客，从它身上砸点石头带走，说是可以有好运道。你不知道，司芬克斯还会哭呢。是我父亲告诉我的。也是个有月亮的晚上，我父亲从市上回来得晚，忽然发现司芬克斯的眼睛发亮，就近一瞧，原来含着泪呢。也有人说含的是露水。管他呢。反正司芬克斯要是有心，看见埃及人受的苦楚这样深，也应该落泪的。”

我就问：“你父亲也是看守么？”老看守说：“从我祖父起，就守卫着这物件，前后有一百二十年了。”

“你儿子还要守卫下去吧？”

老看守转过脸去，迎着月光，眼睛好像有点发亮，接着咽口唾沫说：“我儿子不再守卫这个，他守卫祖国去了。”

旁边一个高坡上影影绰绰走下一群黑影来，又笑又唱。老看守说：“我看看去”，便走了。

黑胖子对着我的耳朵悄悄说：“别再问他这个。他儿子已经在塞得港的战斗里牺牲了，他也知道，可是从来不肯说儿子死了，只当儿子还活着……”

黑胖子话没说完，一下子停住，又咳嗽一声，提醒我老看守已经回来。

老看守嘟嘟囔囔说：“不用弄神弄鬼的，你当我猜不到你讲什么？”又望着我说：“古时候，埃及人最相信未来，认为人死后，才是生命的开始，所以有的棺材上画着眼睛，可以从棺材里望着世界。于今谁都不会相信这个。不过有一种人，死得有价值，死后人都记着他，他的死倒是真生。”

高坡上下来的那群黑影摇摇晃晃的，要往司芬克斯跟前凑。老看守含着怒气说：“这伙美国醉鬼！看着他们，别教他们破坏什么。”黑胖子便应声走过去。

我想起什么，故意问道：“你说原子弹能不能破坏埃及的历史？”

老看守瞪了我一眼，接着笑笑说：“什么？还有东西能破坏历史么？”

我便对日本朋友笑着说：“对了。原子弹毁不了埃及的历史，就永远也毁不了金字塔。”老看守也不理会这些，指着司芬克斯对我说：“想看，再细看看吧。一整块大石头刻出来的，了不起呀。”

我便问道：“都说司芬克斯的脸上含着个谜语，到底是什么谜呢？”

老看守却像没听见，紧自比手划脚说：“你再看，他面向东方，五千年了，天天期待着日出。”

这几句话好像一把帘钩，轻轻挂起遮在我眼前的帘幕。我再望望司芬克斯，那脸上的神情实在一点都不神秘，只是在殷切地期待着什么。它期待的正是东方的日出，这日出是已经照到埃及的历史上了。

阿拉伯沙漠里的玫瑰

杨朔

自从脚踏上埃及的国土，我时常记起唐朝诗人李益的绝句：

回乐峰前沙似雪
受降城下月如霜
不知何处吹芦管
一夜征人尽望乡

是什么东西触动我想起这首诗的境界？作怪的总是沙。不信请看，那大片大片的沙漠地带，月色一映，白茫茫的，直是那满地霜雪。也有时，天边日落，你远远会望见一群羊，几只骆驼，散放在夕阳影里。牧羊的埃及人头上披着白巾，身上穿着宽大的白袍，对着晚风，呜呜咽咽吹着一种双管的芦管，那凄楚的声调，听了，不由你不怀念起远在千万里外的亲人。

不过沙漠还有神奇的另一面。有一回，我从地中海岸上的亚历山大港坐着车往开罗去，半路打开窗，一阵凉风扑到脸上：奇怪，好香啊。接着就看见前面路边上有两三个小姑娘，捧着大把的花，黄的、紫的、粉的，叫都叫不上名，拦着车叫卖。我望望车外，满眼都是荒沙，难得看见点绿颜色，从哪儿来的花呢？是不是沙漠深处还藏着什么秘密，这是值得探一探的。

我就去探过一次。从开罗往西北走，一直走进西沙漠去。乍离开人烟繁华的都市，更感到沙漠的荒凉。有时候会发现几丛沙草，说灰不灰，说绿不绿的，模样儿挺憔悴。生物还是有的。有兔子，还有一种十分灵巧的小鸟，颜色像沙，跑得飞快，只是不知道它能从沙漠里搜寻到什么吃的。

渐渐地，沙漠变得有点异样：四处显出斑斑点点的绿色，路两旁还栽着两溜树秧子，两三尺高，据说枝叶熬成药水，蚊子最怕，我们就叫它蚊子树。这当儿，车子在拐弯，迎面出现一块大木牌子，是蓝色，上面从右到左横写着阿拉伯文字：“沙漠中的天堂”。

进了“天堂”，四周围的绿色更浓，生机也更旺了。忽然间，眼前出现一个新奇的地方：有干净明亮的房屋，清澈的水池，丝绒一样的草地，还有盛开着洋海棠的花圃。

原来我已经来到埃及有名的“解放省”，这是“首府”。公共关系部的经理把客人迎进他的办公室去。这个人叫罗持德，三十岁左右，上唇留着怪俏皮的小胡子，说起话来也挺俏皮。大概从亚洲来的客人叫他格外高兴，他像冷似的，对搓着双手说：“怎么样，朋友，还喜欢沙漠么？”

我说：“这种沙漠我倒喜欢。”

罗持德笑起来说：“要知道，朋友，这种沙漠是从野蛮的敌人手里夺来的呀。”就指给我看桌上陈列的一块兽骨化石，接着又说：“这是古代的猛犸，从这一带掘出来的，千万年前，该是沙漠王了。你如果在三年以前来到这里，你能看见的也无非是骆驼蹄子印，而今天……”

在沙漠里称王的却是人了。说起来历史还短得很，不过是1954年6月起，因为埃及的沙漠太多，人丁兴旺，才对沙漠发动了攻势。罗持德一开始就参加到这支征服沙漠的大军里来。他本来是律师，生活富裕，却宁愿来跟风沙

烈日就伴。

罗持德笑着说：“我爱沙漠，爱得要发疯啊！离开她，我一天也活不下去。”

我笑着说：“你这话，可别让你妻子听见，她要吃醋的。”

罗持德把小胡子一撇说：“她还吃醋？我不吃她的醋就是好的。告诉你实话吧，从来那天，我就跟沙漠结婚了，把整个肉体 and 灵魂都交给她，谁知她后来竟又跟尼罗河结了婚。”说着，自己也笑起来，又道：“我们往常总是说尼罗河是埃及的恩人，给我们鱼、米、野鹅……谁也料想不到，一旦沙漠跟尼罗河结了婚，沙漠会给我们生育出什么东西来。”

罗持德就领我去看沙漠的生产。这一带的方位大约在开罗到亚历山大港的半路上，东边靠着尼罗河三角洲。一条叫“解放运河”的大水从尼罗河引进干旱的沙漠，于是沙漠便怀胎受孕，开始繁殖起来。

看啊！那春麦，那蚕豆，那蓝靛，……一大片一大片的，叫白沙一衬，绿得更加动人。那芒果，那橘子，那橙子，林林总总的，尽管还不到开花结果的年纪，却已经让人想象到那累累满树的金色的果实。还有那金盆一样的向日葵，枝叶像笼着碧纱一样的树木，以及各色各样叫不上名儿的植物。我看了不觉在心里嘲笑自己说：“你还总以为沙漠是不毛之地呢。”

我想的还要多。我们不是有两句巧语儿么：“骆驼钻不过针眼去，沙漠上盖不起高楼大厦来。”人家就在沙漠上盖起楼来。不信请看那水泥管厂、缝纫厂、橡胶厂，还有发电厂、冰厂、罐头厂、拖拉机站……盖好的，没盖好的，远近都是。

罗持德告诉我，这里已经建造起几个崭新的村庄，将来要发展到几百个，而那些工业区，就是明天的城市。

人呢，从四面八方涌来，都是年轻力壮的，抱着一个热烈的愿望。举富爱德为例吧。她对我说：“我从大学毕业后，本来在开罗一家幼儿园做事。我丈夫是个医生。我们不喜欢留在开罗，情愿到这儿来。我们在这儿很幸福。因为我们懂得自己是在为未来贡献力量。”

富爱德是个很精明的妇女，穿着白毛衫，灰裙子，眉目间透着严肃，又透着温柔。是她领我去参观一个新建的村庄。我问道：“你能看见你说的那个未来么？”富爱德淡淡一笑，没说什么。这时正是中午，许多人聚集在村子当中一座清真寺里，有坐的，有跪的，一面唱着可兰经，一面朝着东方礼拜。

富爱德悄悄说：“他们正祈祷和平呢。”便领我走进一间展览室，里边摆着“解放省”各种成就的图片。她的眼睛含着梦一样的神情，望着迎面墙上贴的一幅画儿说：“你看得见么？这就是我们的理想，我们的未来。”

画儿上画着一个农民，从破烂的小土屋走出来，举起两手望着天空。天上是一片云雾，云端里现出一位天使，身上披着黄、蓝、绿三色的轻纱，缥缈缥缈的，神态很美。

富爱德指着画说：“这是理想，又是现实。15年后你再来，你会看见我们的农民走出贫困，迈进沙漠中的天堂：黄的是沙，蓝的是水，绿的是一望无边的田地——有多美呀。”

而且埃及人懂得该怎样创造美。就当我在沙漠里四处参观的时候，我忽然闻到一阵花香，又浓又甜。我跳下车，不觉惊得叫起来。请想想，就在荒沙窝里，竟而出现一片绝色的玫瑰，岂不是奇迹！花色也多，有白的，有红

的，有粉的，有紫的，鲜艳极了。花朵又大，盛开的，半开的，千朵万朵，把花枝都压得弯下腰去。花丛里，两个年轻的花匠正在从从容容修剪枝叶。

我兴奋地走上去，连声说：“漂亮啊！真漂亮啊！”

当中有个花匠叫阿提雅。他挺含蓄地一笑，剪下两枝紫色的玫瑰递给我。我把花插到衣襟上，大声说：“我一定把这两枝花带回北京去，让中国朋友都看看——沙漠里的玫瑰。”

阿提雅望着我微笑，慢条斯理说：“撒莱穆、昂、立鹤！”

一位埃及朋友译道：“他说：愿你平安！”

我便照着埃及的习俗，对阿提雅扬起右手说：“谢谢你，愿你的玫瑰能开遍沙漠。”

罗持德按按小胡子，从一旁笑道：“不用慌，朋友，这样人有本领能把沙漠里的每粒沙子都变成金子。”

这倒不完全是笑谈。富爱德领我参观的那个村庄叫“欧马尔·沙欣”。这是埃及一位青年学生的名字。1952年，埃及人民为着自己民族的独立自由，沿着整个苏伊士运河爆发起反英斗争，这个青年就是在斗争中献出自己的生命。沙漠上的人绝不肯玷辱这样一个高贵的名字。“欧马尔·沙欣”那种清醒的斗争意志，勇敢的献身精神，处处都还活着——活在罗持德身上，富爱德身上，也活在年轻的花匠身上。

我把那两枝玫瑰花一直带回北京，摆在我的案头上。花干了，可是更硬挺，永远也不会谢。记得临离开埃及时，有位朋友曾经问我：“你对埃及的印象如何？”我回答说：“沙漠里的玫瑰。”于是我们两人都笑了。现在写着这篇文章，望着那两枝花，我不能不怀念起远在阿拉伯沙漠里的朋友。

“愿你平安！”

1957年

伊特拉山上

闻捷

人在高兴的时候，往往会落下泪来……

今天，在伊特拉山上的烈士子女之家，我落泪了。

这所孤儿院坐落在阿尔及尔的西南边缘，是一个安静幽美的地方。向北看，超过市区的高大建筑群，可以眺望到整日波动的地中海；向南看，是一片片桔林、菜圃和葡萄园，再远就是起伏的梅迪亚山余脉了。

主任阿卜杜勒拉赫曼很有风趣，又很热情；自称是“中国兄弟的向导”，陪同我走遍了孤儿院的各个角落。这是伊特拉山头一个很大的花园，面积约有两三公顷。一种非洲特有的玫瑰，像藤萝一样爬满四周的围墙，正绽放着今年第三轮或者第四轮紫红的花朵。一行行高大的棕榈，抖开又长又宽的绿色羽毛，覆盖着园中所有的小径；小径全是二寸见方的花岗岩石铺成，石缝里滋生着光滑的青苔。苹果树、桔子树、柠檬树都已结果；成熟的椰枣一串串从枝丫间吊挂下来；在果林深处，有乳白栏杆围起的游泳池，天蓝钢丝圈起的网球场。花园正中是一座阿拉伯式的大楼，楼前有玉石雕像组成的喷泉，楼内的30多个房间，各有不同色调的大理石护壁、嵌花地板、镀金吊灯和丝绒帷幔……我所以要勾画出这座花园楼房的轮廓，不是喜爱铺叙，而是因为在一零两个月之前，主宰这儿的还是法国大庄园主费符尔；那时候，这样宽敞的地方，只住着他夫妇和两个骄子，铁栅大门上还高悬着“私人花园住宅，严禁外人入内”的铜牌。三十多年来，费符尔倚仗殖民者的权势，大量强占阿尔及利亚的农田果园，仅在阿尔及尔附近就兼并了820公顷。一公顷等于15亩，820公顷就是1.23万亩啊！这个大庄园主吸吮阿尔及利亚农奴的血汗，喂肥他在法国的家族，又在别人的国土上盖起这座豪华的住宅，准备传给子孙万世。阿尔及利亚民族解放的风暴，终于冲进费符尔的王国；1962年6月，他还来不及破坏这座住宅，便挟带着金银细软逃回法国去了。以后，这儿就办起烈士子女之家，成为容纳120个孩子的孤儿院。

八月的阿尔及尔，天气相当炎热，我走得满头大汗，有些累了。我在走廊的长靠椅上坐下，阿卜杜勒拉赫曼凑到我身边，右肘支在椅背上，在手轻轻拍着后脑勺，诙谐地说：“这儿太奢侈、太豪华了吧？不过，这样的环境对孩子倒非常合适。你要知道，这儿原来是禁地，严禁阿尔及利亚的孩子入内，现在却全归我们的孩子了”。他停顿一下，慢慢说下去，“有些被压迫民族没有做到的，我们做到了。民族独立，也给这些战争留下的孤儿带来幸福。”阿卜杜勒拉赫曼今年29岁，17岁就开始从事幼童抚育工作；按照他的说法，到今年已经有12年“童龄”了。七年抗战时期，他一直在阿尔及利亚、突尼斯边境，收容自己祖国那些无家可归的难童，日日夜夜，付出无尽的心血。

我听着，听着，忍不住赞扬起来：“这是一个光荣的工作……”

他拍拍我的手背，挤挤眼睛，孩子似的做出一个鬼脸，紧接着说：“也是一个艰苦的工作。这工作，使得生命走在年龄的前面。你看，这些小家伙把我的头发都熬白了。话又说回来了，虽然劳累，我也衷心地愿做；因为这不是没有收获的工作，而是充满着希望的工作啊！”

我来的时机不巧，正是暑假期中。83 个到西迪费鲁煦海湾度假的孩子，还没有回来；剩下的 37 个孩子，又正在自习。

阿卜杜勒拉赫曼或许从我脸上察觉什么，要不就是有意满足我的愿望，当我们轻步走过自习室的时候，他压低嗓门说：“按照我们烈士子女之家的宪法，孩子的自习时间神圣不可侵犯。不过，中国兄弟可以例外。好啦，现在你可以随意走进哪间自习室，随意找哪个孩子谈谈了。”

我顺手推开右侧一间自习室的门，8 个女孩子看到客人，很有礼貌地站起来欢迎。到底是战争里磨练过的孩子，一会儿就和陌生人成了老朋友。这个自习小组是混合编成的，最大的孩子 13 岁，最小的孩子才 7 岁。正如阿卜杜勒拉赫曼方才告诉我的那样：为着培养孩子们互助的美德和劳动习惯，这个孤儿院没有专门照顾孩子生活的保育员，也没有进行个别辅导的教养员；孩子们早出晚归，分散在孤儿院附近的三个小学走读，端饭、分菜、洗衣和打扫卫生等等，都由孩子自己去做。年龄较小或是战争中残废的孩子，不会独立生活的，大孩子主动帮助他们；功课跟不上的，大孩子督促他们复习。整个孤儿院好像一个家庭那么和谐，所有的孩子都像兄弟姐妹那么亲热。

孩子们显然因为远方客人的到来，兴奋而且活跃；她们闪着好奇和求知的眼光，七嘴八舌地问我：怎么从中国来的，乘的是火车、汽车、轮船还是飞机，走了多少日子，经过几个国家……我坐在她们让出的椅子上，笑着说：“孩子们！应该让客人先问候主人嘛。从你们的提问看来，你们是知道中国的罗？”

孩子们哄地笑了，高喊着：“知道，知道。”

“那么，中国在哪儿呢？”

7 岁的梅丽佳举起右手，抢着说：“在电视机里。”孩子们被逗得哈哈大笑起来。

梅丽佳歪起脑袋，瞪了大家一眼，非常认真地说：“是的。就是的。我在电视里看到啦！”

我拭净笑出的泪水，指着笑得弯下腰来的加齐亚问：“你说，中国究竟在哪儿呢？”

也许我猛然把孩子问蒙了，一时不知该怎么回答才好，她们都眼睁睁地望着 13 岁的哈达姐姐求救。哈达不慌不忙地合起书，像课堂上回答老师的提问那样说：“中国在亚洲东部，首都北京，领袖毛泽东。”

孩子们又活跃起来，模仿着哈达的姿态，用同样的声调重复着这个答案。房子里顿时像飞来一群小鸟，啁啾啾啾，唱着：北京——毛泽东。北京——毛泽东。

“中国有多少人口……”

“六亿五千万！”还没有等我问完，孩子们已经齐声回答了。阿卜杜勒拉赫曼像给孩子们讲课似的接着说：“七年抗战时期，我们每一次遇到困难的时候，六亿五千万中国人民都站在我们的背后，鼓舞我们，支援我们。孩子们！记着，牢牢地记着，六亿五千万这个数字就是力量，永远不可战胜的力量。”

孩子们完全懂了，脸孔像晴空一样开朗，闪烁着阳光般的笑容，叽叽喳喳地围到我的身边。我从她们的眼神猜到：这些好胜的孩子，还在等待我提问，并且一定要给我一个完满的答复，才肯罢休。我顺手拿过哈达放在桌上

的书，那是一本名叫《美丽的自然界》的通俗科学读物，一边翻阅，一边思索便于回答的问题：“你们说，长大了做什么呢？”

不料这简单的提问，却引出复杂的回答，哈达刚刚说完“我要研究自然界的一切奇妙现象”，孩子们又哇哩哇啦地吵成一团；有的要做航空驾驶员，有的要做汽车司机，有的要做纺织工人，有的要做农艺师……只有11岁的法特玛哈佐，这个漂亮而富有面部表情的孩子，站在一边静静地含笑不语。小同伴似乎猜透她的心意，一齐逼近她问：“说呀，你怎么不说呀，你长大了做什么？”

法特玛哈佐有点躲闪地说：“做一个种花的人。”

孩子们哗笑起来，7只小手一齐指向她的心窝：“不对，不对！你说过，你要做一个歌舞演员……”

法特玛哈佐一边摇着手，一边躲向我背后：“种花的人，种花的人！你们也说过，大家都是种花的人。”

是的，她们都是种花的人，都将给人类的未来种植鲜花。她们说得多么好，多么有志气、有出息的孩子啊！

我和阿卜杜勒拉赫曼沉默地在一条小径上走来走去……

还是阿卜杜勒拉赫曼先开口，他感慨地说：“多么可爱的小家伙，多么有前途的孩子啊！”他告诉我，一年多以前，这些孩子刚被收容来的时候，完全不是这样。那时候，他们就知道每顿饭拼命地吃，拼命地吃；吃完，还要往口袋里藏。厨师擦着眼泪对他们说：“孩子们！吃吧，吃吧，你们能吃多少就吃多少；这儿有的是面包，你们别往口袋里藏啦。”可是孩子们不相信下顿还有面包，更不相信明天还有果酱和黄油；他们还是往口袋里藏，往抽屉里藏，甚至往被褥里藏。法国殖民者制造的饥饿把孩子饿怕了，这种习惯经过很久的时间才改变起来。阿卜杜勒拉赫曼眼里闪着泪光，微笑地说：“现在，你看见了吧，他们的天才显示出来了。”

这儿的孩子们都在战火燃烧的土地上流浪过，哪个孩子没有一段痛苦的经历呢？这儿的孩子们都知道自己的父母怎么被敌人杀害的，连最小最小的孩子也知道。有一个名叫沙菲亚的女孩子，7岁那年亲眼看见法国巡逻队枪杀了她的父亲。这孩子的神经受到过大的刺激，初到孤儿院的时候，每天夜里都做噩梦，半夜里大喊大叫；有一次暴雷把她从床上惊起，她又哭又闹地在房间里乱跑乱跳，差点从窗口跳下楼去。在法国殖民者的摧残下，阿尔及利亚不知有多少儿童承担了他们不该承担的痛苦啊！

阿卜杜勒拉赫曼送给我一册孩子录音的文字稿。这是孩子们刚进孤儿院时录制下来的。当时，孩子们怀疑一切，什么也不肯讲；他花费了很大的气力，才诱导孩子们讲出来。现在，我把一个男孩子贝拉伊德的录音文字稿抄在下面。他是泰拜萨的人，那时才10岁。

“爸爸和妈妈都死了。妈妈正在做饭，法国鬼子抢小麦来了，开枪打倒了妈妈。爸爸在院子里洗澡，听见枪响，一只脚刚跨进门槛，也被打倒了。我和哥哥很害怕，拔起腿就向外跑。法国鬼子在后面追着、喊着，又开枪打倒了哥哥，还打伤我的左腿。我跌倒了。他们抓住了我。他们是三个法国鬼子，两个高个，一个矮子。他们抓住我，把我带到一间房子里，问我哪儿有小麦。我不知道。他们抓住我的胳膊，把我的右手按到石油火炉上。他们烧

我，我很痛，我哭了。我很痛，我哭了很长很长时间……半夜里，我逃跑出来。我的腿直流血，我很痛。我用衣服盖着腿，什么也没有吃，倒在大树下。游击队叔叔看见我，把我背到山上。我的腿治好了，手治不好，掉了四个手指头。我还有一只手。长大了，我要拿起枪，去当民族解放军，打法国鬼子。他们烧过我，我要烧他们。我不烧一个小孩，他们没有欺负过我。烧我的人，我要掐死他们。他们向我求饶，我也决不饶过他们。

这是发自一个 10 岁孩子心中的声音。这是一封对法国殖民者罪恶的控诉书，也是一个阿尔及利亚未来公民的誓词。殖民者在孩子心上留下痛苦的创伤，也在孩子心头播下复仇的种子。读着这份录音文字稿，我看到一切被奴役的人民连同他们的孩子都在觉醒；他们从鲜血的教训中，懂得了怎样依靠自己的力量捍卫自己、捍卫祖国、捍卫和平。那些怕死鬼，那些枉活了六七十岁的“明智”者，那些跪在敌人脚下忍辱偷生的懦夫和叛徒，站在这个孩子面前，是多么渺小；这个孩子站在他们面前，又是多么高大……

我久久地沉思，引起阿卜杜勒拉赫曼的注视，他把右手搭上我的肩头，问我此刻在想些什么。我把以上的想法告诉了他，他忽然抽回右手捏成拳头，不住地击着左掌，赞同地说：“是的，是的。重要的是要教育孩子不能忘记过去；当然，也要教育孩子认识现在，让他们知道世界上还有很多民族没有解放，还有千千万万的孩子在痛苦中生活啊！”

下自习的铃声响了。

怎么不见孩子们到室外来活动呢？我正要询问阿卜杜勒拉赫曼，只见那个被法国殖民者烧掉四个手指头的贝拉伊德，匆匆地跑来，伏在弯下腰的老师耳边，低声说了些什么，又雀跃地跑去了。

阿卜杜勒拉赫曼望着孩子渐渐远去的背影，又是喜悦又是神秘地向我说：“真是一些有教养的孩子，他们为了欢迎中国叔叔，正在奥玛大楼准备一个小小的欢迎会。再过 10 分钟，尊贵的客人就该去出席了。”

奥玛大楼就是那座阿拉伯式的大楼，这是孩子们自己给它起的名字。谁如果要问名字的由来，这儿的每个孩子都会告诉你：12 岁的奥玛是卡士巴人，他是卡士巴地下游击队的小交通员。1956 年秋天，游击队和法国宪兵发生了一次激烈的遭遇战，一个游击队员在战斗中负了重伤，被奥玛救回家去；敌人发现后，围住奥玛的小楼，命令他交出游击队员。英雄的小奥玛拿起游击队员的枪，用子弹回答了敌人的挑战；他在小楼上坚持战斗，打完最后一粒子弹，光荣地献出了自己的生命。阿卜杜勒拉赫曼告诉我，孩子们每次讲叙这个故事的时候，神情都非常庄重，仿佛奥玛就站在他们面前；故事结束以后，大家一定要起立高呼：“奥玛活着，活在我们的心上。”这些战争留下的孤儿，怎么会忘却过去的年代呢？……

10 分钟以后，我走进布置得焕然一新的客厅。

客厅的四壁已经挂起几十幅孩子们的绘画，有静物写生，有人像素描，还有水彩风景；长桌的中央是一盆盛开着火红小花的仙人掌，四面摆着孩子们制作的水电站、纺织厂、巨型客机、远洋货轮以及集体农庄等等模型。不，这不是模型，这是孩子们的智慧，这是孩子们的理想，这也是阿尔及利亚未来的希望。这个欢迎会没有任何仪式，既没有人致词，也不需要我答词；孩子们看见我进去，忽然起立，唱起一支轻松、愉快、极有风趣的阿尔及利亚

民歌：

一个农妇寻找她的母鸡，
一只母鸡，肥胖的母鸡；
她打开家中的每口箱子，
翻遍了家中的每个抽屉；
她东寻西寻又找来找去，
肥胖的母鸡，躲在哪里？
她最后找到花猫的窠里，
才闻到一点母鸡的气息。

孩子们满脸笑容，反复地唱了三遍，便一边唱一边拍起手来。一个、两个、三个孩子，踏着掌声的节奏，扭动身体，在客厅当中跳起粗犷的撒哈拉土风舞，那动作熟练、有力，那舞姿引人怜爱和发笑，客厅里响起一片喝彩的声音。

孩子们的掌声越拍越快，孩子们的笑声越扬越高，引逗得阿卜杜勒拉赫曼再也忍耐不住了。他反手脱去外衣，捻捻胡子又牛牛眼睛，打起唢哨又屈起两腿，一扭一摆地和三个孩子对舞起来，客厅里又响起一片喝彩的声音。

孩子们的笑声越扬越高，阿卜杜勒拉赫曼的身子越转越快，整个客厅都似乎动荡起来、沸腾起来了……

欢乐的高潮到来了，欢迎会也戛然结束了。

依然是没有任何仪式，既没有人宣布散会，也不需要我表示谢意。我和阿卜杜勒拉赫曼并肩走出客厅，孩子们列队跟在后面，他们挺着胸脯，迈着整齐的步伐，神情严肃，唱着一支高亢的、激昂的、震撼人心的战歌：

朋友们！我们欢迎你们，
请挽着我们坚强的手臂，
在这被破坏的道路上前进；
朋友们！我们欢迎你们，
请分享我们无上的光荣，
因为这儿进行过生死斗争……

孩子们！多么好的孩子，永远不会忘记过去的孩子，完全可以信赖的孩子，你们可知道我此刻是多么高兴啊！我再也抑制不住自己的激动，眼泪顺着两颊滚落下来，滚落在衣襟上，滚落在走过的道路上……

我没有再回头挥手告别，一直向敞开的大门走去。

今天，我在伊特拉山上落泪了。

那些和我怀着共同感情的人懂得：这眼泪是滚烫滚烫的，没有一点辛酸和苦涩的味儿。

金字塔夕照

穆青

九月的开罗是金色的。

在金色的夕阳下，金色的田野，金色的沙漠，连尼罗河的河水也泛着金光；而那古老的金字塔啊，简直像是用纯金铸成的。远远望去，它像飘浮在沙海中的三座金山，似乎一切金色的光源，都是从它们那里放射出来的。你看，天上地下，黄澄澄，金灿灿，一片耀眼的色调，一幅多么开阔而又雄浑的画卷啊！

从少小时候起，我就听到过许多有关金字塔的传说，向往着它神秘的风采。如今，当我来到金字塔下，望着这人间的奇迹，更禁不住思绪激荡。我不知道金字塔这个汉文译名，最早是怎么得来的。究竟是出于象形，还是会意？但无论哪一种考虑，我认为都是绝妙的。说它象形，你看它多像一个汉文的“金”字；说它会意，几千年来在世界历史上，在人们的心目中，金字塔不愧是熠熠发光的珍宝，人类劳动和智慧的结晶，它的价值无疑比金子还要贵重。

有人说金字塔的白昼和月夜，各有各的情趣，各有各的美；但我觉得最令人难忘的，恐怕还是这大漠落照中金字塔的色彩。那一片迷人的金色，简直把你融化进一个神奇的境界，使你充满豪迈的感受，引起无边的遐想，不由自己地产生一种怀古的幽思……

也许是迎合人们这种心理，据说，每当夜晚，金字塔前都要举行几场所谓“声光表演”。埃及人用奇异的灯光，制造种种幻景，用一些古老的乐曲、摹拟的音响和对话，来再现几千年前法老王宫中烜赫的威仪，在一片声光交错的扑朔迷离之中，使你仿佛置身于古埃及往昔的盛世，产生种种奇妙的幻觉和联想。而当这些声光沉寂下来的时候，一切都消失了，只有金字塔依然在黑暗中矗立。

我没有机会欣赏这虚幻的情景，重温金字塔那早已逝去的繁荣。踏着沙漠中的夕阳漫步，展现在我面前的毕竟是一个现实而同样令人迷惘的世界。

我看见，一些肥胖的外国人骑着干瘦的埃及骆驼，在兴高采烈地漫游；

我看见，穿着破旧长袍的埃及人，见到外国游人到来，便蜂拥而上，争抢着要为他们充当向导；

我看见，在金字塔下，在沙尘迷漫的道路两旁，一群肮脏的孩子拿着粗糙的石雕、木刻，到处在向游人兜售，甚至追逐在人们的身后纠缠不休；

有人告诉我，如果时间稍早一点，你还可以看到许多外国阔佬愿意掏出钱来，让一些矫健的埃及人表演攀登金字塔的绝技，欣赏他们像猿猴一样，能在 10 分钟之内爬上 450 英尺的金字塔顶端，然后再爬下来……

谈话间，几个埃及老人牵着骆驼和毛驴迎面走来，他们雪白的胡须，奇异的服饰，再加上打扮得花花绿绿的骆驼和毛驴，在金字塔前组成了一幅独具特色的画面。可是，当我正要举起相机的时候，同伴们悄悄制止了我：

“不要照，他们会向你要钱的！”

我收起相机，默默地走开了。

一阵轻风吹过，飘起地上游人丢弃的片片纸屑，也带来沙漠地带那种特有的干燥郁闷的气息。夕阳已逐渐下沉，暮色正从沙漠的边缘悄悄向这里逼

近。四野的游人渐渐稀疏、远去……这时，我忽然觉得，金字塔其实是荒凉的。

在司芬克斯面前，我停下了脚步。这个人面狮身的大石像，在暮色苍茫中，似乎也失去了它原有的光彩。关于它，过去我曾读过不少动人的描写，有人说它的表情是神秘的，也有人说它充满了忧郁。我想，这大概是由于各人的心情和感受不同所产生的不同印象。当年，拿破仑侵入开罗，耀武扬威，不可一世。许多人拜倒在他的脚下，唯独这个司芬克斯依然昂首高踞，面向东方，仿佛故意在向他挑战，惹得这位法军统帅大为恼火，竟下令开枪打坏了它的鼻子。后来，一些外国的游人，又把它当作能够带来好运的神物，千方百计要从它身上砸点石块带走，这样就更使它遭到遍体鳞伤的摧残。只有那些真正同情埃及人民，并和他们有着同样命运的人们，才会从心灵深处感受到它的忧郁，甚至觉得它的眼睛里满含着泪水。

五千年了，这座人面狮身的石像，经历了多少风风雨雨啊！它目睹了埃及历史上的兴盛和衰微，也看到了近几个世纪以来，在殖民主义、帝国主义的掠夺下，埃及人民的苦难；说司芬克斯是埃及历史的见证，是丝毫不算夸张的。听说这里的声光表演，也让它用苍老的声音叙述自己的历史和见闻。当然，它可以讲许多令人神往的往事，也可以盛赞古埃及悠久而又灿烂的文化，但我不知道，对于眼前发生在它周围的情景：那剥落的石块，憔悴的沙漠，那贫穷的老人，肮脏的孩子，那一匹匹羸弱呆痴的骆驼，一双双在外国游人面前伸出的大手、小手……它又能说些什么呢？难道它能埋怨埃及子孙的不肖，责备他们是靠着祖宗的遗产在向人乞讨吗？

.....

想到这些，我的心情是沉重的。

我曾到过西方一些著名的城市，在它们的广场上，像一把朝天的宝剑一样，耸立着古埃及的尖碑，博物馆里陈列着中国的青铜和瓷器，也陈列着巨大的埃及石棺和雕刻。似乎没有这些古老文物的点缀，就很难炫耀这个国家的财富和文明。其实，在我看来，这些并不能给它们增加什么光彩，相反，恰恰是他们罪恶掠夺的见证。

多少年来，正是由于这些无止境的掠夺、奴役和压榨，使得整个非洲陷入深深的苦难。全世界的吸血鬼们几乎都把他们的尖喙，插进过非洲的血管。有时，我甚至想过，如果金字塔和司芬克斯，不是如此巨大和不可动摇，恐怕它们也早已泣别了自己的故乡，离开了尼罗河畔……

记得刚到开罗的头几天，这座城市曾以自己对照鲜明的外观，给我留下了极其深刻的印象。这里既有埃及古老文明的庄严与圣洁，又有西方现代世界中的堕落和糜烂；既有数不尽的高楼大厦，川流不息的滚滚车流，又有随处可见的栖息在街头路边的乞儿和流浪者；在一些国际性豪华的旅馆和饭店，你可以品尝到世界各地的佳肴，但在埃及普通人民的生活中，当时却不得不忍受着“无肉月”的折磨。开罗市内有一个奇特的“死人城”，那里原是一个巨大的公墓，而现在却成为成千上万无家可归的穷苦埃及人的住所。我曾经去参观过这个活人和死人杂居的地方，垃圾堆旁支着简陋的锅灶，墓前晾晒着破衣烂衫，污水在到处流淌，一些赤条条的孩子的头上、脸上，叮满了可怕的苍蝇……这一切使我深深感到，巍峨的金字塔以及围绕着它的整个埃及国土，仿佛是一个五光十色的多棱镜，不同的镜面反映出截然不同的景象。它们彼此是那么矛盾，然而，又是那么真实！

夕阳的余晖逐渐消退下去，不知什么时候，月亮已苍白地悬挂在金字塔的上空。这时，一辆辆亮着车灯的小卧车，接连不断地从灯火闪烁的开罗市区，经过我们的身边，向金字塔背后的夜色中驰去。朋友们告诉我，那里有一些专供外国阔佬们寻欢作乐的夜花园、夜总会，它们就在离金字塔不远的地方，在一片沙漠中追求着别开生面的梦境。

同伴们问我要不要也去那里看看夜景，我笑了笑，摇头谢绝了。我说：“如果有机会再来埃及，我倒想看看金字塔的黎明。”在漫天朝霞的红光里，我想，金字塔必定是另一番景象！

沙漠中的玫瑰

穆青

我平生见过不少艳丽的玫瑰，也读过许多优美动人的有关玫瑰的描述和吟咏；但给我印象最深，而又能引起我翩翩联想的，却是这次在突尼斯访问时，我第一次看到的那种沙漠中的玫瑰。

沙漠中的玫瑰是突尼斯朋友对一种石头花的爱称，它是硅酸盐和氯化钠的天然结晶体在沙层深处形成的石块，形态酷似玫瑰花，故由此而得名。

这种石头花的花朵千姿百态，大小不一。就我们所见到的，大的有盆口那么大，一朵花往往重达数十斤，甚至上百斤；小的小到就像衬衣上的一颗钮扣。花瓣有褐色的、黄色的、白色的、咖啡色的，还有白底带斑点或彩纹的，阳光一照，晶莹剔透，简直像出自艺术家之手的精美玉雕。过去，我们只知道撒哈拉大沙漠蕴藏着丰富的石油资源，却不知它还有如此绝技，竟然能雕塑出这别具风采的“玫瑰”来。

我非常喜爱这种大自然神奇的雕塑，我爱它质朴无华，更爱它能在深深的沙层下，顶住重重流沙的压力，毅然开放的顽强不屈的性格。也许正是由于这个缘故，当加贝斯的主人，在我们临行前送给我一朵沙漠中的玫瑰时，我几乎无法抑止自己喜悦的心情。现在，每当我看到它，就不禁联想起突尼斯，这个国家正像沙漠中的玫瑰一样，有着朴素的、自然的美。

突尼斯地处地中海沿岸，气候条件得天独厚。它的海岸线长达 1300 多公里，被人们被誉为“海洋之国”。漫长而曲折的海岸上，灰白色的沙滩一望无际，像一条巨大的地毯，铺在湛蓝而又平静的海边，沙子细得迷人、诱人。在苏斯和莫纳斯蒂尔等旅游胜地，沿海一线到处耸立着阿拉伯式的白色建筑，在红花绿树之间，蓝天白云之下，显得分外静谧幽雅。

沿海平原上，野花遍地，一片片望不见边际的橄榄林，纵横成行，连绵不绝。最大的橄榄园，占地面积达 1.3 万公顷。突尼斯朋友亲切地称橄榄为“绿金”，因为它是突尼斯三大出口产品之一，全国有六分之一的人口从事与橄榄有关的生产。每当橄榄成熟的时候，红红绿绿的果实挂满枝头，使整个原野上如花似锦，充满勃勃的生机。

突尼斯南部五分之一的国土楔入撒哈拉大沙漠，那里是沙漠中玫瑰的故乡，别有一番独特的情趣：浩瀚的沙海里，草木繁茂的绿洲星罗棋布，宛如一颗颗翠绿的宝石，撒落在金色的地毯上。在大沙漠边缘，有一片不沉的盐湖，旱季时，人畜车辆履盐而行，从这里进入“沙漠之门”，有时，还能看到海市蜃楼的幻景。

我们在突尼斯短短的八天中，行程 1100 公里，走访了江都巴、凯鲁万、加贝斯、莫纳斯蒂尔和苏斯等地，亲眼看到，一座座工厂、学校、医院、港口、旅馆、住宅，到处都在兴建，整个突尼斯就像一个巨大的建设工地。突尼斯在自然资源方面并不丰富，如同沙漠中的玫瑰能在贫瘠的流沙中绽开美丽的花朵一样，它也是在艰苦困难的条件下发展起来的。据突尼斯朋友告诉我，在 70 年代的 10 年间，它的国民生产总值平均每年增长 8.6%；1982 年，全国每人平均收入已达 1000 美元，这在非洲非产油国家中也颇为少见。

在和突尼斯朋友交谈中，我深感他们对古老而灿烂的文化有着浓厚的兴趣，对中国实现现代化的进程非常关心。许多人经常援引伊斯兰先知穆

罕默德的话说：“求知吧，哪怕远在中国”，来表达他们对新中国的倾慕和向往。

在突尼斯市，主人曾引导我们参观了由中国援建的迈杰尔河——邦角半岛水渠，赞誉它是中突友好合作的典范。这条突尼斯有史以来最大的水渠，全长 120 公里，今年 5 月竣工投入使用后，不仅将解决突尼斯市和邦角地区的饮水困难，还可灌溉两万公顷土地，使 6000 公顷苦旱欲裂、行将毁弃的柑桔园，重获生机。

在访问过程中，我们还惊奇地发现，在突尼斯全国各地，有许多古代的建筑遗址，现已发现的就有 200 多处。我们曾游览过突尼斯市的迦太基、江都巴的古罗马城堡，以及苏斯附近的埃勒杰姆斗兽场。它们的年代之久、规模之大和设计之精美，都使我赞叹不已。这些古老的建筑既闪烁着突尼斯历代劳动人民智慧的光辉，也凝结着他们的斑斑血泪；它们既是突尼斯的瑰宝，也是他们屡遭外国侵略和压迫的历史见证：两千年中间，罗马人、拜占庭人、汪达尔人和法国殖民主义者，相继侵占和统治突尼斯。但是，突尼斯人民一次又一次揭竿而起，前赴后继地进行战斗，直到 1956 年，在布尔吉巴的领导下，这个历经危难、不肯屈服的民族，终于站立起来了。

在莫纳斯蒂尔风景如画的海滩上漫步，地中海瑰丽的彩霞，无边的波涛，似乎都在我心灵的深处悄悄地唱着赞歌，它歌唱新兴的突尼斯的崛起，歌唱一个正直的小国如何勇敢地面对着无穷变幻的世界风云！在访问突尼斯的日日夜夜里，我们已亲身感受到，它的首都的政治气氛是相当活跃的，各国要人川流不息，许多世界性的组织在这里集会。突尼斯虽然地处北非的一隅，但它维护和平、坚持正义的呼声却响遍世界，它不避风险坚决支持各国人民争取解放斗争的形象，也赢得了广大世界人民的尊敬。

人们不会忘记，早在阿尔及利亚人民拿起武器为民族独立而战的时候，刚刚取得独立的突尼斯便勇敢地向他们伸出了援助之手。当时，他们不顾法国飞机的残酷轰炸，冒着殖民主义军队进攻的危险，敞开自己的边界，让阿尔及利亚的战士在突尼斯有一个回旋的余地。为此，他们曾遭受了重大的牺牲，付出了血的代价。特别令人感动的是，当巴勒斯坦解放组织的武装力量遭受挫折，不得不从黎巴嫩撤出的危急关头，又是突尼斯挺身而出，顶住重重压力，欢迎阿拉法特主席和巴解总部转移到突尼斯来，在危难中有力地支持了巴勒斯坦人民。这次，我们在会见突尼斯外长埃赛卜西时，曾经谈及此事，他说：“突尼斯支持巴勒斯坦人民的斗争，不是因为他们是阿拉伯人，而是因为我们的原则是支持一切人民的正义事业……突尼斯是个小国，但它是有原则的，为了坚持这一原则，我们宁肯作出牺牲。”这些铿锵有力的话语，我觉得充分表达了突尼斯人民的坚定立场和凛然正气！

现在，每当这些话在我耳边回响时，总使我联想起沙漠中的玫瑰。它是美丽的，更是坚强的，任凭风吹雨打，酷暑严寒，永不枯萎，永不凋落。我想：突尼斯不正是这样一朵沙漠中的玫瑰吗？

“当代埃及法老”与中国文化

金坚范

公元2世纪，我国东汉人氏蔡伦，发明了用树皮、麻头、破布、旧鱼网为原料的造纸术，成为中国对世界文明的巨大贡献之一。实际上，先于蔡伦3000年，生活在尼罗河畔的古埃及人，就地取材，用当地丰茂的纸莎草造出了纸莎草纸，成为宫廷专用品，俗称法老纸。

纸莎草纸后来传入希腊、罗马，普遍流行于地中海地区和阿拉伯各国。古希腊、罗马和地中海地区的文明都曾得益于纸莎草纸。在世界各国的博物馆中，收藏用古埃及文、希腊文和拉丁文字书写的纸莎草纸有10万张之多，便是一个有力的证明。

纸莎草纸是现代纸当之无愧的先驱。当时外国人称纸莎草为“Papyrus”，今天英文的“Paper”（纸）和法文的“Papier”（纸）均由此衍生而来。

蔡伦的造纸术简单方便，造出的纸又耐用，于公元8世纪西

传之后，埃及造纸术相形失色，优胜劣汰，便日趋没落，最后于公元10世纪时如泥牛入海般地失传于世。但在今天的埃及，不管你走到哪里，无论是在五星级的大饭店里，还是沿街而设的小摊上，精美典雅的纸莎草纸工艺品，触目皆是。

色泽淡黄、纹路分明、疏密有致的纸莎草纸，制成了信封、书笺、贺卡、风情画等工艺品。有的印着古墓中的壁画，有的印着古埃及的象形文字，有的印着古代法老的头像，不一而足。薄纸一张，古色古香，不压份量又便于携带，且那璀璨辉煌的尼罗河文明跃然纸上，可谓尺幅千里，无论是点缀自己的居室，还是馈赠亲朋好友，都是高雅的纪念品。难怪各国旅游者垂以青睐，竞相购买，一年可为埃及赢得1.4亿美元左右的外汇。

纸莎草纸制造工艺的失而复得，凝聚着哈桑·拉加卜博士的多年心血，而与伟大中国文化的影响，却也不无关系。

1956年5月埃及与中国建立外交关系。受纳赛尔总统的委派，哈桑·拉加卜博士来到新生的人民中国，出任埃及首任驻北京大使。在埃及人民中，广为流传着先知穆罕默德的圣训：知识即使远在中国，亦当求之。深受古老埃及文明熏陶的拉加卜博士，自然十分景仰古老的中国文明，希望在文化交流方面有所作为。在繁忙的外交工作之余，他也没有忘记关注中国的文化事业。中国古文物中断简残篇的修复工艺，使他产生了很大的兴趣。他的脑海里自然浮现起埃及古墓中出土的残缺不全的纸莎草纸文献。可惜制造这种纸的工艺早已失传，这些稀世珍宝，修复无望。再造纸莎草纸的想法便应运而生。一次，在中国农村的参观访问中，他惊喜地发现，民间的土法造纸工艺，同蔡伦当年发明的造纸术，一脉相承、大同小异，便决心寻觅纸莎草纸的传统造纸法。

在中国任满后，拉加卜先生又出任过埃及驻意大利和南斯拉夫大使。1964年，他从外交界消声匿迹，专事古埃及的造纸工艺的研究。他风尘仆仆，奔走于埃及城乡各地，甚至远走英国伦敦、法国巴黎，历时3年之久，迹近倾家荡产，终于收集到一些资料。经过整理、研究、实验，大功告成——找到了制造纸莎草纸的秘方。取纸莎草的木质茎，去皮，剖成一条条细长薄片。桌子上铺一层布，先横向铺一层细长薄片，再竖向铺一层，让两层纸莎草茎

片纵横交错，用木槌敲打使之粘连为一体，上面再盖一层布。然后放在两块石板之间挤压，石板的压力和挤出的浆汁将两层薄片紧紧地沾在一起，边挤边压在太阳底下晾晒，数天之后便成一张均匀结实的“网状物”；最后用光滑的贝壳或石头揉平磨光，就成了上为正面、下为反面的纸莎草纸了。

这一制作技术，笔者有幸在参观法老村时看到了全过程。哈桑·拉加卜博士突发建造法老村的奇想，是受到美国迪斯尼乐园的启发。探索、研究纸莎草纸的制造工艺，是一个漫长而困难的历程，第一个难题便是寻找制造这种纸张的原料——纸莎草。这种草是水生植物，其茎为木质，呈钝三角形，有的粗如手腕，可高达四五米。历史上在尼罗河三角洲这种草遍拾皆是，除了用于造纸外，还广泛地用于编织帆篷、席子、垫子、筐篮、绳索等。但沧海桑田，这种草已在埃及绝迹。拉加卜四出寻找，最后在邻国苏丹的沼泽田里找到了这种草。草找到了，他又寻找培育繁殖纸莎草的地方，便来到开罗近郊尼罗河中的雅各布小岛。在考察这一小岛时，脑际又闪现出先前参观美国迪斯尼乐园时萌生的念头——建造埃及的迪斯尼乐园。当然不是机械地照抄照搬，而是耗资 600 万美元，建造了一个占地约为 15 万平方米的法老村，展示古代埃及的文明。

法老村，这是一个奇想，也是一个颇具神秘色彩的构思。它的特点是二百多名“村”民，穿着古人的服饰，使用当时的工具，在完全复古的环境中向游人展示古代埃及人的劳动和生活场景：耕地、撒种、灌溉、脱粒、磨面、钻木取火、烤大饼、脱土坯、制陶器、绘彩画、编麻、酿酒等等，应有尽有。了无生气的古代文化，如今变成了活生生的场景。古代埃及的风貌，如此真实、形象地展现于世人面前。值得一书的是，为了营造一个数千年前的自然氛围，法老村里栽种了各种各样的古代埃及的树木，如姜果棕、刺树、石榴、无花果、亚述李、橄榄、散沫花、椰素、桑叶等。仅垂柳就种了 5000 余株！且树木多栽在“村”的四周，构成了一道绿色屏障，将近在咫尺的车水马龙的现代化开罗隔绝开来，使游人有身临古埃及其境之感。

在埃及历史上，“法老”意为大宫殿。古代埃及人讳言国王名，故称其法老，犹如我国称皇帝为陛下一样。哈桑·拉加卜博士使失传近千年的法老纸重获新生，又创意修建了法老村，功德无量，有口皆碑，“当代埃及法老”的美誉便不胫而走。人们也不会忘记，开启其想象力和创造力的灵性之门的，却是外国文化、特别是古老的中国文明。在法老村的入口处的展室里，哈桑·拉加卜博士递交国书后同毛泽东主席和周恩来总理的合影，引人注目地置放在玻璃柜里。法老村有一条不成文的规定，中国人去参观，门票减价优惠。哈桑·拉加卜博士，这位“当代埃及法老”对中国人民、中国文化的一往情深，从中可以窥见一斑。

永恒的敌人——古埃及文化随想

冯骥才

我面对着雄伟浩瀚、不可思议的金字塔，心里的问号不是这 230 万块巨石怎样堆砌上去的，也没有想到天外来客，而是奇怪这人类历史上最伟大的建筑竟是一座坟墓！

当代人的生命观变得似乎豁达了。他们在遗嘱中表明，死后要将骨灰扬弃到山川湖海，或者做一次植树葬，将属于自己最后的生命物质，变为一丛鲜亮的绿色奉献给永别的世界。当天文学家的望远镜把一个个被神话包裹的星球看得清清楚楚，古远天国的梦便让位于世人的现实享受。人们愈来愈把生命看做一个短暂的兴灭过程。于是，物质化的享乐主义便成了一种新宗教。与其空空地企望再生，不如尽享此生此世的饮食男女。谁还会巴望死亡的后边出现奇迹？坟墓仅仅是一个句号而已。人类永远不会再造一个金字塔吧。

但是，不论你是一个怎样坚定的享乐主义者，抑或一个无神论者和唯物主义者，当你仰望那顶端参与着天空活动的、石山一般的金字塔时，你还是被他们建造的这座人类史上最大的坟墓所震撼——不仅由于那种精神的庄严，那种信仰的单纯，更重要的是那种神话一般死的概念和对死的无比神圣的态度与方式。古埃及把死当做由此生度到来世的桥梁，或是一条神秘的通道。不要责怪古埃及人的幼稚与荒唐，在旷远的 4500 年前，谁会告诉他们生命真正的含义？再说，谁又能告诉我们 4500 年后，人类将怎样发现并重新解释生与死的关系，是不是依旧把它们做为悲剧性的对立？是不是反而会回到古埃及永生的快乐天国中去？

空气燃烧时，原来火焰是透明的。我整个身体就在这晃动的火焰里灼烤，大太阳通过沙漠向我传达了它的凛然之威；尽管戴着深色墨镜，强光照耀下的石山沙海依然白得扎眼；我身上背着的矿泉水瓶里的水已经热得冒泡儿了，奇怪的是，瓶盖拧得很严，怎么会蒸发掉半瓶？尽管如此，我来意无悔，踩着火烫的沙砾，一步步走进埋葬着数千年前 64 个法老的国王谷。

钻进一个个长长的墓道，深入四壁皆画及象形文字的墓室，才明白古埃及人对死亡的顶礼膜拜和无限崇仰；一切世间梦想都在这里可闻可见，一切神明都在这里迷人地出现。人类艺术的最初时期总与理想相伴，而古埃及的理想则更多依存于死亡。古埃及的艺术也无处不与死亡密切相关。他们的艺术不是张扬生的辉煌，而是渲染死的不朽。一时你却弄不清他们赞美还是恐惧死亡？

他们相信只要保存遗体的完好，死者便依然如同在世那样生活，甚至再生。木乃伊防腐技术的成功，便是这种信念使然。沉重的石棺、甬道中防盗的陷阱、假门和迷宫般的结构，都是为遗体——这生命载体完美无缺地永世长存。按照古埃及人的说法，世间的住宅不过是旅店，坟墓才是永久的居室；金字塔的庞大与坚固正是为了把这种奇想变成惊人的现实。至于陪葬的享乐器具和金银财宝，无非使法老们死后的生活一如在世。那么这一切到底是为了装饰着死，还是创造一种人间从未发生过的奇迹——再生和永生？

即使是远古古人，面对着呼吸停止、身躯僵硬得可怕的尸体，都会感到生

死分明。但是在思想方法上，他们还是要极力模糊生死之间的界限。古埃及把法老看做在世的神，混淆了人与神的概念；中国人则在人与神之间别开生面地创造一个仙。仙是半神半人，亦人亦神。在中国人的词典里，既有仙人，也有神仙。人是有限的，必死无疑；神是无限的，长生不死。模糊了神与人、生与死的界限，也就逾越死亡，进入永生。

永生，就是生命之永恒。这是整个人类与生俱来最本能、也最壮丽的向往。

从南美热带雨林中玛雅人建造的平顶金字塔，到中国西安那些匪夷莫思的浩荡的皇家陵墓，再到迈锡尼豪华绝世的墓室，我们发现人类这样做从来不只是祭奠亡灵，高唱哀歌，而是透过这死的灭绝向永生发出竭尽全力的呼唤。

死的反面是生，死的正面也是生。

远古人的陵墓都是用石头造的。石头坚固，能够耐久，也象征永存。然而4500年过去了，阿布辛比勒宏伟的神像已被风沙倾覆；尼罗河两岸大大小小几乎所有的金字塔，都被窃贼掏空。曾经秘密地深藏在国王谷荒山里的法老墓，除去幸存的阿蒙墓外，一个个全被盗掘得一无所有。没有一个木乃伊复活过来，却有数不尽的木乃伊成为古董贩子手里发财的王牌。不用说木乃伊终会腐烂，古埃及人绝不会想到，到头来那些建造坟墓的石头也会朽烂。在毒日当头的肆虐下，国王谷的石山已经退化成橙黄色的茫茫沙丘；金字塔上的石头一块块往下滚落；司芬克斯被风化得面目全非，眼看要复原成未雕刻时那块顽石。如果这些石头没有古埃及人的人文痕迹，我们不会知道石头竟然也熬不过几千年。这叫我想起中国人的一句成语：海枯石烂。站在今天回过头去，古埃及人那永生的信念，早已成为人类童年的一厢情愿的痴想。

世界上最古老的神庙——卢克索神庙和卡纳克神庙，已经坍塌成一片倾毁的巨石。在卢克索神庙的西墙外，兀自竖立一双用淡红色花岗岩雕成的极大的脚，膝盖以上是齐刷刷的断痕，巨大的石人已经不见了。他在哪里，谁人知晓？这样一个坚不可摧的巨像，究竟什么力量能击毁并把它消匿于无？而躺在开罗附近孟斐斯村地上的拉美西斯二世的几十米的石像，却独独失去双脚。他那无以伦比的巨脚呢？我盯着拉美西斯二世比一间屋子还大的修长光洁的脸，等待回答。他却毫无表情，只有一种木讷和茫然，因为他失去的有比这双脚更致命的东西便是：永恒。

永恒的敌人是什么？它并不是摧残、破坏、寇乱、窃盗、消磨、腐烂、散失和死亡。永恒的敌人是时间。当然，永恒的载体也是时间，可是时间不会无止无休地载运任何事物。时间的来去全是空的。在它的车厢里，上上下下都是一时的光彩和瞬息的强大。时间不会把任何事物变得永恒不灭，只能把一切都变得愈来愈短暂有限和微不足道。可是古埃及人早早就知道怎样对抗这有限和短暂了。

当我再次面对着吉萨大金字塔，我更强烈地被它所震撼。我明白了，这埋葬法老的人类最伟大的建筑，并非死亡象征，乃是生之崇拜，生之渴望，生之欲求。

金字塔是全人类的最神圣的生命图腾！想到这里，我们真是充满了激情。

也许现代人过于自信现阶段的科学对生命那种单一的物质化的解释，才导致人们沉溺于浮光掠影般的现实享乐。有时，我们往往不如远古的人，虽然愚顽，却凭直觉，直率又固执地表现生命最本能的欲望。一切生命的本质，都是顽强追求存在，以及永存。艺术家终生锲而不舍的追求，不正是为了他所创造的艺术生命传之久长吗？由于人类知道死亡的不可抗拒，才把一切力量都最大极限地集中在死亡上。只有穿过死亡，才能永生。那么人类所需要的，不仅是能力和智慧，更是燃烧着的精神与无比瑰丽的想象！仰望着金字塔尖头脱落而光秃秃的顶部，我被深深感动着。古埃及人虽然没有跨过死亡，没有使木乃伊再生，但他们的精神已然超越了过去。

永恒没有终极，只有它灿烂和轰鸣着的过程。

正是由于人类一直与自己的局限斗争，它才充满活力和不断进步。

1996.9.1 天津

静止的辉煌

冯骥才

艺术史中最令人激动的现象，莫过于超越。这种超越有时是跨过前人，有时是突破自身，包括艺术的本身；超越是革命性地迈出已有的成果，是对艺术能力的百倍扩张，也是将自己与过去分离，与未来热烈地拥抱。超越才是真正体现“艺术即创造”的本质。然而，超越一旦完成，便化为一种静止的辉煌。它迷人的时刻还是在那超越时的一瞬间。

从开罗到卢克索，我努力把见到的古埃及每一幅绘画、每一件雕塑都深深记住。当然这只是一发傻的愿望。可它们却在我心里意外地形成一个深刻的印象：古埃及人从开始，心里就怀着一种超越的冲动。

几乎人人皆知，古埃及绘画中那种公式化的人物造型，即所有人物无一例外地都是：脸是侧面的，显出额头、鼻子和嘴唇的轮廓；眼睛却是正面的，有前后两个眼角；胸部也是正面的，展现出双肩与双臂；腿与脚又是侧面的，与侧面的脸方向一致。整个人物从头到脚，两次 90 度地转向。真人或站或坐都无法保持这种姿势。但这种奇特的造型却可以巧妙地同时表现出人物的正面与侧面，使人物具有立体性。

世界各地艺术最初时期的人物造型都是“扁片”的，那时人们还没有足够的技术和方法去表现“立体”。一旦人物造型由“扁片”变为“立体”，艺术已经向成熟跨进一大步了。然而，古埃及是一个例外！他们这种奇特的人物造型，在最早一块描绘第一王朝纳美王功绩的浮雕石板上，就已经是这个样子，至今还没有发现到更早的与此不同的人物造型。我想这正表明古埃及人最初动手作画的时候，就感到“扁片”形象表现力的局限与约束，由此大胆而天才地创造了这种奇特的形象，用两次 90 度扭转人物身体的方式，使扁片的人物形象最大限度地立体化。这是多么了不起的创造，也是多么伟大的超越！别忘了古埃及人这个独一无二的艺术创造，距今遥遥 5000 多年啊！

同样，最具古埃及特征的“凹浮雕”，也是一个追求形象立体化的创造性的方式。他们先沿着人物外轮廓的内侧，刻下一圈很深的凹槽，轮廓内的部分便有了凸起的感觉，然后再在这上边进行浮雕与线刻，形象便有了立体效果。一般的浮雕形象，都是高于背景平面的；而古埃及的“凹浮雕”中的形象却与背景一般高，形象的凸出感和立体感是依仗外轮廓线那深深的凹槽造成视觉上的错觉来实现的。它的好处是，在任何城墙、石柱、泥壁上使用这种“凹浮雕”手法，都无需破坏物体表面，却同样可以达到立体的浮雕效果，古埃及人真是聪明透顶！尤其是日光下撒，影布石上，形象外部轮廓与内部刻画线条，粗细对比，深浅相映，意境非常独特。

然而，当我们把埃及的古文化整个浏览过来，另一个惊人的发现也就出现了。从古埃及文化发端的第一王朝（公元前 3100 年）到最后一个王朝（公元后），历经了漫长的 3000 年，上述的古埃及的绘画与雕刻竟然是一成不变！绘画永远是那种类似中国“工笔重彩”的单线平涂，雕刻世代相袭是那种“正面律”以及“凹浮雕”的手法；人物造型则像恪守着金科玉律一般，由始至终固定是那种身体两次 90 度扭转的奇特样式。程式化成了符号化，鲜明化变成了简单化。这千古不变也许来自对传统的崇拜，也许为了维持王权所必需的思想上的一脉相承，艺术便墨守成规；正像木乃伊那样，以永不腐败和巨

古不变来追求永恒。为此，在法老时代结束后，古埃及的文化就永远辉煌地静止了；它这一切，既是 5000 年前曾经的梦想，也是今日和未来瑰丽的梦想。当本世纪欧洲人将这些掩埋在浩瀚黄沙下灿烂的文明发掘出来时，我们想到了什么？

我们为古埃及艺术曾经那种伟大的超越，啧啧赞叹，钦佩不已；却也为他们不再超越和永驻过去，深切地感慨和惋惜。尤其在我们面对这些遥远和奇妙的人物造型与“凹浮雕”时，我们的思索一再追问，古埃及文明的失落，到底是艺术本身犯了错误，还是法老时代王权意志制造的这一文化悲剧？

1996.8.天津

纸莎草和最古老的纸画

冯骥才

世界上最古老的纸画在哪里？

我想，绝大多数中国人都会不假思索地说：“在中国！”

但这个回答的来源并非一种史实，而是一种印象。原因有二：一，纸是中国的四大发明之一，始用纸作画者当属国人；二，中国人在元代以前基本上是用帛和绢作画，只有苏轼和文同少数几个人展纸一试，这是读过艺术史的人早已明白的常识。故而中国人沾沾自喜地认定自己是纸画的鼻祖。

其实，早在 1898 年，考古学家们就从开罗附近法老的墓葬品中，发现到绘制精美的纸画了。这些纸画距今至少有 5000 年，也就是 50 个世纪！遗憾的是，过惯了幽闭生活的中国人对此却一无所知。

古埃及人这种纸画所采用的纸，与我国东汉宦官蔡伦用树皮和麻布做原料来制造的纸完全不同，它是直接取自尼罗河三角洲生长的一种水草，名叫 Papyrus，一译纸莎草，一译纸草。这种草丛生着修长的叶子，中间伸出一根根大拇指粗的很长很长的茎秆，最长达 5 米，顶端开花，状似灯心草。古埃及人使用刀割下这茎秆，切成一段段，削去绿色的外皮，再将里边甘蔗一般白色的茎心切成极薄的片儿，浸泡在水中；6 天之后取出来，用圆形木棍擀去茎片里的水分和糖分，以防生虫，然后把把这些薄薄的茎片像编竹席那样编成一张张，放在重物下轧平，便成了一种草制的纸，也称纸莎草纸，或草纸。这种草纸光洁柔韧，富有弹性，纸面上有草茎的纤维经纬交织，非常美观。而且纸莎草纸经过编织与粘接，可以很大。在出土的纸莎草纸中，最长的竟有 40 米。它的使用价值也就很高。

自从古埃及人发明和创造了可以书写和绘画的纸莎草纸，致使他们的文化更加灿烂辉煌。他们的生活、事件、思想、宗教，得以记载下来。历史有了记录，文化有了积累，终于也有了珍贵的文献传之后世。古埃及的象形文字和祭司体文字都必须由一种具有高度书写才能的书记官来完成，这些书写在纸莎草纸上的古代书法，还是美仑美奂的艺术品。同时，富于才华的古埃及人，又将他们画在石壁上、泥板上和陶片上的美丽的图画，搬到纸莎草纸上。由此而诞生的纸画便成了古埃及艺术最富魅力的形式之一。

纸莎草纸天然是一种棕色，或深或浅，偏黄偏红，很像我国古画年深日久之后那种颜色，古雅又柔和。古埃及最早使用的书写墨水是黑色与红色。红色如同砖红，黑色相当于中国的墨色，用以勾勒形象轮廓。古埃及的纸画以线描为主，线条中没有情绪，力求勾画准确；线条中间平涂色彩，这些颜料都是使用动植物和矿物的原色，故而绚丽明朗，富于装饰意味，与早期中国工笔重彩十色酷似。还有，他们使用的笔也是用这种草茎削成的，茎秆柔软，因此线条很少尖锐锋利，也缺少中国的毛笔那样丰富的变化与表情。然而，艺术总是在限定中创造自己。为此埃及的绘画才分外的简洁、凝重和古朴。

世界上一切民族的形成、存在和繁衍，都离不开水的恩泽。对于几乎整个被黄沙覆盖的埃及，尼罗河里流淌的全是圣水。蓝幽幽的波涛冲开茫茫沙海，并在它两岸硬催发出生命的绿。它不仅给埃及人带来果腹的食粮和遮体的衣棉，还滋养出这种使埃及文明大放异彩的纸莎草。他们的纸和笔全来自

这种奇妙的草啊！埃及人感激上苍的这一恩赐。纸画中便常常可以看到被他们奉若神明的纸莎草的形象与图案，连卢克索神庙巨大石柱的柱头，也雕刻着绽开的美丽的纸莎草花……在举世闻名的吉萨金字塔不远的一家专门制作纸莎草画的画店里，一位年轻的姑娘切断一根纸莎草的茎秆，她让我看看这茎的剖面，竟是三角形的。她说：“瞧，金字塔！”她的眸子像星星一般发光，她为这天生如此神奇的纸莎草感到自豪！

古埃及的文化在阿拉伯征服后渐渐消失，纸画也随之消亡。直至 1798 年拿破仑的军队入侵，古埃及的文明便被重新发现并由此惊动了欧洲。100 多年来，随着西方考古家蜂拥到达埃及，发掘法老墓葬，纸画才得以重见天日。但此时它仅仅是珍奇的历史文物，古老的造纸技术却久已失传，世无人知了。

幸亏近代有个名叫哈桑·拉加卜的埃及人。他在 1956 年 5 月中埃建交后曾任埃及驻华大使，并与周恩来一辈领导人情谊笃深。拉加卜对古代的纸莎草纸有特殊兴趣。1968 年退休后，潜心研究纸莎草纸制造技术，并终于找到了古人的方法，货真价实的纸莎草纸重新被仿制出来。他还将古埃及的绘画成功地再现在纸莎草纸上。阔别久矣的纸画重获新生。如今在埃及已经可以买到这种绘制精美、风情别样的纸画了。

从公元之始，随着法老时代的结束，纸莎草纸的制造中断了 2000 年。这期间正是中国的造纸技术通过丝绸之路传到了西亚、近东和欧洲，其中也包括埃及。古埃及的造纸是把植物直接捶压成纸，古中国的造纸却是将树皮和麻布漂洗和粉碎，先制成纸浆，再造为纸。在原理上它们的相同之处是，都利用了植物的纤维；不同之处是，一个对原料直接利用，一个分解和再造。应该说，古代人类的造纸有两个源头，分别是埃及和中国。由于古埃及历史中断，造纸技术一度失传，对人类文化的发展则失去影响；中国的历史却延绵不断，造纸技术传布世界。近代世界的造纸的原理便源于中国。

尽管如此，尽管古埃及的纸莎草纸非常原始，但它毕竟是人类最古老的纸。那么埃及人画在这种纸上的画，也应该被认为是最古老的纸画了。

说到此处，且不知道这种观点，何人和之，何人否之？

1996. 8. 天津

丹青缘

高秋福

开罗市郊，一扇浅蓝色的大门上，端端正正贴着一个硕大的“福”字。惊喜之余，我不禁忆及昔日在北京所居那座四合院的大门，因此，足未入户，一种“宾至如归”之感便油然而生了。

宅第的主人是一对埃及艺术家，丈夫叫黑白，妻子叫图玛特。他们是中国成立后首批阿拉伯留华学生，从1956年至1961年在北京学习。物换星移，30年过去，男主人已是满头华发，女主人也有些憔悴。但一交谈，两人仍能讲一口流利的汉语，对中国仍一往情深。

黑白与图玛特从小就是同学，都喜欢美术，对中国画的传统技法心仪神往。事有凑巧。1956年，刚刚革命成功的埃及向中国派遣留学生。他们两人同时报名，双双中选。到北京后，他们先在北京大学学汉语，后转到中央美术学院，与中国同学合编成一班，跟吴作人、李可染、李桦等名师学艺。回忆当年的学习生活，黑白说，“起初，汉语不过关，听课有困难。教师给‘开小灶’，同学来相帮。这样，终于顺利地完成了四年的学业。”

回国后，黑白作过外交官、新闻记者、省教育厅长。但他珍惜从中国学到的技艺，从未放下过画笔。他从事油画和版画创作，兼及艺术摄影。他几次举办画展和影展，他的艺术成就得到赞扬。图玛特则专为文艺和儿童刊物画插图。她画的插图，轻勾淡描，线条简洁明快。尤其是她为发表在埃及几大刊物上的中国文学作品所画的人物插图，着墨不多，而形神兼备，充分显示了在华学习期间打下的深厚的艺术与生活功底。

50年代末和60年代初，那是一个令人难忘、洋溢着激情的岁月。黑白夫妇与中国老师和同学同吃、同住、同学习、同劳动，不平凡的生活在他们思想感情上打下了深深的印记。黑白说，他曾下乡劳动，曾去大炼钢铁，也曾去各名山大川旅游写生。这使他不但有机会领略中国山河的自然美，更体察到中国人民的心灵美。图玛特翻出她当年摄下的珍贵照片。照片上的她，是一个20岁刚出头的姑娘，身穿中式对襟夹袄，头包黑白点相间的布巾。要不是那双眼窝深陷的大眸子，谁能相信这是一名阿拉伯姑娘呢！她说，她在京郊乡村曾与农家少女同炕夜话，在十三陵水库工地的帐篷中与同班的女同学共衾而卧。“姊妹情，丹青谊，一场场，一幕幕，历历恍如昨日啊！”她不无动情地叙说着，眼泪顺着清瘦的双颊流下来。

挣脱往事的回忆，黑白和图玛特带我参观他们的两个客厅。大客厅足有50平方米。右边墙上挂着一帧碑刻拓片，是诸葛亮的《前出师表》。黑白说，他最欣赏其中的“鞠躬尽瘁，死而后已”两句。左边墙上，挂着李可染、黄胄、石鲁等画家的作品。厅中的廊柱上，则是齐白石50年代初的两幅画，一为草虾图，一为胡萝卜白菜图。从大客厅通往小客厅的两廊上，玻璃框中镶嵌着一幅幅多彩多姿的中国民间剪纸。小客厅的正面墙上，则是吴作人的一幅熊猫戏竹长卷。主人告诉我，白石老人的两幅画是当年从荣宝斋购得的，其他几幅则都是几位中国画坛名家的馈赠之作。由此可以看出，黑白夫妇对中国艺术热爱之深，同中国这些著名艺术家交谊之厚。

离开中国后，黑白夫妇曾出游海湾和西欧不少国家，或长期任职，或短暂访问，但那些国家没有一个能摄走他们的心。中国，只有中国，他们感到离

开愈久，思念愈切。黑白说，聊以慰解此种思念的，大抵有三件事。一是，30年来，他们一直同吴作人等老师和雕塑家金廉锈等同学保持通信联系。二是，不断收听中国广播、阅读中国书刊，欣赏中国音乐唱片和相声磁带。三是，到处收集中国的文物和艺术品，不时把玩欣赏。

也许是作为这番话的佐证吧，黑白从一个红色漆盒中拿出厚厚一叠保存完好的中国来信，如数家珍般一一展示给我看。同时，图玛特打开收录机，播放侯宝林与郭启儒合说的相声《夜行记》。在一阵阵令人捧腹的欢笑声中，我审视了大客厅中的陈设。靠墙是一张乌木条案，上面摆放着各色清瓷。厅中央的方桌旁有几把雕花高背木椅，椅座上铺着湘绣虎头丝垫。沙发前几个红木空心茶几，镂雕得玲珑剔透，油漆得锃光透亮。茶几上放着一把写有“品茗清心”的茶壶，刚沏上的茉莉花茶溢放着清香……这一切的一切，使我在远离祖国的异邦他乡，感受到一片浓郁的中华文化的氛围。

黑白说，离华30年，他们夫妇一直是在对中国的苦恋中度过，总想有朝一日故地重游。1989年9月，他们接到中国人民对外友好协会发来的访华邀请，梦寐以求的希望终于实现。图玛特说，他们伉俪“如梦如幻地来到北京，发现一切好似都变了”。他们寻找当年爬过的古城墙、经常穿过的东四牌楼，但败兴而归。他们看到的是宽阔的马路、林立的高楼，意外地欣喜。他们去探望中央美术学院的老师。李可染已经作古，令人神伤。吴作人正在病榻，一眼就认出了他们，但执手竟无语凝咽。几个老同学得悉赶到北京，泪眼对着泪眼重叙旧谊，当年的小伙子和姑娘，都变成了爷爷奶奶，儿孙成行。30年的时间，变化确实大。但黑白夫妇发现，变中也有不变者。那不变的就是他们师生、同窗之间真挚的友情，就是中国人民对阿拉伯兄弟的一片赤诚。那不变的还有，中国悠久而独特的文化艺术传统在保持和发扬，中国画坛上人才辈出，仍是一片兴旺景象。

从北京回到开罗，黑白夫妇带回母校相赠的中国当代名家画集，带回几位在中国画坛上已有相当名气的昔日同窗的画作。他们带回的还有一系列访华文章，二十多个记录着中国各方面巨变的彩色胶卷。他们带回的还有，一个新的温馨的中国梦，一段日久而常新的丹青缘。

1991年9月

失落的古希腊文明

金涛

从开罗北行，汽车在色调灰黄、寸草不生的沙漠里走了好几个小时。当我的眼前突然跳出一片辽阔的蓝色的海洋，一座雄伟的城市静静地躺在大海的怀抱，我承认，我的心情抑制不住无比的亢奋，还带有几分惊奇。

眼前的大海即是沟通欧洲、亚洲和非洲的地中海。自古以来，地中海的辽阔水域便是繁忙的贸易通道，各种不同的文化也借此而交流。由于这里有一条丁字形的狭长海岬伸入海中，与陆地相连之处不过几公里宽，于是早在两千多年前，得天独厚的地理条件，使这里诞生了一座伟大的城市，它就是埃及北方海上门户、仅次于首都开罗的第二大城——亚历山大。

亚历山大是一座历史古城。世界上只有很少的城市能像亚历山大那样，它的名字是与许许多多彪炳史册的古代先哲的名字连在一起的。在人类科学技术发展的长河中，亚历山大留下了许多科学伟人的足迹。尽管岁月流逝，物换星移，但亚历山大城拥有的文明之光并不因时间的冲刷变得黯淡，反而像灿烂的星辰益发闪耀夺目的光华。

今天的亚历山大是埃及也是北非最大的海港、外贸出口基地。丁字形海岬以西的西港，水深港阔，两道长长的防波堤坚若长城，与法鲁斯岛构成海上屏障，挡住地中海的风浪。这里舰船云集，船坞、码头日夜繁忙。埃及全国 80% 以上的外贸出口货物从这里装船，远涉重洋，运往世界各地。亚历山大是世界闻名的棉花市场，优质的埃及长绒棉大宗出口。亚历山大也是全国最大的纺织业中心，造船、化肥、炼油、食品、皮革业也很发达。

优越的地理条件还使亚历山大成为埃及著名的避暑胜地。当我驱车行进在市区西部的滨海大道，印象之中，仿佛来到欧洲南部的海滨旅游城市。长达 26 公里的通衢大道，像深深眷恋大海的情人，始终形影不离沿着逶迤曲折的海岸延伸。大海近在咫尺，空蒙的海面和浪花飞溅的海滩罩在蒙蒙细雨中，极富诗情画意。大街另一侧，一幢幢欧式建筑风格的旅馆、商店、酒吧和夜总会鳞次栉比，面海而立。可以想象，从这里的每一扇窗户都可拥抱大海，日夜聆听潮汐的呼吸，真是美极了。大街也漂亮，绿树成荫，点缀着艺术雕塑、喷水池和花坛草坪，宛如海滨的花园。

据说每逢夏季，当沙漠的热浪袭击开罗之际，地处海滨的亚历山大却以宜人的气候、温暖的海水和洁白的沙滩成为人们避暑的天堂。不仅开罗等地的游人蜂拥而至，地中海沿岸各国的游客也纷纷来此度夏。亚历山大的旅馆，多数在一年前就将床位预定已空，每年的旅游者多达百万人以上。

可惜，我来的季节尚早，正值旅游淡季。长长的滨海大道空寂无人，旅馆、商店多数干脆关门停业，我只能在脑海中想象盛夏季节游人如织的盛况。

我来到海滨一座占地很大的园圃。高高的院墙，亚热带的棕榈和枣椰树迎风摇曳，幽静的小径穿行在绿茵茵的草地和遍植奇花异卉的花圃之中，时而绿树掩映，闪现一座造型别致的凉亭或者一座木头的小桥。地中海的碧波时隐时现，园中散落着几座尖塔高耸的欧式宫殿和警卫森严的豪华别墅。

这海滨的园林就是当年统治埃及的法鲁克王朝的有名的“夏宫”，埃及国王法鲁克一世每年在此度夏。1952 年，埃及一批年轻进步的军官在纳赛尔

领导下发动了推翻法鲁克王朝的革命，成立了共和国。相传那位末代国王便是从夏宫仓惶逃往外国、亡命天涯的。

夏宫是埃及历史一个时代的终结。在亚历山大，由于毁灭性的地震、人类相互仇杀战争，无情的岁月湮灭了所有难以与时间抗衡的文明古迹。虽然，亚历山大城中还残留少数历史古迹，像古罗马时代的庞贝石柱，罗马天主教圣凯瑟琳教堂，以及希腊—罗马博物馆的众多文物，但是，要追寻亚历山大失落的文明，只能拨开历史的尘埃，从古代文献的残篇遗卷，窥见它的吉光片羽……

亚历山大城的历史可以追溯到公元前3世纪的古希腊时代。现在看起来是多么遥远，但是对于古埃及文明来说，那时，金字塔和狮身人面像屹立于大漠风沙中已有两千五百多年，古埃及文明之星已经在尼罗河殒落了。

公元前332年，崛起于希腊半岛北部的马其顿征服了整个希腊之后，雄图大略的马其顿王亚历山大大帝统率的精锐部队从苏伊士地峡占领了波斯帝国统治下的埃及。亚历山大大帝决定在尼罗河口的地中海南岸建造一个新的海港，并以自己的名字为新城命名，它就是今日亚历山大的前身亚历山大里亚城（Alexandria）。

亚历山大里亚城在亚历山大大帝于公元前323年病逝军中后，成为托勒密统治下的埃及首都。托勒密是亚历山大大帝手下的一名将军，当时马其顿帝国已经分裂。在古埃及历史上，即是著名的托勒密王朝时代。

亚历山大里亚从建筑风格到人文特征都是典型希腊化的城市，因此一些学者认为，希腊化时期的科学文明集中地体现在亚历山大里亚的科学成就上。

当时的亚历山大里亚城，不仅有享誉世界的亚历山大灯塔，城中还遍布希腊式建筑，像一座美丽的花园。全城横贯两条干线，最长达6公里。城市的主要部分是皇家区，毗邻东港，占全城面积的三分之一。皇家区有托勒密王朝的王宫、园苑、动物园、浴室和宫廷人员的住宅。托勒密王朝对科学的贡献突出地表现在建立了当时世界上最大的皇家学院缪塞昂（这个词后来演化为英语的museum，即博物馆），这是一个综合的学术和教育机构，包容了诸如博物馆、动物园、植物园、天文台和实验室等现代科学机构的萌芽；另外，缪塞昂还有当时世界上最大的图书馆，藏书量达70万卷之多。在印刷术尚未发明之前，所有的藏书都是抄本。据说托勒密王朝政府不仅出资雇佣了大批知识分子专事抄书，而且下令所有进入亚历山大港的船只都要将携带的书卷交出检验。不过，他们并不是不许外来书籍入境，而是寻找是否有图书馆没有收藏的书。倘若找到图书馆没有的书，马上让人抄录下来，充实馆藏。这个传说是令人感动且发人深思的。要找到图书馆没有收藏的书，恐怕只有专家学者才有这样高的鉴别水平，并非一般人所能胜任的。同时也可以想象托勒密王朝的人渴求知识、兼容并蓄的博大胸怀。

托勒密王朝的亚历山大里亚城，声名远播，它的崇尚探索、尊重知识文化氛围，像屹立地中海的灯塔之光，吸引着世界各地的追求真理的人们。今天我们回顾科学发展的历史，不能不为许多杰出的古代科学家云集这座城市潜心学术研究而感到惊讶。

在亚历山大里亚城的缪塞昂长期从事研究或工作过的学者，最负盛名的是欧几里德、阿基米德、埃拉托色尼、希帕克斯、托勒密、盖伦等伟大的科

学家，因为有这些科学巨匠，亚历山大里亚成为当时世界科学的中心。

欧几里得 (Euclid, 约公元前 330 ~ 前 275) 是希腊著名数学家，他曾于公元前 300 年应托勒密王的邀请来亚历山大里亚的缪塞昂学院研究讲学。他总结了希腊古典数学的成就，编写了世界数学史上第一部几何学教科书《几何原本》，对数学的传播与发展起到了重大推动作用。《几何原本》毫不变动地被人们使用了两千多年，重版印刷了不知多少次，据说只有《圣经》的抄本和印刷数可与之相比。最为有趣的是，第一部翻译到中国来的西方科学著作，就是欧几里德的《几何原本》。那是明朝末年，官至礼部尚书兼东阁大学士的中国明代科学家徐光启 (1562 ~ 1633) 师从罗马传教士利玛窦等人学习西方科学知识，继而将《几何原本》的前 6 卷译为中文。“几何”一词即是由此而来。

大名鼎鼎的希腊最伟大的数学家、物理学家和机械制造家阿基米德 (Archimedes, 约公元前 287 ~ 前 212 年) 出生于西西里岛的叙拉古，相传他 11 岁时就被送到亚历山大里亚城学习，师从欧几里德的学生埃拉托色尼和柯农门下。阿基米德在求学期间，目睹了尼罗河水的泛滥，曾参加过修筑水坝的工程。为了解决用尼罗河水灌溉农田，他发明了一种螺旋抽水机。这种被称做“阿基米德螺旋”的机械，据说在今天的埃及农村尚在使用。利用阿基米德螺旋原理制造的绞肉机、螺丝钉、搅拌机等，至今仍然使世人受惠不浅。阿基米德在亚历山大里亚城学成后回到他的故乡，他在浮力定律、杠杆原理、圆周率、球面积和球体积的计算、抛物面和旋转抛物体的求积，日、月和行星的运行，以及滑轮、螺旋等机械的发明等领域，都作出了前无古人的成就。关于阿基米德在洗澡时发现浮力定理，解决了叙拉古国王的金冠是否掺假的故事，更是妇孺皆知。阿基米德从浴缸中跳起来，兴奋地喊道：“Eureka! Eu-reka!” (意为“我发现了!”或“我懂得了!”)，这句话后来演变成“进行科学研究”的同义语。今天，世界著名的发明博览会就以“尤里卡”命名，而西欧共同体发展高科技的科学规划也叫“尤里卡计划”，可见人们对阿基米德的尊崇。

就我个人来说，亚历山大里亚城的许多科学泰斗中，给我印象最深的还是埃拉托色尼。

我在读大学时就听说过埃拉托色尼的名字，因为按西方学者的看法，是他第一个运用“地理学”这一名称，从而确立了这门学科，而我读的正是“地理系”。

埃拉托色尼 (Eratosthenes, 约公元前 276 ~ 前 193 年)，是杰出的地理学家、天文学家、数学家、哲学家和诗人，是百科全书式的旷世奇才。他出生于北非的塞里尼 (今利比亚的沙哈拉)，应托勒密王朝之邀，来亚历山大里亚出任亚历山大图书馆馆长。

埃拉托色尼在数学、天文学、地理学和科学史等领域都有杰出的成就，但最惊人的成就是测定了地球的大小。他用的方法是：夏至这天，在亚历山大里亚城和位于北回归线上的塞恩城测量两地日影的差异，用三角测量法计算地球赤道的长度。塞恩城即是今日埃及的阿斯旺，夏至这天中午阳光直射于井底。埃拉托色尼又测出亚历山大里亚至塞恩城的距离，从而得出地球赤道长度为 252000 “斯塔达” (Stadia, 即希腊里)，即 39690 公里。这个数字与今天实测的地球赤道周长 40075 公里仅差 385 公里。

埃拉托色尼坚持地圆学说，坚信一直向西航行可以到达东方。他的理论

和他绘制的世界地图，鼓舞了“地理大发现”时代许多航海家勇敢地闯入大西洋，去发现新的世界。

亚历山大里亚城直到公元 7 世纪一直是地中海沿岸重要的经济、文化、科学中心，从那以后就衰落了。虽然缪塞昂学院持续了 600 年之久，但在科学史上真正人才辈出、学术繁荣的时期也仅是最初的一个世纪。不过，仅此 100 年，它对人类的贡献已是如日中天，光照千秋了。

我在亚历山大城参观的最后一个地点是屹立海边一座辟作航海博物馆的古堡，它与巨石纵横的防波堤连为一体，像伸向大海的长臂，拱卫着亚历山大的东港。城堡里展品不多，只有一些古代的兵器和从沉船上打捞的用具。城堡异常坚固，两翼的城墙驰道很宽，可以走马。登上城墙，地中海的波浪冲击墙基，海面上的动静均在视线之内，很可说明古堡是防卫亚历山大港的一座要塞。

不过，我所感兴趣的是，相传两千多年前著名的亚历山大灯塔就建在法罗斯岛上。这座被誉为世界七大奇迹之一的法罗斯灯塔，高达 122 米（一说 134 米），由白色大理石建成雄伟的塔楼。从后人复原图看出，灯塔共 4 层，底层是四方形的塔基，第二层塔楼呈八角形，第三层为圆柱形塔廓，顶层是灯塔的主层，立着一尊海神雕像，手托铜盘，以铜盘内燃烧木柴薪炭发出的熊熊火光照明，并在铜盘一旁放置铜镜增强反射作用。此外，塔楼外面修有盘旋而上的驰道，可以将燃料用马车送到塔楼顶层。

亚历山大灯塔是公元前 270 ~ 前 265 年建成的，但是 1375 年一场大地震彻底摧毁了它，如今灰飞烟灭，难寻它的踪迹。我登上古堡的城墙，眺望着波平浪静的地中海。亚历山大里亚的古文明和法罗斯灯塔一样，已经荡然无存，但历史的回声却在我的心中久久回荡。作为古希腊文明的一个部分，亚历山大里亚时期科学技术取得的成就，是令人惊讶的，在许多领域都远远超越了时代。例如，亚历山大里亚著名的天文学家阿里斯塔克早在公元前 3 世纪就提出过日心地动说，认为并非日月星辰绕地球转动，而是地球与星辰一起绕太阳转动。可是关于日心说的理论迟至 16 世纪波兰天文学家哥白尼的《天体运行论》的问世，才逐渐被世人所承认，意大利天文学家布鲁诺为了捍卫这一学说竟然惨遭火刑。可以想见，人类在科学探索的征途也是走过一条曲折迂回且相当漫长的道路。亚历山大里亚科学昌明的时期大体上相当于我国历史上“百家争鸣”的战国时代，这是偶然的巧合还是历史的必然，但是毕竟是令人感兴趣的。然而从那以后，无论东方还是西方，都经历了科学倒退和思想禁锢的漫漫黑夜，当人类重新掌握科学的真理，从愚昧中恢复理性之际，千年的岁月已悄然流逝，不可挽回了……

这难道也是历史的必然，无法避免的吗？

我不知道，也无法回答……

苏伊士运河纪行

金涛

望断天涯路的大漠黄沙，有几只骆驼踽踽而行。柏油路面的公路两旁，看不见村庄，也没有绿色的农田，偶尔在路旁孤零零地耸立一块阿拉伯文的广告牌。旋风掠过瘠薄的沙地，时不时地可见一丛丛、一簇簇灰蒙蒙的沙生植物，再就什么都看不见了。我们是从埃及首都开罗前往苏伊士运河的。东行的路上景色相当荒凉。在埃及，离开了尼罗河滋润的绿洲，几乎都是寸草不生的大漠荒野。不过，快要接近苏伊士运河时，沿途的荒野不时闪出一座座兵营，土墙圈起的营区，风沙中飘扬的旗帜，在烈日下操练的军人，以及散落在沙漠中涂了迷彩保护色的坦克，似乎在提醒我们这里是军事重地。

不远处，枣椰树和棕榈树的绿色掩映着隐隐约约的苏伊士城，天高地远的灰蒙蒙的背景下飘忽着一线盐湖的青色。开车的司机兼导游是位热情的埃及人，他说前面不远就是苏伊士运河了。

苏伊士运河，这条连结地中海与红海，贯通大西洋与印度洋的东西方重要航道，不是一条普普通通的运河，它在近代史上发挥着非同寻常的作用，也因此格外引起世人的瞩目。

恩格斯在为马克思的《资本论》所作的注释中曾经对苏伊士运河的开凿通航的重大作用作过一段经典性的概括，他说：“由于交通工具的惊人发展——远洋轮船、铁路、电报、苏伊士运河——第一次真正地形成了世界市场。”

事实正是如此，当欧洲由于工业革命的兴起纷纷开拓海外殖民市场的时候，寻找一条通向东方的便捷航路，进一步加快东西方的贸易往来，已经成为摆在欧洲殖民主义者面前头等关心的问题。

当时，西方的商船欲到东方必须绕过非洲南端的好望角，不仅旅程遥远，而且浪急风高，航行很不安全。于是，他们的目光移向地处亚洲、非洲与欧洲交接点的埃及，而地中海与红海之间的苏伊士地峡是最理想的开掘运河的地点。

据说早在 1672 年，荷兰哲学家莱布尼茨就曾上书法国国王路易十四，建议法国占领埃及，以便控制这个通向东方所有国家的门户，打通法国商业通向印度的道路。1798 年，拿破仑远征埃及时，曾经有一批科学家亲赴苏伊士考察，对开凿一条穿过苏伊士地峡的运河进行论证，但这项计划随着拿破仑远征埃及的失败而落空。

苏伊士运河的破土动工，始于 1859 年 4 月 25 日。取得运河开凿权的是一位名叫费迪南·德·勒塞普的法国人，他骗取埃及总督的信任，以埃及无偿提供开挖运河必需的土地和各种建筑材料的先决条件，运河开航后每年交付埃及政府年纯利润的 15% 为回报，获得了开凿苏伊士运河的特权。于是，从一开始，苏伊士运河的一切权益便牢牢地攥在西方殖民者手里了。

据有关资料介绍，凿通苏伊士运河共挖土石方 7400 万立方米，由于气候炎热，劳累过度，埃及有 12 万工人病死累死。1869 年 11 月 17 日这条全长 164 公里的运河正式通航。谁能想象，这条流淌着红海与地中海海水的运河中，渗入了多少埃及劳工的血汗！

苏伊士运河的凿通，得益的当然是西方资本主义各国。东西方的航线因

此大大缩短，从欧洲各国驶向东方的船只，或者从非洲之角的阿拉伯国家驶往美洲东海岸，无需绕道非洲南端的好望角。据统计，从日本东京到荷兰的鹿特丹，缩短了25%的航程，从海湾国家到英国伦敦，缩短了46%的航程，最多的缩短了66%的航程。航程的缩短，节省了大量燃料和各种费用，提高了船只的航运周转期，对于世界市场的形成无疑具有重要作用。至于苏伊士运河本身创造的利润，却大部分落入西方殖民者的腰包。直到二次大战结束，英国仍然占领苏伊士运河区，并在那里驻扎了7万军队，成为英国在海外最大的军事基地。

于是，围绕着苏伊士运河的主权，百余年来这条航线和它们周围的土地，屡屡笼罩着战争的乌云……

我们是从苏伊士城以北的一座隧道——名叫哈姆迪隧道——进入西奈半岛，来到苏伊士运河东岸的。

隧道从苏伊士运河的河床底下穿过，长1640米，路面宽阔平坦，可以对开车辆。钢筋混凝土构件组装的穹状隧道灯光柔和，通风良好。在西端的入口处附近，建有一座隧道的控制中心，凭借26个电视屏幕的电子监测系统，不仅能有效地监控隧道的通风、照明、空气污染等数据，而且可以监测车辆通行情况，以便随时排除险情。

哈姆迪隧道是1980年建成通车的，它的建成弥补了苏伊士运河的一大缺欠：由于苏伊士运河的开凿，亚非大陆被运河切断了，西奈半岛也因此与尼罗河流域隔绝开来。现在，汽车只用了不到5分钟，就从非洲大陆经哈姆迪隧道进入亚洲的西奈半岛——这当然对于发展西奈半岛的经济具有特殊意义。这个有6万余平方公里的西奈半岛蕴藏着丰富的石油等矿产资源，在农业和渔业方面也有很大的发展潜力，是一片大有发展前途的处女地。当然，西奈半岛还是埃及的国防前哨，据说隧道可以在1小时内通过1000辆坦克，它的战略地位更是非同一般。

穿过哈姆迪隧道，汽车爬上寸草不生的沙石高坡，河面平静、水呈蓝色的苏伊士运河静躺在石块砌筑的河床中，像一条不宽的引水渠，镶嵌在黄沙覆盖的大地上。

我承认，当我第一眼看见这举世闻名的沟通东西方的水道时，我的感觉并不像我想象中那样雄伟壮观。她没有源远流长的尼罗河那样宏大的气势，也不具备黄河、长江奔腾万里的博大胸怀。她太平凡了，河道仅有300多米宽，两岸看不见绿色的森林，也没有诗情画意的田园风光，作为一条人工河道，她只是用自己的身躯肩起运输过往舰船的唯一功能，仅此而已。

但是，当我了解了苏伊士运河不平凡的身世和她那饱经忧患的过去，我的心中油然生起对她的崇敬之情。

1956年7月26日，纳赛尔总统在亚历山大宣布把苏伊士运河收归国有，受到埃及举国上下的一致赞同。但是，不愿放弃苏伊士运河区的英国政府，伙同法国和以色列悍然发动对埃及的侵略战争，企图以武力迫使埃及屈服。

战争在塞得港打响，英国和法国的空降兵和海上登陆部队近3万人，以海陆空的联合作战向塞得港发起猛攻，而以色列则乘机占领西奈半岛，企图形成铁壁合围的强大攻势。英法海军向塞得港炮轰，飞机向塞得港的平民区狂轰滥炸，伞兵迅速向塞得港纵深地区推进……然而他们始料未及，已经独立的埃及人民是无法用武力征服的。塞得港的每一条街道，每一座楼房，都

是抵抗侵略者的战壕和要塞，连老人、妇女和儿童都奋起抗击来犯的侵略者。而且，时代毕竟不同了，埃及人民保卫塞得港和苏伊士运河的正义斗争，赢得包括中国在内的全世界各国的广泛支持，谴责英法侵略者的呼声响彻全球。当时中国的报纸电台天天播发苏伊士运河的战况，声讨英法侵略者支援埃及人民的集会游行到处都在举行——我对苏伊士运河就是那时留下深刻印象的。

1956年12月22日，英法侵略者最后一批残兵败将灰溜溜地撤离塞得港，转年以色列也从西奈半岛撤兵，苏伊士运河从此飘扬着埃及国旗，回到埃及人民手里。

随着苏伊士运河国有化，埃及政府开始大规模地着手运河的改建工程。先是清理航道，1956年战争期间的大批沉船需要打捞，扫清航道上的水雷，运河设施受损严重也要更新。当运河开始通航后，改建工程也日以继夜地加紧进行。

在1956年实行苏伊士运河国有化时，运河全长为173公里，航道水深12米，河面宽为160米，航道宽110米，只能通过3万吨的满载货轮。经过扩建后，到1964年2月，运河水深加大到13米，6万吨满载货轮也可畅通无阻了。据统计，1955年，有14666艘船只通过苏伊士运河，平均每天40.2艘。到了1966年，由于运河水深加大，当年通过运河的船只增加到21250艘，平均每天58.2艘。不料，当埃及决定从1967年开始实施进一步扩建运河工程，苏伊士运河又不得不重新关闭，一直关闭了8年。

这天中午，我们在苏伊士城打尖，品尝了别有风味的非洲烤鱼。这座地处河南端扼守苏伊士湾的港口城市宁静而闲适。纵贯全城的通衢大道立着一尊巨大铁锚的雕塑，再清楚不过地点明了城市的特征。人行道两旁枣椰的树荫下，身穿阿拉伯长袍的穆斯林和头裹黑色披巾的妇女悠闲漫步，街头不时出现扬起灰尘的公共汽车与不慌不忙的马车并行的场景。商店很多，出售阿拉伯风格的工艺品和皮货的店铺多为旅游者青睐。在街头的咖啡馆里，抽着长长的阿拉伯水烟的男人们向我们热情的问候……这里的生活节奏是缓慢的，洋溢着和平安宁的氛围。但是谁能想到，几年以前这里硝烟弥漫，到处燃起战争的火焰呢？

在西奈半岛的大漠深处，我们寻访了不久前的战争遗迹，那是用钢筋水泥筑起的明碉暗堡和一道道掩体，密如蛛网的铁蒺藜构成难以逾越的屏障，装甲车和坦克扼守着交通要冲。虽然听不见枪声和炮声，但是遮天蔽日的风沙之中，仍然可见战壕炮位隐藏着荷枪实弹的以色列士兵的模型。

这里，就是1967年中东战争时以色列布防的“巴列夫防线”。这场战争使埃及丢失了西奈半岛，以色列在苏伊士河东岸建造了长达170公里的巴列夫防线，这个巴列夫就是当时以军参谋长的名字。以色列企图以坚固的工事据点构筑一条“马奇诺防线”，永远占领西奈半岛。

从那时起，苏伊士运河关闭了，埃以双方以运河为界陈兵对峙，战争的乌云笼罩在运河上空。一直到1973年10月，萨达特总统发起反击以色列的“十月战争”，精心准备的埃及军队出动200架飞机、2000门大炮向运河东岸的以军阵地猛攻。接着，8000名埃及士兵乘坐1000艘橡皮艇，强渡苏伊士运河，以锐不可挡之势突破巴列夫防线，取得了收复西奈半岛的决定性胜利。但是，在这同时，以军将领沙龙（当时任南部军区司令，后为以色列国

防部长)率领装甲师突破苏伊士运河渡口,偷渡大苦湖,进入运河西岸,并包围了苏伊士城,使战局发生了戏剧性变化。于是苏伊士城陷于以色列军队的重重包围之中,尽管以色列的炮火使苏伊士城 85%的房屋被毁,到处是断墙残垣,城内居民死伤惨重,缺水缺粮,但是苏伊士城的埃及军民顽强抵抗,坚守了整整 100 天,也未让以色列军队踏入苏伊士城……

十月战争后,苏伊士运河又回到埃及人民手里,西奈半岛的失地逐步收复,从 1974 年始,苏伊士运河又开始大规模的清理工程。光是水雷就清扫了 70 万枚,还有 4 万个爆炸物、90 艘沉没的舰只、10 艘沉船……耗资 1.2 亿美元。1975 年 6 月 5 日,苏伊士运河在关闭 8 年后重新开放。

现在,苏伊士运河水深提高到近 20 米,河面宽 300~350 米,运河长度延伸为 195 公里。水深了,航道宽了,横断水域面积大大增加,通过的船只吨位由过去的 6 万吨增加到 15 万吨(满载货船),1982 年已有 45 万吨超级油船通过运河。苏伊士运河不仅面貌一新,而且管理系统全部实现计算机网络,管理的技术人员全部是埃及自己培养的。每年,苏伊士运河给埃及带来 20 亿美元的外汇收入。

我们离开苏伊士城向大漠西行。远方的地平线上,如同海市蜃楼,一艘艘巨轮静静地浮现在一动不动的水波上。公路一侧耸立着一座座高大的水塔,一眼望不到尽头的围墙贴着运河延伸,那一带就是苏伊士运河区,它在我的视线中渐渐远去,远去……

开罗行

肖宪

1992年11月，我应邀作为访问学者到以色列的耶路撒冷希伯来大学进行学术研究。虽然以色列属于亚洲，而埃及属于非洲，但实际上，从以色列的首都耶路撒冷到埃及的首都开罗只有400多公里。埃以两国建交后，开辟了来往于两国之间的汽车旅游专线，非常方便，价钱也不贵。我便利用这次在以色列工作的机会到埃及走了一趟。

开罗一瞥

开罗是中东地区、也是整个非洲大陆的第一大城市。整个埃及人口为5000万，而开罗市的人口就有1000多万。一到开罗，就会感到这是一个繁忙拥挤的大都市。市中心的商业区现代化高楼大厦鳞次栉比，街上行人熙熙攘攘，车辆来往川流不息。老城区中保留了大量古老陈旧的传统建筑。著名的尼罗河从城市中间穿过。

尽管埃及从19世纪中期就已成了英国的殖民地，大概是因为气候炎热，或者是受宗教思想的影响，多数开罗市民仍喜欢穿传统的民族服装，男子大多戴白色圆帽或用白布缠头，身穿白色或灰色阿拉伯长衫；女子穿黑色或白色长裙，包头巾，有些妇女还戴着面纱。

开罗的公共交通便宜得出奇。市内公共汽车，不论远近，上车只付10个埃及便士（大约相当于人民币0.15元）。市内出租车一般3—5埃镑，也大约只合5—7元人民币。当然，上车时要与司机讲好价钱。他看你是“老外”，一开口就会要10镑、20镑，但只要你表示懂得当地行情，还他3镑、5镑，他也就笑嘻嘻地让你上车了。

埃及人很少骑自行车，主要的交通工具就是公共汽车，这样，汽车上总是拥挤不堪。最奇特的是，开罗街上来往的公共汽车从不关门，到站也不停，只是稍稍减速，乘客们便跳上跳下，妇女、老人、孩子都是这样，很讲究技术。一开始，我还真不知道该如何上下公共汽车呢。

当地人都讲阿拉伯语，但很多出租车司机、店主、商人也能讲英语，所以我这个不懂阿语的人在开罗也没感到有多大困难。

金字塔 清真寺

埃及最著名的大概就是金字塔了，它与我国的长城一样，被看作是古代人类最伟大的创造之一。到开罗的第三天，我就迫不及待地去参观了这神往已久的人间奇迹。

吉萨共有三座大金字塔，它们都是古代埃及国王（法老）的陵墓，距今已有5000年的历史了。从远处看，只觉得金字塔雄伟壮观，走到近处仔细观察，才会真正感到建造它们的不易。每座金字塔都是用巨大的正方形或长方形石块堆砌而成，每块巨石都有一间小房子那么大，石块间的缝隙极小，有的地方简直就是“天衣无缝”。实在无法想象古埃及人在当时根本没有任何机械的情况下，是如何把这么多的巨石加工得方方正正，如何把它们搬运到

这里，又是如何把它们按精确的几何图形堆砌成高耸入云的金字塔的。确实，关于金字塔的建造，至今仍是科学家和考古学家们的一个不解之谜。

我怀着一种敬畏和崇敬的心理，用了几个小时从各种不同的角度和距离仔细地观察了这举世闻名的奇迹。金字塔前面是著名的“司芬克斯”——狮身人面像，因风化侵蚀严重，正在进行修复。

除金字塔外，开罗最吸引人的景观就是城里大大小小的清真寺。开罗清真寺数量之多，造型风格之多样化，在中东地区是首屈一指的。因为埃及自公元7世纪起就是伊斯兰宗教和文化的中心，1000多年的历史，给开罗留下了遍布全城数以千计的清真寺。这些清真寺不但是当地穆斯林礼拜祈祷的场所，也是旅游者们流连驻足的地方。参观清真寺，除了要购门票外，还必须遵守穆斯林的习俗，不得穿鞋入内。人们可以把鞋存在保管处，也可自己拿在手中。

开罗最著名的清真寺是爱资哈尔清真寺。这座已有1000年历史的清真寺，不仅造型精美，更重要的是，它还是一个学术中心，紧邻清真寺的爱资哈尔大学，是全世界最古老的大学，在伊斯兰世界享有崇高的声誉，每年都为各穆斯林国家培养数千名高级宗教学者。

开罗居民大部分是穆斯林，每天5次的礼拜时间一到，全城各处清真寺的高塔上就响起悠长嘹亮的唤拜声，正在播放的电视节目也停了下来，屏幕上只有清真寺的尖塔和象征真主的天空。这时，全城大大小小的清真寺都挤满祈祷的人。即使在街上商店里，顾客和店员们不能关起门来去清真寺，也会暂停营业，脱去鞋子，跪在一方小地毯上祈祷。我有一天到开罗大学去，正好赶上祈祷时间，只见学生宿舍的走廊上、过道里都黑压压地站满了做祈祷的学生。并没有谁规定他们这样做，他们完全是出于自己虔诚的信仰。据说，越是贫穷的下层人民中，人们的信仰就越虔诚，这大概也是一种精神上的解脱吧。

巧遇中国同胞

在异国他乡，能见到自己的同胞，讲讲中国话，是一件很令人高兴的事。因中东地区与中国在文化上的差异太大，当地几乎没有华侨，要遇上一个中国人也是不容易的。

一天在一个小店中，耳边忽然听到有人讲熟悉的中国话，回头一看，只见几个年轻的中国人正在买东西，我便上前去与他们搭话。他们看到我也挺高兴。但当我问他们到埃及来干什么时，他们却有些吞吞吐吐。直到后来，他们邀请我到他们住的小旅馆去，才告诉了我实情。

他们一共8人，来自福建、辽宁等地。在“出国热”的影响下，他们辞了职（有的原来就是个体户），各自筹了一笔钱，在黑市上换成外汇后，以“自费留学”、“探亲”等名义满怀希望地出来闯世界。他们先是到了匈牙利（他们原是两伙人，在匈牙利才凑到一起），但发现在那里既找不到工作，也挣不到钱，便想方设法到西欧或美国去，但多次申请签证都被拒签了。后听说埃及不错，签证也容易，便来到了埃及。

但来埃及后，他们却大失所望。首先是语言不通，他们中除一人能稍讲几句英语外，阿拉伯语一窍不通。其次是埃及本身失业率就很高，他们根本不可能找到工作。他们曾到英国、法国、意大利驻埃使馆申请过签证，都未

获批准。尽管他们省吃俭用（在这个最低等的小旅馆里，他们8个人挤在一间只有5个床位的小房间里），在匈牙利、埃及混了几个月后，身上带的钱都已花得差不多了，已处在进退无路的困境之中。他们多数人都后悔不该出来乱闯。

遇到我时，他们已打听到科威特目前还需劳动力，很想到这个石油富国再去试一试，但又担心英语不好，申请签证又遭拒绝。在他们的请求下，我帮他们写了一份英文申请，又找人打印好。

第二天晚上，他们找到我的住处，告诉我科威特使馆已收下了他们的申请，要他们明天上午去面谈。他们又恳求我去帮他们口译，我想帮人帮到底，便答应了。次日一早，我同他们一道去了科使馆。一个官员出来问了一些问题，我帮他们一一做了回答。那官员显得较满意，就把签证表发给了他们，让他们两天后来看结果。从使馆出来后，他们8个人高兴得又蹦又跳，一再对我表示感谢，并一定要请我到他们的住处吃一顿饭。

两天后，我离开埃及回以色列的时间已到。我不知道他们最后是否去了科威特，但我从心里祝他们成功。不过，我也真诚地希望国内目前仍打算出去“闯世界”的人不要盲目瞎撞，免得到时后悔莫及。国外并非遍地都是黄金。

烈日之下的清凉国土

张文建

摩洛哥位于非洲的西北角，是一个历史悠久、风光迷人的国家。它处于东西半球的结合部，又是连接南北半球的纽带。西临大西洋，彼岸是美国。北扼地中海咽喉直布罗陀海峡，与西班牙近相对望。东部有绵延起伏的阿特拉斯山脉，最高峰达海拔 4165 米，构成了一道天然的屏障，将来自撒哈拉沙漠的热气流隔挡。山峰上白雪皑皑，终年化不完。山上融化的雪水，在山谷里汇成湍湍的溪流，浇灌着西至大西洋岸的一马平川。土地平整肥沃，盛产小麦、橄榄，以及柑桔和葡萄等各种水果。

摩洛哥本土面积近 46 万平方公里，与我国黑龙江省面积相仿，另外还包括它于 1975 年以来所占的南部西撒哈拉地区 26 万多平方公里的土地。因此，摩洛哥不是个小国。摩洛哥拥有 1700 多公里长的海岸线。北部地中海海岸曲折多山，西边大西洋海岸大多平缓且拥有许多适于游泳的海滩。近海域水产资源十分丰富，特别是深水水域的各种软体鱼。农业和渔业是该国的主要经济成份。

摩洛哥地理环境得天独厚，被称为“烈日之下的清凉国土”。夏季不热，最高温度不超过 30 度；冬季不冷，最低在零上 5 度左右。冬季多雨，四季树木常青，花香四溢，是大自然造就的天然大公园。长期以来，摩洛哥偏安一隅，没有发生战争和内乱，社会稳定，是一片和平、宁静的绿洲。因此，每年吸引 300 多万外国游客来此避暑观光。旅游业成为该国的主要外汇来源之一，平均年收入 12 亿美元。摩洛哥不产石油，但盛产磷酸盐矿，其储藏量占世界的四分之三，出口量占世界市场的四分之一，是该国外汇收入的一大来源，平均年收入 10 亿美元。

今天的摩洛哥基本上是一个农业国，虽然耕地面积广，但由于全年降雨量小，经常发生旱灾，广种薄收，其粮食生产仍不能满足国民的需要，所吃的大米主要靠进口。该国现代工业较为落后，大企业不多。商业亦欠发达，国内市场容量小。国民生活平均水平较低，社会分配悬殊较大，人均年收入 1200 美元左右。如今在法国和西班牙等欧洲国家有上百万摩洛哥侨民，侨汇是该国的主要外汇来源之一，平均年收入 18 亿美元。加上摩国和欧盟各国关系较好，给予它大量的经济援助，因此摩国的经济状况还能维持，大多数国民安于现状，社会秩序较好。

这是摩洛哥给人的总印象。

摩洛哥是一个阿拉伯伊斯兰王国。虽然气候和自然条件很好，土地肥沃，但由于历史遗留下的原因，工业不发达，基本上是个农业国，经济不发达，人民生活水平不高，社会购买力较低。与此同时，摩国又对外实行全面开放政策，尤其对西方国家，因此人民受西方文化和生活方式影响较大，崇尚欧风。虽然如此，但摩洛哥社会长期稳定，秩序井然，人们精神面貌积极向上，社会公德水平较高。这种情况在北非和阿拉伯世界的其他国家中是少见的。

外国人来到摩洛哥，感受最深的是这里的社会安定，听不见战争的枪炮声，社会治安良好。虽然这里大多数人民生活贫困，但很少发生公开拦路抢劫现象，杀人越货的刑事案件率不高。摩洛哥人对外国人既不歧视也不媚崇。

由于长期受伊斯兰教的影响较深，人们自觉地用这个宗教的思想道德准

则规范自己的言行，突出表现为重信义，守纪律，讲礼貌，热情待人，助人为乐，举止端庄。商人在市场上交易公平，买卖守信，不出售伪劣商品，不坑蒙拐骗，也不短斤缺两。人们非常讲礼貌，平时见面必先互致问候。老朋友见面，总是热烈拥抱和互吻面颊。在公共汽车上，自觉为老人和病人让坐。在摩肩接踵的人流中，不时听到“对不起”等道歉声。大街上的行人不论男女老少，举止端庄，默默地各走各的路，很少看见有人在街头或公共场所大声喧哗、追逐打闹，更不随地吐痰、乱扔废物。每天早晨，各家把垃圾袋放在门外，由清洁车收走，因此街道环境卫生很好。汽车司机们乐意让陌生人搭车而不收小费。你开的车在半路上出了故障，其他的汽车司机会自动停车主动帮助你排除故障，或帮你把车拖回家，并不要任何报酬。

摩洛哥社会的文明程度之所以这样高，主要原因是人们普遍受教育，其中包括宗教教育和文化知识教育。家庭父母重视对子女的教育，并管教较严。

摩洛哥人办事不讲排场，更不搞铺张。政府机关和社会团体开会或举办活动，不大吃大喝，更不借机游山玩水，只用一次茶点招待。政府机关接待外宾不摆阔，一般很少送礼。平时你到摩洛哥朋友家做客，经常是请你吃一大托盘中的“库斯库斯”抓饭，这是用当地出产的“硬麦”糝子与牛羊肉和黄瓜在一起煮的传统食品，使东方人不免感到有点寒酸，但这是他们的传统待客习惯。

摩洛哥的娱乐市场比较规范。虽然该国对外国文化实行开放，但政府严禁进口、放映和出售西方黄色影视录像制品和有淫秽内容的图书期刊。国家设有专门机构，配备专门人员，负责巡查和缉私，一旦发现则绳之以法。就连杰克逊一类的西方歌星，也禁止他们来摩举办音乐会。

摩各地的舞厅以“夜俱乐部”名目而出现，大多开设在旅游饭店里或商场的地下室内。但里面普遍不设包间，不招陪舞女郎，没有“三陪”现象，不准跳脱衣舞，营业时间不许超过夜两点。这些场所门口有警察把门，内部潜伏有穿便衣的“风纪警察”。因此舞厅秩序一般较好。

但是在摩国社会文明之风中，也存在某些不文明的现象，这和其他大多数国家的情况一样，就是卖淫嫖娼现象较为严重。摩社会开放，外国游客多。近一些年来，由于国家经济困难，大学生毕业找不到工作，社会失业率上升，许多家庭破裂，妇女离婚率增加。这诸多因素迫使社会上的大批青年女性走上卖淫道路，其中有的女孩仅16岁上下。她们每天晚上出没于各个咖啡厅、旅游饭店和夜俱乐部内，穿着十分裸露的时装，打扮得非常性感，招徕客人，做皮肉生意。但她们中的绝大多数人不去死缠顾客，也不敲诈勒索，更不敢在大庭广众之下，同客人猥亵鬼混。对于这种有损社会风化的现象，摩政府予以严厉取缔和打击。国家治安部门在这些妓女出入的场所里派有便衣人员，暗中监视她们的行动，并在卡萨布兰卡抄了几个暗娼的黑窝。

他播下了理想的种子——访穆赫塔尔博物馆

彭龄 章谊

开罗大学西南面，有一个圆形的广场，广场边高高地耸立着一座花岗岩石雕：一尊狮身人面像旁，站立着一位埃及妇女。这是埃及著名雕塑家马哈茂德·穆赫塔尔半个多世纪以前的成名之作——《埃及的复兴》。

在古埃及第三王朝至第六王朝期间，即公元前 2800 年到 2300 年期间，埃及已经成为中央集权的奴隶主君主专制的国家，国王有着至高无上的权力，法老们从继位的时候起，便竞相倾全国的人力、财力，为自己修建工程浩大的陵墓，即金字塔，史称“金字塔时期”。同时，还雕刻狮身的法老头像，象征法老们无上的权威。其中，最大、最著名的，便是开罗城郊吉萨区，哈佛拉金字塔前的那一尊。它和金字塔一样，是埃及古代文明的象征。哈佛拉狮身人面像，是一头匍匐着的狮子，静静地卧在金字塔前，度过了悠悠五千年漫长的岁月。而穆赫塔尔的石雕《埃及的复兴》中的石狮，却是头颅高昂，前脚挺立。穆赫塔尔用这只初醒的雄狮，象征着古老埃及的觉醒。它身边站立的埃及妇女，体魄健壮，面容刚毅，象征着新生的埃及，正充满自信地瞩望着未来。半个多世纪以来，穆赫塔尔创作的这个艺术珍品，一直激励着埃及人民，向着新的征途迈进。

穆赫塔尔 1891 年生于埃及尼罗河三角洲的坦巴拉村，他在幼年时代便表现了美术的天赋，喜爱绘画和用泥巴捏各种各样的人物。1908 年，埃及美术学校一建立，他便是这所学校最早的学生之一。1911 年毕业后，由于才华出众，被派往巴黎深造，主攻雕塑。巴黎卢浮宫里珍藏的埃及艺术品给他极深的教育，他立志为埃及艺术的复兴而奋斗。学习期间，他呕心沥血，悉心钻研，努力将西方的雕塑艺术和古埃及的文化传统融汇一起，形成了自己独特的艺术风格，成为现代埃及民族化雕塑艺术的奠基人。

我们去开罗之前，就已经听说过这位埃及现代雕塑艺术的先驱了。在开罗大学广场观赏了他的代表作《埃及的复兴》之后，便更急切地盼望对这位艺术大师能有更多的了解。特别是听说穆赫塔尔博物馆距我们旅居的地方不远。但由于忙着办其他事情，一直未能顾上，只在我们临离开开罗的当天，才特意挤出小半天时间，请《光明日报》记者符福渊夫妇陪同前往。

博物馆座落在尼罗河中的宰马立克岛上，有一个小小的院落，林木扶疏，清静幽雅。

穆赫塔尔卒于 1934 年，仅仅活了 43 岁。他的一生虽然短暂，却为埃及人民留下了大量珍贵的作品。从博物馆展出的几十件原作和缩小的复制品可以看出，穆赫塔尔不仅在雕塑艺术上达到很高的造诣，更可贵的，是他与人民同呼吸、共命运，把一个艺术家的才华和生命，全部无私地献给了祖国和人民。

穆赫塔尔生活的年代，正是英国殖民主义者对埃及进行疯狂的压榨和掠夺的时代，也是埃及人民奋起反抗殖民主义占领的时代。埃及人民风起云涌的斗争，不断激励着穆赫塔尔，特别是 1919 年 3 月，埃及爆发的轰轰烈烈的反对英国殖民主义统治的大革命，更给他鼓舞与力量，他从埃及人民的斗争中看到了民族复兴的希望。他虽然身在巴黎，但地中海的波涛却隔不断他同祖国和人民的联系。创作激情像奔涌的潮水，不断冲撞着他的心房。他怀着

振兴民族的热望，创作了现代埃及雕塑艺术史上划时代的作品——埃及的复兴《兴》。博物馆展出了当年他创作这尊雕像时的工作照，以及使用的工具和剩下的花岗岩石料。1920年，这尊雕像完成并展出时，曾轰动了巴黎。著名艺术评论家雷蒙·阿斯库莱称赞说：“世界艺术家的行列里，又增添了一位伟大的雕塑家，他用现代的风格，复活了埃及古老艺术的灵魂。”当时，他年仅31岁。除了代表作《埃及的复兴》外，穆赫塔尔还为反对英国殖民主义统治而被英国占领当局逮捕并流放的埃及民族革命领袖萨阿德·扎格卢勒塑过像。尽管在穆赫塔尔生前，萨阿德·扎格卢勒的雕像一直未能建立，穆赫塔尔也为此屡遭迫害，难在开罗存身，不得不再次流落巴黎。但是，在他死后，他雕塑的萨阿德·扎格卢勒的两尊铜像，终于分别耸立在开罗和亚历山大的街心广场上，记述着埃及人民用鲜血写下的那一页光辉历史。

在英国殖民主义者被迫宣布埃及独立的日子，穆赫塔尔先后创作了《自由、公正、宪法》，《宪法、正义、科学、工业》两组雕塑和《正义、向祖国致敬、意志、宪法》一组浮雕，热情讴歌古老埃及的新生和对祖国未来热切的向往。

穆赫塔尔的代表作，除了《埃及的复兴》外，还有《尼罗河新娘》，有埃及“生命的钥匙”之称的尼罗河，哺育了埃及古老的文明，人们把它尊作“神”。传说远在法老时代，每年河水泛滥季节，人们便涌到河边，载歌载舞，顶礼膜拜。为感谢河神的恩泽，还需向它敬献一名年轻美貌的少女。穆赫塔尔根据这则传说创作的《尼罗河新娘》，是一位活泼天真的少女，初浴方罢，佩戴起天堂鸟金冠和神虫图饰的项链，娉娉婷婷，眼角眉梢无不流露着新嫁娘的喜福与娇羞。这座石雕完全可以同哥本哈根海岸边，那座根据安徒生童话雕塑的小人鱼的铜像媲美。

穆赫塔尔自幼生活在农村，他熟悉和热爱农村。他那一尊尊反映埃及农村生活的石雕，简直就是埃及农村的风习画：在尼罗河边汲水的农妇；持杖守护农田的老农；头顶装着鸭子什物的藤筐，刚刚从市场归来的少女；贪婪、骄横，大腹便便的村长……无不维妙维肖，细腻传神。埃及除尼罗河谷和尼罗河三角洲外，全国90%的土地，皆为沙漠。每年4月河谷间，常有来自西部撒哈拉大沙漠的薰风为害，持续约50天，人称“五旬风”。如果谁对这种大漠薰风不了解，就请看看穆赫塔尔创作的这尊题作“五旬风”的石雕吧：一位紧裹着披风的埃及农妇，正顶风行进。那为燥热的薰风高高扬起的披风，仿佛是一面鼓荡的风帆，呼呼有声。这种粗犷、夸张，大写意似的格调，无不给人突出的印象和强烈的感染。

穆赫塔尔的人物雕塑，大部分是妇女。福渊告诉我们，穆赫塔尔喜欢用妇女的形象代表埃及。他作品中的妇女大都丰满、健壮、乐观、自信，给人鼓舞和力量，除了《埃及的复兴》之外，同类作品还有《上、下埃及》这一组雕像。其中，《上埃及》是一位妇女，举着“生命之钥”，象征尼罗河从上埃及流过，为埃及带来了繁荣。《下埃及》则是另一位妇女，举着两片椰枣树叶，象征着尼罗河三角洲丰硕的收获。

穆赫塔尔正当盛年，却由于贫病交加，竟不幸早逝。他逝世后，他生前友好们组成的“穆赫塔尔之友会”，委托艺术家安东·哈加尔为穆赫塔尔的面部和双手作了石膏拓像。而今，这些拓像和他生前使用过的工具一起，仍陈列在博物馆的橱窗中，使人能得以瞻仰这位艺术大师宁静、安祥的面容和缅怀他奋进、辛劳的一生。

在离开开罗时，想不到班机起飞之后，竟又在开罗上空兜半个圈子，使我们有机会俯身窗前，依依地，向这博大的古城投下最后的一瞥。尼罗河，罗达岛，开罗大学广场……都匆匆地从机翼下闪过。飞机越过尼罗河三角洲，朝向波光粼粼的地中海飞去。上午参观穆赫塔尔博物馆时的场景，仍一幕幕浮在眼前。穆赫塔尔虽然没来得及看到祖国的独立与复兴，他却把理想的种子播在了人间，播在了古老金字塔的国度，播在了哺育他成长的尼罗河浇灌的土地……

西非风情

李硕儒

L：

你在信里问我这里的情况，还是让我先谈谈初来这里的感受吧。我落脚的地方是西非多哥共和国首都洛美市。这个国家南临大西洋，疆土最长部分700多公里，最窄27公里，在地图上，就像一只四爪举起的小猫，唯其小，旅行十分方便。我来这里的第三天，我妻子的叔叔和我内弟就邀我和同来的画家亲戚B去北方旅行了。

凌晨5点，天际已经一片白亮——这大概也是赤道地区的一个特点吧。我们匆忙吃过早餐，带着矿泉水、可口可乐和啤酒登上了内弟驾驶的法国必馥大型旅行车，以120迈的速度一路北行。一出洛美市，非洲大陆的景色铺陈眼底：黄褐色的原野无涯无际，阳光照得人睁不开眼，大片土地上长满茅草、香蕉、棕榈和椰树。三五成群的非洲妇女头顶大筐大瓮，赤裸着上体从车旁走过。看着她们头上的东西，我往往从心底里感到一阵重压，可她们却边走边唱边舞，那挺直的肩背和丰满的乳房都随着节奏鲜明的歌舞轻快地颤动，黑亮的皮肤似乎也绽开一汪汪微笑……我轻轻自语：“她们似乎没有忧愁，不知劳累？”叔丈笑笑说：“非洲女人是非常勤劳乐观的。我在这里住了十几年，很少看到她们的眼泪，听到的永远是她们的笑声和歌声。她们很能干，每人都能顶上一二百斤走长路。不管生多少孩子，从不靠丈夫养。或做工，或做生意，总能维持母子的生活。”古希腊把女人称作男人的“影子”，我国几千年来总以“夫唱妇随”把女人看作男人的配角，事实上，妇女在人类社会中总在尽着一半或一多半的责任和义务。这在非洲的现实生活中体现得更加深刻。多哥没有多少工业，农业也处于半自然生长状态，人们的主要生产和经济活动多集中在商业。后来，不论我走在这个国家的哪个城镇，那拥挤拥挤摆在市场上的货摊的老板，百分之八九十是女人，这也就是多哥人常说的“市场女人”。这里的妇女不光做小贩，一旦资金雄厚，就做大生意。据说，前年，洛美的十大富商曾组织了一个赴香港旅游参观团，其中就有一半以上是女老板。可以说，妇女在这个国家的经济领域里起着支柱作用。

9时许，我们来到一座建筑在非洲大陆上的俄罗斯式庄园。远远地，一簇簇的绿树像对我们婆娑起舞，旅行车减慢速度，穿过树林，缓缓停在一片绿茵茵的广阔草地上。一座白色两层小楼矗立眼前；楼前游泳池里，十几个白人男女正在游泳；岸上，七八个男女赤裸着上身，只着一条游泳裤躺在白色躺椅上日光浴。蓦地，一对十来岁的中国孩子掠过我的眼角，从游泳池里爬上岸边。我虽初出国门，为日无多，可在这天涯的一角见到中国孩子，着实感到十分惊奇和亲切。叔丈说：“这是陈先生的孩子。他们夫妇可能在酒吧里，走，去看看。”我们直奔楼前的酒吧，在一色纯白的桌椅间，一对中国夫妇正坐在那里。见到我们，他们笑着站了起来。陈先生已两鬓添霜，一张开朗的面孔呈黧黑色，他伸给我的一双大手粗硬有力。十几年前，他曾是台湾当局派来的开垦队员之一，期满之后，他不愿再回台湾，去美国攻读了农学院之后，又回到这里办农场。他办了一所面积十几公顷的农场，养了五六千只鸡，把先进的技术和种籽传给非洲。

一阵钟声悠悠地传进酒吧。寻着钟声望去，在酒店后面的几百米处，一

座尖顶教堂掩映在绿树之间。叔丈见我好奇，又引我们来到教堂前。穿着节日盛装的四乡村民正向教堂涌进。接着，庄严的风琴伴着男女声混合的圣歌涌出堂外……原来，这是多哥前外交部长的庄园。他是个虔诚的天主教徒，特意在庄园里建立了一个天主教堂。因为他的劝导和影响，他的所有雇员，农工和附近村民大都信奉天主教。多哥人大多数信教，有天主教、基督教、伊斯兰教、拜物教等。拜物教是他们最原始的宗教，信徒最多；天主教是多年来法国殖民主义者统治他们的得力工具，所以势力最大，多哥当今总统埃亚德玛也信仰天主教。

我们开车走出这个庄园，半小时许，停车在一片广漠青绿的原野上。内弟打开车门，让我下车。

“这儿有什么名胜？”我有点困惑。

他拉着我兜了一个圆圈，在一口水井旁揪下一枝绿豆秧，递给我，狡黠地眨眨眼睛说：“这就是这儿的名胜。”我剥开豆荚，几粒浑圆饱满的绿豆滚入我的手心，我却更加困惑不解。他笑着告诉我说：

“这里的农业还是刀耕火种，撒下种籽就算完事，收下粮食就吃；收不下就吃野生的香蕉、木薯和其它水果。近年来，多哥政府已经开始重视农业改革，我也租种了50公顷土地，这绿豆就是我种出的果实。实验证明，这里的土壤很肥沃，只要解决了水和耕作方法，是可以大面积丰收的。”

从他的农场继续北行，公路逐渐陡斜，路旁的草木渐高渐密，气温也逐渐干热起来。汽车爬上了一座高山，隐隐地，山上花草的清幽沁入鼻端，甜而略带一股涩味，整个车体都被盘山公路旁野生的柑桔、香蕉、棕榈、木棉织成的绿荫遮蔽起来。在接近云端处，几间农屋错落云雾之中。偶尔瞥见几个妇女头顶大瓮下山。内弟告诉我，她们是下山打水的。我问他们吃什么？答曰，吃些玉米，但主要靠山上的野果为食。我们穿过云雾，直上山顶，多哥电视转播塔和气象站就在那里。神出鬼没似的在这云雾缭绕的山顶上竟遇到了三个黑人小女孩，那大而黑亮的眼睛闪着安详而稚气的光，嘴唇厚厚的，每个人头上都梳着二三十个小辫子，细细的，长短不齐。她们见到人，不躲不闪，落落大方，依次把小手伸给我们，用法语道“你好”，甚至那个背在12岁大女孩背上的3岁小女孩也把小手递过来。我们和她们合影留念。后来才知道，这是气象站工作人员的孩子。

到达中部城市巴利美时，已是中午12点多了，从“市场女人”那里买来面包和用椰子油炸的木薯块、火鸡屁股，我们长驱直上，沿着郊区那高而陡的山路疾行。远远地，只见一条白练从天而降。原来这就是闻名西非的多哥瀑布。我们走下汽车，在瀑布旁的山林中野餐，画家B咬了一口火鸡屁股就再不想吃了。我嚼着又热又面的炸木薯，觉得略苦，但却有股清香；又咬了一口炸火鸡屁股，虽香，却过于肥。叔丈吃得津津有味，说这是非洲特产，美国人最爱吃，顺手往山上扔了一块说：“这里常有猴子觅食”，话犹未了，一群大大小小的猴子连蹦带跳地翻过山林奔来。我们急忙收起食物饮料，躲进汽车，摇上挡风玻璃。猴子叫着、跳着爬上车顶，不停地用爪子敲着车顶和车窗。我们有些紧张。叔丈却从容得很。他悄悄摇开玻璃，扔出一块炸火鸡屁股，车顶上的一只猴子正在张望，正好吞在嘴里，它挤眉弄眼地表示感谢，逗得我们大笑。霎时，我们几个都学着叔丈的样子，轮番摇开玻璃，用炸火鸡屁股逗引猴子做出各种怪相。那包炸火鸡屁股扔完的时候，我们没有一点惧怕了，猴子们也敲窗砸门地把我们送走了。

从瀑布下行，一路窄而清幽。在一片矮林中的水草旁，忽见一群状如白天鹅的鸟振翅起飞，我问：“这里有白天鹅吗？”

叔丈饶有兴味地道：“这哪里是白天鹅，是一种野鸟，栖息在水边。当牛吃草时，它们就站在牛背上，专吃叮在牛身上的牛虻和蠓虫。”

正谈间，又见一群身长足有两寸的黑蚂蚁，布成一米多宽的战阵横穿马路。一会儿，那三四十米宽的马路竟被黑压压的蚁群镶成一条不断摆动的宽带。我们悚然而立，一时惊奇得莫知所以。可是，二三分钟之后，那行列整肃的队伍已消失得无影无踪。叔丈见我们看得出奇，说：“你们见过蚂蚁山吗？”他把我们领到一个个状如太湖石的土山旁。原来这是蚂蚁用唾液粘土筑的蚂蚁山，高一二米，形状奇特，异峰突起。我用力扳下一小块，内中的蜂窝、沟壑密如蛛网。原来这都是它们的通道和住处，我不能不惊叹了。

离开北部山城——阿达巴美时，已是下午4点多钟了。汽车疾驶在这个城市的郊区平原上，一片蔗林闪过，在蔗林对面，建筑工人们正在中国式的脚手架下建造一所高大的厂房。这是我国援建的一所年产600万吨食糖的糖厂。

回到家里，已经是深夜10点多——北京时间早晨6点多钟了，这时，你或许正在海边长跑，或许正在楼前打太极拳？我抑制不住不尽的游兴，写下这纸寄自非洲的第一封信，这是我到非洲的初步所见所感，也是我在非洲的最初生活状况，我不知道它是否可以使你稍释悬怀，是否可以帮你粗略地认识一下非洲？

黑色的礁石

穆青

塞内加尔的戈雷岛，是历史上有名的囚禁和贩卖黑奴的基地。据现有的材料记载，从1510年到1848年的300多年间，殖民主义者从这里运走的黑奴不下2000万人，至少有100万黑奴在囚禁期间丧身。这是一个黑暗的罪恶的地狱，也是烙在非洲黑人心目中的一个耻辱的标记。

戈雷岛离达喀尔只有几公里，乘轮渡过去20分钟即可到达。岛上至今还保留有殖民主义者当年囚禁黑人的堡垒，人们称之为“奴隶堡”。今年初，我路经达喀尔时，曾匆匆参观过这个罪恶的遗迹，重温了这一段血泪斑斑的历史。

奴隶堡四周的院墙很高，但里面的建筑却只有一座木石结构的小楼。楼上是奴隶贩子的住处，楼下才是囚禁黑奴的牢房。这里低矮、潮湿、黑暗，墙壁上只有一个碗口大的通气孔，即令在白天也要点上油灯照明。囚室分男奴囚室和女奴囚室，还有专门关押孩子的童奴囚室和禁闭室。每个囚室只有几个平方米大，据说至少要塞进15到20个黑人。囚室四面都是坚固的石壁，有些已长满了绿苔，一股潮湿的腐烂气味令人难以忍受。讲解员告诉我，奴隶们被关在这里待船外运，一般待船期要三四个月。在这期间，他们都要被戴上脚镣和手铐，有的还要系上一个7公斤的铁球，忍受着种种非人的折磨。许多奴隶由于不堪摧残未及外运即惨死在这里。

奴隶堡的后面，有一个像洞口似的小门，这里，面向大海，是奴隶们被赶上船的地方。我从洞门口探身向外观看，只见眼前一片零乱的黑石，一堆堆肮脏的垃圾。风急浪涌，乌云迫岸。几只苍鹰在这里落下又飞起，一直在上下盘旋。这一幅凄凉的画面，仿佛使我看到了当年黑奴们被捆绑上船的情景，看到了一具具黑奴的死尸从这里被抛进了海里……我想，难道这些贪婪的秃鹰还在寻找当年黑奴们的尸骨吗？

奴隶堡内到处贴满了来自世界各地参观者的留言，其中有血泪的控诉，也有正义的声讨。他们写道：

“先辈们，你们的牺牲不是无益的，而是我们力量的源泉！”“我们非洲大陆的悲惨历史告诉我们，要有献身精神，武装起来，捍卫我们的自由！”

“人们可以把一个人从一个国家掠夺走，但谁也不能把一个国家从人民的心目中抹掉。”

我在岛上环游一周，看到在岛的四面都残存有当年修建的炮台和岗楼。毫无疑问，这是防止黑奴逃跑的警戒，也是为了对付任何来自海上的袭击的。据资料记载，当年葡、荷、英、法等国殖民主义者都先后夺占过这个岛，并修建了许多奴隶堡，整个岛实际上就是一个大牢房，奴隶堡应该正名为奴隶岛。西方奴隶贩子们选择这个岛作为贩奴基地，看来曾煞费过一番心机。一方面，四面环海的孤岛便于囚禁黑奴，另一方面这里正是从西欧通向美洲的必经之路，更有利于他们进行罪恶的交易。几个世纪以来，欧洲殖民主义者依仗着自己的枪炮，把大批黑人作为商品奴隶卖往美洲，接着又把美洲的原料和经济作物贩回欧洲，所谓西方资本主义的文明和财富，实际上是建筑在无数黑奴的白骨堆上的。这个岛就是这一血泪历史的见证。

我曾站在岛的最高处，环顾海岸边那些巨大的黑色礁石，它们一群群，

一片片，一直伸延到很远的海中。大西洋雪白的浪花，飞溅在礁石上，色彩对比是那么的鲜明。风声涛声是那样喧哗、咆哮，不知为什么，看到那些被风浪摧残的黑礁石，我就很自然地联想起，它们不就是当年黑奴们的化身吗？而那些白色汹涌的波浪，正是殖民者和奴隶贩子的象征！

历史的陈迹毕竟已经过去了，但是新老殖民主义者同非洲人民之间的斗争，看来还远远没有休止。波浪依然无情地击打着黑礁石，只不过殖民主义者改变了一些手法而已。今天，时代已不允许他们明目张胆地从事贩卖黑奴的勾当，也不可能让他们再维护黑暗的殖民统治，但他们在经济上的掠夺和控制，仍然使整个非洲被卡住脖子喘不过气来。

我两次在非洲旅行，走过十几个黑非洲国家，尽管他们在独立后选择了不同的发展道路，但都程度不同地在经济上受着国际资本和原宗主国的制约。几百年来，贩卖黑奴的创伤，对非洲生产力的破坏，到现在还是非洲贫穷落后的症结所在，而长期殖民主义统治，在经济上遗留下来的畸形的“单一经济”的苦果，至今仍使一些非洲国家在痛苦地吞食着。他们的经济命脉，许多都操纵在外国资本家的手里，百分之八十的对外贸易是经过外国银行家之手成交的，而价格必须由国外议定。外国资本集团更以形形色色的名义，把他们的吸血管像蛛网一样地布满非洲大地。干旱使非洲的河流干涸，土地龟裂，而这些蛛网般的吸血管却无情地吸吮着非洲黑人的血汗。非洲一亿五千万黑人挣扎在饥饿与死亡线上，决不能完全归咎于“上帝的惩罚”。非洲有一些相当现代化的美丽的城市，但它们并不能代表真正的非洲。那里的高楼大厦、餐馆、舞厅、影院甚至高尔夫球场，大都是为外国人和旅游者服务的。非洲人自己就说，达喀尔不是塞内加尔，阿比让也代表不了象牙海岸。真正能够反映非洲真实面貌的，则是广大的非洲农村。而农村种种赤贫如洗的景象，就连我这个从苦难中过来的中国记者，有时候也不忍心举起自己的相机……

我觉得当物质文明进入 20 世纪 80 年代的今天，非洲仍旧是被压在世界最底层的一个苦难深重的地区。非洲人民不仅要忍受着饥饿贫穷和沙漠化的威胁，而且还必须承担越来越多的外债的重压。据统计，去年非洲国家的外债总额已高达 1500 多亿美元，比 1970 年约增加了 10 倍。每年支付的利息就可以养活现有整个非洲的饥民。

为了偿还外债，我看见一些国家正在把一些建设项目停下来，已建成的大楼无力启用，修了半截的高速公路也只得让它静静地躺在那里。外债的重负给非洲经济造成的困难，是难以想像的，它既像一盘绞索，又像一条粗大的钢绳，把一些非洲国家牢牢地拴在西方资本集团的战车上，让你无法摆脱他们的控制和摆布。为了偿还外债，许多非洲国家不得不勒紧裤带，忍痛廉价出卖自己的资源。他们把非洲最值钱最宝贵的钻石、金银、象牙、木材和其他一些稀有矿藏，统统拿了出来。西方资本主义世界市场上所需的 95% 的钻石，75% 的黄金和白银，都是来自非洲的。至于从非洲运出来的咖啡、可可及木材、水果等等，其数量更无法统计了。

这些，使我深深地感到，整个非洲就像一个大佃户，他把一切收获连同自己的劳力都交给了地主，而自己所得到的，反而无法维持最起码的温饱。

非洲，依然是一个被剥削、被压榨、被奴役的世界。

西方一些舆论，经常以救世主的姿态喧嚷什么对非洲的救济和援助，实际上他们从非洲所得到的，远比他们所付与的不知要多出多少倍。无怪乎扎

伊尔总统蒙博托曾在一次讲话中激动地质问：到底是谁援助了谁？谁剥削了谁？我觉得这一问题提得好，它的答案也是世界上一切正值的有识之士有目共睹的。

离开达喀尔的时候，我专程来到著名的西非之角。这里，巨大的黑礁石像山岩一样，傲然屹立在黑非洲的前哨，大西洋的惊涛骇浪，尽管永无休止地向它们冲击、扑打，但始终不能越过这些屏障而吞没非洲的土地。

白云在蓝天中飘浮，海鸥在波浪间翻飞，阳光下那些被浪涛击打得遍体鳞伤的黑礁石，更显得乌黑发亮，有棱有角，光彩四溢。大自然往往以它奇特的景物，给人以宝贵的启示，这幅黑礁石的画图，就永远不会从我的心灵中消失。它是我访问非洲最形象的概括，也是最深沉的记忆。

“泻湖明珠”——阿比让

杨汝生

初来乍到的外国人，在阿比让布埃港机场下飞机，沿宽广的德斯坦大道乘车前往市区，一登上戴高乐大桥，鳞次栉比的高楼大厦赫然在目，有人竟怀疑自己上错了飞机，来到欧美的某个城市。现代化建筑与非洲自然风貌有机地融为一体，使阿比让具有迷人的风采，它确是科特迪瓦人的骄傲。

阿比让的风光绮丽，早已闻名遐迩。人们送它许多雅号，有“西非小巴黎”、“小曼哈顿”、“水上芙蓉”、“泻湖明珠”。它的名字，据说是因某种阴错阳差造成的：最早的欧洲殖民者在此登陆后，遇见一位当地农夫，头顶一捆新砍的树枝。来者向他打听这是什么地方，农夫以为问他头上顶的什么，于是回答“阿比—让”，原来在埃布里语中，“阿比”是树枝、树叶的意思，“让”是砍、伐的意思，他是说“我砍的是树枝”。欧洲人自以为听明白了，便将此地称作“阿比让”。

本世纪初，阿比让不过是个个人数寥寥的小渔村，附近为茂密的原始森林所覆盖，只是在1903年修建了通往布基纳法索的铁路，1950年挖通了弗里迪运河并修筑了深水码头后，它才逐步发展起来。1960年独立以后，阿比让的发展步伐加快。尤其是在70年代，国家经济情况很好，各项建设事业蓬勃发展，阿比让的面貌日新月异。现在，城市包括10个大区，人口超过200万，估计到2000年将达400万。1983年3月前，它一直是科特迪瓦的政治、行政和经济首都。后政治首都迁往内地博瓦尼总统的家乡亚穆苏克罗，它便只起经济首都的作用了，但政府各机构和各国驻科使节仍集中此地办公。

登上“象牙旅馆”200米高的顶层，可鸟瞰全城的风光。城市建在泻湖的几个岛上，中间有戴高乐大桥和博瓦尼大桥紧紧相连。高原区是全市的中心，高楼林立，车水马龙，店铺橱窗琳琅满目，街心花园馥郁芬芳。市政厅矗立在共和国广场中央，去年经修葺，现已面目一新。总统府建在泻湖边上，格调质朴，环境清幽。政府办公大楼连成一片，遮天蔽日，蔚为壮观。附近的保罗二世教堂形似大象，又如教袍，造型奇特，匠心独运。高原区还是许多国际机构和跨国公司的办公地，非洲开发银行和非洲航空公司的总部均设在这里。

科科迪区是高级别墅区，人称“绿区”，这里到处郁郁葱葱，花木扶疏，一幢幢造型各异的别墅点缀其间，令人赏心悦目。该区还是阿比让的“拉丁区”，全国最有名的学校和许多科研机关汇集于此。阿佳美区和特莱什维尔是普通黑人居住区，在那里更能感受到非洲人的生命节奏和情趣。那里有不少大杂院，住着许多不同部族不同国籍的家庭，大家和睦相处，互帮互敬。城北还保留着一大片原始森林，是人们休闲的好去处。驱车东行不远，便是一望无际的椰林和漫长细软的沙滩。每逢周末或节假日，阿比让人爱去那里，让习习海风和层层波浪洗去周身的劳顿。阿比让是将现代文明和传统文化融为一体的城市。在碧波荡漾的泻湖上，轮机船和独木舟竞渡；在离超级市场不远的地方，新修了一个个黑人传统市场。“角牙旅馆”是洲际五星饭店，馆内外的装饰，保持了黑非洲的艺术特色。在那里既可享受欧美旅馆的舒适，又能吃到非洲的美味佳肴。位于马赛大街一侧的“瓦夫”旅馆，是依照非洲大蚂蚁山建造的。它的几十幢客房建在水上，远远望去，恰似一座水上村庄。

近年来，尽管国家遇到经济困难，阿比让前进的步伐并未停止：一座座立交桥建成通车，一片片新居民区雨后春笋般出现……不过，阿比让还存在一些问题：人口急剧增加，住房仍很紧张；社会治安情况不好；一些水域遭受污染，急需治理。现任市长莫比奥是个崇尚实际的人，他带领市政府的全体工作人员，正为逐步解决这些问题而努力。

今日酋长王国

杨汝生

某日，一位调皮的记者问科特迪瓦 87 岁的阿克隆王国酋长科菲·叶布阿：“国王，你这么大把年纪，而你最小的妻子却只有 25 岁。若是王妃爱上一个小伙子，并与他通奸，你将如何？”

叶布阿听罢，眨巴了一下双眼，顿生怒容，说：“我先把那混蛋杀死，再把王妃和她的父母杀死，并让王妃家族中再选一位漂亮的少女进宫补缺。”

在崇尚法制的科特迪瓦，是否赋予一个酋长这种权利？酋长若是动了杀戒是否会受到惩罚？这些暂且不说，在当今非洲社会里，酋长仍享有诸多特权，这却是一个事实。

在古代，非洲各国都有完整的酋长制度，大酋长是各部族联合体至高无上的统治者，拥有绝对的权力，如制订法律、主持行政、统帅军队、指挥战争、担任祭司、审判案件、管理经济、征收捐税等。非洲国家独立后，酋长们的这些权利有的被取消，有的被削弱，但他们仍然是本部族的代言人，可向政府反映意见和要求，调解民事纠纷，主持宗教活动……

整个西非地区曾是一个辽阔的酋长王国，这些大大小小的酋长王国远在喀麦隆、尼日利亚、贝宁、加纳、科特迪瓦存在。这些王国不仅有国王、国土、王宫、王后、嫔妃，还有自己的臣民，并保留种种特权。酋长是民族的象征，维系部族团结的纽带。对酋长王国的臣民来说，国家可以没有总统，而不能一日没有酋长。

多妻多妾是酋长们的一大特权。叶布阿酋长就有 12 个妻子，其中最大的 70 岁，最小的与他的孙女同岁。他共有 65 个儿女，死去的孩子还未计在内。创最高纪录的是古时贝宁阿波美王国的一个酋长，他共有嫔妃 4000 个，酋长死后，从中挑选出 41 个年轻漂亮者，令她们饮毒酒自尽，埋在国王坟墓的旁边。

科特迪瓦到底有多少个酋长，恐怕连博瓦尼总统也说不清楚。他本身就是巴乌莱族的酋长，5 岁时继位，只是后来从政，当了国家元首，人们才不再把他看作一位酋长。科国最大的一个酋长王国叫桑维王国，记者曾采访了它的国王，参观过他的王宫。

驱车从阿比让东行 120 公里，便到了东部重镇阿博伊索市，再往东南行 12 公里，便是“桑维王国”的首府克兰雅博。这是一个有上千户人口的镇子，王宫建在镇中心。

我们被引进国王的院子。院子宽大，绿树繁花，馨香满院。大院套着一个小院，王宫就在最里面，虽谈不上富丽堂皇，却也闲逸宁谧。车库里摆着一辆“奔驰”280 高级轿车，据说是国王在伦敦当律师的哥哥送的。阿蒙·恩杜富四世国王已在凉棚里等候我们，旁边坐着 10 余位身穿民族服装的长者，据说他们都是王国的“显贵”，国王接见客人或作重大决策时他们都在场。

恩杜富四世身材魁伟，待人亲切，言语质朴。他告诉我们，这天是星期六，按照习俗，国王禁食禁欲，须穿深色衣服，不做任何工作，当然也闭门谢客。“你们中国朋友远道而来，我必须破格接待。”他说：“我今天不能穿王服，戴王冠，执权杖，若拍彩色照片，则有点逊色了。”一席说，说得大家都乐了。

阿蒙·恩杜富四世是1985年8月31日即位的，为“桑维王国”的第十三位国王，恩杜富三世的姨表兄弟。他于1944年出生，幼年丧父，随叔父去加纳，并在那里长大成人。继位前，他在加纳空军服役，军衔上尉。3年前，他辞去军职，回到克兰雅博继承王位。登基那天，克兰雅博到处人山人海，一片欢腾。科特迪瓦其他小王国的国王和许多部长来祝贺。博瓦尼总统也派来代表，并给国王带来一个1200万西非法郎(约合4万美元)的红包作礼物。

恩杜富三世是1979年逝世的。自那时起，王位空缺了整整6年。按照母系传嗣的习俗，直到1985年才找到这位年轻的加纳军官继位。

谈到这里，一位长者讲了这样一个故事：大约在16世纪时，桑维人民的祖先在国王的带领下，为逃离战乱，离开加纳的阿散蒂地区，经过长途跋涉，来到现科特迪瓦境内。行军途中，突然遇到一条大河挡住了去路。这天，一向平静的河水顿时变得桀骜不驯起来。前有汹涌咆哮的河水，后有杀声震天的追兵，情况十分危急。此时，逃亡者中有一位法师出来对国王说，只有牺牲一个年轻的生命，才能使河水驯服。国王意识到自己的责任，欲贡献一个王子，并叫来妻子商量。不料王后断然拒绝。国王一筹莫展，愁容满面。国王的姐姐看到弟弟的尊严受辱，毅然献出了自己的一个孩子。河水立即后退，让开一条通道，人们顺利到达大河彼岸，国王重整基业，建立了“桑维王国”。一天，国王叫来妻子，郑重地宣布，只有他姐姐的孩子才有资格继承王位。从那时开始，王位或由舅舅传给外甥，或在外甥之间相传，一直沿袭至今。

“若要写我，就写我是一个农民国王”。恩杜富四世这样说。他说他还年轻，有的是力气，不愿坐享其成，也不愿碌碌无为。他酷爱耕耘，乐于劳作，要用自己的实际行动给王国的百姓做出榜样。他开垦了近100公顷的土地作为种植园。经常亲临地头和农工一起参加生产劳动。采访之后，我们到他的种植园参观，两年前栽的油棕已郁郁葱葱，一片生机，来年即可结果。他即位不久，就领导村民修建了一座宽敞漂亮的市场，还拟再建一个文化中心。恩杜富受过高等教育，颇具现代思想意识，只娶一个妻子。他爱好学习，除了补习法文外，还在攻读阿比让大学的哲学博士学位。

在一个共和制的国家里，尚保留着许多小的君主政体，可谓是科特迪瓦社会的一个特征。在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的过程中，传统领袖和地方当局密切配合，互为补充。国民议会议员阿芒古阿先生对我们说：“那些小王国的国王是传统文化的捍卫者，是部族团结的象征。在实现部族和睦、维护社会安定、处理民事纠葛中仍发挥着特殊的作用。即使多年的争端，只要国王一介入，也就烟消云散了。”这，也许就是科特迪瓦一些王国得以尚存的原因吧！

奴隶堡感怀

杨汝生

西非古国加纳过去名叫“黄金海岸”，以比喻此地盛产黄金，但它同时又是名副其实的“奴隶海岸”，因为在它 500 公里长的海岸线上，大大小小的奴隶堡就修建了 30 多座，在漫长的三四个世纪里，那里曾是西非地区最活跃的奴隶市场。

在许多奴隶堡中，修建最早、规模最大、保存最完好的当推埃尔米纳奴隶堡了。它是殖民主义者掠夺非洲的罪证。去年 3 月，我慕名参观了这座古堡。

奴隶堡建在本亚河口一块突兀的巨石上，呈长方形，三面环水，只有一面与陆地相连，且有深沟隔离，地势颇为险要。古堡长约百米，有 3 层楼高，悠悠岁月和风雨剥蚀已使它日渐破败，但当年风貌犹存。

导游是位 20 多岁的加纳青年，谙熟加纳历史。他介绍说，老殖民主义者早就垂涎加纳的黄金，1481 年一位名叫埃尔米纳的葡萄牙人率领船队来到贝宁湾，在加纳沿岸登陆，次年开始修建城堡。因工程浩大，当时在白人皮鞭下干活的黑奴多达六七百人。城堡建成后，葡萄牙人以此为基地，大肆掠夺加纳的黄金。待美洲新大陆发现后，他们觉得贩卖黑奴要比贩卖黄金容易发财，于是便开始了罪恶的奴隶贸易，城堡遂变成奴隶市场和囚禁奴隶的地方。因加纳一带的米纳人和科罗曼丁人体魄健壮，能吃苦耐劳，最适宜在矿山和种植园从事长时间的繁重劳动，因而售价也最高，他们便成了被捕捉和贩卖的主要对象。

我们随着不同肤色的游人，步履沉重地步入城堡。奴隶堡主楼两侧有 6 个方形碉堡，底层多为关押黑奴的牢房。大门左侧有一死牢，窄小、阴暗、潮湿，凡是敢于反抗的奴隶都关进里面，无一不是活着进去死着出来。再往前走是一男牢，一进门，阴森恐怖的气氛便扑面而来，又脏又黑的墙上斑斑血迹依稀可辨。在这不足 60 平方米的空间，最多时竟关押过 400 多名奴隶，他们要忍受难堪的拥挤、湿热和恶臭，患病或受伤的奴隶则被活活抛进大海。幸存者一船被运往美洲，终身从事奴隶劳动。天井的另一端是座小教堂，它是总督祈祷的地方，同时又是进行奴隶交易的场所，一笔笔贩卖黑奴的勾当都是在那里成交的。

在东北角一间地牢旁，有一条狭窄的通道，与大海相连，每当海水涨潮时，奴隶船便纷纷驶来，奴隶们一个个就像牲畜一样被赶进船舱，开始了横渡大洋的更为可怕的旅行。船舱低矮闷热，加上病魔和饥饿，途中丧生者常常过半。有时船上淡水紧缺，奴隶贩子便强迫身体虚弱的奴隶跳海。每当船在海上驶过，后面便尾随一群专食人肉的鲨鱼。据导游介绍，从 15 世纪中叶到 1807 年禁止奴隶贸易为止，非洲大陆共被掠夺 1200 万名奴隶。

古堡正面的楼上是总督的官邸，附近走廊的地板上有专门开凿的窟窿，下面是女牢，总督常透过洞口下望，每当发现某个女奴年轻漂亮，便强行拉到楼上供其玩弄。女奴若是反抗，则被绑在后院的木桩上，让烈日暴晒，任蚊虫叮咬，被折磨至死的女奴不计其数……

听着看着，参观者中有一位老人呜咽了。他年近古稀，白发盈额，身子有点佝偻。听他那浓重的美国英语，不用问便能猜到，他是来寻根的。老人

喃喃地说：“我们的祖先是从这里用船运走的，现在我们是坐飞机回来的，时代虽然不同了，在美国的广大黑人兄弟仍处在社会的最底层，不得不为争取最基本的民主权利而斗争。”他说，只有到了非洲，回到黑人中间，他才感到是个自由人。

参观完毕，我面对浩瀚的大海伫立良久，心涛同海浪一样翻滚。我想起了美国黑人活动家杜波依斯的一段话：“奴隶贸易在人类历史上造成史无前例的经济、社会和政治灾难，它满足了美洲和欧洲的需要，榨干了整个非洲的血液，把非洲拒于文明之外。”诚然，奴隶贸易已经成了久远的历史，然而，种族主义的幽灵不是仍在一些地区游荡吗！

贝宁奥巴

邱秉钧

一月的天气，在北京可能正是银妆素裹的冰雪世界，但尼日利亚南部却是草木葱茏，树果累累。我们的车子左绕右绕出了首都拉格斯，上了往东去的高速公路就风驰电掣般地跑了起来。

虽说是旱季，天空中云彩稀少，但北方刮来的“哈姆丹”风使一切都蒙上层薄薄的雾岚。当然，这种岚气不像伦敦雾那样迷漫，它也没有重庆雾那样浓重。车窗外，密密的热带雨林、挺拔的椰树和棕榈、农舍草房、蕉林农田……飞快地向车后闪去。

不一会儿，我发现路旁有一些像小人国的古城堡一样的小山状的“建筑”，高度在一米到二米之间。参赞告诉我，这就是“蚂蚁山”，我恍然大悟，以前只是在书本上了解到，也许是第一次见到，我不禁发起了感叹：这么小的蚂蚁，居然建造（应该用“建筑”）了这么高大的“哥特式教堂”，如果没有“愚公移山”的精神是绝对不可能的。

我们此行的目的是去贝宁城搞一个“中国文化周”活动。由于这是我到任后第一次去别的城市，心情格外兴奋，但更叫人高兴的是我们还将去拜见贝宁的“奥巴”（王）。很多尼日利亚人都说，这是难得的机会。这种心情大概和一个外国人受到特殊待遇见到中国的“末代皇帝”一样。与我们同行的还有北大的陆庭恩教授，他在拉格斯大学研究非洲历史。“三人行，必有我师”，我于是向他请教了贝宁王的历史，他给我讲了一个有趣的故事。

古贝宁国的疆域时大时小，最大时几乎占据整个西非〔今贝宁共和国（原达荷美）和加纳均属其版图〕，但其中心一直在现在班德尔州的贝宁城。它的历史可追溯到12世纪。当时的奥沃多王因宫廷内部的斗争决定把王子埃卡拉德汉流放。王子说服了押送的人，在森林里转悠了几年。后来被人带到城里结了婚。奥沃多王自己也因处死一个怀孕的妇女被流放。代理国事的大臣企图立其子（奥加面）为王遭到反对，于是宫廷派人来找埃卡拉德汉王子。这时，王子也已人老珠黄、风烛残年。他送他的儿子奥龙米岩去即位，他就是贝宁国第一代王（年号埃维卡）。我们要去见的是贝宁国的第三十八代王了。

贝宁王的加冕仪式很有意思，整个过程与历代王的坎坷经历紧紧相关。

按规定，法定的继承人但未登基的奥巴（王）叫做埃代肯。他必须先往埃古阿住几天，然后由人们陪同去贝宁城，一路上还有很多的仪式。

首先，埃代肯要象征性地爬一棵名叫 Udin ama mieson aimi-uwa 的棕榈树（意为“先苦后甜”）。第一代奥巴的父亲在流放时曾爬上此树采集果子以充饥。

在进城以前，他还要在一个单身汉营地住三天。然后到乌萨马去，这是第一代奥巴建造的宫殿，从那时以来，所有的奥巴都在那里加冕和居住（13世纪初，宫殿迁移到今贝宁城中心的大转盘那里）。他在那里住7天，期间要去访问一个叫乌色的小村庄。因为奥龙米岩的父亲离开贝宁时，把他怀孕的妻子送到她父亲那里，妻子后来生下一个哑巴孩子，奥龙米岩。外祖父将他送到他母亲的村子乌色治病，但治了几年不见效。于是给他父亲送信。父亲派了七个魔术师来和哑巴玩一种叫 akhue 的游戏。几个人投掷放在地上的

种子，其他人没打中，只有哑巴打中了，于是他高兴地用约鲁巴语惊叫了起来（“是我的手击中了”）。这句话后来变成了他的年号：埃维克。历代奥巴都在那里取得年号，埃代肯回到乌萨马，在那里由奥希哈（一个酋长）为他加冕，宣布他的年号。七天过后新奥巴来到贝宁城宣誓就职，不过在这段路上还要举行过桥仪式。这是纪念第一代奥巴上任途中人们为他搭桥这样的历史事实。过了桥后还要象征性地与奥加面打仗。因为13世纪时有一个奥巴入城前与奥加面打过仗。埃代肯到了王宫，这才成为正式奥巴……

不知不觉中，我们的车子已进入贝宁城。我派驻贝宁的针灸小组已在路口等候，当晚安排我们住在一家舒适的“汽车旅馆”（Motel）下榻。

第二天，我们起了大早，因为半天的时间安排了五六个“节目”：拜会州长和州文化局长，访问了电视台和贝宁大学。12时半，我们坐在了奥巴的接见大厅里。这是一间面积不过40平方米的房间，正中是“宝座”，两边是两排长沙发椅。上面已经坐了几十位酋长。他们身穿白色长袍，脖子和手腕上戴着象征地位的珊瑚项练和饰物。他们谈笑风生，交头接耳，显得很轻松。我们的心情未免有些紧张。半小时后，奥巴出现在一扇侧门口，酋长们“嗖”的一声站立起来，同时伸出右手，用土语喊叫起来，这大概是向奥巴致敬，也许是祝愿他“万寿无疆”。

跟随奥巴进来的还有几个孩子，他们衣着很随便，下面打着赤脚。其中最小的一个手持一柄大刀。原来这几位都是王子，那把刀也许是象征贝宁王的权威。

奥巴用标准的英语叫大家坐下，然后由军队医院的院长向他报告有关情况。接着参赞作了简单讲话，赠送了礼品。奥巴十分高兴。他还询问了中国的长城和末代皇帝的情况，我随同大员一一作了简要的介绍。

虽说是“土王”，但他接受过现代的高等教育。他在剑桥大学皇家学院主修法律，毕业后还当了管理研究生。1952年回国后在政府部门工作。由于政绩卓著，提升到部长常秘位置。1975年他自动退休，1979年继位当了贝宁王。

据说，尼日利亚各州还有很多土王，但其中最大的要数这位贝宁奥巴了。这些土王虽然有的经商，有的从政，但在地方上还有一定的威望。“普天之下，莫非王土”，政府要征用土地还须征得土王同意。另外，在解决种族纠纷和宗教问题上，他们可能有更大的权威。所以军政府每年也给他们一定的俸禄。总统去贝宁城时还专程去拜会奥巴呢。

针灸组的同志告诉我们，下个月是奥巴登基10周年纪念，将会有隆重的庆祝活动，希望你们届时光临，但我们公务缠身只好婉谢。不过这次能见到奥巴，已经是“不虚此行”了。

走进野生动物园

赵效群

我们在尼日利亚留学，一直想去野生动物园。尼日利亚的野生动物园不如肯尼亚的野生动物园规模大、名气响，但对我们来说也够刺激了。

学校第一次放假，一大早我们便出发了。经过7个多小时的颠簸，汽车终于驶入“央卡里野生动物园”的大门。进门后一路静悄悄的，道路两旁全是深不见尽头的树林，偶尔有一两只小鸟飞过，越走越有一种阴森森的感觉。

我们驶向公园旅馆。旅馆外形像蒙古包，进门处的服务台没有人，里面倒有几个当地小伙子在聊天。只听其中一人说道：一对欧洲夫妇出去时没关好房门，结果进去了五六只猩猩。它们打打闹闹，折腾得房间一团糟。我赶它们，费了好半天劲它们才逃出去。等我整理床时，床垫怎么也放不平，掀开床垫一看，原来是一只小猩猩躲在下面。我拎起它，揍了几下屁股，将它扔出了门外……听到这里，我禁不住笑出了声。这时，小伙子们才注意到我。他们见我懂豪萨语，又高兴又奇怪。

小伙子们告诉我，进森林的车明天一早才发第一班。现在是下午，可以在附近转转，翻过小土山，有一个温泉。

我们打算去温泉洗澡。去温泉的路上，不时见到几只猩猩在悠闲地散步。在小山坡上，则遇到几只很老的大猩猩，它们坐下来时竟有一米高，它们大模大样地端坐在台阶上，似乎等着我们去拍照。

温泉清澈见底。岸边及周围树上都有猩猩蹦来蹦去，嬉戏玩耍。男生都下了水，我也站在泉水中，谁也没有留心岸边的衣物。几个大猩猩大摇大摆走过来，若无其事地朝我们看看，我们还“哈罗，哈罗”地向它们打招呼。突然，一只大猩猩偷偷地蹿到我们的衣物旁边，抓起塑料袋就跑。这下大家才慌了神，大声呼喊起来。那只大猩猩听见突如其来的叫声，吓得丢下袋子跑开了。正当我们“初战”告捷，忽然听到稀里哗啦的声响，抬头一看，一些猩猩正在树上朝我们小便，又听得啪啪两声，随即几块大便朝我们飘来！哇，它们在报复呢！

翌日一大早，我们爬上卡车。导游是个开朗的小伙子，看到我们用豪萨语和他交谈，十分高兴。他告诉我们，央卡里这片原始森林有2200多平方公里，几十种野生动物生活在这里，最大的是野象，最凶猛的是野牛，最多的是羚羊……

卡车行驶在原始森林中一条狭窄的路上，导游不时提醒我们注意迎面扫来的树杈。森林不算太密，枯死的树木不少，有的地方还有野火烧过的痕迹。一路上，我们看到了野猪、羚羊、小鹿、火鸡。

我们在森林中行驶快两个小时了，可是就是没见到大象的影子，真扫兴。正当这时，车突然停了。导游说，远处好像有野象群。可实在太远了，看不清。司机倒是很理解我们的心情，把车开向叉路尽头。但是茅草很高，仍然看不清。导游陪我们下了车，向象群方向走去。大约走了20米，我们看到了野象，有四五十头。这时，我发现左边有一条踏得平平整整的路，沿着这条路走了几步，发现了一头大象站在草地上，甩动着鼻子，驱赶飞虫。我又向前走了几步，这才看清楚，一只大约一米高的小象，偎依在母象身边，两只小眼睛四处张望。多么可爱的小家伙！我打开手中的相机，正美滋滋地要拍

下这个动人的镜头，忽听导游叫道：“危险，快跑！”和我同行的男生拉了我一下，我们转身飞快地跑了回来。回到卡车边，导游告诉我们，由于我们离象群太近，被一头大公象发现了。如果不是躲避及时，让公象冲过来，我们就会被踏成肉泥！导游还说，想不到我胆子这么大，欧洲游客可是很少下车的！

一个鲜为人知的民族——豪萨族的生活习俗

赵效群

世界上有白种人、黄种人、黑种人……一提起白种人，使人想起欧洲，说起黄种人，似乎是在讲亚洲人和中国人。大凡谈到非洲时，人们常常不自觉地加上个“黑”字。的确，非洲的很多民族，肤色黝黑。但在众多的黑色人种中，豪萨族恐怕至今仍是一个鲜为人知的民族。

豪萨人的相貌

豪萨人皮肤黝黑，从直观上，与美洲国家与阿拉伯国家的黑人并不相同。豪萨人男子通常个子不高，大多数在 1.6 米~1.7 米左右，体型偏瘦。大腹便便者较少见，因此豪萨人常诙谐地称大腹便便者为有钱人。豪萨人的头发与其他黑人一样是卷曲的，男子的头发如同厚厚的头套，似乎很难长长，所以男子可以半年理一次发。从脸型上看，他们的额头不高，眼睛黑亮，视力极好（很少见到戴眼镜的，据说与食棕榈油有关）。鼻梁低，鼻孔大且有点外翻，嘴唇很厚，总之，豪萨族男子的脸，给人一种粗犷的感觉。女子的脸，相比之下，线条细多了。但似乎缺少女性的温柔。她们的皮肤细腻，清爽，很善于打扮自己。发辫从头皮处编起，一边编一边拎起两边的头发加在辫子里，满头可以编十几条到几十条辫子，而且这些辫子可以组成各种图案。三四岁的小姑娘就开始编辫子，梳头时用形状如同手指状的梳子，把原来卷曲的头发梳开。看上去扯得很用劲，小孩子常常痛得大哭大叫，但母亲强迫孩子不准动，硬为她们编辫子。因为他们的头发在没有外力拉紧的情况下，生长极缓慢。为了便于打扮，必须忍痛拉紧。姑娘们非常喜欢飘逸的长发。近年来，有种时髦的烫发在非洲国家广为流传，即用化学药品把卷曲的头发拉直。

富拉尼族——与豪萨族融为一体的民族

在西非的尼日利亚，有一个民族叫富拉尼族。该族虽然也是黑人，但女子面目清秀。她们最大的特点是头发是自然的直发。我曾经见过一个小姑娘，大约八九岁，她的脸瘦长，五官端正，眉清目秀。她的头发是黑色的长发，一点也不卷曲，散落在肩头垂至肩下十几厘米左右。富拉尼族原来是个游牧民族，近几十年来，他们中的一部分人放弃了游牧生活，开始定居。由于与豪萨族混居，并互相通婚。这两族的混血儿非常漂亮，不论男女，都没有大鼻孔和厚嘴唇，而是大眼睛，长睫毛。

豪萨族人生活在几内亚湾的西非沿海一带的国家中，如尼日利亚、尼日尔、加纳、贝宁，甚至在苏丹也有豪萨人生活。其中尼日尔的豪萨族人占全国人口总数的 55.7%。在尼日利亚的卡诺、卡杜纳、道拉、拉诺、比拉姆、扎里亚、卡齐纳、萨奎托居住着世界上绝大部分豪萨族人。

“豪萨七邦”富有神话色彩的历史

讲到豪萨族的历史，有一段不可不讲的带有神话色彩的“豪萨七邦”的故事。

很久以前，巴格达扎酋长的儿子，一位英勇善战的武士——巴亚吉达为了反击侵略，带领着一帮武士离开了家乡。经过长途跋涉，武士们来到了尼日利亚的布尔诺市。在布尔诺市受到当地酋长的热情接待。为了加强自己的王朝的力量，酋长把自己的女儿嫁给了巴亚吉达。但巴亚吉达心目中的意愿是有朝一日推翻酋长，自己掌王位。布尔诺的酋长逐渐明白了巴亚吉达的阴谋，就伺机杀害他。巴亚吉达见一切败露，便携妻逃离布尔诺。他们到了比拉姆。休息几天之后，巴亚吉达留下怀有身孕的妻子，自己奔向其他地方。他只身到了戈亚，一位制刀的高手为他打了一把特殊的刀。巴亚吉达佩着这把刀，继续他的行程。一天半夜，到了都拉印。他住进一位孤老太婆家，这时，巴亚吉达和他唯一的伴侣——一匹马都渴了，便向老太婆讨水喝。家里的水被他和马一口气喝光，他还想喝。但他不知道，当地的唯一的一口井，被一条叫“酋长”的大蛇盘踞着，它只准许百姓们每周打一次水。大蛇任何地方也不去。为此，当地的女酋长——都拉玛曾许诺，谁能杀死大蛇，就把城镇分一半给谁，并与该人一齐统治都拉城。但是没有人能杀死大蛇。直到这天夜里，孤老太婆把一切都讲给巴亚吉达听，巴听了一点也不害怕，向老太婆要了水桶去打水。巴亚吉达来到井边打水。大蛇知道这天不是汲水的日子，就发怒了。巴亚吉达把水桶向上提时，大蛇顺着绳子爬了上来，水桶提到井沿，巴亚吉达看到蛇盘在桶上，就毫不迟疑地拔出刀砍下蛇头，把蛇头收起来，打了一桶水回到老太婆家。

天亮了，大家出来看到蛇趴在井外面，说今天不吉利。但直到太阳升起来，蛇还是一动也不动。人们才把这件事禀报女酋长。女酋长见大蛇死了，马上寻找杀蛇的高手。于是老太婆把外来客的事情告诉都拉玛。女酋长派人叫来巴亚吉达，巴出示了蛇头。都拉玛当即表示要履行诺言。但巴亚吉达表示他欲娶女酋长，都拉玛并没有反对。他们婚后生了一个男孩，取名巴乌。

过了许多年，巴亚吉达去世了。巴乌继位，尔后，巴乌共得六子。当年巴亚吉达留在比拉姆的妻子生下的也是男孩，加上这个男孩的儿子，共七个人。他们被封为七个酋长，卡诺、卡齐纳、扎里亚、拉诺、比拉姆、道拉和古比尔，即称之为“豪萨七邦”。直到现在，道拉城还保留着一座据说是当年巴亚吉达进城时的土门。那口井也还在。只不过用水泥砌了井沿，并盖在一间房子里，供前往参观的人汲水。

豪萨人的起源

关于豪萨人的起源，学术界有两种不同的观点。一种认为，在很早很早以前，豪萨人就已经居住在富饶的撒哈拉了。后来由于气候剧变，使这里土地干涸，大地逐渐变成大沙漠。豪萨人也不能再安居下去，于是他们就迁至撒哈拉南面较富饶的地方，在那里繁衍生息直至今日。

另一种观点认为，很久很久以前，豪萨人自加纳东部迁移而至，且与当地的“加纳”语有关。

豪萨人主要从事农业，现代人也有经商或从事畜牧业和渔业。豪萨人说：“农业是消除贫穷的古老的贸易，每个人来到世上都会遇到。”这足以说明了豪萨人对农业的重视程度。过去几乎所有的豪萨人都从事农业，甚至阿訇

也不例外。直到现在，很多公职人员，除了自己的工作以外，还有自己的土地，雇人种田。生存把人融合在一起。豪萨人不论在何地都十分关心自己的亲戚，甚至全镇的人都亲如手足。在任何地方，豪萨人相遇时格外亲热。

豪萨人几乎全部信奉伊斯兰教。因此，豪萨人的一些习俗，都具有伊斯兰教的特点。

豪萨人的婚姻只是一种宗教形式

豪萨人的婚姻只不过是宗教上的一种形式，并不受法律的保护。但婚姻在他们的生活中，是一件重要的事情，男人一旦结了婚，人们都对他表示尊敬。按照伊斯兰教规，男子一生允许娶四个老婆，同时还可以保持多个同居的情妇，但必须能供养得起她们。因此，往往有的妻子与丈夫不能相处，或是忍受不了丈夫的虐待，常常私自逃离夫家。有时带走一两个自己生的孩子，有时一个孩子也不带。通常，若三个月不返回丈夫家，丈夫也没有去接妻子，则表明这桩婚姻关系终止。男方可以另娶一家，女方也可以再嫁。

“婚姻是致富的基础，是女子追求的目标。”豪萨人十分重视婚姻，只要男性成人了，大家都注意他的婚姻。若成年男性迟迟不完婚，则会受到人们的耻笑。

豪萨人除了内部婚姻外，也与其他民族通婚。豪萨——富拉尼人就是个例子。

豪萨人养女儿可赚钱

在豪萨族中，有订娃娃亲的，也允许自由恋爱。但是不论哪种方式恋爱结婚，一个特殊之处是，从订娃娃亲的第一天起，或是小伙子与姑娘见第一面起，男方必须不断地给姑娘甚至女方的双亲送钱及礼物，直到婚礼举行完毕。

男女青年互相见面后，男方就开始给姑娘钱，钱的多与少表示小伙子的诚意。每次见面，或去拜访姑娘时，都得送钱。待女方双亲同意把自己的女儿嫁给小伙子，就召集全家人及求婚者，公布这一决定。

只要女子订了婚，其他的男性则不能再对她表示爱慕。如有好事者向已订婚的姑娘表示爱情，则将受到警告。这已成为豪萨人的习惯。

姑娘双亲同意之后，男方则着手准备礼钱，这也是为了表示男女双方相互信任。礼钱包括钱、布料、衣服。用头巾包着化妆品、耳环、项链等。一般把这些东西装入中号的旅行箱中，家境好的男方，可能送两只，甚至是几只箱子的礼钱。这样，这桩婚事就算定下来了。此后，依照穆斯林的习俗，男方着手准备聘礼（金）。

聘礼是在结婚之前，男方送给姑娘双亲的钱或是礼物，数目不定。仍然是取决于男方的经济状况。若女方接受了，则表示女方确认了这桩婚姻；若拒绝接受，说明女方双亲对女儿的婚姻尚需重新定夺。

女方双亲接受聘礼后，男方得着手准备小礼物。这种小礼物是婚前男方送给女方最为贵重的礼物。总之，从认识姑娘的第一天起，小伙子就开始给姑娘送钱。在女方双亲尚未首肯之前，男方每周去拜访姑娘，即意味着每次都要送钱。尔后，小伙子每次与姑娘见面，或在节日期间，都需给姑娘送钱

或是礼物。以至于给姑娘双亲送聘礼，和送给姑娘的贵重的结婚礼物，在这不断的送钱、送礼之后，才总算达到结婚这一目标。

先结婚，后举行婚礼

豪萨人的习惯先入洞房，然后再举行婚礼。结婚仪式在所有的豪萨之邦都相同。阿訇主持仪式，新郎、新娘及傧相，证婚人都参加。阿訇按宗教的要求进行祈祷。所有参加婚礼的人都是证婚人，都可以分到一份象征幸福的苛拉果（苛拉树之白色或粉红色果实，有微苦味。越嚼可尝到甘甜味，也可烹饪）。但是这些苛拉果都是一块块的，没有完整的。意为不把幸福全给别人，而是让参加婚礼的人分享幸福。

结婚之后，女方送陪嫁

举行结婚仪式之后，新娘的双亲及姐妹开始给新娘新郎购买很多东西，即陪嫁品。包括各种谷物（如成袋的大米、小米），食用油（牛油、花生油、棕榈油），床，椅子，大小不等的装食物的搪瓷盆，可以摆在卧室的玻璃柜中，琳琅满目，也是新娘的一种炫耀。陪嫁品也包括现金。所送的食品数目量较多，可供新郎新娘食用几个月或是一年。

陪嫁品送到新郎家后，新郎从中拿出一些分给大家，绝大部分则自己留下与新娘慢慢用。陪嫁品是豪萨人婚姻习俗中的一个重要内容。若新娘结婚一年，还没有送陪嫁品，邻里就会嘲笑或指责新娘的双亲。所以，再贫穷的家庭也得给结婚的女儿送陪嫁品，量的多少看经济情况而定。

如果新娘怀孕了，还须给新娘送来生育用品，也算是陪嫁品中的一种。

豪萨人不限生育孩子的数目，甚至有的妇女从结婚到 42 或 43 岁，共生孩子达 13 个，其中有双胞胎。只是在近五六年，尼日利亚政府提倡最好每个成婚男子养育 4 个子女（因为每个男子可以娶四个妻子）。子女多的家庭虽然养活全家较为艰难，尤其近年来生活费用的不断提高，但并没有因此而实行限制人口增长的政策。

童婚和强制婚姻

在豪萨之邦的大部分地区，童婚现象不少见。大城市中，十二三岁的男女孩便成婚。有的女孩甚至没有到达青春期就结婚了。农村中，女孩则被接到男方家中养育，干一些力所能及的家务活，调教到可以成婚的年龄，再完婚。与中国的童养媳相似。强制婚姻与童婚紧密相连。因为按照伊斯兰教规，只要女孩未到青春期，她的婚姻大事则由父亲做主。有些贪心或是一意孤行的父亲，强迫女儿嫁给他满意的人，常常造成婚姻破裂及至悲剧。甚至有些离婚遭到糊涂父亲的反对，女孩只好离家出走，迫于生计，沦为大城市中的娼妓。当然这种现象在逐渐减少与消失。

割礼

由于豪萨人信奉伊斯兰教，所以施行割礼是豪萨人较为重视的一件事。如果哪家的男孩过了应施割礼的年龄，看成是件不好意思的事情。以前小孩六七岁时施割礼，而现在，由于孩子6岁就被送去上学，所以5岁便施行。施割礼后，一般要两周才能痊愈。在这期间，常常为受割礼的孩子准备很多好吃的东西和孩子喜欢的玩具，并有专人守护孩子。

在豪萨人的习惯中，施割礼是件重要的事情。否则，男孩不可能成为一个完完全全的豪萨人和穆斯林。

葬 礼

豪萨人认为，死亡是真主安排的一条必由之路。他们相信，当每位母亲怀孕40天时，真主便派遣一位天使，来为这尚在母腹中的胎儿写下从胎儿降生到世上，以至以后每时、每刻将要发生的事情，直到他离开尘世，升入天堂。到那时将没有任何痛苦、磨难，这个灵魂可以一直生活下去。故所有穆斯林，当然豪萨人也不例外，认为人一生中所发生的任何事情均系真主安排好的，即一切为命中注定。所以，当与豪萨人约定某日做一件事情时，他们的回答总是：好！只要真主同意（我就去）。

因此，豪萨人在殡葬习俗方面，具有穆斯林色彩。

不论是生病去世，还是因事故丧生，豪萨人把死者从床上抬到地下，用手沾水，洗净死者的眼睛，并让其闭好，使死者闭目长眠。然后把死者全身的衣服脱下，洗净全身。用白布缠起来。并把尸体抬到外面，摆在露天，横在马路上，面向东，头朝南，脚在北面。从附近请来的阿訇站在尸体的后面，其他的人站在阿訇的后面。为死者做祈祷，但这时的祈祷不同于平日。阿訇颂：真主饶恕死者，（参加祈祷的人则和。）宽恕他，愿他在天堂幸福。

在阿訇祈祷之前，量好死者的身长，宽度，以便大约在祈祷结束之前挖好墓穴。墓穴的方向与其他穆斯林的习俗没有区别，头南脚北，面东侧卧。墓穴填好土后，高出地面。然后，参加祈祷的人洗洗手，再进行祈祷，并互致哀悼。

埋葬完毕，参加祈祷的人回到死者去世的地方，坐上大约15分钟，对死者的家人表示慰问，然后各自散去。

先下葬后守灵

尸体埋葬完毕，死者的家人开始在家中守灵。男人坐在房子外面的门洞里，女人坐在房间里。闻讯而来的各处的男男女女不断致问候，亲戚负责接待，如此大约三天时间，接待前来问候的人。

这种问候叫哀悼。向与死者有关的人士表达遗憾和同情，愿死者在天堂获得幸福。在向死者亲属表示同情的同时，启发他们容忍，因为死亡是每个人的必由之路。另外还有一些哀悼时用语，如：真主让某人完成了他的终生。我们要容忍，这是必由之事，真主让他休息，饶恕了他！亲戚们则答道：真主让我们更加忍耐，并将改善我们（的必由之路）。

若前来哀悼的人是阿訇，时常颂一些古兰经中的训戒，并伴有祈祷完毕、双手搓脸的动作。

前往对死者表示哀悼，在豪萨人借以增加友谊的传统之中。如与死者有

点关系，如平时关系密切，住在一起的，甚至是邻居或只是面熟，则必须前往哀悼。这种哀悼十分重要，尤其是在农村。甚至前往吊唁的人成为亲近的人，而反之，最好前往而没有去的，可能因此而成为对头。

世界每时每刻在变化，这种变化带来了民族习俗一个时期一个时期的变动，任何人对事物的认识在进步，文明程度在增加，眼界开阔了，新事物不断涌现。与世间其他人一样，豪萨人也随着这一切在变化着。他们的生活习俗，有些依旧，有些则渐渐地变了，不适合时代步伐的则逐渐被取代。

安哥拉诗魂

高秋福

每当忆起他，我的心就像刀割，像火烧。

我同他并不熟识，只不过是点头之交。那是1966年在亚非作家常设局北京执行书记处工作的时候。一天，办公室里来了一位皮肤黝黑的非洲人，挺直的身躯，微曲的卷发，显得英姿勃勃。高高的鼻梁上架着一副黑边眼镜，镜片后的一双眼睛炯炯有神，好像能把一切看穿似的。同事告诉我，他是一位追求光明的诗人，一位争取民族自由与解放的战士。当时，他的祖国仍处在殖民主义统治下，没有他的立足之地。经过四处流亡，他满怀欣喜来到他视为“世界革命堡垒”的中国。岂料，“革命的堡垒”未能保护他这样的革命者。在迅即而来的那场惨绝人寰的迫害知识分子的运动中，他这个异邦友人竟也未能幸免，被迫害而死。

而今，他含冤而死已经16年了，国外不断有人撰文纪念他，还有人在给他出书写传。但是，在其冤魂所系、尸骨所在的中国，至今却没有看到一篇悼念他的诗文。这使我悲恸的心上，不免又增添一层愤懑，厚厚的一层愤懑。

他的名字，现在的中国青年人也许根本就不知道。知道他的，可能只有关心非洲问题或研究非洲文学的少数人了。他就是维里亚托·达·克鲁兹，安哥拉已故著名诗人，争取民族独立与解放的不屈斗士。

克鲁兹1928年生于安哥拉西部昂博因港附近的农村，是葡萄牙和安哥拉混血种人。他幼年在葡萄牙人创办的教会学校读书。按葡萄牙殖民当局规定，他本属于可以受到优待的“文明人”。但他并不“安分”，偏愿同被列为“野蛮人”的广大黑人为伍。他同后来也成为安哥拉著名诗人和民族解放运动领导人的马里奥·德·安德拉戴一起，为黑人居民创办秘密学校和图书馆，想从文化教育入手，在人民群众中开展民族主义启蒙工作。1948年，他们发起成立“安哥拉新知识分子运动”，以“让我们发现安哥拉”为口号，进行爱国文化运动的组织与宣传。1950年，他们又发起组织“安哥拉新诗人运动”，出版《安哥拉新诗人诗集》，创办《信使——安哥拉人之声》杂志，传播爱国主义思想和民族主义感情。

克鲁兹的诗作经常发表在安哥拉和莫桑比克的刊物上，入选在葡萄牙语黑人诗选中，并在1961年于里斯本结集出版。安德拉戴对他极为推崇，说他的诗作“对安哥拉土著居民的生活作了真实的描写”，“内容是爱国的，形式是民族的，语言是大众的，感情是火热的，”在安哥拉乃至整个黑非洲“开创了新一代诗风”。因此，他同安德拉戴和安哥拉独立后第一任总统阿格斯提纽·内图，被非洲文学史家并称为“安哥拉现代三大诗人”。

克鲁兹在从事进步文化活动的同时，还积极参加了争取安哥拉民族独立的政治斗争。他是1956年创立的安哥拉人民解放运动的总书记。1957年，由于葡萄牙殖民当局的追捕，他被迫流亡国外。1959年，葡萄牙殖民当局以“危害国内安全和民族团结”的罪名对他进行“缺席审判”。他不畏惧，不屈服，多次以安哥拉人民代表的身份，参加国际政治、文化和文学活动，坚持不懈地为安哥拉人民的独立和解放奔走呼号。1962年，安哥拉人民解放运动由于内部出现政治分歧而分裂，克鲁兹被排除出领导机构。他于是努力寻求民族独立与解放的新出路，但没有成功，思想一时陷于极度的苦闷与彷徨。

惶之中。

克鲁兹热爱新中国，把中国人民的解放看作安哥拉人民的榜样。从 1958 年到 1964 年，他以作家和民族解放运动领导人的身份四次访华。1958 年 10 月，在苏联塔什干举行的亚非作家会议上，他结交了出席会议的中国作家肖三、杨朔、戈宝权。会后，他同安德拉戴一起访华。他为轰轰烈烈的“大跃进运动”所感动，欣然命笔，写下了几首热情洋溢的诗篇。他在诗中写道，他看到了摆脱奴役之后的中国劳动人民的“意志的力量”、“集体劳动的力量”，内心“充满幸福和希望”。克鲁兹确实真诚地把革命的希望寄托在中国。1966 年，他在探寻民族独立与解放的道路受挫的时刻，似乎从正在中国兴起的“文化大革命运动”看到希望，毅然再次来到北京，并决定长期居住下来。当年 10 月 1 日，在中国国庆大会上，他代表在京的外国朋友，在天安门城楼发表讲话，欢呼中国“文化大革命运动”的到来。他以一个民族解放运动战士的名义对“掀起革命高潮的红卫兵”表示敬意。他满怀激情地说，中国永远站在世界革命运动的前列，中国的“文化大革命”是中国“对人类作出的又一大贡献”，这场革命是中国人民“革命精神的坚定性、一贯性和彻底性的又一明证”。

当时，“文化大革命运动”方兴未艾，全中国上下一片热气腾腾。克鲁兹本来就对中国革命怀有真挚的感情，现在又受到这种“革命气氛”的感染，讲话的调子不谓不高。正因为如此，他很快被“无产阶级革命造反派”誉为“革命左派的榜样”。只可惜这个榜样树起不多久，就“变色”了，变成“假革命的黑样板”。

事情原来是这样的。1966 年 6 月，克鲁兹参加在北京举行的亚非作家紧急会议后，就到由斯里兰卡首都科伦坡迁到北京的亚非作家常设局执行书记处工作，为常设局编辑出版的《号召》杂志作法文翻译。有打倒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刘少奇的标语上街之后，有人反映，克鲁兹在友谊宾馆的家中仍挂着“这个中国赫鲁晓夫”的照片。经查，那是刘少奇在人民大会堂会见参加亚非作家紧急会议的各国作家后的一张合影。合影每个代表都赠发一份。克鲁兹作为一种荣耀，一直把这张合影挂在自己的房间里。刘少奇“被点名”一事，作为密切关注着中国命运的一位革命者，克鲁兹是知道的。但他从未意识到挂这样一张合影会有什么问题。因此，当有人奉命暗示他将合影从墙上取下时，他淡然处之，没有理会。当有人正式劝告他取下时，他明确地表示拒绝。他振振有词：这是一张历史照片。不管刘少奇现在有什么问题，他当时是中国领导人，这是无法改变的历史事实。在这张照片上，还有周恩来、陈毅等中国领导人，为什么因刘少奇一人就殃及其他的人呢？他的话显然是有道理的。但在那个失去理性的年代，有道理又有何用。“你既然是在中国，你就必须把它取下来，”最后几乎是下命令了。克鲁兹在长期的革命斗争中形成一种倔犟脾气，思想不通，决不屈从。这样，双方由握手言欢发展到怒目相对。

克鲁兹的“革命左派”的牌子很快就倒了。先是说，他拥护“中国赫鲁晓夫”，反对文化大革命。后来，又搜集到他一些言论，说他“对世界革命形势估计悲观”，“对毛泽东思想和文化大革命有不同看法”。这样，在那个罗织罪状盛行的年代，他就暗暗背上了“恶毒反华、反对毛泽东思想、攻击文化大革命”的罪名。这种罪名虽未正式宣布，却很快落到实处：1969 年 3 月，亚非作家常设局执行书记处解除其工作，中国有关方面则下了逐客令，

要求他离开中国。究竟发生了什么事，使他这样一个为亚非作家运动的发展作出过贡献的知名作家被排除在亚非作家运动之外，使他这样一个将中国一直视为“世界革命中心”的职业革命者难以在北京容身？从被作为国际友人中革命左派的代表登上天安门城楼发表讲话，到实际上作为“不受欢迎的人”要驱逐出境，为时仅两年半时间。这一戏剧性变化的原委，他看来是明白的，但却未必理解。令人敬佩和赞叹的是，面对丢掉饭碗和栖身之所的双重打击，他一没有屈服，放弃自己的看法，二没有求饶，硬赖在中国不走。他多方奔走联络，寻求新的旅居地。但是，他这样一个“亲中国”的革命者，一个被中国赶走的“反革命”，无论是西方还是东方，谁都不愿意接收。

在走投无路之际，新的打击又接踵而来。1971年，他同妻子、女儿从国际友人的身份被贬为外国侨民，勒令从接待外国贵宾的友谊宾馆迁到丰台的一般居民区；每个月三百多元的工资停发，只提供一百元的生活费。他生活无保障，精神失常，脾气变得异常暴躁。他几次同中国工作人员发生争吵，闹得很不愉快。后来，不知什么人揭发，说他私藏有武器，可能图谋不轨。有关部门不经仔细调查就对其住宅进行搜查，结果是一无所获。

政治迫害，精神打击，生活无着，这样困窘的情况，使他积郁成疾。1973年6月13日，他因心肌梗塞在北京长逝。没有发讣告，没有吊唁活动，更没有开追悼会。遗体埋葬在北京市郊的外国侨民公墓里。墓前只有他的遗孀和遗孤的四行眼泪。一年后，他的遗孀携孤女悲怆地向他告别，离开北京，投奔巴黎的亲戚。据说，她们母女二人现已回到获得独立的祖国安哥拉。而克鲁兹的遗骨，仍埋在北京市郊的黄土之下。十六个春秋已去，他那凄楚的冤魂，又有谁来祭奠呢？在中国文艺界，熟悉克鲁兹的人，杨朔、韩北屏、肖三，在“文化大革命”中也受尽迫害，先后故去。同他在工作中接触较多的人，有林元和李茂斋，他们前几年也先后作古。这也许是中国至今无一篇悼念他的文字见诸报刊的原因之一吧。但可以告慰的是，中国人民并没有将他遗忘。“文化大革命”劫难之后，中国人民对外友好协会以及同他共过事的中国朋友，经过调查研究，弄清了事情真相，洗去了“文化大革命”泼在他身上的泥污，纠正了他那虽未正式宣布、但实际上已成定论的冤假错案。

终其一生，克鲁兹追求真理，不屈不挠，矢志不渝。无论为人还是为文，这都是极可宝贵的。他一生的动人心魄、感人肺腑之处，也许正是在这里。

安哥拉诗魂啊，中国永远是你的故乡，但愿你在她的怀抱中安息。

维龙加国家公园记趣

杨汝生

汽车在布满火山岩渣的道路上颠簸前进。穿过火山区，又进入了遮天蔽日的原始森林，沿途风光千变万化，令人目不暇接。愈往前走，人烟愈稀少。当我们抵达维龙加国家公园中的旅馆时，已是暮色苍茫了。远山，近树，无垠的热带草原，尽在一片朦胧之中。130 公里的行程，竟走了将近 5 个小时，可见路途之艰难。

“维龙加”在当地土语中是“偏远的山脉”的意思，在很久很久以前，这里是一片人迹罕至的地方。公园始建于 1925 年，1985 年在扎伊尔首都金沙萨为它隆重举行了建园 60 周年的庆祝活动，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已正式宣布它为世界野生动物重点保护区。

维龙加国家公园在扎伊尔野生动物保护区中面积最大，动物最多，自然风光也最为奇特，是国内外游客向往的地方。它建在一片长 300 公里，面积 80 万公顷的狭长地带。这里气候温和，地势平缓，水草丰美，极适宜动物的生长和繁衍。这里的大自然得到最完整最良好的保护，看不到人为的干扰和破坏。它的北部和西部是绵亘起伏的米通巴山，东部是碧波粼粼的阿明湖和耸入云天的鲁文佐里山，有名的玛格丽特峰高 5119 米，峰巅有厚厚的“赤道雪”。南部则是一片火山区，其中的尼拉贡戈火山 1986 年 7 月 19 日还喷发过，位于 3400 多米高的岩浆湖是世界上唯一可见熔岩翻滚的火山湖。东南部还有鲁丘鲁河大瀑布。有人说：这块土地是“水和山巧夺天工的组合”，它荟萃了自然界的各种奇观。只此一点，就够引人入胜的了。

翌晨。曙色微明，百鸟啾啾。忽听“通通”敲门声，原来是公园的导游叫我们去看狮子，他说有三头巨狮，一雄二雌，就在旅馆附近的草丛里。我们跟着导游，战战兢兢地向前移动脚步。当我们走到那里时，只见狮子正往山谷的灌木丛里走去，我们只瞥见它们的屁股。虽然未识“庐山真面目”，但心中同样感到快活，因为这是见到大自然中的狮子啊！

早晨和傍晚是观看动物的最好时光，许多动物怕热，太阳一出来便纷纷躲到树荫和水边歇息去了。我们未吃早饭，6 点钟便兴致勃勃地出发。公园已开辟 6 条便道，顺着这些便道驱车，可以碰见不同的动物。我们选择了最长的一条前进。极目远眺，苍穹一碧如洗，群山云气蒸腾，草原伸向远方，令人心旷神怡。最先映入眼帘的是一群群羚羊，漫山遍野都是。千姿百态，十分好看。有的在低头吃草，有的在竖耳警听，有的卧在草地上休息，有的互相追逐嬉戏。尤其是那些小羚羊，一个个活蹦乱跳，憨态可掬。看到汽车过来，它们也不害怕，因为知道游客不会伤害它们。在这个弱肉强食的世界里，羚羊乃是最可怜、最弱小的动物，它们常常是猛兽的口中餐。我们问导游园中有多少只羚羊，他说他也答不上来。但他让我们算了一笔账：公园内约有狮子 500 只，每只狮子每天要食 20 公斤肉，若按一只狮子两天捕食一只羚羊计，一年下来，光被狮子吃掉的就有 8 万只。草原上羚羊有多少，可想而知了。

远处一群羚羊蓦地奔跑起来，我们猜想一定是有什么动物在追赶它们。仔细一看，原来是一只鬣狗。鬣狗个头不大，跑得也不快，只见它在草地上一窜一窜地追捕，被羚羊远远地抛在后面。这家伙本想捕个新鲜猎物尝尝，

但实在没那个本事，只好无可奈何而去，乖乖地捡拾狮子的“残羹剩饭”。在这个动物的“伊甸园”里，它只能扮演清扫垃圾的角色。

维龙加国家公园的动物有上百种，还有许多爬虫和鸟类。据说除狮子外，还有 2000 头大象，3 万只河马，1.5 万头野牛，5000 只疣猪，250 只大猩猩等。河谷的密林里还藏匿着豹子，但不易发现，因而也无法知道它们的数目。园中还有不计其数的猴子和狒狒，经常在路上拦截汽车，勒索食品，有时还成群结伙地跑到旅馆的院子里来。游客稍不留心，它们就会钻进汽车，闯进房间，破坏一番。维龙加公园是世界上河马最为集中的地方。有一年，河马竟将一条河流堵塞，造成上游泛滥，只好出动部队枪杀了一批。河马是水陆两栖动物，可活 45 岁，体重 3 吨，每天食草 60 公斤。水中交配，岸上生子。夜间出来活动觅食，白天爱在泥沼里休息。河马性情温顺，但好奇心特大。若是夜里碰见汽车，它会冲着车灯而来。这时司机须将灯光关灭，停下车子，坐在里边耐心等待。河马前后打量一番，不久便会离去。若是不关车灯，它会将车子掀翻，看个究竟。

凡来维龙加公园的人，若见不到大象，则会感到终生的遗憾。我们是在那天傍晚时分见到大象群的。最前面是一头母象，后面左右各有一头特大的公象护卫，浩浩荡荡，像是一队出征的士兵。我粗略数了一下，足有 80 多头。非洲象个头大，力气壮，牙也长。最大的一对象牙现在在美国，每根重 117 公斤。大象因为长了这么一对宝牙，也给自己带来杀身之祸，成了偷猎的主要对象。前些年，公园的大象明显减少，由于近年加强了公园的保卫工作，大象的数目已开始回升。在与偷猎者的斗争中，有 35 名公园看守员献出了自己宝贵的生命。在公园入口处不远的路边，新竖了一块洁白的石碑，上面镌刻着他们的名字。游人走到那里，都要停下车了，在碑前献上一束小花。

赤道之国的动物奇闻

刘梦熊

笔者长期从事农业科技工作，前些年率领一个农业专家组，前往中非共和国执行援外任务。几年生活，目睹这中非风物，许多是闻所未闻的。

中非地处非洲大陆腹地。这里，没有风和日丽的春光，没有秋高气爽的黄金季节，也没有银装素裹的冬景，长年如夏。还有那莽莽的原始森林，没有污染，非常适宜动物的生长、繁衍。

世上真有变色龙

在世界文学长廊里，契诃夫笔下的变色龙已为人们所熟知，成为现实生活中某些善于察颜观色，投机钻营的人的代名词。为了使新鲜的蔬菜当天上市，我们经常天蒙蒙亮就与中非工人一起，到地里采摘蔬菜。一天，大清早大雾弥漫，绿叶上挂满了晶莹的露珠，大家正在紧张地采摘四季豆。

“啊呀！”

小李的惊叫声震惊了寂静的田野。

大家以为是碰上了毒蛇，急忙赶了过来。

“什么事？”

“刚才我采豆荚时，手碰到冷冰冰的东西，一看是条‘怪蛇’，吓了一跳。”

“在哪里？”

大家在绿叶丛中找了一阵，没见“怪蛇”，以为是小李在开玩笑。

“在这里。”

小李用手一指，豆藤上真的挂着一条绿茵茵的四脚小蛇，它的皮肤和豆叶一模一样，很难发现。这是条三十厘米左右，似蛇非蛇的“怪物”。

“变色龙！变色龙！”中非工人一看就叫了起来。这时我们才明白这就是闻名的变色龙。

细细端详：这变色龙全身翠绿，椭圆形的头上长着三角形的嘴，两眼突起，凶相毕露。长筒状的身躯，隆起的背部酷似龟背，腹部两侧长着四只短脚，尾巴尖细。尽管我们大声叫喊，对着它指手画脚，它却处之泰然，一动也不动。

“变色龙如此迟钝，如何捕捉食物呢？”

“你别看它挂在叶上一动不动，可以连续几个小时，但它是似睡非睡地窥探着，伺机捕捉昆虫。它的每只眼睛都单独转来转去，同时观望四面八方的东西，当它的两只眼睛同时注视着前方时，就会产生一种立体感，准确地判断其与昆虫之间的距离，用舌头捕获食物。”中非工人朋加沙向我们介绍。

这时，一只彩色缤纷的蝴蝶飞过来，离变色龙还有相当的距离，似睡非睡的变色龙，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刷”地伸出它那长得惊人的舌头——舌头的长度超过它身长的一倍，刹那间（约1/25秒的功夫），那只彩蝶已被卷入它的口内，成为美餐，我们被吓了一跳。

“变色龙不仅捕捉昆虫的技艺高超，而且非常耐心地等待着猎物，因而它从不会挨饿。”

“变色龙真的会变色吗？”

“真的，不信，马上试试看。”朋加沙一伸手抓住了它的头颈，这时似大梦初醒挣扎了起来，摆出一付咄咄逼人的架势，把身子鼓得大大的，挺出脖子上的皮肤。尾巴甩来甩去，拍打在朋加沙的手上，张着大嘴，喘粗气。

“别看它一副凶相，只是装装样子而已，不会咬人的。”

朋加沙抓着变色龙，先把它放在香蕉叶上，刹那间它的皮肤变成了香蕉叶色。接着，又把变色龙放在棕色的泥土上，我们眼看着它，慢慢地从绿色变为棕色。再把它放在水泥板上，又从棕色变为浅灰色。

变色龙，果然名不虚传。

朋加沙告诉我们：变色龙数量不多，难得碰到。于是我们将它放回原始森林里。

骇人的萃萃蝇

“一只小小的苍蝇，竟能轻而易举地咬死一头大黄牛。”这并非危言耸听。

在中非共和国就有这种骇人的苍蝇——萃萃蝇。

中非气候温暖，雨量充沛，非常适宜植物的生长。除了莽莽的原始森林，就是草的世界，村前屋后，路旁隙地，灌木丛中，到处都是绿油油的草，竟有二三米高，连那娇柔矮小的含羞草，在这里竟长到二米多高，成了密密麻麻的草甸子。农业站田边的野草，用砍刀劈得光光的，没几天就长到一米多高……草资源丰富极了。

然而，令人奇怪的是，半年多来从未见到附近农民的牛。市场上的牛肉都是从北部地区贩来的，我们常常碰到由阿拉伯人、中非人驱赶的牛群。这些牛群，少则一二十头，多则五六十头；中非黄牛的体型高大，两只长长的角向内弯曲，很像国内的水牛角。牛贩们冒着烈日酷暑，风餐露宿，长途跋涉，驱赶着浩浩荡荡的牛群，确是够辛苦的了。据说：中非西北部地区养牛业相当发达，全国人均拥有一头牛，通过牛贩，源源不断地赶往全国各地，因而市场上牛肉丰富，价格也很便宜，与青菜不相上下。“南部地区为什么不养牛呢？”

“为了利用丰富的草资源，我们曾多次试养黄牛，但均以失败告终。”

“为什么？”

“因为原始森林里有一种剧毒的苍蝇——萃萃蝇。这种毒蝇个头不大，但它那锐利的口器，能轻而易举地穿透坚韧的牛皮，将剧毒的毒汁注入牛体，不久就要死亡。我们只能望草兴叹，从北部地区调运菜牛。”

中非官员的介绍，解开了农民不养牛之谜。

萃萃蝇主要生活在原始森林里，中非朋友劝告我们不要到森林里去，以免碰上倒霉的萃萃蝇。

一天中午，一只体型细长，全身翠绿的苍蝇闯入我们的餐厅。看样子很像萃萃蝇，顿时紧张起来，忙叫中非工人来辨认。“是萃萃蝇。”

“怎么办？”

“快拿灭蚊药。”

灭蚊药一喷，萃萃蝇立即落地，挣扎了几下就死亡了。此后，萃萃蝇曾数次侵入我们驻地幸亏及时发现，免遭祸害。

一次，编织组的几位同志，深入原始森林调查藤的资源，在丛林里生活了几天，回来后老李体发高烧，以为得了“非洲恶性疟疾”，立即注射奎宁，仍不见效，体温降不下来，危急万分，就到当地医院作检查，发现血液中有萃萃蝇的幼虫，才明白是萃萃蝇咬了，马上对症下药，才转危为安。

八月的一天，首都的一位黎巴嫩商人，全家到农业站来野餐度假。他那天真烂漫的小女儿分外高兴，东奔西跑，钻入草丛中采摘野花。谁知，被萃萃蝇咬了一口，回家后小女孩开始发烧，认为是疟疾，服了奎宁丸，毫无效果。头部肿了起来，神志昏迷，才送医院。经检查是“萃萃蝇中毒”。但为时已晚，抢救无效，可恶的萃萃蝇夺去她幼小的生命，商人悲痛万分。

奇怪的是，猪、羊、鸡、鸭等畜禽，却不怕萃萃蝇。因此，中非南部乡村，普遍饲养猪、羊、兔、鸡等，而且生长良好，肉质鲜美。

彩蝶缤纷

刘梦熊

中非地区每年4至9月是中非的雨季，全年百分之九十的降水在雨季，几乎天天下雨。10月开始雨量渐渐减少，慢慢地进入了旱季。一月正值中非的大旱季，整整两个多月未下过一滴雨了。晴空万里，灼人的赤道阳光，照得人们睁不开眼睛，一出房门就要戴上遮光镜，否则双眼将受到损害。土地越来越干燥，整个大地像只大“火炉”，在阳光下稍站片刻，就会汗水淋漓，热得使人透不过气来。随着干旱的发展，野草枯萎，树木凋零，河水干涸，土地开裂。当地的居民们乘此良机，一把火点燃了草原、丛林，用“火攻法”将野兽从丛林深处驱赶出来，众人布“网”加以围捕。到处烟雾弥漫，我们仿佛生活在火焰山中。

这时，我们驻地的蝴蝶越来越多了。开始三三两两地聚集在潮湿的地方，吮吸水份，长期的干旱已使它们干渴难耐，不停地飞翔寻找水源。蝴蝶的队伍迅速壮大——住房四周的田野、空隙地、道路都被五颜六色、光彩夺目的蝴蝶占领了，犹似一个百花争艳的大花园。它们像在举行重大节日的盛会，人走过去也毫不理睬，一脚踏下去就得踩死几十只。有时，群蝶飞舞，遮天蔽日……中非大地成为蝴蝶世界，极为瑰丽壮观。

中非是非洲大陆最迟开发的国家，地广人稀，每平方公里仅5人，气候温暖，雨量充沛，到处是生机勃勃的原始森林和草原，至今仍是刀耕火种的原始农业，没有人使用农药、化肥，也没有工业污染，是一块难得的净土，为蝴蝶的生长、繁衍创造了得天独厚的条件。那茫茫的热带雨林是蝴蝶的“天堂”，科学家们在6亩热带雨林中，找到了700多种不同的蝴蝶，超过了整个北美洲的蝴蝶种类总数，是蝶类资源的宝库。中非蝴蝶种类之多，数量之众实属罕见。有黑的、灰的、红的、白的、紫的、兰的、花的，五颜六色，绚丽多彩，从体型上看千姿百态，我们曾见过翅展20多厘米的“巨型蝴蝶”和蜜蜂大小的“袖珍蝴蝶”。彩色斑斓聚集在一块，组成了一幅美丽的画图，酷似一个百花吐艳的花园。

遮天蔽日的蝴蝶群，已成为行车的一大障碍，特别是夜间行车，成群的蝴蝶，迎着车灯猛扑过来，碰撞在挡风玻璃上，发出“拍！”“拍！”声，被撞得粉身碎骨。没走多远，挡风玻璃上积满了蝴蝶的尸体，遮住了视线无法行驶，只得下车来清扫一番，才能继续行驶，增添了不少麻烦，也影响了安全行车，交通事故明显增加。

蝴蝶还是中非的一项重要物质财富。中非人民善于就地取材，开发蝴蝶资源——他们将蝴蝶制作成标本，出口换取外汇，尤其是那些珍稀蝴蝶，价值连城。据说，一只蝴蝶标本售价高达数千美元。他们还利用蝴蝶宽大的翅膀，优美的形态，翅膀上的各色鳞片和绒毛，形成了艳丽的花纹，色彩斑斓，变化无穷，无奇不有、美妙绝伦。将蝴蝶的翅膀经过严格的消毒、防腐处理，进行巧妙的构思，精心的裁剪、拼凑、粘贴等工序，制作成一件件精致的美术工艺品——“蝴蝶画”。这些用蝴蝶翅膀制作的工艺品，有人物肖像，有飞禽走兽，有山水风光，有奇花异草，一幅幅栩栩如生，维妙维肖，几乎达到了以假乱真的程度。一次，我们到中非乡村发展部长贡巴迪家中作客，看到客厅里挂着一幅《非洲舞蹈》，几十个人物，翩翩起舞，栩栩如生，大家

都以为是一幅油画，后来主人告诉我们：“这是一幅‘蝴蝶画’”，此乃“蝴蝶画”中的精品，令人赞叹不止！在中非首都班吉市的街头，到处可见到一个个卖“蝴蝶画”的小摊，超级市场的柜台里也有出售，“蝴蝶画”登上了大雅之堂。这些“蝴蝶画”的价格不高，一般每幅两三千西非法郎，高的达一万多西非法郎，很受外国旅游者青睐。

回国前夕，勃亚利农业站经理桑巴先生，送给我一件珍贵的礼物——一幅精美的蝴蝶画。画面生动的展现了一位采摘香蕉归来的中非姑娘。她那亭亭玉立的身姿，头顶盛满香蕉的大铝盆，满怀喜悦，迈着轻盈的步伐，从原始丛林中走来，远远望去，就似一幅动人的彩色照片。每当我看到它时，就会想起在中非的日日夜夜和中非人民的深情厚谊。

看不见叶子的树

刘梦熊

在中非共和国时，一天我们到首都班吉市采购花生饼作鱼的饲料。到达市区后，车向右拐入一条泥路向前行驶，路旁是绿油油的野草，期间长着一些椰子、芒果、木瓜树，枝头挂满了果实，一派生机勃勃。前方出现了一棵黑糊糊的大树，开始我以为是火烧了的枯树，可又不像。“是落叶吗？”也不是，那时正是中非的大雨季，几乎天天下雨，万物生机勃勃，在这个季节里，树木是不会落叶的。也可能是昆虫将叶子吃光了，直到离它200米处，仍然看不到绿叶，真是棵“怪树”。

“前面那棵大树怎么没有叶子？”

“有，是有叶。”中非工人轧斯米告诉我们。

“那叶子是黑色？”

“不。叶子是绿色，都被鸟巢遮住了。”

“什么？鸟巢？！”

“大树上挂满了鸟巢，叶子就看不见了。”

这时，我才恍然大悟，这是一棵挂满鸟巢的大树，是鸟儿的“摩天大楼”。

我们在班吉榨油厂买好花生饼，装好车已近黄昏，晚霞染红了半边天，大地显得更加壮美。归途中，远远望见一群群的鸟儿，唱着唧唧喳喳的歌儿，飞向那没有“叶子”的大树。出于好奇，我提议：“去看看那棵没有叶子的大树。”得到大家一致赞同，在轧斯米的带领下，穿过一大片一人多高野草地，手臂和脸上被芒秆划开了一道口子。

好大的树，五个人手拉手还围不过来，在离地两米左右处就伸出了苍劲的枝桠，那树冠就像一座巨大的建筑物。这时，我们才看见：大大小小的树枝上挂满了深灰色的鸟巢，鸟巢间长着一张张卵形的绿叶，由于鸟巢遮盖了阳光，叶片是浅绿色。一种深灰色羽毛的鸟儿成群结队归来，钻入自己的巢里，享天伦之乐。为了看个究竟，我们攀上大树，仔细观察。这鸟巢椭圆形，像一盏盏小灯笼挂在树枝上，口子开在底部，这样可以防止雨水漏入鸟巢内，以保持巢内干燥。鸟巢是由野草和许多种柔韧的纤维交织而成，既轻便又结实，牢固地挂在树枝上。就像一件工艺品。我小心翼翼地伸手巢内摸了一圈，里面编织得非常平整，底部的孔有拳头大小。我见归鸟的个体约摸有半斤来重，每巢栖身一对成年鸟，再加上几只幼鸟就有一公斤多重，这巢能承受得了吗？

“遇到狂风暴雨时，这鸟巢会掉下来吗？”

“不会的。这鸟巢是用特殊材料制成的。全是用柔韧耐磨的动物毛发编织成细细的绳子将鸟巢牢牢地系在树枝上。你们看，这黑、白相间的是斑马的毛，那棕色是非洲羚羊的毛，非常牢固，即使遇到狂风暴雨也不会被刮走，不信你们用手拉拉看。”轧斯米告诉我们，用手一拉果然挺牢固呢！

“这棵大树的数千只鸟巢，鸟儿如何识别自己的家呢？”

“这是个非常有趣的问题。这些鸟巢外表看看都是一样的，鸟儿是凭缠在树枝上的毛发结的式样来识别自己的家。你们仔细看看，鸟儿用嘴将毛发把鸟巢缠在树枝上总是打一个式样特别的结子，作为家的‘标记’。”轧斯米告诉我们，大家仔细地观看了几十只鸟巢，打的结子的式样均不同。我们

从心里赞扬鸟儿的筑巢技艺。

非洲猎蟒记

刘梦熊

来到中非共和国勃亚利农业站不久，看见一位来上班的彪形大汉，上身赤裸，头颈上盘着一条十来斤重的蟒蛇，它伸出头东张西望，我们被吓得大吃一惊。

他，就是农业站的农机手轧斯巴。

轧斯巴，一米八九的身材，熊腰虎背，胸脯上长满汗毛，粗粗的手臂，钵头似的拳头，黑黑的脸上长着一双炯炯有神的大眼睛，活像一位“拳击手”，力气过人，一只手能轻而易举地举起100多公斤重的木头。他是远近闻名的猎蟒能手，据说，他外出猎蟒从不会空手而归。我们很想看看他的猎蟒技艺，听说，轧斯巴有个怪脾气：喜欢单枪匹马，独来独往，从不与他人一起猎蟒，我们也就不便张口了。

勃亚利农业站座落在莽莽的原始丛林中，一到夜晚非常寂静。一天深夜，突然被急促的敲门声惊醒，我与翻译立即起床。

“谁？”翻译问。

“我——我，轧斯巴。”

“我……我的儿子病了！”轧斯巴手提一盏围灯，满头大汗，喘着粗气，结结巴巴地说。

“你的儿子得了什么病？”“发冷又发高烧，发冷时抖得很厉害，已昏迷过几次了！请你们一定要救救我的孩子吧！”

这可叫人犯难了。我们农业专家只能给植物治病，对于“医病”是门外汉，而附近又没有医院。轧斯巴那焦急恳求的目光，使我们没有推卸的余地。好在出国前，我们学了一些医药常识，还带了一箱常用药品和简单器械。

从轧斯巴的介绍来看，他的儿子很可能得了“非洲恶性疟疾”，这是一种死亡率非常高的疾病。我们匆匆背上药箱出发，穿过公路，跟着轧斯巴进入弯弯曲曲杂草丛生的林间小道。轧斯巴左手提着围灯，右手执着一竿小木棒，不停敲打野草，“丛林里蛇多，晚上喜欢在小道上乘凉，我在前面打草惊蛇，你们放心吧！”轧斯巴说。在黑沉沉的丛林中行走了一个多小时。

“到家了！”

昏暗的灯光下，展现了一幢又矮又小的茅草屋，轧斯巴的妻子正在焦急地等待着我们。躺在床上的病孩，满身大汗，神志昏迷，不停地呓语，一量体温高达39.5℃，我们立即给他注射了奎宁，大家不安地守护在床边……这一针果然奏效，几小时后，病孩的体温开始下降，黎明时分小孩终于清醒过来了，亲热地呼喊爸爸、妈妈，这时，我们悬挂着的心才放了下来，轧斯巴夫妇高兴得热泪盈眶，连声道谢：“斯诺娃阿迷，万赛博古！”（中国朋友，非常感谢！）还捧出一只二十多斤的大菠萝请我们品尝，那黄橙橙的鳞状果皮，散发出诱人的芳香，又甜又香，我们从未吃过这么好的菠萝。轧斯巴请我们参观他家里饲养的蟒蛇，在他茅草房旁搭了一间泥墙小屋，地上躺满了蟒蛇。“这些蟒蛇是我抓到小蟒蛇时，舍不得杀掉，就留在家里饲养。”“它们不会逃走吗？”“不会的，蟒也是有感情的动物，从小养大很听话，还会给我看门呢！”临别时，我们又给小孩打了一针，并留下一些奎宁药丸作口服用，小孩紧握着我的手说：“斯诺娃阿迷，沃呼还！”（中国朋友，

再见)……几天后,孩子的病痊愈了,已经去上学,我们竟成为非洲原始丛林中的“赤脚医生”。

一天大清早,我还在迷迷糊糊的睡梦中,被窗外的呼叫声吵醒。

“谁?!”

“轧斯巴,请你们去捕蟒蛇。”

一听捕蟒蛇,可高兴啦!我们立即起床,穿上高统胶鞋,还带上一把砍刀,作为自卫的武器。大雾弥漫,晨风习习,令人心旷神怡,我们紧跟着轧斯巴往莱塞河边跑。

“今天使的是‘水擒法’。”

“什么?‘水擒法’?”

“前几天,我在河边的草丛里,发现了一个蟒蛇洞,一看洞口的泥土就可以断定蟒蛇还住在洞里。我就悄悄地在蛇洞附近的河面上布了一条粗粗的鱼网,又从河里抓了几条活鱼,套在网眼上,引诱它上钩。可这老蟒刁得很,无动于衷,一连等了三天,今天终于上钩了!”轧斯巴兴致勃勃地告诉我们。

没多久就到达莱塞河畔。这是一条在莽莽的原始丛林中缓缓地流淌着的小河,河面宽约20多米,水不很深,河里的鱼很多,还有鳄鱼出没。望着静悄悄的河面,不知蟒蛇在何处?

“你们看见了吗?就在河的中间。”顺着轧斯巴所指的方向仔细搜寻,什么也没看见。

轧斯巴见我们反应迟钝,走到河边一拉鱼网的纲,顿时寂静的河面上掀起一阵漩涡。“蟒蛇!蟒蛇!”我们惊喜地叫了起来。

轧斯巴从丛林里砍来一根一米多长的红木棒,单身一人,跃入河中。坚韧的红木棒在他的手中犹似孙大圣的千钧棒,非常灵巧。他潜入水中,悄悄地靠近蟒蛇,挥舞木棒将它引出水面,猛一挥棒击中蛇体。恼羞成怒的蟒蛇,刷地直立着猛扑过来,轧斯巴早已潜入水底,扑了个空。那蛇蟒身居水中,加上全身裹着层层鱼网,纵有千钧之力,也难以施展,只好吞声忍气地挨打。轧斯巴挥舞着木棒,时而向左,时而向右,狠狠地抽打蟒蛇,越打越有劲。然而蟒蛇也在不停地挣扎躲避,要击中它的要害也非易事。轧斯巴稍为歇息一下,再次潜入水中靠近蟒蛇,此时,蟒蛇也伸着头,怒气冲冲地寻找他,轧斯巴猛一挥棒,不偏不倚,正好击中蛇头。大蟒疼痛难忍全身跃出水面,竟将粗粗的纲绳挣断,像一匹脱缰的野马,张着血盆大口猛扑过来,轧斯巴急中生智,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把木棒狠狠地捅入大蟒的嘴中,它不停地在水面滚翻着。顿时,殷红的鲜血染红了河水……面对惊心动魄的搏斗,我们个个目瞪口呆,为轧斯巴捏一把汗。

“好啦!好啦!”轧斯巴脸上沾满了蛇血,拖着疲乏的身体爬上岸来。

“你为什么不用砍刀将它砍成两段?那多省事?”

“是的,用砍刀最省事。不过,一用砍刀鱼网就要报废,而且砍成两段的蟒皮就不值钱了。”

大约过了半个来小时,见那蟒蛇没有什么动静,大概气数已尽。我们便与轧斯巴一起下河,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把蟒蛇弄上岸,又帮着耐心地解开裹在蟒蛇身上的鱼网。抬回勃亚利村一秤,竟有三十多公斤重。剥皮后,轧斯巴斩下一段硬是要送给我们(中非人非常豪爽,他送给你的东西不要,就会觉得你看不起他),我们也只好领情了。中午第一次尝到了非洲蟒蛇肉,

又嫩又鲜，味道好极了，是任何山珍野味无法比拟的。

大旱季中的一个假日，轧斯巴约我们去猎蟒。我们是身居林海不入林，原始丛林对我们是神秘陌生。根据轧斯巴的建议，我们个个头戴大草帽，身着厚厚的卡其布工作服，脚穿高统胶鞋，手提砍刀，带足一天的食物、饮料，“全副武装”活像一支小猎队。

大清早从农业站出发，穿过稻田就是一大片草甸子。只见前方浓烟滚滚，传来阵阵呼喊声，火烟味呛得人透不过气来。轧斯巴告诉我们，这是当地居民运用“火攻网围”法狩猎，但见，数十人排着一路纵队，踏着火烧迹高呼着往前驱赶，羚羊、野兔、鹿等野兽仓惶逃命……谁知，猎人们早已在前面布下了“天罗地网”，几十只野兽被套在网上，活活生擒，这是中非的一种独特的狩猎方法。往往为了几只野兽烧掉一大片草原、灌木，实在可惜。

跨过烟雾弥漫的“火焰山”，就进入了莽莽的原始丛林。这时，我们的心情不禁有些紧张起来，在前面开路的轧斯巴觉察到我们的情绪，就开导：“你们别看这丛林阴森森，里面可没有什么猛兽，毒蛇也不多，别怕。不过，可要警惕‘萃萃蝇’。”

“什么？！萃萃蝇？”

“这是一种非常厉害的毒蝇，它能一口咬死一头大黄牛。”

“真的？”

“这种毒蝇生活在我国南部的丛林里，它那细长的身体还没有家蝇那么大，可那锐利的口器能轻而易举地穿透坚韧的牛皮，致牛于死地，因而我们中非南部无法养牛。”

“对人有危险吗？”

“有。人被咬了也是要丧命的，别紧张，只要及时治疗就没有什么危险了。”

听轧斯巴这么一说，我们就更紧张了，生怕碰上骇人的萃萃蝇，一发现小虫就把它消灭掉。

大家跟着轧斯巴，在荆棘丛生的原始丛林中，小心翼翼地前进……我们已进入原始丛林的深处，轧斯巴建议休息一下，吃点食物以补充热量。环顾四周，这是一片典型的非洲热带雨林——高大笔挺的乔木，没有分枝，主干的外表：有的光滑，有的粗糙，有的长着稀疏的疣突，有的披着密密的尖刺。有些树主干的基部长着外露地面的板状根，构成扁平的三角形板，高达三四米，蔚为壮观。木棉树伸出苍劲的枝桠，犹似“林间巨人”。丛林里到处悬挂着婀娜多姿的藤：有圆圆的，笔直地从树冠垂下来；有扁扁的，缠绵地环绕在树上；有的又粗又长，既找不到根源，也寻不着尽头。还有无数彩色斑斓的寄生花，远远望去，宛如丛林巨蟒悬游在树间，令人毛骨悚然。

我们跟着轧斯巴继续前进。突然，轧斯巴停住脚步，转过身来问：“你们听到什么声音没有？”

“没有。”大家侧耳听都说没有。

“再仔细听听。”

果然，似乎听到了“沙沙”声，像毛毛细雨落在树叶上发出的声音，可是大旱季是不会下雨的。

“我们遇到蚁群搬迁啦！”轧斯巴告诉我们。再往前走十来米，见一条一米多的“黑带子”在缓缓地流动着，这些黑蚂蚁个头较大，密密麻麻往前

爬行，“沙沙”声就是从这里发出。眼见一些青蛙、蜥蜴被它们咬死搬走，一条手臂粗的小蟒蛇也被它们围困难以动弹，轧斯巴一个箭步上去，将那条小蟒蛇抓了过来，黑蚂蚁爬到轧斯巴身上拼命地咬，他用手刷刷几下将蟒蛇身上的蚂蚁拉掉，然后将蟒蛇装入背篓内。轧斯巴叫我们赶紧帮他抓些枯枝落叶点燃起来再盖上灌木枝，顿时烟雾腾腾，他跨在烟雾上熏了几分钟，才把身上的蚂蚁消灭，但他的身上出现一个个疙瘩，奇痒难熬我们赶紧给他擦上风油精才止住奇痒。“色篷！色篷！”（很好！很好！）轧斯巴高兴地说。

我们想冲过蚁群，轧斯巴摇摇头，“这是一种相当厉害的黑蚁，你们被咬要发高烧，不能冲。”大家只要眼巴巴地等了四十多分钟，黑蚂蚁走完后继续前进。

轧斯巴这位猎蟒神手，长年累月奔波于原始丛林中，对各种猎物的生活习性了如指掌。他说：“猎蟒，其实是寻蟒。在莽莽林海中寻蟒，犹如大海捞针，不过，当你摸到大蟒的生活规律之后也就不难了，比如大旱季，天气炎热，大地干燥，蟒也怕热，喜欢到潮湿阴凉的地方去‘避暑’……”

时近中午，进入一片低洼地，林地上积满了枯枝落叶，软绵绵的就像在海绵上行走，那高高的木棉树屹立在林间，红木、白木争相着往上长；伞状的合欢树正在怒放，黄的如金，白的似银，发出阵阵幽香。

“请大家休息片刻，我先去侦察一下。”轧斯巴拿上一根长面包，钻入密林中，我们坐在林地上狼吞虎咽地用中餐。

“找到了！找到了！”

大约两支烟的时辰，轧斯巴兴冲冲地回来了。

一听说找到了蟒蛇，个个兴高采烈，劲头也来了，跟着轧斯巴来到一棵四五人才能合抱的木棉树下，大树的基部有一座两人高的土丘。轧斯巴指着土丘上一个黑乎乎的洞口说：“你们看，这泥土多新鲜，蟒蛇还未出洞。”我们小心翼翼地伸过头去一看，洞口的泥土上留着清晰的蛇痕，对轧斯巴的判断深信不疑。他又把我们带到土丘的另一侧，那里也有一个洞口。轧斯巴从他的背篓里取出十几把尖刀，分成两行倒插在泥洞的内侧。

“这刀尖怎么是紫色的？”

“这尖刀是我自己制作的，非常锋利，能迅速割破蛇皮，再在刀尖涂一种剧毒的草药，放在火上烤一下，使毒汁牢牢地沾在刀尖上。”

轧斯巴不仅准确判断蟒蛇是否在“家”，而且要准确判断蟒蛇的爬行方向，这是成败的关键。我们跟着轧斯巴回到第一个洞口，叫我们拾些枯枝落叶堆在洞口像个小坟堆，他砍来一大捆灌木和香蕉叶……一切准备就绪。轧斯巴让我们爬上土丘附近的一棵大树，居高临下观猎蟒。轧斯巴点燃洞口的枯枝落叶，火光熊熊，再将那些灌木香蕉叶盖上去，顿时浓烟滚滚，他像“铁扇公主”似操起巨大的香蕉叶，使劲地往洞里扇，阵阵浓烟涌入洞内，他也被浓烟呛得咳嗽不止，没多久另一侧的洞口也冒出了腾腾烟雾。大约过了十来分钟，轧斯巴飞快地爬上我们的大树，等待收获。

“哗啦！”一声巨响，一条巨大的“黑龙”从洞口飞了出来。

那巨蟒流血不止，抬起头，怒目四射，张着血盆大口，搜寻复仇的对象，甩起它那粗短的尾巴，哗啦一扫就拔掉一片灌木野草，转眼间，它身边的灌木野草被甩得荡然无存，林地上沾满了殷红的蟒血，它不停地蠕动、打着滚……过了一支烟的功夫，大蟒终于慢慢地伸直身子。

“死了！死了！”轧斯巴爬下树，操起木棒击向蛇头。

不料这一击使垂死的大蟒又清醒过来，刷地一下，将轧斯巴紧紧绕住了。我们被这突发事件吓傻了眼，一个个迅速爬下树来助战。轧斯巴不愧是个猎蟒老手，就在大蟒甩来的时候，铁钳似的双手已死死地抓住大蟒的“三寸头”，蟒头就难以伸展了，不会有太大的危险。人蟒紧紧绕在一起，在林地上滚翻着，我们也不顾轧斯巴的劝阻，扑了上去，人多势众，死死抱住蟒蛇，终于将大蟒扒了下来（此时，毒汁的毒性发作大蟒已真正死亡），轧斯巴安然无恙，我们的身上沾满了蛇血，散发出血腥味。

这蟒蛇有5米来长，肚下被尖刀划开长长的口子，肠子也流出来了。

“蟒蛇对烟非常敏感，一闻到烟味就受不了往外冲，当它触到刀尖时，疼痛难熬，加快速度就割得更深了，刀尖上的毒药也是速效的，一般20多分钟就死亡，这是我常用的一种猎蟒手段。刚才这条蟒蛇，实在是太大了，一时死不了，我的心里也有所准备。”轧斯巴兴致勃勃地向我们介绍经验，大开了眼界。

大家轮流着将大蟒抬了回来，这是一次有惊无险的猎蟒。

第三次猎蟒是在一次卖鱼的归途中。

我们农业站养了很多的罗非鱼，常常与中非工人一起外出卖鱼。一天，我们装了200多公斤罗非鱼，由轧斯巴驾车到姆班吉市去推销，正巧碰上单位里刚发了工资，一阵功夫就卖光了。归途中，轧斯巴将车驶入一条林间便道。

“往那儿去？”

“碰碰运气看，前面有个‘蟒蛇谷’，那里原来有个几十户人的村庄，由于众多的蟒蛇出没，搞得鸡犬不宁，村民们养的小猪也给抓去吃了，只得离乡背井远走他乡。”

这是一条名副其实的林间小道，路窄得仅容一辆小车挨身而过，坑坑洼洼的路面上长着一人多高的野草。车，像一只甲壳虫摇摇晃晃慢悠悠地向前爬行。道旁是莽莽的原始森林，整整一个多小时没见到一幢农舍……终于到达公路的尽头——远近闻名的“蟒蛇谷”。

“蟒蛇谷”名不虚传，这是两座小山间的一片谷地，山上古木参天，谷地里长满了一人多高野草，草丛中稀稀拉拉长着一些木瓜、香蕉、椰子，虽无人管理，长得生机勃勃，挂满了累累果实，熟透了的木瓜、香蕉也无人问津，成为野鸟的美餐；一些东歪西斜的房架，用手轻轻地一触就倒塌下来，成群的白蚁蜂拥而出；密密麻麻的草甸子里留下了一条条纵横交错的“蛇痕”，一个个黑乎乎的蛇洞散布其间，这些蛇洞大的如脸盆，小的似碗口，似乎那张着血盆大口的巨蟒随时都会从黑洞里冲出来，不禁使人毛骨悚然，不寒而栗。我们站在山坡上不敢下到山谷。

轧斯巴若无其事地顺着“蛇痕”在草丛中钻来钻去，时而俯身细细察看洞口的泥土，时而将头伸入黑乎乎的蟒洞，以准确判断蟒蛇的行踪，然而他一连查了十多个蛇洞，全是没有蟒蛇的“废洞”令人失望。

“万一巨蟒冲出来可就糟了！”我们为轧斯巴担忧。

“过来！过来！别怕，蟒蛇喜欢睡懒觉，白天一般不出洞。”轧斯巴向我们招手。在他面前我们也不能示弱，硬是壮着胆子，小心翼翼地走入草子，见那手指粗的芒稗草，被大蟒压得东歪西倒，有的被压得粉碎，巨蟒的体重可想而知了，更增添了几分险情，两脚也似乎有点发抖。

“大蟒找到了！大蟒找到了！”轧斯巴情不自禁地叫了起来。我们跑过去，一看，是个脸盆大的蛇洞。“你们看：这泥土多新鲜，‘洞主’肯定在里面，还是一条大家伙呢！真的碰上好运气了！”轧斯巴如获至宝，非常兴奋地说。我们俯身细看，洞口的泥土上留着清晰的蟒蛇溜过的痕迹。

可这纵横交错又深又黑地道似的蛇洞，如何将“洞主”请出来，可真是一道难题呢！用烟熏可能效果不佳。此时，轧斯巴已脱掉衣裤留下一条裤衩，带上手电筒就往洞里钻。惊愕中，见他的双脚还留在洞口，我们死死抓住他的脚将他拖了出来。

“你进去找死？”

“进去把蟒蛇赶出来。”

“你这样赤手空拳进去，太危险了，不能进去，我们要对你的安全负责。”我们紧紧地抓住轧斯巴的双手。

“刘先生，不入虎穴焉得虎子，别担心，这种蛇洞我已钻过几十次了，从未出过事，安全绝对没有问题。别看里面黑洞洞的，其实只要摸准蟒蛇的爬行方向，别碰上蛇头就没有危险了。我怎能让到手的大蟒跑掉……”轧斯巴苦苦恳求，他是个非常自信而倔强的人，凡是看准了的事就非干成功不可，我们也只好松手了，再三叮咛他要小心行事。

轧斯巴孤身钻入黑乎乎的蛇洞，这洞离地表有一米多深。他凭借着电筒光仔细察看，小心翼翼地往前爬行，一股霉气迎面扑来，狭窄处只能擦肩而过，一点一点艰难地往前爬行……终于见到了大蟒那又粗又短的尾巴，用手一摸真是一条“大家伙”，那大蟒竟毫无察觉。轧斯巴慢慢地往后退，这可比进去时更艰难，他还要用自己的身体测算大蟒离洞口的距离。

我们提心吊胆地在洞口等待着，时间好像是凝固了……

十多分钟了，还不见轧斯巴出来，我们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老张准备进洞看看，这时，轧斯巴的脚从洞口伸了出来，他满身是泥，身上有几处被擦伤，此时我们悬着的心才放了下来。

“是条很大的蟒蛇，就在不远的地方，正在睡大觉呢！得想办法把它赶出来。”

轧斯巴手操铁锹沿着蛇洞的走向，东敲敲西探探，又弯下身侧耳细听，闻到“咚咚”声地下就是蛇洞了；他还不停地往返，以步测量距离确定蟒蛇所在的位置，最后在离洞口十多米处挥锹挖土。

“挖中了！挖中了！”

果然，一阵功夫就不偏不倚地挖中了蛇洞，这蛇洞离地面1.5米左右，轧斯巴用双手捧出泥土，就露出大蛇的一截。我们对着蛇洞高声呼喊，想将大蛇赶出洞，但它毫无反应，轧斯巴用铁锹戳了几下，也无动于衷。为了防止发生意外，轧斯巴叫我们爬上附近的一棵芒果树。

伞状的芒果树枝繁叶茂，我们坐在苍劲的枝丫上，居高临下，焦急地凝视着即将发生的“战斗”。

轧斯巴见我们已在树上坐稳，举起铁锹狠狠地往大蟒身上扎了几下。此时，大蟒才如梦初醒，疼痛难熬。

“哗啦！”一声巨响，黑乎乎的大蟒从洞中冲了出来，粗粗的芒秆被压得哗哗响，它，抬起那椭圆形的头，东张西望，似乎在说：“是谁吵醒了我的美梦，老子可不客气。”轧斯巴手握2米多长的长矛，在野草的掩护下悄悄地摸到大蟒的附近，他似下山的猛虎，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猛扑过去，那

锋利的矛头正刺中大蟒的“三寸头”，顿时蛇血淋漓。大蟒报复未成反被刺伤，刷地竖起半截身子，张着血盆大口，怒目四射，令人毛骨悚然。轧斯巴再次跃起，朝蟒头刺去。谁知，这大蟒也是位搏斗的老手，用它那粗短的尾巴猛一甩，“咔嚓！”一声，长矛被折成两段。大蟒见轧斯巴手中的武器已被“摧毁”，就步步紧逼，扑向轧斯巴。轧斯巴见势不妙，运用手中一截矛耜，沉着应战，且战且退，不料被脚下的石块绊了一下，跌倒在地，大蟒乘机猛扑过来死死地缠住轧斯巴。“呵！”战况突变，我们差点儿吓得掉下树来，飞快地爬下树前往助战。

轧斯巴见我们下树，竟忘了自身安危，大声呼叫：“别过来！别过来！蛇头被我死死钳住了，它难以张嘴，就没有大的危险了，人一多我就使不开手脚了！”一听“蛇头被我死死钳住了”，我们马上沉定下来，不顾轧斯巴的劝告，一齐扑了上去，抱着大蟒拼命地往外扒，以减少轧斯巴身体上的压力，那大蟒拼死命地往里缠，人蛇缠在一块，在草丛中滚翻搏斗着……“别紧张，人多势众，大蟒的力气要使完的，到那时再治它。”轧斯巴鼓励大家。

搏斗进行了二十多分钟。看来，大蟒也已精疲力尽了，滚到一处下坡时，轧斯巴说：“大家齐使劲，把大蟒扒开压在身下。”我们使尽全力将大蟒扒开死死地压在身下，轧斯巴也将蟒头压在胸脯下，乘机抽出一只手来，飞快地摸出“毒尖刀”，朝着蟒头连刺了几刀，顿时，血流如注……大蟒终于慢慢地松开来，躺在那不动弹了。我们一个个满身血污，像似屠宰场里的屠工，轧斯巴的身上被大蟒缠出一块块紫色的淤血，幸好没伤着筋骨，我们马上给他贴上伤湿止痛膏。

这是一条罕见的大蟒，七手八脚将它抬上车。我们从心底佩服轧斯巴惊人的胆略与精湛的猎蟒技艺。

“小人国”纪行

张宗生

在我们离开中非共和国首都班吉市的前一天，正值公休日，主人邀请我们去“小人国”看看。我们在恩贾梅纳工作期间，对居住在中非原始森林中的“小人国”早有所闻。于是我们欣然应允，说句实在话，我们打心眼里也很想目睹这充满神秘故事而又具传奇色彩的土地和这里的风土人情。

阵阵雷声把我从睡梦中惊醒，睁开眼，窗外是一片漆黑，大雨伴随阵阵雷声倾盆而下，敲打在铁制的屋顶上发出震耳的噼啪声。我下意识地看看夜光表，时针正指向凌晨5点。同屋的黄先生此时也从床上爬起，不时向窗外望望，喃喃地对我说：“看来，今天的行动要落空了。”我安慰他说不会有什么问题，因为在非洲我已度过了两个雨季，每当乌云密布、雷电交加、大雨如注时，只要耐心等待，不大一会儿，就会雨过天晴，地面积水消失。在这里多是过头雷雨，阴雨连绵的天气很少见。

我们步入大厅，酒家老板早已起床为我们准备早餐了。他要我们准备好照相机和遮阳帽，并把长袖衫和长裤穿好，皮肤不得外露。我们匆匆用过早餐，准备启程。约摸6点钟，汽车喇叭在大门外响起，我们走出户外，天空已经放明，蔚蓝色的天空一丝云彩不挂。清新的空气中散发出玉兰花的芳香。酒家老板从房间拎出两个大塑料袋并指给我们说，一个是我们的午餐，有面包、香肠、鸡蛋、可口可乐和啤酒；另一包特别叮咛我们是给“小人国”主人人们的，有盐巴、火柴和花布。送给他们这些礼物，他们才能视你们为可靠的朋友，也不会遇到什么麻烦，那两块花布是送给酋长和他的妻子的。

为我们开车的是当地华侨李先生，这位身材高大的英俊青年是个中非通，已多次驾车陪同中国人到“小人国”探游过，轻车熟路。汽车绕过市区空荡荡的广场，径直向西北方向驶去。中非共和国的南部毗邻扎伊尔和刚果共和国，紧挨赤道，属热带雨林气候，大地被莽莽的原始森林遮盖得严严实实。林间道路蜿蜒曲折，但很平坦，行车并不困难。李先生边驾车边给我们介绍，实际“小人国”是不存在的，所谓“小人国”是指俾格米人部落，因为他们身体矮小，外人就称呼他们为“小人国”了。他们原是非洲大陆最古老的民族之一，早在公元前就已散居在非洲许多地区。由于身体瘦小，没有文字，语言简单与外族又不相通，自卫能力极低。他们长期受到其他种族的虏掠和屠杀，生存环境恶劣，不得不逐渐地退隐到莽莽的雨林中去，借助绿色屏障来保护自己。他们长期出没于野兽和蚊蝇的困扰之中，又受到自然界无情的侵害，无医无药，生活十分艰辛，老人和儿童死亡率很高，人口在逐年减少，到现在也很难说准还有多少俾格米人生活在这些地区。他们以几十人和上百人为一群体，形成氏族部落，部落推举德高望重的长者为首长，一切都要听从他的指挥。男人一般白天出外狩猎和采集野果，妇女在家看孩子和准备食物。他们居无定所，经常迁徙，行踪漂泊，要寻找到他们就要看运气了，李先生侃侃而谈更增添了我们对“小人国”的一种神秘感。

经过两个小时的疾驶，我们到达了洛巴耶省省府姆拜基。稍作休息后，汽车开始向与刚果共和国交界方向驶去。此时道路变得越来越狭窄，地面被雨水冲刷过后凹凸不平，汽车在绛色的沙土路上剧烈颠簸，不时扬起阵阵沙土，留下一道长长的烟尘。到9点多钟，李先生伸手指给我们看，前面路旁

那棵郁郁葱葱的参天大树就是非洲有名的黑乔木，从那里为起点就进入俾格米人出没的地界。我们看看前面再无路可通了，李先生只好把车停靠在那棵大树下面，带领我们钻入原始森林，寻找俾格米人的踪迹。

一条铺满枯草败叶、只有尺来宽的小道曲曲弯弯，天空被树干和藤蔓横七竖八地遮蔽着，灰蒙蒙地状似一条天然的绿色长洞，阴森而带有些恐怖感。我们一字儿排开，紧紧依靠着弯腰前进。多亏了酒家老板告诫我们要穿长袖衫和长裤，否则真要被左右伸展出的镰刀般的叶片割伤，或许看上去是一根弯曲的枝条，但又极可能是一条致人死命的毒蛇。我们紧绷着神经，顾不上被汗水打湿的面孔和身体的疲惫，一股劲地往前走。大约过了半个小时，前面展现出一线阳光，我们来到了一片小小的空地，李先生示意我们止步。这时只见两个赤身裸体的孩子慌忙地向森林中跑去，一晃眼工夫不见了，同时从树丛中走出一个男人，惊愕的眼睛直瞪着我们，看上去1.2米的个头，皮肤呈深棕色，头发也不像非洲其他种族那样短粗卷曲，鼻头微微向前翘起，全身赤裸，仅在腰中系一条寸来宽的树皮带，在肚皮的下方用树叶遮挡着私处。李先生面带微笑，缓缓地走上去，伸手递过礼物，那男子接过去似是点了点头，原先那种带有敌意的神情也消失了大半，我们紧绷的神经也开始慢慢地松弛下来。李先生并未与对方讲话，只是不停地指指画画，像打哑语一样，尔后举起手向远方指去……或许是对方已明白了李先生所要表达的意愿，半信半疑地扫了我们一眼，随手捡起一把砍刀，头也不回地径直向森林中钻去。我们紧跟其后，左旋右拐，前突后转，尽管那男子不时用手中的砍刀将左右伸展的枝条砍断，但我们的双手仍只顾不停地扒开蒿草，辨别不出方向。地面泥泞并蒸发着令人窒闷的气息，汗水打湿了衣衫，我们气喘吁吁，行进得十分艰难。不知过了多长时间，总算到了一块网球场大的空地，地面像刚刚采伐过似的，树干、杂草、树叶和刚燃过的灰烬混杂在一起，一片狼藉。

我们等候在林子的边缘，李先生跟随那男人向深处走去，只见一位满脸胡须的长者急匆匆地迎上来并和那个男人叽里咕噜了一阵子，李先生不时点头微笑并把我们的礼品送上，这时我们也慢慢地跟了上来。李先生回头告诉我们，长者就是部落的酋长，他看我们没有敌意，示意我们可以自由活动了。

我们谨慎地观察了一下周围的动静，缓慢地向他们居住的地方移动。房子极为简陋，用树枝搭成，长宽高都不过两米。上面覆盖着一层薄薄的芭蕉叶。我抢先从一个门样的洞口钻进去，里面没有床，只是在地上铺垫了一层树叶，“门”的两侧各挂了两张兽皮，一张用竹竿弯成的弓悬挂在中间的木梁上，除此再一无所有。房里灰暗，阳光从叶隙中透进来洒落在地面上形成光点，四周散发着一股浓烈的霉烂和汗水的混合气味，没有风，显得炽热异常。李先生告诉我们，这就是夫妻共用的住房，紧倚在这间房子的左侧，有两个半弧形的小屋，长宽高都不过一米，这是孩子们晚上睡觉的地方……我们在这里所称呼和的房子，其实只不过就是用枝叶搭成的隐蔽棚，既不避风也不挡雨，更难以抵挡野兽和蚊蝇的侵扰。我们参观的所有房子都均匀地散布在空地的周围，背靠森林，面向空地，几乎都是一种模式，没有多余的家产，也没有贫富差别。

这个部落大约有十几户人家，总共不过百人，三天前刚刚从另一个地方迁来。男人们都出外狩猎了，留下的几乎清一色全是妇女和儿童，除酋长外，再没有看到更为年长者。妇女都在腰间系一布帘，有的在脸上用刀绘制出左

右相对应的花纹，据说，这是美的象征。儿童都赤身裸体，皮肤细腻而平滑。对我们的到来，他们开始有些惊异和拘谨，尔后是友善，并不回避我们好奇的目光，在这与世隔绝的地方，在这片小小的空间，看上去生活过得倒也悠闲自在。他们没有煮食的锅碗，食物多是生吃和熏烤着吃。我们看到在空地中间，用木棍支成的三脚架正在熏烤着兽肉，妇女和孩子围在四周，不时往火堆中添加木柴，潮乎乎木杆发出噼里啪啦的爆裂声，冒着青烟，冉冉飘向天空，他们把熏烤好的兽肉，用刀子一块块割开，撒上盐巴，大口大口地咀嚼，没有你争我夺，大家共享劳动所得，充满了一种真诚和谐的气氛。

在林子的边缘，还有几个孩子蹲在地上捕捉肥肥胖胖的蚂蚁，边捕捉边放进口中，麻利的双手和敏捷的动作令我们惊叹不已，在非洲的许多地区，蚂蚁作为高蛋白的食物，为人食用。以往我们所看到的多是放在石板上烧烤焦黄后食用，而活吃蚂蚁还是第一次看到，也难怪这些孩子个个机敏而壮实。在他们的身旁还有几个孩子在树上悠来荡去，打闹嬉戏。或许是生存条件的逼迫，要求他们必须练就一身攀树的技能，借以获取更多的食物。稍大一些的孩子，则手持弓箭在向粗大的树干上连连射去，箭是用芦苇杆制成，简明的尾部都绑扎有两片扁圆形细长的树叶，其飞行的平衡和准确令人叹绝。他们射箭的本领是祖传下来的，男孩子刚刚学会走路时，大人们就为他们弯弓制箭，要他们练习射杀；成人之后，本领已经学成，就要跟随父辈们出没于原始森林中开始狩猎的生涯了。

比起男孩子，女孩子要安静多了，她们不参与男孩子那种激烈并带有对抗性的活动，大都围在母亲的身边，学着母亲的样子干活儿。

我们就要离开时，男人们狩猎归来了。肩扛手提着野兔、雉类，还有一串串香蕉和木瓜之类的果子，见到我们这些不速之客先是一怔，尔后奔向酋长，嘀咕了一阵子，便转过身向我们做了欢迎的手势，神情也开始变得自然了。男人们的个头儿都差不多，尽管身体矮小，但看上去很匀称，四肢也很健壮，臀部也不像其他种族那样高高隆起。他们大都腰系树叶，脚板宽厚，五趾分开，走路平稳。有人还在脸上刻画出若干条刀口形成的疤痕，据说这是为了显得威武和英俊。他们把采摘来的香蕉递给我们品尝，味道甜里稍带苦涩，咀嚼起来，带有一种清香。

说不清是欢迎我们的到来，还是今天收获颇丰又是部落人最齐全的日子，在酋长的一声召唤下，妇女放下手中的活计，围成一圈，在男人们有力的呐喊声中欢快地跳起舞来，孩子们高兴地钻进圈子中间，伴随着呐喊声也翩翩起舞。没有乐器，更没有非洲所特有的木制皮鼓的铿锵声，她们双手随着臀部的扭动而前后摇摆，男人们在原地跺脚、拍手、左右晃动身躯。在他们的感召下，我们也随着这粗犷而强烈的节拍与他们共舞起来，其热烈的气氛使他们完全忘记了或许明天就会面临的灾难和不幸。他们的摆姿展现了非洲古老文化的风韵，也体现了这个古老民族的质朴，我们想这大概就是现代非洲舞的原始雏形吧！他们对生活有美好的追求和渴望，也有着我们无法理解的痛苦、忧伤和难言的苦衷。

太阳慢慢地向西方偏去，我们双手合十做了要告别的手势，他们原地不动地站在那里注视着我们，或许是我们的到来给他们带来了欢乐和吉祥。他们眼光中流露出一种难舍的神情。

仍是那个男人把我们带出这莽莽的原始森林。在返回的路上，我们的心情久久不能平静。几千年来，俾格米人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在原始森林中繁

衍生存，何时才能走出森林进入文明和进步！夜幕快要降临了，天边涌起了阴云，雷声已隐约可闻，他们又如何熬过这漫漫的长夜和雨水的侵袭！李先生说，当地政府也曾有过把俾格米人迁移出原始森林居住的安排，但没能奏效。是因为他们长期生活在原始森林中已习惯于那种生活的无拘无束，还是由于历史给了他们更多的磨难使他们对外界有一种畏惧感？难以说清，我只有默默祝福他们平安。

陷车记

穆青

非洲有一种美丽的鸟，名叫火烈鸟。过去在东非一些国家经常可以看到，但近年来似乎只有肯尼亚的纳库鲁湖天然动物园还保留一些，其他各地就很少见到了。这种鸟有大小两种，大的有鸵鸟那么大，在湖里游起来简直像个小船；小的也同鹭鸶差不了多少。它们的羽毛白中透粉，但翅膀底下则是鲜艳的红色，飞起来一片火红，就像扇起团团烈火一样。遇上它们成群结队展翅高飞的时候，抬头望去，犹如满天彩霞，实为一大奇观。

我到肯尼亚的第二天，就从内罗毕驱车到纳库鲁去，这里的天然动物园实际上是以纳库鲁湖为中心的。沿湖虽然有山有林，也有各种野生动物，但我们最大的兴趣还是观赏火烈鸟，拍摄它们遮天蔽日拍云扇霞的景色。

在湖边沼泽地的前面，我们停下车来，放眼望去，只见沿着纳库鲁湖漫长的水草浅滩，数不尽的火烈鸟，像一条条粉红色的彩带，漂浮在青草碧水之间，恰似给整个纳库鲁湖镶上一条美丽的花边。而在稍远的湖面上，更有一群群一片片的火烈鸟在漫游，其中有些大型的火烈鸟，真像一个个挂着白帆的帆板，在碧波中自由地荡漾。

我拿起相机踏着浸水的草根，悄悄地向湖边靠近，谁知这些机灵的动物发现有人前来，就像军队听到号令一样，一齐鸣叫着向深水中走去。你越向前靠近，它们走得越快，始终保持着一段较远的距离，使你无法拍摄。这时候我多么想找一块石头投过去，让它们飞起来啊，可是湖边除去淤土和水草之外，连一个石子或土块都没有。大声吆喝，它们也不起飞。结果弄得我两脚溅满了泥水，却眼睁睁地看着鸟群越走越远了。

我不甘心这样的失败，重新坐上车，试图再寻找一个离鸟群最近的岸边停下来。没想到兴高心急却事与愿违，司机一不小心，竟把车子的两个后轮陷进淤泥里了。这突然而来的灾难，一下子把我们的兴致都给破坏了，什么鸟群、彩霞统统顾不上了，唯一的想法是赶快把车子开出来。

这里的湖滩表面晒得很硬，实际上下面都是黑色的淤泥。车轮陷进去后，就越陷越深。司机想用千斤顶把车子顶起来，但湖滩上哪有垫千斤顶的石头呢？无奈何，我们只好到岸上荒草中去寻。荒草中蛇很多，大家都互相打招呼不要到草深的地方去。后来好不容易找到一些朽木回来，谁知垫上去一压就碎了。最后只好把车上带来的一个小板凳破坏了垫上去。还好，车子是顶起来了。但轮子下面没有东西垫，车子仍然开不出来。于是我们又找呀找呀，到很远的地方好不容易找来一块木板和两截大木头，大家齐心协力垫上推，推不动再垫，累得满头大汗，结果还是无济于事。正在困难的时候，忽然听到远处马达声，一辆红色的小卧车出现了。这下子我们像遇到了救星一样，赶忙迎过去向他们招手，希望他们能开过来帮助我们一下，谁知他们开到湖边在离我们还有四五百米的地方，只听马达一阵轰鸣，它也陷进去了。

一切都又绝望了，我们只好无精打采地走回来，焦急地在湖滩上散着步。司机早已疲劳得连千斤顶也摇不动了，看来他也失去了信心，想不出什么好办法来解除这场危难。一时大家都沉默着。我信步沿着湖边走过去，看着那些黑色的淤泥，心里就充满了烦躁和厌恶。走着走着，忽然发现这些讨厌的散发着腥臭的淤泥里，竟隐藏着几个难得的鸟蛋。我赶忙把它们一个一个捡

起来，擦去污泥拿到同伴中来，大家对此都很有兴趣，反正车子已无法可想，索性休息一下捡几个鸟蛋，也省得烦心。不一会儿我们一共捡到十几个比鹅蛋还大的鸟蛋，还有一些美丽的粉红色的羽翎，有人苦笑着说：车子陷下去了，但得到这些收获也算一大安慰。

一个多小时过去了，太阳似乎正迅速地向西方移动，旷野里静得怕人，火烈鸟都躲到远处湖岸去了，既不飞也不叫，偶尔有几只羚羊在草丛中出没，更增加了这大自然的空旷和荒漠的气氛。我心想，难道真要我们在这旷野里过夜吗？这时，开红色小卧车的两个黑人走到我们这边来，他们是内罗毕出租汽车的司机，也是今天拉了两个白人从内罗毕到这里来游览的。他们看了看我们车子下陷的情况，提出先帮我们把车子开出来，然后我们再去帮助他们。当然，我们没有理由不同意这样做，在这四野无人的荒滩上还有什么比这更珍贵的相助呢？于是，两个黑人立即参加了我们的战斗，摇千斤顶，垫木头，推车子，什么脏什么累他们干什么，有时候爬在地上，有时候跪着，那种认真卖力的劲儿，真叫人感动。不一会儿，两个黑人浑身都溅满了黑泥，累得满头大汗。虽然车子仍然没有开出来，但总算离开了陷坑，向前移动了一点。

也许是时间拖得太久了，乘坐红色小卧车的两个白人，一男一女也走到我们这里来。但他们只是袖手旁观，看着我们拼命推车，连一点想帮帮手的意思都没有，甚至反而提出要坐我们的车子赶回内罗毕去。对于他们的要求，我们只好苦笑以对，司机摊开两手黑泥，向他们说，车子开不出泥潭谁也走不了。正当我们再一次同两个黑人商量还能采取什么办法时，忽然听到一阵鸟鸣，接着是满天扑拉拉的振翅声，一群粉红色的火烈鸟，从我们一旁惊慌地飞了过去。这时我发现在火烈鸟起飞的方向，一辆黄色的大型吉普车，在远处的草丛中出现了。

我们赶紧迎了过去，吉普终于在我们车前停了下来。车上一个黑人司机，一个白人老太婆。我们问她有没有钢丝拖绳，能不能帮我们把车子拖出来？她点点头，让司机把拖绳拿出来，拴好，然后她走下车来看看我们车子陷的情形，摆摆手让司机走开。她亲自坐上驾驶的位子，看好了方向和距离，只听一阵急促的马达声响，我们的车子终于被拖出了泥潭。

没想到这个七八十岁满脸皱纹，老得不能再老的老太婆，还有这么两下子！

车子开出了泥潭，人家都很高兴。老太婆忽然发现车旁草丛中的那堆鸟蛋和翎毛，问我们是从哪里捡来的？我们说就在湖边。她说这不能带走要统统交给她。她自称是国际野生动物资源保护组织的职员，有责任没收这些东西。说着也不管我们是否同意，就叫她的黑人司机拿出一个布袋全部装走了。我们虽然有点不太乐意，但对着这么一位老人，又帮我们拖出了车子，为了感谢她，谁还去管她是真的保护动物资源，还是她喜爱这些羽毛鸟蛋呢。

后来，我们一齐坐着车子开到红色小卧车深陷的地方。没想到这个小车陷得更深，四个轮子都大半没在黑泥里。更糟糕的是车的前面没有挂钩，没法用汽车来拉，只能采取人抬的办法。好在它的体积较小，也比较轻，三个黑人加上我们五个中国人一齐上，那个老太婆也在一旁为我们助威，只听她不住地高喊：弯、徒、司累、复尔……大家同心协力一鼓作气，很快就将车子抬出了泥潭。虽然大家浑身溅满了泥浆，但胜利的欢乐禁不住由衷地欢呼起来。只有那两个白人依然远远地站在一旁，那种妄自尊贵的神情，实在令

人生厌。

黑人司机一再同我们握手称谢，直到彼此开动了车子，他们仍在车内向我们频频招手。那种诚挚的深情的眼光，给我留下难忘的记忆。这时我才后悔，怎么就没有想起把刚才这一幅不同种族、不同肤色的朋友，同心协力团结互助的场面摄入镜头呢？（果如此，当然也不应漏掉那两个袖手旁观的白人！）我想，这样一张照片，似乎比拍摄火烈鸟的奇观更有意义得多。

山国情趣——布隆迪见闻

杨汝生

布隆迪的自然景色是令人陶醉的。千山竞秀，万木葱茏，气候温馨，芳草鲜美。离开这个美丽的非洲国家许久了，但对它的眷恋之情却有增无减。

湖滨花园城市

1981年3月，正当我国北方还是春寒料峭的时候，我来到了布隆迪的首都——布琼布拉。一下飞机，我就被这个城市的自然风光吸引住了：目及之处，皆是一片碧绿；气候不冷也不热；空气水洗了似的新鲜；马路两边有修剪整齐的松墙和柔软的草地；到处栽满了鲜花，阵阵芳香送入鼻端。使人顿觉好像换了一个世界一样。

布琼布拉地处坦噶尼喀湖的边上，背依青山，面向碧水，有着得天独厚的自然条件。坦噶尼喀湖是世界上最大最深的湖泊之一，湖域辽阔，气势磅礴，景象万千。每当雨季到来之时，满湖烟波浩淼，一望无际，如果你在湖边漫步，犹如置身海边；在旱季风和日丽的日子，湛蓝的湖面上泛起万顷碧波，站在湖边远眺，可以望见隔岸扎伊尔连绵起伏的群山。清晨，微风吹拂，一重又一重的浪花舔着岸边的细沙，发出轻碎的声响；落日晚霞中，湖面上浮光跃金，像有千万条鱼儿跳出水面。更有意思的是每当夜幕降临，人们还会看到成群的河马，拖着大而笨重的身躯爬上湖边的草丛里觅食。有时，它们还会钻到附近的玉米、木薯地里饱餐一顿。河马是当地受保护的动物，人们不轻易地伤害它们。

每当天气晴朗时，如果登上布琼布拉背后的高山鸟瞰，整个城市像一片绿海，那些不同颜色的一两层房屋在阳光照射下莹光闪烁，像撒在绿海中的五彩贝壳。城市中到处是绿树和鲜花，有些在我国还是盆栽的花木，如玫瑰、月季、扶桑、倒挂金钟等，在这里都会长成一两丈高的大树。连许多家的院墙也由花树组成，一簇簇、一丛丛，色彩斑驳，花枝招展。有的还把枝头探出墙外，伸到路边，争奇斗艳。

花多、树多，加上鸟多，更给这个城市增添了盎然生机。不管走到哪里，都可以见到各种颜色的鸟儿，即使在最繁华的市区，也能听到鸟儿的啾鸣，看见鸟儿的嬉戏……布琼布拉堪称是一个姹紫嫣红的大花园。

寓意深刻的礼节

布隆迪人非常注重礼节。在公共场所说话都细声细气，很少看到高声喧哗和大声争吵的现象，打架斗殴者更为罕见。人们相互尊重，彼此以礼相待。亲朋会见，或握手互致问候，或接吻表示亲近，“你好”、“早安”、“见到你真高兴”等已是人们见面时的习惯用语。不经主人允许，不能随便进入别人的屋子，进入别人家门之后需先脱掉帽子，以示对主人的尊敬。汽车在街上遇见送丧的灵车，都自觉地尾随其后，以表对死者的哀悼……

当我们驱车外出的时候，还经常见到有些布隆迪人，尤其是那些须眉染霜的老者，恭恭敬敬地伫立路边，摘掉帽子，举起右手，伸出三个手指向我

们致意。后来我才知道，三个手指分别代表“团结、劳动、进步”三个意思。原来，在一个简单的手势里，竟还有那么深刻的政治意义哩！

布隆迪人是由胡图、图西和特瓦三个部族构成。胡图族占全国人口的80%以上，图西族只占20%，特瓦族则更少，是有名的“小人国”，平均身高一米左右，住在山林之中。过去，由于殖民主义者实行种族分离政策，胡图和图西两大部族长期不和，流血冲突屡有发生，死者的尸体曾染红了坦噶尼喀湖，给国家的经济发展和人民的生命财产带来巨大损失。自1967年以来，政府倡导民族和睦与团结，提出了“团结、劳动、进步”这个建设国家的三项基本口号，深受布隆迪人的欢迎。布隆迪人民深深懂得“团结”的重要性，都把这个口号作为自己行动的准则。近几年，布隆迪民族团结，国民经济得到持续不断的发展，人民的物质和文化生活条件有所改善，就是一个证明。

快乐的星期天

布隆迪人很重视星期天，这天一般都不工作，不但城市这样，乡村亦是如此。在这一天，都尽情地娱乐和休息。城市里商店关门，大街上空空如也。只有教堂里和集市上，才有熙攘的人群，做礼拜和赶集则是普通人的主要活动。

布隆迪有许多集市，布琼布拉市中心就是一个大集。售货摊棚鳞次栉比，各种货物琳琅满目，赶集的人摩肩接踵，络绎不绝。每当这一天，全市的大多数人几乎都往这里汇合，有钱的筐筐箩箩，满载而归；钱少的买上一瓶啤酒，站在那里与朋友边喝边聊，也有说不尽的乐趣。

然而更意思的还是那些农村集市。

一个星期天的早晨，我们沿一号公路，到卡扬扎赶集。据说，那里的集市，规模大，东西多，也很热闹。

汽车开出布琼布拉不久，很快便进入了山区。因为夜里刚刚下过一场细雨，山峦显得格外青翠。我们透过汽车的窗口，欣赏沿途秀丽景色。只见群山苍郁，叠嶂重峦，此起彼伏，雄伟无比。

这时，赶集的人们也从一个个山坡上下来，往大道上汇集。许多人都穿上节日的服装，一个个喜形于色。尤其是那些年轻的姑娘，衣裙更是鲜艳。有的大红，有的鹅黄，有的碧绿。她们结伴而行，说说笑笑，犹如路边翩翩飞舞的彩蝶。有时还会碰上几个身裹白纱的年轻少女，据说那是新过门的媳妇，白色衣裙象征着她们的贞洁。许多人的头上都顶着到集市上出售的货物，有大串的香蕉，有成筐的木薯，以及一罐罐自酿的酒类。有的人只带一把雨伞或一个啤酒瓶子，也顶在头上，简直成了杂技演员。我们还碰到一个乡村的舞蹈队，头戴面具，身披兽皮和树叶，手执长矛和木棒，随着节奏很强的鼓声边行边舞。我们好奇地停下车子观看，别人告诉我，他们是到附近的一个集市上义务演出的。

汽车在盘山公路上蜿蜒前进，大约走了两个多小时，便听到杂沓的人声，又转过一个山头，前面突然出现一片五颜六色的人海。啊，卡扬扎到了。

这里的集市的确壮观热闹，与中国农村的集市相比，竟有许多相似之处。人们根据所卖的东西不同，自然分成了若干片片，形成大集中的一个个小集，那些小商小贩，拿出自己最好的商品高声叫喊，以招徕顾客。靠近马路边是香蕉市，地上摆满了一串串的香蕉，有青的，黄的，还有红色的。红香蕉我

还是第一次看见，买了几个一尝，感到格外香甜。再往里走是酒市，地上摆满了一罐罐的酒，有香蕉酒、高粮酒，还有不知用什么酿成的酒，罐子口上盖一片香蕉叶子，空气中散发着阵阵醇香。靠近酒市的是日用杂品，大到生产工具，小到针线纽扣，各种东西应有尽有。令人高兴的是，不少商品都是中国制造的。我国商品物美价廉，很受当地人的欢迎。不远的山坡上是布市，各种颜色和图案的棉布或摊在草地上，或挂在树上，远远看去，好像是一个大花园。供妇女用的布都是一块块裁好了的，无需缝补，围在腰里或披在肩上，便是一件衣服。

我们买完东西，已是午后。这时浓云四起，大雨将至，我们决定返回。但那些赶集的人们，还从四周的山道上向这里涌……

异邦处处有亲人

在过去的基隆迪语（布隆迪民族语言）里，“中国”本来是远在天边的意思。但是，由于近年来两国的友谊与人员来往，布隆迪朋友告诉我：“现在，我们两国好像邻居一样。”

在布隆迪，不管是在首都布琼布拉，还是在僻远的山区，凡是中国人所到之处，都有许多布隆迪人跑过来，模仿中文问候：“你好”。尽管他们的语音语调不那么准确，但听起来并不感到刺耳，而是觉得有一股暖流涌上心田。有时我们驱车外出，有人看见中国人的汽车过来了，远远的就从山坡上跑下来，站在路边等候，为了说一句“你好。”有时他们竟把朝鲜人和日本人也当成了中国人，闹出小小的误会。布隆迪人民对中国人民的友情不胜枚举。有一次，我援布公路专家组的同志正在进行紧张的施工。开山放炮之后，工人老周第一个跑出掩体，到现场查看爆破情况。没有料到，一群被炮声震惊的蜜蜂突然向他袭来，眨眼间，他从头到脚，被蜜蜂密密麻麻围住了。非洲野蜂毒性很大，老周很快倒下休克了。

这时，一些素昧平生的布隆迪人慌忙跑来，有的人不顾蜂蜇的疼痛，一把一把地将蜜蜂从老周身上扒掉；有的人捡来树枝，点起野火驱赶；还有几位老者在胸前划着十字，为中国同志祈祷。

当我专家组其他同志闻讯赶来时，老周已被抬到一棵芒果树下的阴凉处。那些布隆迪人一直守候在那里，直到老周同志苏醒过来之后才一个个放心地离去。

俗语说：“独在异乡为异客”，可是，中国人在布隆迪并无这种感觉，处处都可看见热情的笑脸，遇见热心的朋友。有时我们驱车外出，车子陷在泥里，经常有人主动前来帮助推车，从来不索分文……

如此友好的国家，如此热情的人民，怎能使人忘却呢？

粗犷欢悦的恩戈玛

高秋福

非洲人天性喜舞亦善舞。我羁旅东非四年，经常见到这样的情景：无论男女老幼，只要一听到有节奏的声音，就自觉或不自觉地抖起双腿，扭起臀部，兴致勃发，舞之蹈之。

舞蹈在东非统称为“恩戈玛”。恩戈玛在斯瓦希里语中是“鼓”的意思。因鼓是舞蹈的主要伴奏乐器，恩戈玛逐渐引伸为异彩纷呈的东非民族舞蹈的代称。

东非二百多个部族，几乎每个部族都有自己特有的恩戈玛。“没有舞蹈，就没有非洲生活。”这是确实的。非洲人白天跳，夜晚跳，有时是通宵达旦地跳。他们迎宾时跳，过节时跳，祝寿时跳，结婚时跳，添丁时跳，举丧时也跳。有人说，除睡觉之外，非洲人有一半时间是在欢舞狂蹈的节奏上度过的。话未免有些夸张，但却抓住了他们喜舞善蹈的性格特点。

文艺反映社会生活。东非社会生活的各方面，经聪明伶俐的各族人民的巧妙编排，无可不能入舞。部族历史、祭祖祈神、战事农耕、放牧狩猎、男女恋情，则是最常见的舞蹈题材。

东非的不少部族强悍好斗。他们与人斗，英勇善战，出了不少勇士。他们与兽斗，拉弓射箭，出了不少好猎手。他们的战斗与狩猎生活，在舞蹈上有强烈表现。乌干达北方阿乔利族的《布沃拉舞》，是大型的战争舞蹈。二百多名男演员，个个腰扎花斑兽皮，头插雪白的鸟羽，踝系沉重的脚铃，一手提着皮鼓，一手拿着砍刀。鼓声和铃声的交响，似杂沓的脚步声起，战士们在追击敌人。而一阵突然爆发的呐喊，砍刀劈刺，似与敌人拼杀。整个场面雄浑粗犷，气势磅礴。而坦桑尼亚东北部坦噶地区流行的《乌卡拉舞》，是猎舞，另有一番情趣。英勇的猎手们身背弓箭，手持长矛，要外出狩猎，男女老幼皆来送行。他们载歌载舞，展现打猎时的威武场面和猎归时的欢乐情景。这种狩猎舞，虽然威武，但基调不似战争舞蹈那样严酷。它总是在威严中充满诙谐和欢悦，使猎手在兴尽后能愉快上路。

东非现在有更多的部族从事农耕，因而反映农事活动的舞蹈也就特别多。坦桑尼亚北部苏库玛族的《戈博戈博舞》，表现农民耕作和收获的喜悦。男女演员都腰缠用禾秆制作的衣裙，头戴用茅草编织的凉帽，手拿锄头或砍刀，在雄浑的鼓声伴奏下，一会儿播种，一会儿耕耘；一会儿收割，一会儿将粮食进仓。舞蹈展示了农事的全过程，表现了耕作的辛劳和丰收的喜悦。这是直接同农事有关的舞蹈。还有不少舞蹈从一个方面反映农事活动。马孔德族的《姆多莫舞》是祈雨舞。天值大旱，禾苗枯槁，农夫心急如焚。男女青年们纷纷来到祖先的墓地，击鼓作舞，祈求先祖的灵魂向上天求情，降甘霖于人间，使人们免遭饥饿之祸。

在东非各部族中，最常见的还是表现男女情爱的舞蹈。许多部族都有这样的说法：不会跳舞的姑娘无人恋，不会跳舞的小伙子无人爱。这种说法看来是有一定道理的。因为许多部族的男女青年总是把在节假日或劳作一天后的黄昏举行的舞会当成寻爱求偶的场所。不会跳舞，那是无法同异性接触的。反映这种求爱活动的舞蹈，最典型的恐怕要数布索加族的《塔梅纳——伊布加舞》、阿乔利族的《丁吉——丁吉舞》和在鲁犹马地区流行的《曼加卡舞》。

在《塔梅纳——伊布加舞》中，先是少女上场，用胸部和腹部激烈起伏的动作表达自己的柔情蜜意。被吸引的男子激情难抑，然后鱼跃而上，通过踢脚、扬臂等动作，尽情展现自己的刚健之美。一时间，男女对舞，旋转如飞。舞影憧憧，说明他们已陷入如醉如痴之境。在《丁吉——丁吉舞》中，也是少女率先翩翩起舞，而小伙子们在一旁执琴携鼓伴奏。琴鼓节奏加快，舞步紧跟着飞旋。跳到激狂时，伴奏的小伙子们涌上场来。这时，杂沓的舞步和激越的乐声交合在一起，男女互相追逐，气氛热烈。而在《曼加卡舞》中，少男少女一齐上场，各自寻找自己的爱侣。少年看中一个姑娘，就双手抚摩她的头。姑娘若有意，就莞尔一笑，同少年一起离开众人，迅即跳起双人舞。众人见此，呼啸一声，也随着他们跳起来，祝贺有情人终成眷属。

东非各部族还有大量舞蹈并无特定的主题，只是通过一些独特的舞蹈语汇，表现人们的喜怒哀乐之情。布索加族的《萨来亚舞》和坦噶地区的《塞罗舞》是迎宾和群众集会时经常跳的舞，节奏强烈，动作遒劲，情感激越。布干达族的《巴基西姆巴舞》和马腊地区的《穆索马舞》则是婚娶、庆寿时常跳的舞，舒缓时表示祝福，激越时表示喜庆。

东非舞蹈不但内容丰富，艺术上也有鲜明的特色。如果说东方的舞蹈注重运用手指、脚尖和眼神表达内心复杂细腻的感情的话，东非的舞蹈则主要通过身躯和四肢的大动作来表达一种热烈、粗犷的激情。男演员喜欢以两臂和双腿的猛烈伸屈来带动全身，做出变化多端的舞姿。女演员总是以高耸的胸脯、柔软的腹部和宽大的臀部快速而狂放的扭动，来展示自己高超的舞艺。东非的舞蹈给人总的印象是，动作幅度大、速度快，显得热情奔放，豪壮粗犷。这样一种特殊的舞蹈语汇，伴以暴风骤雨般激昂的鼓点和万马奔腾般急促的琴声，使舞蹈的节奏显得更加强烈。舞蹈的节奏其实是生活的节奏，是生命的节奏，它从一个侧面反映了东非人民战天斗地的豪迈情怀，也反映了他们热情奔放的民族性格。

东非各国都有专业舞蹈团。而最常见的，则是各部族、各地区、各村落业余的舞蹈队。在迎宾时，在节假日，在群众性集会上，我们经常看到他们的身影。而在他们的带动和感染下，往往形成几百人、几千人集体共舞的欢乐场面。这时，包括国家元首在内的一些要人也会参加进来，与民同乐。有人说，东非人个个是舞蹈家。看到这种壮观场面，谁能不信服呢？东非著名舞蹈家泰蕾扎·基索洛女士在同我们谈到东非人对舞蹈的酷爱时说：“我们是在娘肚子里跳着舞成胎，跳着舞来到世上，跳着舞生活、劳作，又跳着舞离开人世。我们一时一刻也离不开舞蹈。”确实是这样，对东非人来说，舞蹈是生活的闪光，是生命的跃动，是从往昔阔步走向未来的足音。

1985年9月

远去黑非洲

吴锡俊

真正的世界是广阔的，有一个充满希望和恐惧、感动和兴奋的天地，正在等待着有勇气进去探险寻求人生真谛的人们。

——夏绿蒂·勃朗特

6月里乍去黑非洲，使我最强烈地体验到这句话的真切含义。

万紫千红黑非洲

昨夜燕山月，今见尼罗河。此次去黑非洲，离北京，转香港，经迪拜，借道开罗。

从北非的埃及到东非的肯尼亚，大地的颜色由黄转绿。在肯尼亚首都内罗毕附近的天然动物园里，广袤的山林中和草原上，狒狒、鸵鸟、长颈鹿、犀牛、斑马和羚羊在自由自在地生活着。它们虽逃不脱动物世界的残酷法则——弱肉强食，但它们不曾经过人类的乱杀之苦。野生动物仍是非洲大地的主人！非洲朋友骄傲地告诉我们。

东非大裂谷一带，由于地层的断裂塌陷作用，形成众多的湖泊。在赤道附近的高原湖泊——鲍果利亚湖畔，我们看到的是蓝天白云和青山绿水，几十万只羽毛红白相间的火烈鸟在湖上飞翔，像移动的大片火烧彤云。

从东非印度洋海岸和大裂谷到非洲中南部赞比亚的赞比西河畔，自然景象又有不同。肯尼亚高原的6月，是全年第一个雨季的末期，气温与中国苏杭一带的早春相近，天阴雨湿，大地一片翠绿。赞比亚的6月，则是旱季的第3个月份，恰似我国北方的晚秋，苍黄与浅绿相间，凉风乍起。赞比西河水流到这里，跌入宽阔的悬崖，形成闻名世界的大瀑布——维多利亚瀑布。

我们在日出前踏上悬崖，对面高耸的岩岸遮住了整个视野，仿佛要把我们同其余的世界隔开。在影影绰绰的天地中，哗哗下泻的水声和隆隆的山谷回响，荡漾起游人的万般思绪和想象。

太阳升起时，游人才能看清平静的河水是怎样从千余米宽的悬崖落下，构成白色的水帘，奔流不歇。崖高谷深，水花飞溅，整个崖谷雾霭濛濛。在阳光照射下，谷中竖起一道鲜艳艳的七彩长虹。阳光、虹影、瀑布、绿树、红花，构成我们对非洲腹地的主要记忆。

待细看，由石壁下泻的河水，有些地方只是涓涓细流，像千壶滴漏，静静向下；有些地方是大水脱开石壁，悬空直泻；而大多数瀑布流水呈跳跃飞泻姿态，一次次地下泻，又一次次地从碰到的磷峒石崖上跃起，向四面八方飞溅，形成数不清的方向力和流。这些力和流在瞬间又汇成最奇妙的合力、合流，前呼后拥，向下、向上、向四面八方。这大地的奇观又多么像人间的动静。

然而，在雄伟的大瀑布近旁，却是赞比西河宁静的流水。就是这平静的流水一遇峡谷便直泻而下，瞬息间惊天动地，转宁静为咆哮，化渺小作神奇。但咆哮之余，神奇过后，跌落谷底的奔流复归宁静，蜿蜒伸向远方……

在非洲南部东海岸莫桑比克马普托湾的夕阳里，印度洋风平浪静，海滨棕榈成行。夕阳落照，辉映着海边叫卖黑木工艺品和海鱼河虾的黑姑娘的情

影。

扎伊尔和刚果，只一河之隔。扎伊尔首都金沙萨和刚果首都布拉柴维尔都座落在河边。两国首都来去，乘船也只需 20 分钟。我们从扎伊尔到尼日利亚的最大城市拉格斯，领略的便是大西洋的风情了。

理解黑人兄弟

黑非洲八国之行，均乘飞机往来。由于当地条件所限，有的国家虽近在咫尺，飞机却不能直达，须绕道转机。从莫桑比克去扎伊尔，要取道南非城市约翰内斯堡，在那里停留 22 小时之后，才飞到扎伊尔首都金沙萨。

一下飞机，便看到绿色的四脚蛇在飞机跑道上爬行；几架客机散乱地停在近旁，其中一架烟熏火燎，好像刚刚失过火，飞机跑道上遍地是水。

我们办完入境手续，找到取行李的地方，眼前的情景把我们惊呆了：在行李传送带四周，挤满喧闹的黑人，有刚下飞机的旅客，有卖东西的小贩，还有刚从大门外拥进来的闲杂人员。有的黑人兄弟站在传送带上，随着传送带一起来回转圈，有时竟在传送带上奔跑，见到行李传来便抓住不放，甚至两个人争夺一件行李，以便从行李的主人那儿得到点小费。站在传送带上的警察挥舞警棍，秩序却依然混乱。

传送带时转时停，过了个把小时，仍未见我们两件行李的踪影。又过良久，只见一个黑人站在传送带的尽头，双臂举过头顶，交叉挥舞，告诉在场的人们：随机托运的行李已传送完毕。我们丢失了两件行李。

这时，几个黑人兄弟不由分说，拽住我们的手，拉着我们钻过一个墙洞，进入停机坪寻找丢失的行李。毫无结果，我们便离开机场。

当天晚上传来讯息，说丢失的行李在南非找到一件，晚上 8 时运抵，要我们按时去机场认取。我们在机场找到晚上 10 时，仍未见行李的踪影。次日早晨，我们就此询问南非航空公司，对方回答那架飞机昨夜肯定落在了金沙萨机场。但金沙萨机场却一口咬定昨夜根本没有南非方面的任何飞机飞来。

我们不得不登上机场的飞行指挥塔核实情况。当我们拿起指挥塔的电话听筒拨号时，电话线路根本不能使用。原来，金沙萨全市电话系统早已瘫痪多年。

当我们结束对扎伊尔的访问又来到机场时。一群黑人兄弟蜂拥而上，争抢箱子，想以此获得提箱子的权利。几名警察看到自己的同胞围住我们的汽车，愤怒了，扬起警棍劈头便打。但那些黑人兄弟只是双手抱头，没有抱怨，默默地承受着，仍然忙碌着。

看到这情景，我们的心一下子收紧了，感到心里好疼，我们的心同面前黑人兄弟的心靠近了许多。警察是为了维护民族尊严和社会秩序，而抢着提箱子的黑人兄弟的处境又是多么应该得到理解。很多非洲的兄弟姐妹们目前也许仍然贫穷，但他们的血也是红的。按我们东方人的世界观，人生是奋斗，也是对痛苦的理解，包括自己的、别人的、所有生灵的痛苦。

我们应该更多地理解非洲，理解非洲人。

“不看垃圾看明月”

在黑非洲时，有人戏谑地告诉我们：看非洲，只能往上看，不能往下看，

往上看蓝天白云，风和日丽，往下看则垃圾遍地，脏乱不堪；只能往远看，不能往近看，往远看，风光旖旎，水天一色，往近看则土路茅屋，穷乡僻壤；只能晚上看，不能白天看，夜晚皓月当空，星光灿烂，白天则所有落后现象一览无余……

在黑非洲，我们的确看到不少落后和欠发达现象。

西方总是将非洲的“不发达”简单地归咎于所谓的“自然原因”。他们说，黑非洲丰富的自然资源、大地丰饶的赐予、简单而实用的生活传统、原始集体主义的大家庭观念，使那里的人们生活变得容易，容易使人缺乏追求，前进的脚步受到阻滞。

然而，非洲朋友却告诉我们，那一切不发达的表现全是几百年欧洲殖民统治造成的恶果。

五六百年前，欧洲人发现非洲大陆后，黑奴贩子、黄金商人、海盗船便蜂拥而至，登上非洲大陆，把非洲的人、财、物抢掠到世界各地。黑奴用血液和尸骨铸造了美洲、欧洲发展与文明的基础，而殖民主义者却把贫穷、落后留给非洲。

在刚果河畔，我们偶然读到一位中国人留在那里的一首诗：

在一个秋天已成往昔
尘土埋葬了
那个萌芽在春天的消息
落叶在大河上漂流
站在岸边的悲伤
挥也挥不去
这片土地
英雄很多
是因为苦难很多呵
那是一种沉重的光荣
也是一种古老的忧郁

诗歌使我们的心感到沉重，也唤起我们对黑非洲的崇敬和挥不去的恋情。

是的，非洲有明月，也有垃圾，我们当然要“不看垃圾看明月”。

我们永远珍惜……

今日黑非洲，正在时代的感召下乐观向上，努力奋斗，为共同医治落后与贫穷，朝着人类最美好的方向前进。

我们陶醉于非洲的大自然，感动于黑人兄弟那种真诚待人的交友之道，以及中非人民浓浓的兄弟情谊。

莫桑比克通讯社社长马拉特的办公室里，总统希萨诺的画像挂在墙上，23卷本的大不列颠百科全书、一台旧电脑和一架地球仪摆在写字台上。他十分内行地同我们之中懂通讯技术的同志交流用电脑和卫星传输新闻稿件的经验。

这家通讯社的编辑部主任古斯塔诺在一旁写下巴尔扎克的一句名言送给

我们：“人的威力是由耐心、时间和行动构成的。”用以表达他们自强不息的决心。

尼日利亚通讯社社长马伊达在大西洋岸边的“泻湖”饭店设宴，对新华社给予的支援表示感谢。窗外百花盛开，大西洋汹涌澎湃；餐桌上，雪白、翠绿、血红的花草映衬着主人们黝黑的面庞，给人以终生难忘的记忆。潇洒、幽默的马伊达兴致所至，书赠我们黑非洲人最喜欢的格言：“当你成功、走运时对别人公正，别人才会在你失败、倒霉时对你公正。”

在黑非洲，当我们购买当地物品时，黑人兄弟姐妹们在行地为我们同卖主讨价还价；在大西洋的海滩上，当我们因无起子开启汽水瓶而犯难时，黑人小伙子跑上前来用自己的牙齿为我们开瓶……非洲人喜欢东方人，喜欢亚洲人，更喜欢中国人，这是千真万确的。黑非洲和黑兄弟的情谊令人难忘。

一个月的黑非洲之旅结束了。在飞返北京的机舱里，我写下这样几句作为我们访非记事的最后几行：

我们在蓝天上相遇
我们在蓝天下相聚
这个蔚蓝的世界
我们永远珍惜……

非洲珍禽——皇冠鸟

刘梦熊

金秋时节，从北京来到赤道高原乌干达。我们工作所在的奇奔巴农场，地处乌干达东部边境，是我国援建的一个大型农场，拥有一万多亩耕地和机械化设备，以生产稻谷为主。初来乍到，这里的一切都感到陌生而新鲜，那茫茫的原始森林，广袤的草原，挺拔、浑圆的椰子、油棕榈；那粗犷、动人的非洲舞；那耀眼的赤道阳光，使人睁不开眼睛；还有那成群结队，唧唧喳喳的野鸟……

农场的四周就是茫茫的原始森林和绿油油的草原，野鸟特别多，各式各样大大小小的野鸟，有的在高空盘旋，有的在草丛中戏耍，有的在田野里觅食。在众多的野鸟中，有一种高腿长颈，头生羽冠，体态优雅，美丽动人的鸟儿最引人注目，田埂上，水田里，水沟边都有这种鸟，它们还常常飞到我们的院子里，觅食、戏耍，我们走到它们的身旁也不惊慌，就像家养的鸽子与人们亲密无间。

“这是什么鸟？胆子这么大？乌干达人为什么不捕猎它们？”

“这是我们的国鸟，它叫皇冠鸟，在我国红黄黑三色国旗的中央绣着一只美丽的禽鸟就是皇冠鸟，在国徽上也有它那美丽动人的形象。皇冠鸟成为国家和民族尊严的象征，谁也不会伤害它。皇冠鸟属鹤类，目前世界上有15种鹤，而皇冠鸟则被称为鹤中之王而成为闻名于世的仙禽。”乌干达朋友告诉我。

原来，它是仙禽国鸟，难怪人们这么尊重、爱护它。皇冠鸟引起我极大的兴趣。

我常常漫步于农场的田间小道，细细地观察皇冠鸟的活动。它那瘦长挺立的双腿，伸展自如的长颈，优美的体态，大有超凡脱俗之概。全身的羽毛，从颈到尾，呈深浅不同的灰色，光华熠熠，我国古人誉之为“鹤氅”。然而，皇冠鸟最为楚楚动人处，还是它的头部。它那清癯无羽的双颊头颊上，嵌着一对炯炯有神小而圆的眼睛。鬓角有两块雪白的垂肉倒悬。头顶上，前部覆盖着一块乌黑的绒缎，柔软光洁；后部佩戴着一顶坚硬的鬃毛织成的锦冠，金光闪耀，酷似皇冠，皇冠鸟之美名由此而得。

每当傍晚，我沿着田间的泥路散步，晚霞染红了半边天，使赤道高原显得更加壮美。我发现皇冠鸟不仅体型优美，而且性喜歌善舞。每当天气晴朗的傍晚，清风徐来，暑气消散，皇冠鸟就开始高歌欢舞——它们有时成双结对地跳“双人舞”。开跳之前，一只只以绅士淑女的派头相互躬身颌首，以表相邀之意。然后，它们双翅微展，企足延颈，跳将起来。舞步起始轻盈，渐趋急骤，最后竟出现如醉似痴。欢舞中，皇冠鸟不停地“哦啊！哦啊！”鸣唱着，声闻遐迩……常常看得入了迷，直至夜幕降临，它们才陆续离去。

皇冠鸟感情非常丰富，喜欢唱歌。歌声轻柔舒缓，清脆动人，或抒发自己的欢愉，或表达相互的情爱。在子夜和黎明时分，我常常听到皇冠鸟动人的歌声。因而，当地的农家、牧民都把它们同司晨的公鸡一样对待，当作一种时感很强的生物钟。

笔者曾拜访过几位乌干达野生动物专家，他们介绍了皇冠鸟一些非常有趣的习性。皇冠鸟主要分布在乌干达、肯尼亚、苏丹南部、扎伊尔东部和埃

塞俄比亚西部。不同的栖息地，其体型和外貌亦略有差异。生活在苏丹南部的个体较小，羽色稍深，而生活在乌干达、肯尼亚和扎伊尔东部的则身体高大，羽色略浅，头冠特别艳丽，为同类中的佼佼者。

皇冠鸟喜欢在池塘、沼泽地、湖河岸畔栖息，以昆虫、青蛙和草籽为食。每年5—7月产卵，卵为双数一般2—4枚，最多的达6枚。孵化在僻静的水草丛中进行，雌雄两性轮流担任。一个月以后，幼鸟破壳而出。它们在父母的爱抚和保护下成长，10岁左右成熟，并开始求偶。一旦结为鸾俦，双双形影不离，终生相依为命。一方遇难，另一方舍生相救。一方死去，另一方则长期哀鸣不已，而且绝不另寻新欢。皇冠鸟对爱情的专一和忠贞，为举世所罕见。野生动物专家说：“鹤是长寿动物，皇冠鸟的寿命一般可达120余岁，高者可逾150岁，是禽鸟中的‘老寿星’”。

皇冠鸟美丽端庄的体态，能歌善舞的天性，忠贞不二的爱情品格，长寿知往的阅历，深受乌干达人民的喜爱和崇敬，成为乌干达的国鸟。不少国家机关、学校、企业、旅店、球队均以它命名或以它为标志。花布、服装、雕塑、木雕等都有皇冠鸟婀娜多姿，美丽动人的形象。

乌干达朋友还给我们讲了许多富于神话色彩的传说，赞美皇冠鸟。一天，一对皇冠鸟正在如醉似痴地欢跳，突然，“嗖！”一声，锋利的箭头正射中雌鸟的头颈，顿时流出殷红的鲜血，惨死在猎人箭下，雄鸟哀鸣不已，无数的皇冠鸟飞来泣别、送葬，感动天地。猎人见状，悔愧终生。一次，一位农夫在田野里干活，见草丛中有一皇冠鸟的窝，窝里躺着四枚圆滚滚的鸟蛋，顿生歹念，偷食了一枚鸟蛋，天神发现后告诉了皇冠鸟群。刹时，千万只皇冠鸟一齐飞来，将偷食者团团围住，狠狠地啄，啄得他满头血淋淋，双眼也被啄瞎了，使他永远见不到光明。这些动人的传说，赞颂了皇冠鸟彼此相亲相助的美德，并以皇冠鸟通天神的想象，表达了乌干达人对它的尊崇。这些天灵报应的传说，也是人们用来警告某些不法之徒，以达到制止捕杀，保护禽鸟类的一种办法。

如今，大象、犀牛等野生动物在非洲滥遭捕杀，而皇冠鸟这一珍贵禽鸟在乌干达仍过着宁静无忧的生活。在奇奔巴农场，我们天天看到，它们歌舞于田野，逗引行人驻足而听，举目而视，谁也不会惊扰它们。皇冠鸟倘佯于首都和城镇的街心路旁，与人擦身而过，怡然自乐。人与动物友善相处，亲密无间，实在令人感到欣慰。

在非洲莽原看狮子

唐永兴

在非洲，开车在莽莽草原上追寻狮子自有一番乐趣，那不仅因为非洲是狮子的产地，而且因为观赏野生的狮子同观赏关在笼子里的狮子情趣不一样。因此，凡是从国内来内罗毕的人，总要到内罗毕天然动物园一睹狮子的雄威。

管理动物园的杰克先生说，内罗毕天然动物园有 3 群狮子，总共 50 至 60 头，但看不到大象，因为动物园离城太近，工业废气把大象赶跑了。旅游者也看不到老虎，因为非洲大陆无野生老虎。

内罗毕天然动物园就在城市边上，因此在靠近城市的三面用铁丝网拦着，只有离城最远的一面与外界相通。多少年来，没有发生过狮子进城伤人的事情，但在 1984 年这个大旱之年，有一头饿狮跑到了离肯雅塔国际机场入口处不远的地方，和在那里值勤的持枪警卫对峙了好半天，最后还是悻然离去。

到天然动物园看狮，并不一定如愿。动物园越大，越难看到。在内罗毕和蒙巴萨之间的查瓦天然动物园，是肯尼亚最大的野生动物园，面积 2 万多平方公里，内罗毕天然动物园是肯尼亚十几个野生动物园中较小的一个，面积也有 117 平方公里。在如此广阔的原野上追寻狮子，可能转上几个小时也见不到踪影，但有时会意想不到，大群狮子突然出现在你眼前，甚至奇遇般地看到它们交配、捕食。这种只有在非洲天然动物园才能领略到的野趣，每年吸引了大批西方游客到肯尼亚观光，仅去年就有 60 多万，到内罗毕天然动物园的游客将近 10 万。

杰克对我说，到天然动物园能不能看到狮子，完全靠运气。1987 年 3 月份，马尔代夫总统加尧姆在内罗毕天然动物园不仅看到了狮子交配，而且看到了猎豹捕食，因此他是一位有运气的人。狮子被奉为“林中之王”或“兽中之王”。它们走起路来，昂首阔步，目空一切。雄狮满面须毛，一直长到颈脖之后，确有几分威风。大概是此原因，许多人喜欢它们，推崇它们。狮子是埃塞俄比亚的象征，古埃及曾建造了世界闻名的狮身人面像，在尼泊尔有狮宫，在印度有狮子堡。在中国，不仅几千年来民间流传着狮子舞，而且在苏州还有名园狮子林。然而在中国广袤的大地上，却寻不到一只野生的狮子。

狮子群居，祖孙同堂。群体靠雄狮维系，它们撒尿圈地，划定狮群的势力范围。狮尿气味强烈，既警告那些不速之客不得闯入它们的领地，又是群狮联络的手段。狮群内部联络还靠狮吼。狮群过大时，它们进行分群。分群之后，各自独立，互不往来。

捕食是母狮的职责。但是狮子捕食并非每捕必获，因为它们每小时的最高跑速才 55 公里，往往追不上那些比它们小的猎物。因此狮子捕食常常采用藏猎和围堵的办法。斑马、羚羊、长颈鹿是它们的易捕之物。

狮子抓住猎物之后，先将其摔倒在地，或者咬断它们的气管，或者张开血盆大口堵住它们的呼吸道，将它们窒息致死。食物由群狮分享，但先雄后雌，儿孙在后。

狮子食量很大，一头狮子一顿可食 20 多公斤，一顿食饱之后可以几天不

食。食量如此之大而又不是每捕必获，因此它们有时偷食其他动物的捕获物。“林中之王”偷食，似乎有失体面和尊严。

为了能使旅游者看到狮子和其他野生动物，内罗毕天然动物园每天早上 5 点 30 分就派出巡逻车辆在动物园内追寻动物，并随时用报话机向总部报告。旅游者在入口处买票的时候，同时可以得到动物踪迹的情报。售票处出售标有方位的动物园线路图，它是旅游者必备之物，将引导你直奔目标区。

杰克告诫说，在天然动物园内寻狮不能性急，汽车要慢慢开，两眼要四处搜寻，并且要有耐心，不能像出租汽车司机那样开足了马力，那样寻不到狮子。狮子即使在你前面，它们听到马达轰鸣，也会逃之夭夭，藏到草丛之中。

售票处提供的野生动物活动的情报会帮助旅游者收缩追寻的范围，迅速找到目标。自然不会绝对可靠，必定会有例外，因为动物是会走动的。我曾在离入口处不到两公里的地方遇到大群狮子，就属例外。8 头狮子大摇大摆走在汽车道上，迎面向我汽车走来，我同车的人个个喜出望外。群狮见到我的汽车挡住了去路，于是折向小道。尾随在它们后面的六七辆汽车开得很慢很慢，惟恐把它们吓跑了。事实上，这群狮子根本不把我们的这些“铁甲虫”放在眼里，时而同车擦肩而行，时而穿插到汽车之间。

开车进入天然动物园寻狮，也有某种风险。这并不是怕狮子、豹子钻进车里吃人，而是怕汽车抛锚。汽车抛锚的事是会发生的，因为动物园内多是土路，下雨之后坑坑洼洼。但是杰克说，从未因此发生过狮、豹伤人的事。动物园内 3 个巡逻车队除了追寻动物外，还担负救援任务，救援那些抛锚的汽车。

树顶旅馆见闻

唐永兴

促的敲门声，伴随而来的是叫声：“Rhino”（犀牛），我急忙从床上坐起，拉开窗帘，向外张望——果真是一头犀牛在不太强烈的探照灯光下觅食。

时间已是午夜12点半。如果是在其他旅馆里，有人半夜三更敲住客的房门，准会招来一顿责骂，然而这里是肯尼亚的树顶旅馆，游客来此住上一夜为的是观看非洲的野生动物。值班守夜人员一旦发现犀牛、大象、狮子等动物，就把已经躺下的旅客叫醒。

我下到二层的瞭望台，这里能看得更加清楚，已经有不少人在这里了，没有一个人大声说话，连走路都轻手轻脚的。唯恐把犀牛吓跑。犀牛吃草，也爱吃盐，它从树林里来到这里是找盐吃的，地上的盐是人撒的。在树顶旅馆周围的树林里，还有大象、狮子、豹子。

犀牛喜欢单独活动，不像大象那样成群结队，一来就是一二十头。犀牛最讨人喜欢之处是它的角。犀牛角长在鼻尖上，不像其他动物那样长在头顶上。犀牛角是犀牛的防御武器，但它不轻易动用。一个尖角，以三四吨重的身躯作后盾，攻击力很强，林中没有动物敌得过它，近二十年来犀牛惨遭捕杀，非洲的犀牛因此减少了90%，犀牛角卖到东南亚入药，卖到中东做匕首柄，当装饰品。一只二至四公斤重的犀牛角价值几千美元。犀牛的锐减，引起动物保护家们的不安，大声疾呼要求加以保护。肯尼亚是早已立法禁猎的国家。因为野生动物还是一种旅游资源，许多欧美人来这个国家旅游就是为看非洲野生动物，如果没有犀牛、狮子、大象、豹子，谁愿意花钱到这树顶旅馆住上一夜呢？

在树上建旅馆观看野生动物，最早是英国人沃克夫妇的主意。他们在肯尼亚山脚下建了这个世界独一无二的树顶旅馆。旅馆于1932年11月正式开业，那时只有两个房间，主人占去一间，因此一次只能接待一个客人。除看野生动物外，在这还可眺望非洲第二高峰——肯尼亚山。肯尼亚山就在赤道边上，但峰顶终年积雪。很遗憾，从我们下午3点到达旅馆，到第二天8点半离开为止，它总是让云雾笼罩着，不愿露面。

从树顶旅馆开业起，已经有许多世界名人来这里住过。最有历史意义的要算英国女皇伊丽莎白二世1952年的访问了。这一年2月5日，伊丽莎白登上树顶旅馆时，她还是公主，可在第二天下到地面时，已是英国女皇了，就在她在树顶旅馆看野生动物那个晚上，她的父亲乔治六世国王去世，伊丽莎白继承王位，那时她才26岁。

伊丽莎白在树顶旅馆看了野生动物相互残杀的一幕，并用彩色胶片拍下了这场林中之战：

“一头羚羊冲出树林窜入水塘。紧追其后的另一头羚羊赶了上来，用羊角刺进它的腹侧。那只受伤的羚羊倒在水中，血染红了池水。那胜者还站在那里等了半个小时，盯着它的敌手，准备再一次进攻，当它发现它的敌手是被打败了之后，走了。一只公象随后出现在池边，它涉水来到那只受伤的羚羊跟前，但它闻到了血腥味，转了一圈，也走了。之后，那头半死的羚羊挣扎着走到岸边，倒在草丛中。人们后来发现它已死去。”

1954年，树顶旅馆被焚毁。1957年重建，后又经过扩建，如今有52个

房间，可同时接待 94 位客人。有供要人住的总统套间，还有酒吧间，客厅和餐厅。树顶旅馆全部是木结构，但不像 30 年前那样真的架在一棵大树上，如今是依傍着一棵大树建的。

树顶旅馆坐落在森林公园中野生动物出没的地方。从公园门口步行到树顶旅馆，路不远，但需有猎人护送。汽车不得进入公园，更不得靠近旅馆，要不动物将逃之夭夭。进入旅馆，大门紧闭，不许任何旅客出门，不过在抵离旅馆时，允许旅客有几分钟时间拍照，但猎人普里克特是一定在场的，他手里握着双筒猎枪。

普里克特在这里已度过了八个年头。他说，“没有任何野兽伤害过游客。”

内罗毕拾零

唐永兴

一提起肯尼亚首都内罗毕，许多人会条件反射地说：“喔，非洲赤道城市，热死人！”其实，并非如此。当我来到这个城市之后，发现这里凉爽宜人。位于赤道线上的城市并不都是炎热炙人，乌干达首都坎帕拉和厄瓜多尔首都基多都在赤道线上，那里的气候也十分宜人。

赤道线上烤火取暖

内罗毕不但并不炎热，而且有些人家在夜晚还要烧火取暖。内罗毕的所有别墅，客厅都有壁炉，这不仅因为在建筑上受英国的影响，而且不少住家确实需要用它取暖。1986年6月的某个晚上，我们来到张太太家里作客。张太太是来自东南亚的华人，家有两个年幼的孩子，全家人需要用壁炉取暖。当我们走进她家客厅时，一眼就看到壁炉里烧着一段整木，发出深红的火光，时而崩发出几颗火星，噼拍作声。这情景把我带到了靠近南极的澳大利亚塔斯马尼亚岛。1979年冬天，我曾在那里的一个牧场主家里作客，对着通红的壁炉，吃着烤羊肉。然而此时此刻，我是在赤道线上的内罗毕。内罗毕位于赤道以南约150公里，气候凉爽的主要原因是地势高，其海拔高度为1515米。在它的北边，是骑在赤道线上的非洲第二高峰肯尼亚山，峰顶终年积雪。在它的南边，是白雪皑皑的非洲第一高峰乞力马扎罗山。但从内罗毕往东，驱车500公里来到海滨城市蒙巴萨，那里则是热带气候了。

内罗毕的平均最高气温是摄氏27度，最低气温是摄氏16度。可在太阳底下，气温可达到摄氏40来度，并且紫外线特别强，连续暴晒两小时，过几天脸上准会脱一层皮。但在阴凉之处，爽心沁腑。当大地被黑暗吞噬之后，真是还有几分寒意的。富有人家在夜里点燃壁炉取暖，而那些被富有家庭雇用的保镖，在满天星斗下拣拾一点干柴，生上一堆篝火，驱散一点寒意，在内罗毕并不少见。如果5月以后到肯尼亚山旅行，在那里住上一夜，在旅馆的客厅的客房里，壁炉是通宵不灭的。

花城姑娘头上不插花

肯尼亚无四季之分，只分雨季和旱季。3月至5月为“长雨季”，雨量较大，11月和12月为“短雨季”，雨量较小。其余月份为旱季。但在内罗毕住久了，也会感到气温随季节的变化。内罗毕在赤道以南，节气和北半球相反，5月之后，气温趋降，对于年老和体弱者来说，这时毛衣用得上了。到了10月，兰楹花开，内罗毕全城披了上紫色，这算是“春暖花开”了。

其实，内罗毕并不真的到了10月才花开。这座赤道城市整年鲜花盛开，因此被誉为“花城”。然而花城的姑娘头上不插花。

我在内罗毕住过多年，从未见到一个肯尼亚姑娘头上插鲜花的，即使是在节日也见不到。这和南太平洋岛国的居民不一样，在那里，不仅是姑娘，就连小伙子都喜欢在头上插上鲜花的。我曾问内罗毕人为什么姑娘头上不插花，一位名叫塞利娜的姑娘回答说，“这是肯尼亚人的传统习惯，也是非洲

人的传统习惯。”另一位叫凯瑟琳的姑娘插话说，“如果姑娘头上插鲜花，那就被认为是个坏女子。”

这并不是说，内罗毕姑娘不爱打扮。她们不插鲜花，却爱插头饰，头饰使她们更富有女性美。在头饰中，发夹是常见的一种，各种颜色、各种形状，倒像是朵朵鲜花。除了发夹，她们还喜爱彩珠和头巾。非洲姑娘头发短，因此她们爱扎假辫子，彩珠别在假辫上，几十以至几百，缤纷灿烂。头巾的扎法不拘一格，但扎在额头上，那是时髦的打扮。

内罗毕姑娘还爱戴形式多样、五光十色的耳饰和项链。头饰、耳饰、项链的颜色和服装的鲜艳色彩浑为一体，许多人还在脸上擦上一点油，抹上一麻胭脂之类的化妆品。这样巧装打扮，皮肤黝黑的非洲姑娘也是闪闪发亮的。

住家没有门牌号

内罗毕如今是座拥有 120 万人口的现代化城市，可是满城没有一个门牌号。

在城市的东西两端，是两大片贫民窟，都是些临时搭起的棚户，住客大多是从农村来到城里打工谋生的青年男女，那里没有门牌号，很自然。但全市所有的商业区和居民区，也无门牌号，不过在别墅区，在每座别墅的园门口，都有主人的名字。

在非洲，城市没有门牌号的不只肯尼亚一个国家，埃塞俄比亚就是许多国家中的一个，在埃塞首都亚的斯亚贝巴，跑遍全城也找不到一个门牌号。没有人给我解释为什么许多非洲城市没有门牌号，我想大概是非洲城市形成时，规模较小，随后发展较慢，根本就用不着门牌号。从事环保工作的一位加拿大朋友说，他在 70 年代初到肯尼亚出差时，那时内罗毕是个小城市，才几个街区。

内罗毕现在是个中等规模的城市，成为东非交通和通讯的中心。城市中心的肯雅塔国际会议中心则是许多国际组织举行专业会议的场所。外国机构增多了，常驻内罗毕的外国人也增加了，因为没有门牌号，所以给我们这些新来乍到的人带来了某种不便。朋友之间的聚会，主人常常事先要给客人一张联络图，标明家住在某条街上的某个位置。我第一次到东非记者协会主席克拉比先生家，只得从街头开始，挨家逐户的查找。后来到一个美国朋友家里祝贺他乔迁新居，因为是在晚上，他特意提着一盏手灯站在马路边上等候来客。如果他不点那盏灯，恐怕花上一两个小时也难找到他的新居的。

但是内罗毕所有机关、学校、企业、商店、包括外国机构，都有信箱号。信箱设在邮电总局和各分局，用户到邮局开信箱自取邮件。如果是包裹之类的大件，邮局会在信箱里放一张通知单，收件人凭证件领取。因为邮局将邮件直接投入信箱内，所以内罗毕没有邮递员。

“马他拖”

“马他拖”是内罗毕私人经营的出租车，有点像北京的“小巴”。在这个城市所有公共汽车线路上，都有“马他拖”运行拉客，同公共汽车抢生意。一位名叫姆布鲁的“马他拖”驾驶员说，“我总是尽力赶在公共汽车的前头，决不让它们抢在我的前面。”为了抢生意，“马他拖”不仅车速快，而且经

常强行超车，开到逆行线上，敢冒同迎面来车相撞的危险。它们还强行换线，能挤就挤，能钻就钻，逼迫其他车辆给它们让行。一位政府官员说，他开车特别当心“马他拖”，总要让它们三分，不然，准会被它们撞烂了车。

在斯瓦希里语中，“马他拖”一词是数字“30”之意。早在50年代，肯尼亚还在英国殖民统治时期，内罗毕的非洲人居住区就有私人汽车拉客，不管距离远近，上车车费一律30分（1肯尼亚先令为100分），因此人们把这种私人交通工具叫做“马他拖”。肯尼亚在1963年独立后，政府鼓励“马他拖”的发展，因此内罗毕“马他拖”的数量增加了，“马他拖”也从首都发展到全国其他城市。1988年，内罗毕“马他拖”的客运量已和政府经营的公共汽车“平分秋色”了，不过每次的收费已不是30分，而是两个先令了。

尽管肯尼亚人对“马他拖”的褒贬不一，但是因为它们招手上车，随时下车，并且收费同公共汽车相差无几，所以许多人喜欢坐“马他拖”，车厢里塞满了，车尾还可“挂”上几个。

“马他拖”给内罗毕居民带来了方便，也造成了许多恶性交通事故，保险公司的赔偿费年年上升。为了惩罚那些肇事的“马他拖”，保险公司大幅度提高了它们的保险费用。

击鼓就餐肯尼亚

闻坤

前些日子，我赴肯尼亚国的蓓罗城观光考察，亲身领略了这里的击鼓就餐趣事。

这天上午，我在当地导游萨昆先生陪同下逛街。中午时分，他领我走进一家“涉外餐馆”。他神秘地眨着眼说：“你这位中国朋友今天用了这顿饭，兴许会终生难忘哩。”

这是一家临街的小餐馆，厚墙用土砖砌成，屋顶覆以长树皮，看上去如同我国北方的“干打垒”，十分简陋。尤为引人注目的是，大门口用四根光滑的木棍支着一面直径约1米、厚度约0.5米的大鼓，鼓旁立着一个熊腰虎背的青年，模样挺威武，但目光很友善。见我俩径直走来，他稍稍欠躬了一下身子，用当地土语大声问萨昆：“是来用餐吗，先生？”萨昆笑着点了点头。于是他迅速转过身子，抬起手掌，朝大鼓上“蹦蹦蹦蹦”重击了五下。鼓声刚落，从餐馆里走出一名身材修长、着白色工作衫的姑娘。她的腰间系了一面小鼓，右手有节奏地拍着鼓，左手朝我俩大幅度地挥扬。萨昆轻轻地对我耳语：“这是餐馆欢迎你我做客的友好表示。”

姑娘不停地击着小鼓走在前面，我俩紧随其后步入餐馆，并在姑娘的手势安排下在一张餐桌旁落座。环顾四周，这家餐馆共有八张桌子，每张桌子旁只有两只木凳，桌上无任何摆设，连刀叉勺等进餐用具也没有。于是我忽然想起在电视里看到过，非洲人用餐是用手抓，看来这里也不例外。令我感到新奇的是，每张桌子中间都支着一面小鼓。萨昆解释道：“这是桌鼓，是专门遣唤服务小姐的。”听罢，我欲抬手去敲，却立即被萨昆阻止：“在这儿击桌鼓是有规矩的，只能均匀地连击四次，不能多也不能少，否则被看作‘疯子’，会马上被哄逐出餐馆。”在萨昆的示范下，我抬手不轻不重地在桌鼓上敲了四下，厨房里立即走出一位脖颈上悬吊小鼓的小姐，她两手有序地拍着小鼓，轻盈地走到我们桌前忽地重重击了两下。萨昆对我说：“这是在问我们要吃什么？”我笑了笑：“客随主便。”萨昆马上用手比划并同时敲了桌鼓两下，这名小姐便知道了，又有序地拍着小鼓进了厨房。一会儿，厨房里又闪出两个小姐：前面一位两手各托着一盘食肴，后面一位右腋夹着一面小鼓，有节奏地击拍着。当两盘食肴放到桌上时，我不由地倒吸了一口冷气，我的天哪！一只只蚂蚁被炒成焦黑色夹在面包片中，美其名曰：“肯尼亚三明治”。萨昆见我这般怵状，朗声大笑，旋即以身作则，左手端盘，右手熟练地抓起“三明治”往嘴里塞，津津有味地嚼了起来。无奈，我也只好硬着头皮，半闭着眼睛，囫圇地吞吃起来。这种“肯尼亚三明治”风味很特别，焦香中带着酸甜，吃到最后还有一股辛辣味。不知什么时候桌子上又出现了两瓶“开普敦”啤酒，我急忙拿起一瓶启开盖，嘴巴对着瓶口大喝起来，愣将“阻梗”在喉咙的食物送到胃里，这时方觉得有种说不出的神怡爽新。萨昆解释说：这套食物叫“解暑餐”，是这个城市有名的特色午餐，能起到解热防暑的效果。

吃饱喝足了，该结账了，萨昆对我说：“请你敲五下桌鼓，要注意，第一下后稍停片刻，再接着连击四下。”我遵嘱“执行”。果然，里屋又闪出一名左腋下夹着小鼓的姑娘，悠悠走到我俩跟前并递上了账单。收完钱后，

她忽然重重地拍了三下鼓，这时，刚才迎接和招待我们的三名小姐一齐拍着小鼓走出厨房。顿时，餐馆里鼓声大作，我被弄得莫名其妙，直眨巴眼看萨昆。萨昆说，这是一种热情欢送客人的仪式，你我该起身离开这儿了。我恍然大悟，踏着鼓点儿向外走去。四面小鼓刚停，站在门外的男鼓手又用手掌重重地击大鼓八下，意思是：“请走好，欢迎下次再来。”

缓缓地走在酷热的街道上，萨昆指着一家家大小餐馆说：“这里迎接欢送国内外宾客用餐都是用击鼓的方式，这也是我们肯尼亚国家的一种传统文化习俗。”

在塞舌尔玩乘象龟比赛

闻坤

前不久，我赴塞舌尔共和国和几位朋友参加了当地有名的“驾乘象龟比赛”活动。

所谓“驾乘象龟比赛”，就是指人站立在象龟的背上，用巧妙而又得当的方法，驱使象龟向前爬行。比赛以半小时为限，谁最先越过了规定的距离，谁就是优胜者。

这天早晨，我们参加比赛的场地选择在一片极为广阔的沙滩上。当地居民告诉我们：象龟在早晨时分比较爱活动，而在其他的时间，象龟就懒得动了，伏在沙滩上几乎一直处于休憩的状态。

比赛开始前，当地一位满脸皱纹的老者用粗哑的嗓音吆喝调遣了5只庞大的象龟排列在一条白色起跑线上。我等10人分成5对、各就各位并小心翼翼地站到了象龟背上，美其名曰：两人驾一龟。这时，这位老者不断地重复着“先生们，要站稳”的关照语言。见我们一切就绪之后，便大声喊道“开始比赛！”我和伙伴小万便一个劲地在象龟背上跺着脚，企图命令它向前爬行。可这体积具有坦克般大的动物却伏在原地动也不动。再看看其他4只象龟，不是向左爬行就是向右爬行，还有一只竟向后退行。五十步笑百步。朋友们的技能也和我俩差不多。这样一来，比赛徒有虚名。老者见状，哈哈大笑，就叫我们统统下来，便立即告诉并教会我们驾乘象龟比赛的窍门：站立在象龟背上的两个人必须“因势利导”占据最佳位置，即一人要站立在象龟的首部位，一人要站立在象龟的尾部位，而象龟龟壳四周的边缘部分，才正是象龟神经极为敏感的部位，你们只要稍微轻轻用脚趾头触点其一下，象龟就会爬动。如果象龟仍“按兵不动”，则可以用脚趾头轻轻地点点象龟尾梢部位这样，象龟定会爬行起来。如果要象龟向左爬行，则轻踩象龟背的右侧；如果要象龟向右爬行，则轻踩象龟背的左侧。由于象龟的背壳是凸起来的，如果用脚趾头去胡乱点触它的四周下部边缘，是极其危险的，搞不好人就会从象龟背上滑滚下来，而这时的象龟正处于发怒时刻，说不定会即刻爬压上人的身上，这几百公斤、几千公斤重不等的象龟压在人身上，自然是凶多吉少。因此这儿每年要发生好多起外来游客被象龟压成“肉饼”的惨剧。

听了老者这番比赛须知的要诀，我们又喜又怕。稍憩片刻，大家又慢慢而又小心地站上了象龟背顶上。我和小万又分别站在象龟首尾两端，各自遵照老者的嘱咐驾驭着脚下的“坦克”，如此这般行动几下子后，象龟果然开始缓缓爬行了。只一会儿，我等10人在围观者一阵阵喝彩的喧闹声中，又很快把其驾驭要诀统统抛却在脑后，以致在比赛进程中频频出洋相，并先后从象龟背上跌落在地上，循规蹈矩驾乘完200米沙滩路程的没有一人，也就是说，在半小时内驾驭象龟不跌落到地上的无一人。

惊险交加的“驾乘象龟比赛”结束了，我等浑身上下全沾满了砂粒，脸上汗迹斑斑。彼此打量了一下，皆忍俊不禁，真是既狼狈又滑稽。值得欣慰的是，我们毕竟在大洋彼岸的异国他乡又领略到了当今世界上这独一无二的“驾乘象龟比赛”风情，真可谓“玩得好开心”。

沙漠里的绿洲——纳米比亚纪行

陈昌本

明天，就要到纳米比亚的首都温得和克进行访问了。纳米比亚原来称作西南非洲，是 1990 年 3 月刚刚从南非殖民统治下获得独立的国家，全国大部分地区是沙漠，在 82 万平方公里的辽阔大地上，居住着 30 万人。历史上，葡萄牙、荷兰、英国、德国殖民者争来夺去，到 1915 年，南非从德国手里夺得，一直占领到 70 年代。1966 年，联合国要求南非停止占领，到 1968 年将西南非洲改称纳米比亚，1978 年联合国通过支持纳米比亚的决议，经过纳米比亚人民十年的奋斗，1989 年在联合国监督下举行制宪会议选举，西南非洲人民组织获得多数席位，通过了纳米比亚宪法，在 1990 年 3 月 21 日正式宣布独立。总统是一直领导纳米比亚人民进行独立斗争的努乔马。

我们这个中国文化代表团大概是纳米比亚独立后来访的头一批中国代表团，所以，颇有些神秘感。

从温得和克机场到市内，四十多公里路程，有一条漂亮的公路，路边干净得连个纸屑也看不到，这是我对纳米比亚的第一印象。

汽车驶近城区，满目是极漂亮的英式、德式小楼，闹市区建在一片丘陵地上，高楼林立，道路纵横，颇有些香港的意韵。据说，在欧洲移民到来之前，这里名叫“温泉小溪”，温得和克这个名字，就是从土语温泉小溪演化来的。那温泉长流不息，流成一道小河，山南面一个部族，对潺潺流淌的小溪产生了兴趣，就搬迁来居住。后来有人喝了溪水，突然死去，人们以为泉水有毒，就离开了这片丘陵地。大量欧洲移民来了，看中这块有山有水的好地方，集居的人越来越多，德国移民对温泉溪水进行了化验，发现是含有多种矿物质的矿泉水，含的是药物而不是毒物。这样，温泉小溪，成了移民们向往的地方，渐渐形成了城市。从这里往西往南，都是沙漠，而这片丘陵地却绿树成荫，山青水秀，加上地处山区，天气凉爽，所以被人们称作沙漠里的绿洲。

我们居住的旅馆，就叫沙漠绿洲旅馆，它地处城市中心，打开窗户可以鸟瞰温得和克的城市全貌。

迷住孩子的博物馆

按访问日程，早上起来先与教育文化体育部长安克拉会见，接着与副部长温特沃温会谈，谈完就回答各报社和电视台记者的提问，忙活了一个上午。

下午由文化司长库滋陪同，参观国家博物馆。库滋是一位教授，对动物学颇有研究。

国家博物馆是一座欧式大楼，收藏与展览规模很可观。我们首先参观了纳米比亚部族史展览，好一部人类奋斗史啊！

纳米比亚部族众多，每个部族都有其独特的生活习俗：

有的部族，居住在森林里，他们善于以精巧的铁箭蘸上矿物或植物毒液，射杀猎物。独出心裁的是：他们如果能让动物中毒后立即死去，就用毒性急的矿物药，射中的兽跑不出七步远。他们如想让动物中箭后慢慢死去，就用毒性慢的植物药，射中的兽要跑到窝里才死。这样，又可以遁着血迹，找到

猎物的窝巢。有的部落，住在蚂蚁成山的草地，他们善于利用蚂蚁从草原上寻来食物，当美食集聚进蚁仓时，人们赶走蚂蚁，成堆的食品就变成了部落人的食粮。

有的部落生活在沙漠边沿的荒土地上，他们善于用长矛掏取居住在地下的动物食用，他们在有动物洞穴的地带，用长矛垂直挖洞，用诱饵引猎物咬矛头。妙的是，他们可以在猎物咬饵的一霎间，分辨出上“钩”的是什么猎物。是蛇类，矛柄微微颤动；是兽类，矛柄跳摇晃动。

有的部落，生活在深山野林，他们全凭勇敢和力气，先用粗大的箭头把猎物射伤，接着扑上前去与猎物搏斗，搏死猎物最多者为部族酋长。

这些部族生活场景，都是用真人一样的写实雕塑表现出来的，人物形象栩栩如生，搏斗场面让人如临其境。

最引人注目的是博物馆的儿童专馆。我们还没有进馆，就发现小学生们在熙熙攘攘地排着长队挨号，是什么内容吸引着孩子们呢？走进展馆明白了，这里是一所孩子们可以动手操作实验的博物知识大学校！

大概，最吸引孩子们的，就是在这里可以动手操作！

这里是一片片动物皮毛，你要动手把它挂到墙上刻的各种动物的身上去，你全部挂对了，是成功者，你把羚羊皮挂山羊身上，就是失败者。

这里是一堆动物骨骼，你要动手把它安到各自的骨架上去，你全部安对了，就过了关，你把牛骨安到骆驼骨架上，就被淘汰。这里是各式各样的木头，你要把每一种木头放进标着树名、画着树形的格子里，全部放对了好难呀，但你经过几次辨识，就能把各种木材的木质分辨清楚。

这里更妙，垂着各式各样的绳子你要辨认出各自的成线原料；这里有趣，放着蟒、蛇、穿山甲等各种爬行动物模型，你要把它分别放进他们独特的生活环境中去……

下面的内容更奇特了，沙地上印着各式各样的动物脚印，让你辨认是什么野兽留下来的？

真惭愧，许多孩子辨认得极准，我却怎么也分辨不出来。转身问陪同我们参观的动物学家库滋司长：“你是专家，帮我们认一认？”他狡黠地一笑说：“那巨人脚印似的是狮掌印，那梅花似的是狗脚印，那两个瓣儿的是牛脚印……”

他如数家珍似的说了一串，我笑道：“出这些题目是你这文化司长的主意吧？”

他点头说：“有关动物的题目，是我帮助设计的，下面这些有关天体、矿物、植物和化学方面的题目，我就不在行了，是有关专家专为孩子们设计的。”

最能引起孩子们的好奇心的是手摸室，在这里，孩子们要伸手到一个圆洞里，摸一摸洞里是什么东西，我把手伸进一个圆洞内，摸到一个巨大的圆蛋，我根据这个圆蛋的个头儿，肯定地说：“这是鸵鸟蛋，别的蛋不会有这么大！”库滋笑眯眯地把手伸进洞，哈哈笑着说：“连海里、陆生都搞错了，是海龟蛋！你把它放到鸵鸟窝里，鸵鸟妈妈可要孵出怪物娃娃来了！”说得大家都笑得前俯后仰。

走出博物馆，一个念头一直在我的脑海里闪动：中国有几千个博物馆，能不能也给孩子们开辟一个可以动手操作试验的博物知识园地呢？我们的博物馆也应该迷住孩子，成为增长孩子知识的大课堂！

艺术家的情怀

今天的日程是参观画廊，访问艺术家。走进一个别墅式画廊，立即被一张题名《纳米比亚母亲》的版画吸引了。画面上，一个母亲背着自己的孩子，凝视着眼前的高楼大厦，五颜六色的广告牌，色香诱人的高级食品琳琅满目，但母亲的手却伸进垃圾筒里在捡富人们丢弃的食品。我看了画，脑子里立即浮现出“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的诗意。问库滋这幅画的作者是谁，他说，是青年画家马迪里亚。

我反复欣赏着这幅画说：“好深刻的构思啊！”

库滋说：“这画表现的大概就是画家的母亲！”他向我介绍说：“马迪里亚出生在纳米比亚的穷乡僻野，15岁时死了父亲，母亲带着5个孩子到处流浪。马迪里亚是长子，帮助母亲挑起了全家的生活重担，他白天作小工，晚上学习绘画，后来，靠勤奋进了纳米比亚大学进修美术，成为一位为纳米比亚独立呼喊的画家。”

这个画廊展出的马迪里亚另一幅画，是由16个部族的人头像组成的《自由公正的选举》，歌颂纳米比亚公民获得选举权。这幅画的画面上洋溢着纳米比亚人民发自内心的喜悦，这幅画获得了联合国选举监督委员会的好评，定为独立大选的招贴画。马迪里亚这幅招贴画以巨大的感召力，深深地印进了争取独立的纳米比亚各部族人民心中。马迪里亚也由这幅画一举成名。后来，在设计纳米比亚国旗时，他被推选为设计委员会的成员，与其他专家一起，选定设计了成为纳米比亚人的骄傲的白日蓝天绿地国旗！纳米比亚独立后，马迪里亚的作品色调明快了，充满了对新生活的憧憬，他表现最多的题材，一是各部族人民的苦难历史和劳动生活；一是象征着民族性格的牛。他画的牛，让你感觉到一种内在的力量，一种艰苦跋涉、充满活力的美！

从马迪里亚的画，我在想象马迪里亚其人，一定是一位坚定强悍的汉子。但是，到他的家，迎接我们的却是一个瘦弱的小伙子，他长着一张棕黑的消瘦的脸，两只炯炯有神的眼睛透着聪敏，在小胡子下，露着雪白的牙齿，但当他笑的时候，您就会发现，他正中的牙齿掉了一颗，留下一道宽宽的缝，这大概是他艰苦的童年的记录吧！

马迪里亚热情地和我们握手，并不说话。好有力的手呀，握得我的手生疼。握完手，用英文说了句：“我们是兄弟，到我家就是到你自己的家！”接着，把我们引进了他的小别墅。

说是别墅，实际上是一幢水泥墙壁铁皮盖顶的小房，共四个房间：一间小客厅，一个小卧室，一间孩子的起居室，后面，接出一间大约八米的工作间。不论是客厅还是卧室，布置得都极简单，唯有这工作间被木刻和胶版印制工具塞得满满当当。他为我们作了一番制作套色版画的表演，坐在自己小小的画桌前，美滋滋地打开了嵌在工作台柜上的小小收音机，听着收音机里播出的音乐说：“这是我工作之余的重要享受！”

我很惊奇，这么著名的画家，竟然连个电视机也没有。问他，他说：“祖国刚独立，国家困难，老百姓的生活也困难。我的一点积蓄，先用在买房上了，这几间小房花了6000美元，分期付款，每年要还400美元，现在还没有付完欠款！随着国家经济的发展，日子会越过越好的。”说着，指着他创作的版画《从碗里看将来》和《希望的微笑》说：“我把希望都凝结在画里了！”

我细看画面，一张画着人们盼着过好日子的碗；一张画着部族妇女笑开花脸，洋溢着一种信心十足的乐观主义精神，这大概就是刚获得独立的纳米比亚人的心态！

马迪里亚的妻子带着他的小女儿回来了。她是一位漂亮的混血儿，生的女儿更美，像个儿童玩具洋娃娃。马迪里亚抱起他的娇女向我们介绍说：“我每天只会埋头作画，我们家，里里外外她当家，是个会过日子的管家！”说着，随手拿起一块制作版画用的软塑料，说：“这东西要到商店去买是很贵的，我的妻子到垃圾堆里去拣回几块，瞧，一分钱也不用花了！”

他的妻子很开朗，笑着说：“当着大画家的妻子，还得捡破烂！”说着，把我们引进他们的小厨房，一个烤鱼用的铁筒炉引起了我们的注意，她骄傲地向我们介绍说：“这烤筒也是我的杰作！”院子里的一群鸡咕咕叫着向她扑来，她撒出一把鸡饲料说：“这也是我们的小钱柜！”

看到大画家家庭的紧巴巴的生活，我问马迪里亚：“你的工资收入也不很高吧？”

他摇头说：“我没有工资收入，画家的生活来源就是卖画。现在我们的国家刚独立，老百姓的生活还不富裕，还没有余力收藏艺术品，所以，版画卖不上大价钱。我想，将来会好起来的！”我们不约而同地把视线集中到了墙上贴的那幅《希望的微笑》的笑脸上，马迪里亚和他的妻子、孩子脸上流露的都是这样的微笑！

我指了指《希望的微笑》旁边的一幅群牛图说：“你的画里，牛的形象出现得最多，这是为什么呢？”

马迪里亚开朗地笑起来：“也是对幸福的期盼！在我们部族里，有了牛，就代表着有了幸福。我画牛，是表达人民的渴望。”说着，望望妻子，笑得更开心：“我妻子为我生了两个女儿，我们部族的女子出嫁，男方要给女家一群牛作彩礼，我将来有两群牛进门，可以当牛富翁了！”说着他和他的妻子，连我们这些访问者，一起哈哈大笑起来。

临别，他赠送给我两幅他创作的版画，一幅是《纳米比亚母亲》、一幅是《希望的微笑》，他深情地说：“这两幅画，记载着纳米比亚的历史和未来，蕴藏着一个纳米比亚国家的赤子情怀！”

荒漠海市

早就听说纳米比亚西部的荒漠里，有一座神奇的城堡像海市蜃楼，镶在大西洋岸边，想找机会去看看，今天，如愿以偿了！

我们从纳米比亚首都，朝西海岸的沙漠城斯瓦科普蒙德出发了。

汽车驶上公路，先朝西北急驶，这里是温得和克北郊的丘陵地带，有树林，也有农场，更多的是灌木丛和草地，约行百里，见到一片星罗棋布的小洋房，这就是颇有名气的奥卡汉贾镇。汽车由这里转头西行，树林、农田渐渐少了，满目是灌木丛和坟堆一样的蚁山，记得在杨朔同志写的散文里，蚁山是作为象征非洲人民的力量象征出现的，这仅仅是一种政治性的比喻，自然界里的蚁山，对环境是一种破坏的力量，在这灌木林带看得很清楚，路旁，出现高耸的新泥堆的地方，周围的灌木也随之枯黄，这是因为蚁穴掏空了地下土，树林失去了依托。而在那些蚂蚁已经搬迁离去的旧泥土堆上，草木又开始复活，塌陷破毁的蚁山，往往成为草木茂盛的灌木丛林。这也许是

自然界的生态循环链吧，蚂蚁修筑蚁山为巢，破坏了树林，而蚂蚁弃毁的蚁山巢，又以蚂蚁含过的沃土，养育新的树林，周而复始，维护着灌木丛的生息延绵。在这漫长的公路线上，除了可以看到路边的灌木林、蚁山，几乎看不见人，在从奥卡汉贾到卡里比布的一百余公里的行程中，我们只看见了几只羚羊穿路而过，竟没有见到一个行人。纳米比亚地广人稀，可见一斑。

卡里比布是一座颇为繁华的路边小镇，路旁有个现代化的加油站，我们汽车在这里加了油，继续西行。再往西，路更加直，路边更加荒凉了，渐渐地灌木丛退出舞台，偶尔可见的是一丛丛红柳和骆驼草，蚁山也很少遇到了，大概这荒芜的土地上缺少蚂蚁家族的生活资料。

又行约百公里，眼前奇迹般出现了一座漂亮的小镇，镇名叫乌萨科斯，镇上鳞次栉比耸立着一些德式、英式、法式小别墅，纵横贯穿着几条十分漂亮的街道。更让人惊奇的是，这里有小火车的车站，从大西洋边伸展到这里的小火车道，到这里算是终点。街道边，还展览着本世纪初的烧木柴的小火车头呢！据介绍，这里是当年移民们寻找钻石矿和其它矿藏的地方，德国人为了搞大规模开发，修建了长达百公里的小火车道，也和各国移民一起，开发了这个小镇。现在，镇子南面的小山半腰里，还隐约可见几个工厂的烟筒在冒烟，听说那里是一个颇具规模的工业区。

出乌萨科斯，公路渐渐转向西南，过了一片起伏不平的丘陵地，就是一望无际的沙地了，在这里行车，公路笔直，仿佛一直可以看到路的尽头，车开得再快，也不觉得快，因为路边是沙的海洋，没有任何可以目测车速的参照物。偶尔，一丛沙漠红柳或骆驼草从身边闪过，你才会感觉出那飞快的车速。司机说，在这里行车因为人烟稀少，不怕撞人，最怕是从路边惊起一群沙漠鸵鸟，穿路而过，你不刹车，就会撞死几只鸵鸟，急刹车，往往带来车毁人亡的惨剧。越走，沙漠越荒凉，甚至连红柳和骆驼草也很少看到了，真是满目黄沙看不尽，唯见长路通天际！忽然，公路与蓝天相接处，出现了一抹绿色，那色彩飘飘忽忽，时隐时现，仿佛沧海里的海市蜃楼，近了，那海市仍不隐走，而且，越来越清晰了。最后，终于出现了房屋的轮廓，出现了炊烟。原来，那不是海市，是沙漠河谷地带的小村落勒星。走到跟前，房舍、院落的周围全是沙，村落是从沙堆里冒出来的。但往远处看，一条绿线沿着村落向远处飘去，那是沙漠河谷的身影，哪里有水，哪里就留下一点绿，河谷在沙漠深处失踪，绿色也隐没在漫漫天际。

又进入黄色的天地了，天苍苍地茫茫，唯一的变化，是路边出现了一条与漫长的公路相伴的管道线，不知是输油管线还是输水管线，那穿越沙漠的管道工程像这条笔直的公路一样雄伟，数公里可以看见一间接管道房，成为路人视线里的最惹眼的建筑。在这茫茫沙海里再行数十公里，忽然，天际出现了奇景，那是一片神奇的耀眼彩光，先是光亮，继而是一道长剑一般的绿带，绿带忽短忽长，忽明忽暗，变幻着颜色，司机兴奋地说，那神奇的彩光，就是大西洋变出的魔法儿。猛地，那彩光幻变成半轮月亮，月亮里映出的不是月宫，不是桂树，而是五颜六色的别墅、房舍。近了，这些如梦似幻的景色由飘忽变得实在了，出现了整齐的道路，繁华的店铺，穿梭的车流，纷杂的人群。乍从寂默的沙漠里出来，溶入这车流、人流，仿佛觉得那么亲切，那么振奋。是啊，在四百多公里的行程里，除了在几个小镇上看见了车和人，在路途中，总共见到过三人，还有一个是孩子。这繁荣的沙漠与大海拥抱着的城市，就是纳米比亚的旅游圣地，大西洋畔的明珠斯瓦科普蒙德市。

我们住的旅馆，就在大西洋边，是一幢白色的小楼，在房间里可以清晰地听到大西洋的涛声，出门就是一望无际的海水浴场。在北半球，现在已经是凉爽的九月，在这南半球的非洲却正好是盛夏，人们熙熙攘攘在沙滩上来往，在海水里嬉戏。这哪里像是沙漠啊，她可以和任何美丽的海滨城市比美！人们哪里知道，这沙漠里的绿洲，绿林遮映下的城市是纳米比亚人民一寸、一尺地从沙漠的口里夺出来的，这里的每一棵树，每一片绿地，每一幢房屋，每一条街道，都是纳米比亚人用勤劳的双手征服沙漠的例证，都是人们战地斗天创造的奇迹！

月亮湾与纳米比亚草

今天的旅行，是最特殊的旅行，目的地是沙漠深处，看的是人世间的月亮湾，和无水大漠中的纳米比亚草。

早上，沙漠自然保护馆的两位馆员来了，说是要带我们进沙漠。两个馆员都是棒小伙子，欧洲血统，每人一部漂亮的胡须，一身随意的便装，但每个人的肩上都扛着一个自然保护者的标致，很是威风。

我们出斯瓦科普蒙德市东行，坐的是馆员开的英式老吉普。开车的塔尔馆员说：只有这种吉普能在沙漠深处畅行，气死德国的奔驰车！所以只有这种越野吉普在斯瓦科普蒙德最吃得开。

一出市区，就进了沙漠区。塔尔说，市区原本也是沙漠，后来，沙漠里发现了金刚石和铀矿，引起了德国人的注意，开始在海边盖房修路，硬在沙漠上修起了这座城市。我问这座小城市多少人口，他伸出一指头说，一万三千人。我吃惊了，说：“一万人口就建起这么一座漂亮城市？”他笑道：“这就算我国西部人口多的城市了！”我望着塔尔的恩格斯式的大胡子，对纳米比亚人的创造力，颇有些肃然起敬了。

吉普车顺着我们在来路上看到的河谷朝东南行进，河谷里的草木渐渐稀少。最后，变成了不见人烟的荒原。塔尔说，这里还不能算是真正意义上的沙漠。你细细寻觅，还可以看到植物。我们打起眼罩朝远处看，果然，有一堆一窝的骆驼草在顽强地生长着。

在沙漠里摇摇晃晃东行数十公里，骆驼草越来越稀见了。突然，塔尔刹住车，举起望远镜，朝远处看一阵说：“今天我们很幸运，一进沙漠就有鸵鸟群迎接。”我接过望远镜，眼前出现了一片黑点，细看，是奔跑着的鸵鸟群，大约有四五十只，一齐迎着镜头奔来。

塔尔熄了车火，让我们观赏鸵群。这群鸵鸟，由一只身材高大的鸵鸟带领着，奔跑神速，如骏马过草原，似鸟群越晴空。大概是发现了我们的吉普车，鸵群在我们车前百余米处转弯，朝沙漠深处奔走。因为距离近，那鸵鸟雄健的胸，强劲脚，都可以看得清楚，在奔驰中，浑身简直就是力的竞赛。我赞叹起来：“跑得好快噢，连尾随的小鸵鸟也不肯落后。”塔尔说：“两只腿的鸵鸟群狂奔起来，四只腿的野兽也追不上！在动物世界里，跑得快慢，是生存竞争的条件。鸵鸟一辈子都在奔跑，小鸵鸟生下来，分不出雄雌，需跟随鸵群跑四年，雄雌鸟才分得清楚，生命力弱、奔跑速度慢的雌鸟淘汰了，生命力极强的雌鸟保留下来，继续繁殖后代。这算是优胜劣汰的法则在起作用吧！”

我问：“鸵鸟的生存竞争手段，就是奔跑吗？”

塔尔发动着吉普车说：“不，鸵鸟群与其它动物争斗起来，凶得很呢！一百年前，两个沙漠探险者进了这片荒漠，鸵鸟群凶猛地包围了他们，眼看着，一个就被鸵鸟啄倒在地，衣服被啄烂，肠胃被啄出，转眼间，好好的人变成了骨架子。同伴急了，开枪打死带头的大鸵鸟，鸵鸟群失去首脑，作鸟兽散了。这位探险者悲愤万端，怀着报复心理打开了这只大鸵鸟的肚膛，当他切开鸵鸟的胃时，发现了奇迹，鸵鸟的胃里有一颗巨大的钻石，是十分珍贵的绿宝石！好像，就是这次新奇的发现，证明了这一带沙漠里储藏着丰富的钻石资源，成为建设我们这座城市开发这片沙漠的先声。”

我问塔尔，沙漠里还有什么动物，他说，斑马、羚羊、沙漠兔都不少，只因为他们永远都在流动中，很不容易碰到。真的，从碰到鸵鸟群，我们一直瞪大着眼睛，再也没有发现一个哪怕是兔子、老鼠大小的动物。

吉普车再行数十里，眼前出现了火山口一样的地貌，一圈黄灰色的小山，围着一片土黄色的谷地，极目望之，看不到任何生物的影子，没有草木，没有动物，连苔类植物也没有，一片没有生命影子的死沉的世界。

塔尔停车，让我们寻找生物，他说，谁寻找到有生命力的生物，这里就要改变名字。

我问：“这里叫什么名字？”

他说：“这灰黑色火山岩包围的山谷，就是纳米比亚著名的月亮湾，在这月亮湾里看不见任何生物，据说，这里的风景与月亮上的景致完全一样，这是美国的登月探险家证实了的。你看到过美国拍摄的登月探险片吗？拍月亮的镜头，大部分出自这个月亮湾。现在，这里是一片死谷，将来，我们将把它开辟为月亮公园，让旅游者来欣赏月球风光！”

我问塔尔，这种特殊地貌是怎样形成的，他说：“这是沙漠中的火山口，沙漠里无雨、无水，仅有的一丁点湿气碰到火山岩很快被吸化，失去了生物的生存条件，就形成了这片无生命的月亮湾。”

车离月亮湾，继续朝沙漠深处进发，我的脑子里闪过了一个过去不曾想过的问题：“水，对生命的重要性！在这荒漠里，哪里有水，哪里就有生命。月亮湾里只因为没有水存在的条件，就变成了一片无生命的世界！月亮与地球的区别，大概首先在于月亮上没有水。”我把这种感觉讲给塔尔听，塔尔点头说：“我们在沙漠上工作的人，对水有特殊的感情，只要有一丝水存在，就有一丝生命在蕴育着，顽强的蕴育着！”说着，他把吉普车停在一片由戈壁卵石组成的荒漠里，他跳下车说：“这里比起月亮湾来，只多了这种不吸水的卵石，于是，生命顽强的在这些石头上诞生了，生存的条件只是卵石上存在的一点点湿湿的水气！”他边说边从地上拣起一块石头，细细地观察，果然，在石头背面附贴着几丝如同柏叶的苔类植物。人们如同发现奇迹似的，去拣石头，凑在一起，发现了三四种贴在石面上的苔类植物，有的如发丝，有的如海藻，有的如侧柏叶，有的如地衣片，都显示着生命的绿色。

“它们是靠什么活着呢？”同伴们询问着。

塔尔说：“水，靠蕴育生命的水！这里极少落雨，沙漠上的石头，夜里吸收的一点湿气和露水，沙漠植物就靠这点湿气，在石头上繁殖、生长。我们统称这种随着在石头上的植物为‘来肯’（lichen），它们每年只能长可怜的一丝丝，却生命力茁壮地、顽强地生存着、发展着。我们沙漠自然保护馆掌握与保护的‘来肯’已达一百多种。每一种都具有极为顽强的生命力！”

继续在没有道路的大漠上前进，渐渐地，远处出现了酷似中国长城的山

峦，在这荒漠上哪来的长城呢？但分明它出现在眼前啊！一条起伏不平的山峦，峰顶上屹立着一条随着山势绵延不断的黑色长城，有的地方还有凸出的烽火楼呢！越走越近了，渐渐看得清晰了，那不是人工修筑的长城，是一道火山的神工雕琢成的天然的长城。顺着一条峡谷走进山口，啊！是一个用一圈山峦城廓包围着的巨大火山盆地，数十里的山峦圆圆地划了一个大圆圈，像用巨大的圆规按尺规划出来似的，山顶上的黑色城墙，也蜿蜒地形成一个大圈，像工匠建造的雄伟城廓。进了这山谷，仿佛走进了一座古老雄壮的山城！

我问塔尔这是什么地方，他说，这里叫绿城。古时候，是一个巨大的火山口，这山峦和城墙，是火山喷发时鬼斧神工塑造出来的，幸好火神造城时留下这道峡谷作入城的城门，不然，人要进入这座绿城，就比登天都难了！

我问他为什么叫绿城，他笑着说，走下这个陡坡，你就明白了。

果然，在灰黑色的火山岩间顺坡而下，转过几块巨大黑石，眼前豁然出现了一片绿色，同伴惊叫起来，是红柳树。而且，不是沙漠里常见的红柳丛，是树身巨大，可容数抱的红柳树！

车越往坡下走，红柳树越茂密，由孤单的老树，变成成片的柳林，由灌木丛林，变成郁郁葱葱的树林了！在山盆的最深处，我们看到了进沙漠以来见到的第一个人。塔尔说，那是在这绿城里培育这片红柳的技术人员。这个火山口形成的山盆子里能长红柳，是因为全山盆里的水气，都汇聚到了盆底，这样，盆底的沙土里就有了水分，这点水分滋育了红柳，这丛红柳又养护了水分，就这样，水与柳互相依存，度过了千万年时光。现在，红柳林越来越退缩，盆底越来越小，如果不抢救，这绿城很快也会变成月亮湾。技术人员来绿城，就是为了抢救这片绿色！

吉普车驶出火山谷，进入更加荒芜的沙漠深处了。漫天遍野，黄沙起伏，有的地方堆成沙丘，有的地方造成沙浪，更多的地方，是像镜子一样平整的沙湖，车子走在沙上，像奔驰在柏油公路，没有一点障碍物。

我对塔尔说，“这里遍地细沙，连可以生长‘来肯’的石头也不见了，又进了见不到生命痕迹的月亮湾了吧？”

塔尔大撒把让汽车跑着，说：“今天进沙漠的最终目的，就是想让中国朋友看一看最耐干旱的纳米比亚草，它是只有纳米比亚才有的最有生命力的草！”

我尽量想象着这种草的模样，像骆驼草，像沙漠发菜，像红柳墩。塔尔说都不像，只有亲眼看到它，才会领略它的伟大。

塔尔的车速放慢了，指着沙原的地平面说：“你看见黄沙上的点点绿色了吗？那就是纳米比亚草。”

我朝沙漠深处细看，果然，有一个个小绿点。用望远镜看，是几片像万年青叶子一样的黄绿色长叶。沙漠上怎么长得出“万年青”叶子来呢？我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建议开车到跟前看看。

塔尔颇带骄傲地说：“那些草，年龄还幼，只有五六百年树龄，再走几十里路，有几株草，树龄在1500年以上！”

我更惊讶了：哪有年龄在1500年以上的草呢？塔尔在叙述它的年龄，已经把“草龄”改为“树龄”了，莫非那不是草，是树？但是，树又怎么能趴附在地面上，长着“万青年”一样的叶子呢？

转过一个沙丘，远远地看见了一丛绿色，走到近前，塔尔跳下吉普车说：

“这是几棵一千多年树龄的纳米比亚草！瞧，还是树草相混。”

我们都急于去看这种稀奇的草，一齐朝那一丛绿色跑去。到跟前，惊呆了，这纳米比亚草的确既是树，又是草，既有木本，又有草身，是从从来没有见过的一种奇木怪草！这种草，长着似剑麻，又似万年青，又似马莲草的叶，它叶宽像剑麻叶，但沙漠的环境逼迫着它，长得决无剑麻叶的挺拔劲儿，而是像软带一样匍匐在地。它的叶子的生长样式像万年青，一丛丛冒出，但沙漠的气候逼迫着它，把青色交给了沙漠，把黄绿留在叶端，那长叶接触到沙地时，变成桔黄，但是，那棕丝一样坚韧的纤维拖出去很长很长。它的叶子的韧性像马莲草，但沙漠的生存条件逼迫着它，长得比马莲草的叶子宽阔、厚实、修长，像一条条黄绿色的绸带，朝四面八方伸展。我们蹲在比较大的一棵纳米比亚草跟前，发现从它的叶伸展到的最远处，划一个圆圈，圆周长长达十米以上，好大的一棵草啊！

拨开长叶看它的根，又惊呆了。那根，决不像草根，是一樽巨大的硬木疙瘩，叫它木疙瘩仿佛是最合适的，它很像老树长出的树瘤，凸凸凹凹，坚硬如铁，简直就是一大团钢铁蛋一样的硬木疙瘩。那一片片长叶，就是从硬木疙瘩的缝隙里硬钻出来的，每一片叶子，从钻出木疙瘩到长成长叶，要花上百年的时光！

塔尔指着一片叶子的叶根说：“这些叶子的生长，靠的就是木疙瘩上吸的一点湿气和露水，一丝一丝积蓄着生命力，一年间，仅能增添一两毫米叶长，自然，也只能鼓大一两毫米木疙瘩。它们就这样，顽强地、一丝一丝成长着。”

我问塔尔：“它怎样繁殖后代呢？”

塔尔说：“从繁殖后代也可以看出它的顽强生命力。这种草是多年生木本根系，雌雄不同株。”说着，他带领我们去寻找雌株，在转了一个大圈后，终于在一个不被人注意的角落，找到了雌株。雌株与雄株的最大不同是，雌株的木疙瘩根上除钻出叶子，还从缝隙里冒出一个个像松树果一样的花和果。说是花，并不开花，只是那松果一样的塔核上，嵌着一页页鳞片，大概这就算是花。当鳞片干枯后，一片一片飘走，这就是繁殖后代的种子。

塔尔告诉我们：“雌株冒出这些花果来，需要花好几年时间积累精力，当花果拼尽所有滋养冒出来时，叶片和硬根会在很长时间里停止生长。但是，并不是飘走的果实都能繁殖后代，飘走的果实，万分之九千九百九十九被干沙吞没死去，只有万分之一，极偶然地碰到难得雨水、露水，能侥幸地生存下来，再经过一千年的磨难，长成这样的纳米比亚草。”

我问：“这是生命力强劲の木本植物，用‘草’字，说不明白它的坚强、结实的本质。”

塔尔说：“它的学名叫米尔毕尔斯（Mirabilie），纳米比亚草是我们纳米比亚人给它的爱称！”

我们在沙漠上走了一阵，又找到了几棵千年以上“草龄”的纳米比亚草，人们纷纷蹲在草棵子跟前照相。塔尔掏出烟斗点上，自豪地说：“可惜，照相只能记录下纳米比亚草的表象。在地下，它的根疙瘩大得很，它的根会扎出去十几米，不然，哪能有千年不衰的生命力！不，不是千年不衰，是百万年不衰。这种似木似草，非木非草的植物属史前植物，年代比恐龙还久远。别的植物在雨露滋养下进化，或成乔木，或成灌木，或成鲜花，或成茂草；它，却受沙漠的自然条件制约，一代接一代，在干旱的沙漠里苦斗，斗到如

今，根变得坚硬如铁，叶变得韧软如带，唱出了生命之歌的最强音！”

我望着沙漠保护馆馆员塔尔强健的身躯，有神的眼睛，厚重的大胡子，猛然觉得：这纳米比亚草不正是生命力强劲的纳米比亚人的象征吗？他们在干旱的大漠上，用顽强的生命力，唱着生命之歌的最强音！

又一个人间奇迹

我觉得，我们在沙漠里看到的一切，算得上是奇迹了，不想，下午在大西洋岸，又看到了人间奇迹。

从斯瓦科普蒙德市沿大西洋岸北行，依然是沙漠地带，但这里有山，有不时可以看见的大海，所以不像在沙漠里旅行那么单调。约行 140 公里，来到一处名叫海豹滩的地方。我们打开车窗，一阵马鸣牛嘶的吼叫扑进车来，向导说，这声音是海豹的叫声。汽车下了公路，朝西海岸走，那声音也随之越来越大，最后变成了一片吼叫的潮，把大西洋有节奏的潮涌压得悄然无声了。

我们下了汽车，顺着一条小径朝海边走，走到一道齐腰的小墙跟前，啊，墙外的石崮上，海滩上，岸上，水里，全是黑压压一片海豹！

那海豹群里，大的像牛像豹，小的像猪像羊，有的在石崮上嬉戏，有的在沙滩上懒睡，有的在伸着头吼叫，有的在面对面争斗，从滩头到水边密密麻麻，从眼前到两边的海滩，一眼望不到头。到底有多么密集，使我顿时想起在最炎热的三伏天，青岛的海水浴场，熙熙攘攘人挤人，滩上水里全是人的拥挤情况。我敢说，这海豹滩上的海豹，比海水浴场上的人还要挤。据说，这片海滩上栖息的海豹达数万头，比海岸线上几个小城市的总人口还要多。

顺着一道石崮缝隙，一群海豹上岸了，前面是大海豹，后面跟着涌上岸来的是大小不一的海豹群，最后轮到小不点的海豹上岸了，他们并不游动，而是顺着海潮漂浮，落潮的时候把它们跌落在石崮上，它们急忙抬起头朝前跃，跃不上岸，就又跟着潮水退下海，于是，再跃，再跃，直到跟着它们的父兄爬上岸。

在海豹的世界里，大概是有规矩的。一群海豹上完岸，就轮到另一群海豹下水了。它们由大海豹呼叫几声拉起队伍，顺着刚才海豹上岸的石崮缝隙下水了，依旧是大海豹先下水，跟着就是齐刷刷的一群，露着光溜溜的一个个小脊背，刹那间就成群结队入了海，最后入海的依旧是小海豹，还是懒懒地在石崮上不动，等潮涌袭来，它们随着潮头落进水里，退潮的时候，一个个全顺着潮入海而去。当一群海豹入海完毕时，上岸的头豹又伸出脑袋了！

岸上的海豹，也秩序井然，有的豹群在懒散地想睡，有的豹群在雄雌相戏，母子相依，争雄者有之，撕闹者有之，像羊群、马群一样和睦相处。

忽然，一块石崮上，一头巨豹昂首嘶鸣，接着，另一块石崮上的巨豹狂吼迎之。一阵山呼海啸般的群豹吼鸣后，两群海豹在两块石崮之间的沙滩上，摆开了战场。在一阵纷乱中，大海豹与大海豹撕咬在一起，小海豹和小海豹争斗在一起。奇怪的是，这两群海豹在奋力厮杀，其它豹群竟然不屑一顾，该懒睡的仍懒睡，该戏耍的仍戏耍。两群海豹互相搏斗一阵，一头巨海豹挣脱受伤的身躯，朝海里逃去，紧跟着，大群海豹也跟随着一瘸一拐逃遁而去，海水里泛着受伤海豹流淌的鲜血，岸上，几头被咬死的海豹凄凉地躺在那里。战胜的海豹爬上两块高耸的石崮，昂首高叫，大概是在欢庆抢夺地盘的胜利

吧？

我们问看守这片海豹滩的护滩人，为什么海豹会集聚在这片海滩上。

他说：“这大概是海豹上万年间养成的习惯吧！从海滩上的石碯都被海豹磨掉了棱角变成了圆形的情形看，海豹在这里栖息大概上万年了。有的专家说，这片海域海底是石碯，最适合海豹生存。有的专家说这一带海里海豹最爱吃的鱼多。有的专家则说，海豹集聚在这里发出气味，鱼顺着气味集合到这里来，海豹捕食最方便，海豹到别处去，气味不浓了，就引不来鱼群，失去生存条件了。据我们观察，可能是海豹群居的习性难改。在这片水域和沙滩，海豹栖息不下了，就为争地争水域厮杀、搏斗，所以永远保持着栖所有着落、食物够捕食的状态。最近几年，海豹繁殖快，又开始家族之间的搏斗了，争食、争水域、争地盘。大型的家族争夺战，往往咬死上百头海豹！但是，争斗归争斗，它们却永远不离开这块地方，从古到今皆然！”

从海边朝回走，在沙滩旁石碯边，发现了两座立着石碑的坟墓，石碑上刻着：1485年葡萄牙探险队奉葡皇之命，到此探险，登陆后遇难。碑文没有说明，探险者是海豹袭击遇难，还是与人拼搏遇难，不过，在这海豹滩登陆，能从海豹群里走出去，那的确是不容易的事！

市小学校长

斯瓦科普蒙德这座仅有13000人口的小城市，竟有可容纳3400小学生、1300中学生的十余所学校，而且，教育质量很不错。

我在小学校长维廉老师陪同下，参观不同类型的四所学校。

维廉担任校长的小学是一所从幼儿园到高小毕业的黑白人混合学校。全校800名学生，36名教师。我到学校时参观了四个班，孩子们操着纳米比亚各部族的语言，进学校来一律学习南非荷兰语，这是南非殖民统治留下的教育传统。现在，国家想改用英语教学，但懂英语的教师少，一时还改不过来，这样，小学生们学了南非荷兰语以后，还要从头学英语。对于从部族走进城的黑人孩子来说，学习是很吃力的。

教室里的秩序极好，黑白各种肤色的孩子们混合编班，混合排座，十分融洽。我问一个白人女孩与她的同桌黑人女孩是不是好朋友。她伸着大拇指说：“good friend！”说着，吻了一下黑人女孩的小脸蛋。

维廉校长告诉我们，这所学校的老校长，就是这次接待我们代表团的纳米比亚文化教育部副部长温特沃思。他多年来致力于黑白人同校学习的开创工作。他从这所学校走向首都温得和克，要在纳米比亚全国推广黑白人同学习的经验。

我们参观完各班级的教室，维廉校长把全校学生集合起来了。我看着一队队黑人白人混合的学生队伍，心里一阵激动。当维廉要求我向学生讲话的时候，我不由自主地讲了美国黑人领袖马丁·路德·金在华盛顿发表的《我的一个梦》。这位黑人领袖梦想各种肤色的孩子可以平等地学习、生活、工作，平等地表现自己的聪明才智！我深情地说：“马丁·路德·金的这个梦，在获得独立的纳米比亚开始实现了。如果这个梦能在全世界所有角落都实现，我们这个世界将更加美好！希望黑人白人小朋友手拉手，肩并肩，学习成长，共同建设美好的纳米比亚家园！”这番即席讲话获得了老师和孩子们热烈掌声，孩子们真的拉起手来，唱起了嘹亮的民族团结歌。维廉校长告诉

我：“这所学校，体现着独立的纳米比亚的教育平等思想！”

接着，维廉校长带我们参观了一所黑人高级小学，这座300学生的小学，设在十几间简陋的瓦房里，两排教室，一排里学生们在认真地上学，另一排的房间已经被掀掉，变成了房框。维廉校长说：“这是独立前留下来的黑人学校。当时南非殖民政府不重视黑人教育，学校经费缺乏，这掀掉房顶的教室，是独立前夕学生闹学潮留下的痕迹。独立后，这简陋的校舍还来不及改建。”

与简陋的黑人学校形成鲜明对比的是校舍漂亮的白人学校。全市共有五所白人学校。我们参观的是有310名学生的从幼儿园到高级中学的寄宿学校。这所学校像一座漂亮的大花园，校内设有足球场、棒球场，还有设备完善的室内体育馆和体操练功室。我们参观时，一位体育教师正在辅导几个学体操的女孩子练功。老师骄傲地说：“前些日子到津巴布韦去比赛，孩子们技压群芳，引起轰动！”

我们接着看了植物、动物、矿物、物理、化学实验室，不光动植物标本丰富，显微镜、分析仪等各种仪器应有尽有。另外，适于孩子们课外学习的图书馆、阅览室、劳作室、电影放映室、电视录放室，都很漂亮。我们在图书馆里不仅看到各种通俗读物，而且看到了大不列颠百科全书。走廊长厅里，正在举办学生油画展，每张画都用很像样子的画框装裱起来，不少画，画得很有水平。

我们走进一间整洁、漂亮的教室，老师正在用电视放像机投影，解析物理习题，屏幕上一会儿映出物理公式，一会儿用实物作证据，课堂气氛十分活跃。

参观完校舍，维廉校长对我们说，“这所学校独立前不准黑人入学。现在，允许混血儿入校了，也废除了不准黑人入学的禁令。但是，黑人学生还是进不来，原因是学费太贵。”每季度40美元，黑人家庭一年拿不出20美元学费来。边说，边狡黠地笑着：“你们看到这优良的学习条件明白了吧？多少年来，都说白人的孩子聪明、黑人的孩子笨。其实，是白人的孩子学习条件优越，黑人的孩子学习条件差。只要有了平等的学习条件和学习机会，黑人白人的孩子同样可以成才！把各种肤色的孩子的学习条件都创造好，这是我们纳米比亚教育工作者的信念！”走出学校，维廉校长回头望着这漂亮的校舍说：“总有一天，黑人学生也会有这样好的校舍和教育设备，黑人和白人的孩子会手拉手走进这样的学校！”

和维廉校长分别时我告诉他，斯瓦科普蒙德的学校给我们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使我们看到了独立后的纳米比亚执行民族平等的教育方针的决心。他深情地说：“决心是下定了。但实践起来不容易！你们参观的三所不同条件的学校，就是当前纳米比亚教育情况的缩影。要作到各种肤色的孩子平等的学习生活、工作，要走的路程，还长着呢！”说罢，紧紧地握住了我的手。

回到旅馆，正当落日时刻，我和同伴们决定到大西洋边散步，观赏一下大西洋的落日景色。

我们坐在海滩上，听着此起彼伏的大西洋涛声，遥望着水天相连的大西洋洋面。太阳渐渐地朝沧海坠落下去，在接近水天交接线的时候，太阳的光辉逐渐淡下来，暗下来，由白色变成橙红色，红得像熟透的橘子，继而由圆变扁，成为橄榄球一样的扁圆体，但天际并无大的变化，略呈淡淡的粉红色，水面竟一点变化也没有，蓝蓝的一道水平线，并不反射日辉，并不形成彩线，

像没有接纳太阳一样平静。太阳接触到海水线了，海水仍旧岿然不动。太阳就这样静静地被海水吞食，从吞下一点，到吞下一线，到吞下半边，仅两三分钟，太阳就被大海吞没了。那落日的天水交界处，竟然毫无反映，像周围一样，略略泛出淡红，渐渐地，连这一株淡红也隐没了，天水之间的平线，像一道笔直的墨线，时隐时现。

我没有想到大西洋的落日竟然如此平淡，既不宏伟，也不灿烂。也许，这正是殖民主义没落时代，不再辉煌的大西洋应该呈现的景色吧！明天，从非洲大陆升起的太阳，将显示出它的灿烂辉煌！

纳米比亚人的心愿

从西海岸回到首都温得和克，马上忙起签订中纳文化交流协定的准备工作来，会谈与签字都很顺利，签字仪式完毕竟然剩出两个小时的空闲时间来。

这时，接待我们的文化局长尼尔斯邀请我们坐他的车到温得和克南郊一游。他幽默地说：“你们到大西洋海岸，一路走的都是沙漠，邀你们到南郊可以看到农场、牧场，免得留下一个纳米比亚都是沙漠的印象！”

其实，我明白他的心思，他是想借这个机会，和我进行深入一点的交谈，让我更多地了解他的祖国的面貌。

我们立即上车，上了从温得和克通入南方的公路。这是一条宽阔的标准高速公路，路面很平，尼尔斯说，国家正准备把这条路修到南部的大峡谷风景区，吸引国内外的旅游者。

这条路上的风光的确不同，一路都是丘陵，但路边不时闪过森林、农场，呈现出一派美丽的农村景色。汽车爬上了一个高高的山坡，尼尔斯把车停在一片茂密的草地上。跳下车，说：“你看，这就是美丽的纳米比亚山川！”

这里是一个制高点。朝南方看，视野极为宽广，近处是森林、草地，远处是山丘谷地，再远处是起伏的群山，连绵不断地向东西两翼伸展，隐没在天际的白云里。尼尔斯遥指远山，深情地说：“从那片山绕进去，就是著名的纳米比亚峡谷地带，那里的风景美极了，看了，让人心醉！等我们把公路修到那里，你们下次来，我亲自带你们去参观。”我问：“这条公路通不到大峡谷？”

尼尔斯颇有感慨地说：“好多需要通公路、铁路的地方，都没有修路。原因很简单，当年殖民者修路，是为了争夺资源，哪里有宝藏，就朝那里修。就说你们去的斯瓦科普蒙德吧，先是在沙漠里发现了钻石，那钻石多呀，一阵风就能吹出几块来，德国人英国人法国人都眼红了，抢着在那里修路。后来，发现了铀矿，这是战略物资呀！德国人一马当先，开始修铁路，但修铁路为的是运矿石，不是为改善交通，就修窄轨，只能运矿石，不能载旅客，后来，人们意见很大，要求改轨，他宁可改成半宽轨，只与宽轨差一点，也不与国际轨道统一，为的就是他们的垄断利益嘛！”

尼尔斯摸着他的宽阔的额头，把话题扩展开来：“殖民教育给我们留下的问题也如此。谁占有纳米比亚，谁就把本国的语言强加给我们。你在学校里大概看到了，现在我们多数学校，还用南非荷兰语教学，这是几十年南非殖民统治留下来的遗产。独立后，我们想改为英文教学，谈何容易啊！师资要培养，教材要准备，连图书也要更新呀！看来，我们要消化掉这份殖民遗产没有十年时间是不行的。”

说到这里，尼尔斯的幽默劲儿又来了：“你们知道纳米比亚的沙漠里最可怕的动物是什么吗？”

我想起鸵鸟啄食探险家的事，说：“是不是鸵鸟？”

尼尔斯摇头说：“鸵鸟是靠它耐干旱的毅力在沙漠上争生存权的，鸵鸟可以长期不饮水，只吃沙漠植物的叶子生存，并不伤害其它动物。沙漠里最可怕的动物是蛇，很厉害的眼镜蛇，它们钻进沙里，以巨毒袭击一切生物。纳米比亚人有个比方，殖民统治，是缠在纳米比亚人身上的蛇，而且，不是一条，而是好多条。它们之间又在互相争夺，最终，受害最深的是我们！”

我知道尼尔斯的话的含义，的确纳米比亚人受殖民主义的害最深沉，欧洲几个殖民大国几乎都作过纳米比亚人的太上皇，后来是南非，直到 90 年代才争得独立，就是独立的今天，殖民者也还占据着一块块矿产丰富的土地。

尼尔斯谈笑风生，接着蛇的话题说下去：“为争夺纳米比亚的土地，蛇与蛇之间也在拼杀，这是真的。南部的非洲眼镜蛇与北部南移的埃及眼镜蛇，只要一碰面，就势不两立地摆开战场所搏斗，不是你死，就是我亡，你绝对找不到两种眼镜蛇共存的地方。它们战罢，弄得我们美丽的土地上一片臭气，好多日子腥臭不退！”说着，自豪地哈哈大笑起来。

尼尔斯是白人，而且，是很具文化修养的学者，他对殖民主义有如此深刻的剖析，使我十分敬佩，所以，朝回走的路上，我问起了他的身世。他告诉我，他的祖籍，是法国，300 年前，祖上移民到纳米比亚来，已经传了多代，所以，他是土生土长的纳米比亚人。代代相传，血统已混，祖母是英格兰人，爱人则是 19 世纪到纳米比亚的移民。现在，只有爱人还能找到自己的故乡，他自己是无法找了，因为，祖上从法国到纳米比亚时，又在荷兰居住了一段，故乡的概念就更加淡薄了。在纳米比亚与各种族的黑人代代相处，与他们一起反抗殖民者，一起争取国家独立，不同肤色的人，形成了有共同思想信念的整体。

他自豪地说：“纳米比亚的移民极多，亚洲各国的移民多，欧洲各国的移民也不少，各种肤色的人同样受着殖民统治，同样期盼独立。万众一心实现民族团结、国家独立，这就是今日纳米比亚人的心愿！”

努乔马总统说中文

今天是 9 月 19 日。上午 10 时，努乔马总统在总统府会见中国文化代表团，我和中国驻纳米比亚大使吉佩定和代表团成员于问陶、周文英、苏旭一起，参加了这次亲切的会见。

没有想到，总统府就坐落在我们住的沙漠绿洲饭店北侧，是小树林环抱的一幢欧式别墅。总统府的大门，是铁栅栏式大门，从大门外一直可以看到总统府的会客室。总统府的门外，只有一个守门的卫兵，进入府内，也只见得到两三位服务人员。在这里，看不到有些国家的领导人的那种“派头”。

在等待总统会见的时候，总统侍卫官哈哈笑着对我们讲起了这座别墅的来历。他说：“这个小院落，独立前是南非派到纳米比亚的总管居住的官邸。独立后，他不愿搬走，后来把这里定作总统府，他更不走了，说是这么小的别墅，肯定作不了总统府，这一定是独立政府占房的圈套。后来政府下了命令，他才骂骂咧咧地走了，说是努乔马当了总统是根本不会看中这幢小楼的。不想，努乔马总统不仅搬进来了，而且，连家具也没有更换。我们现在坐的

沙发茶几，都是南非总管留下来的。”

努乔马总统是个身材魁梧，满脸慈祥的老人，一头花发，一部雪白的络腮胡须，身上穿着很像列宁装的翻领灰布衣，黑黝黝的脸泛着笑意。见面就伸出手，紧紧地握住我的手，用中文说：“你们好，中国的朋友们！”挨个握完手，又用中文说：“喝咖啡，还是喝茶？像家里一样，不要客气！”

几句中文出口，的确把我们的距离拉近了，我答道：“总统的中文说得很好！”努乔马说：“我八次访问中国，到过不少城市和农村。我若学好了中文，就可以从中国学到更多的东西！可惜，中文太难学了，我只学了几句日常用语！”

我问他能否再次访华，他点头说，“要去的，要去的，独立前，我到中国主要了解中国的革命斗争历史，学习团结人民争取独立的经验，现在，要去学习你们建设国家的经验了。你们把一个半殖民地的中国，改造建设成了一个工农业体系完整，人民安居乐业的富强的中国，我是很钦佩的。我访问中国，目的就是学习。”

我谈及纳米比亚独立后，对内发展多种经济，发展教育事业，对外奉行和平外交政策，创造了适合非洲实际情况的建设经验时，努乔马笑起来：“我们没有走大的弯路，是从中国改革开放的国策里获得的启发。”

我向总统报告了两国文化交流协定的签订情况，请他谈谈对今后中纳合作的展望时，他谈了对两国文化交流的设想后，长篇论述了中纳农业合作的重要意义，他说：“中国以世界7%的土地养活了世界22%的人口，为什么？因为中国农民善于精工细作，农产品单位面积产量高。纳米比亚的土地比中国多，许多宜耕土地没有开发，我们要聘请中国专家，指导我们在北部沃土上种粮食和蔬菜。只要我们解决了粮食、蔬菜靠进口的问题，就可省一半外汇来搞建设，我们的财政状况就可能大大好转。”

接着，他精辟地分析起中国农业发展对纳米比亚的启示来。从水利讲到电力，从种植讲到肥料，从培育良种讲到单季改双季，从发展农业技术讲到技术人才培养。简直像一位精通中国农业的农学家。

努乔马总统和我们的亲切交谈持续了一个半小时，侍卫官来提醒他已经到了参加另一个会议的时间，他才停下了这场谈话，站起来，拉着吉佩定大使的手叮嘱：“老朋友，你一要赶快帮我聘请中国农业专家来考察，订农业合作计划；二要把中国的烤鸭店搬到温得和克来。我认为，没有中国烤鸭的城市，是饮食文化不完备的城市。两件事，拜托老朋友了！”

这时候，与我们同来访问的新华社记者滕文启、刘琼建议总统到院子里与大家照一张合影，总统欣然同意。努乔马总统照完像，朝门口的人群招了招手，笑着与我们告别，急匆匆到会议室开会去了。

就要离开纳米比亚了，我坐在沙漠绿洲饭店客房的窗口，眺望温得和克城，远处的山，近处的楼，德式的尖塔，英式的洋房，远远山坡上供市民用水的水塔，都给人以美感。再俯视楼下近景，街道干净，让你找不到一片纸屑，交通井然，让你看不见一个警察，再回想那沙漠深处坚韧不拔的纳米比亚草，那在石头上扎根顽强生长的“来肯”叶，我不由得赞美；值得我们学习的国度！一定能把沙漠变成绿洲的充满希望的国度！

霹雳雨露——游维多利亚大瀑布

穆青

—

我喜欢瀑布磅礴的气势，欣赏它飞流直下、大起大落的气魄，更爱它在奇险和陡峭中开拓着自己的历程。几年前，拉美瀑布之乡委内瑞拉的大瀑布曾给我留下过深刻的印象，如今，我来到非洲，许多朋友要我去看看维多利亚大瀑布，说它是世界著名的奇观，也是非洲最壮丽的景色。

一个星期六的中午，我们乘飞机由赞比亚的首都卢萨卡到列文斯敦，下榻的饭店距维多利亚瀑布不到 1000 米。当天下午我们本打算立即赶到瀑布跟前去，但向导却安排我们先乘游艇畅游赞比西河。她说，赞比西河是维多利亚大瀑布的上游，看瀑布应先从上游看起，然后才能了解它的全貌。这样，我们便乘坐一艘小艇，兴致勃勃地遨游在这个举世闻名的瀑布源流之上了。

赞比西河，是非洲第四长河，流向由西向东，南岸是津巴布韦，北岸为赞比亚。河面很宽阔，但水流并不急。我们的游艇沿着河中的两个小岛转了一圈，先逆流而上，后又顺流而下。这条河两岸都是原始丛林，也有一些古老的不知名的高大乔木，在靠近河岸处则密密层层生长着茂盛的芦苇。河内盛产鱼虾，还生长着河马、鳄鱼等凶猛的水族。我们沿途就发现四条河马在水中沉浮，也看见一些丑陋的鳄鱼在芦苇中栖息、爬行。偶尔有几只黑色的水禽飞过，岸边树丛中一群红头绿身的小鸟，便惊慌地向丛林深处躲藏……有时候，在芦苇和水草之间，你还会看到大群蝴蝶在飞舞，闪烁着一片金黄色的翅膀……

啊！河面是那样的平静，流水是那样的悠闲，如果你事先不知道这就是维多利亚瀑布的源流，你怎么也不会想象，这条平静的河水，会形成怎样激动人心的景观。

当我们的游艇逐渐接近瀑布时，突然听到一阵轰隆隆的声响，似从地层深处滚滚而来，而且愈来愈响，这时河水的流速也蓦地加快了。映着西下的斜阳，我发现在瀑布的上空飘浮着朵朵桃红色的云块，而在它的下面，却蒸腾着维多利亚瀑布激起的冲天的水雾，它们一团团不断地向上翻涌、飘散，就像从赞比西河的尽头生出了冉冉的白云，这幅大自然绝妙的美景，我想，也许正是维多利亚瀑布一个诱人的序幕。

夜晚，我们踏着稀疏的灯光在旅馆附近散步，天空中星光晶莹明亮，我们所熟悉的一些星座，似乎都比在别处看时要大得多也明亮得多。整个天空像一块墨黑锃亮的大理石，而一颗颗大大小小的星星，就像镶嵌在这上面的金光闪烁的眼睛。它们的轮廓是那么清晰，周围是那么洁净，你似乎可以用眼睛感觉到星的光洁、天的润滑，甚至觉得星空和大地之间完全是透明的。

但是在靠近瀑布的上空，却形成另外一幅景象。那里由于水雾蒸腾，升起大团大团白色的云雾，像一朵巨大的蘑菇云，在晴朗的夜空中不断向上翻滚。也许是夜晚的关系，黑色的天，白色的云雾，轮廓显得特别分明。我们迎着云雾走去，耳旁只听得瀑布轰隆隆的响声越来越大，使人感到四周的空气似乎都在震颤。此时此地，你会很自然地联想起，这哪里是夜观瀑布，分明是一枚宇宙火箭正在发射，除去看不到火光之外，那震撼大地的声响，那

巨大的蘑菇云，都会使你张开想象的翅膀，随着冲天而起的火箭一同飞进深不可测的苍穹……

啊，一个多么奇妙的非洲之夜啊！

二

第二天清晨，当一片朝霞映上窗帘时，我急忙背起相机走了出去。外面绿草如茵，霞光灿烂，几只白天鹅和一些肥胖的红眼鸭，正在草坪上漫步。一丛丛火红、朱红和粉红色的非洲杜鹃花，像一片片锦绣装饰着大地；那高大乔木上盛开的大红花连成一片、簇成一团，在朝霞的辉映下，真像燃烧着的火焰。我寻着瀑布巨大的声响走去，只见昨晚看到的那大片的蘑菇云，如今也泛着红色。在通往瀑布的曲折小径上，路灯还没有熄灭，但几个比我还心急的游人，已经从这里过去了。一群顽皮的猴子正在树枝间纵跳。它们似乎早已习惯了这震天的水声，一点也不感到惊怕，有时还大胆地跑到路上来捡拾人们丢弃的食物。

穿过一段曲折的山路，我终于通过树丛看到了维多利亚瀑布的雄姿。宽阔的赞比西河从粉红色的天际滔滔而来，跃过山顶的岩石，带着巨大的声响，从悬崖直下峡谷。远远望去，有如千万条白色和黄色的巨龙，夹雷带雨一路翻滚着扑向无底的深渊。四周岩石在震颤，树枝在发抖，瀑布激起的雪涛和水雾，把整个峡谷和对岸的峭壁、丛林，全部笼罩在一片烟云弥漫中。

我沿着悬崖上的林中小径，上上下下，尽情地欣赏着这大自然令人激动的画面。透过相机的取景框，我发现在不同的角度、不同的构图中，这滚滚飞涛，竟是那么千姿百态，情趣迥然。有的在悬崖峭壁间飞流直泻，像一幅气势磅礴的泼墨画；有的白练排空，水天一色，显示了无限开阔雄伟的气概。而在一些水雾蒸腾的前景下，遥看瀑布的顶端，就像茫茫云海之上，仙山在浮沉，天河在倾注……

我坐在一块岩石上，久久地注视着这高山飞瀑，在一片震耳的轰鸣中，我发现一些容易被人忽视的奇特的景观，它给你以动中寓静的感受，也可以引起你许多有趣的联想。你看，瀑布冲击而下，激起漫天飞溅的水珠，这些水珠洒落在周围的悬崖上，又顺着天然的石隙，形成了无数条细小的瀑布。它们不停地向下流淌，但半路上受谷底巨大反击力的推顶，又不得不转身向上。远远望去，像一条条白色的水蛇，悬挂在悬崖峭壁之上，昂头飞舞，左右挣扎，始终下不了深渊……

静观这些上上下下的力的角逐，简直是一种特殊的享受。

上午八点多钟，我第二次来到瀑布跟前。这时，阳光高照，整个瀑布更显得明光耀眼，气势磅礴。我穿过早上走过的那条小径，大胆向瀑布跟前走去。开始，只觉得有一阵阵濛濛细雨，谁知愈往下走雨点愈大。当我们来到一座铁桥旁边时，从四面八方飞来的水珠，像倾盆大雨一样，把我们浑身上下打得尽湿。这座小铁桥名叫“刀刀桥”，它两米宽三十多米长，飞架在对峙的悬崖之上，下面是一条狭长的峡谷，大瀑布泻下的惊涛骇浪，在这里咆哮，回旋，发出雷鸣般的声响。人们站在桥上被水珠打得睁不开双眼，耳边除了巨大的瀑布声之外，也听不见任何声音。脚下只觉得铁桥在不停地摇晃，好像那桥下愤怒的激流，随时都可以把它像一片竹片一样卷起来再抛掷出去。这真是一个令人惊心动魄的所在，难怪人们把它比作像刀刀那样难以渡

过。

可是，当我们走过铁桥，穿过一段湿漉漉的雨林地带，爬上另一个山头，回过头来观看瀑布时，一幅无比壮丽的景象，简直把我们迷住了。只见阳光照耀下，两道巨大的彩虹，一前一后，一远一近，从水雾濛濛的深壑中拔地而起，把整个瀑布和附近的山岩、森林，都画入了它那七彩夺目的拱门之下。那近处的一条，轮廓是那么清晰，色彩是那么瑰丽，似乎人们只要往前再走上十几步，就可以手摸着彩虹，穿门而入，进入一个神话的世界。

由于彩虹的出现，这壮观的瀑布，雄伟中又增添了几分妩媚。从这里向对面山崖望去，青山绿草都染上了艳丽的七色，峡谷中那漫天蒸腾的水雾，也好像闪烁着片片光羽；游人们在彩虹中时隐时现，活像一群在天宫里翩翩起舞的天仙。而那狂奔不已的激流，似乎一直企图挣脱彩虹的拢束，用它那巨大的冲击力，冲破它，砸碎它，但结果，冲击越大，彩虹越加艳丽，始终像两条彩练牢牢地拢束在瀑布的周围……

三

维多利亚大瀑布，按照赞比西河的分界，一半在赞比亚，一半在津巴布韦，我们在赞比亚境内看到的只是它的半个侧面，要观赏整个瀑布的全貌，还须到津巴布韦那边去。

一小时后，我们驱车通过两国交界的一座铁路桥，进入津巴布韦境内。大家一路小跑似的沿着丛林急切地向瀑布走去，从扑面而来的水珠，到一片震撼大地的响声，都使我们感到这里的瀑布，会比那边更大、更壮观。果然不出所料，当我们钻出湿漉漉的丛林，来到瀑布对面的悬崖时，突然间，一道高达一百多米，长约千余米的大瀑布，像一片狂涛，铺天盖地般的迎面向我们扑来，令人不禁为之震颤，本能地向后退了几步。当我站定之后，发现它又像是一座巨大的城墙横亘在群山之间、天堑之上，它是那么雄伟、壮阔，那么气势浩瀚，以至在它的面前，世上万物似乎都显得渺小和平庸，就连那些耸峙的悬崖、巨大的岩壁，在它的声威之下，也失去了原有的雄伟和峥嵘……

为了寻找一个开阔的角度，拍下这难得画面，我几次拿起相机，走到悬崖的前沿去，但几次都被瀑布飞溅的大雨击打回来。刚才好不容易晒干的衣服，又被淋透了。最后，我们来到了山岩的尽头，这里是悬崖最突出的地方，下边三面都是激流奔腾的深渊，附近有一个文字标志，指明这里是“危险点”。但在我看来，这个危险点倒是一个最理想拍照的地方。这里，视野开阔，维多利亚大瀑布最雄伟、最壮观的流幅，毫无遮拦地尽收眼底。我连忙打开相机，同志们为我打着伞，终于抢拍下这一开阔、壮美、令人神驰的画面。可是，当我收起相机，再向下一看时，不觉一阵头晕目眩，两腿发软。那情景，至今想起来还有点毛骨悚然。

离开这个危险点，走下悬崖，我们又顺着一条陡直向下的石级，来到一个离谷底较近的所在。这里地势低于赞比西河河床，是大瀑布东段最狭窄的一角，人称刀尖角。从这里仰头看，瀑布有如从天而降。那气势，那力量，和别处都大不相同。如果说在危险点，我们欣赏了瀑布的壮阔，那么在这里我们所看到的，却是大自然凝聚起来的巨大的力量。

这里四面山岩环绕，绝壁耸天，头顶只露出小小一片蓝天，就在这一狭

小的空隙之间，大瀑布像一把出鞘的宝剑，划破天幕，劈开山岩，以一种不可阻挡的冲击力，破空而下，使整个空间翻滚着激流巨浪，震响着霹雳雷鸣。此时此地，好像天地间一切都在崩溃，一切都在消失，唯有这水的奔流，浪的跳动，力的回旋……而它所带给你的并不是畏惧，恰恰是一种奋发的豪情，一种激流勇进的锐气，使你情不自禁地想借助这巨大的激流去冲刷世上一切罪恶、污浊，人间的种种不平。

维多利亚瀑布，在当地还有一个响亮的名字，叫做“霹雳雨雾”，人们在这里游览，可以说时时都在霹雳中前进，处处都在雨雾中穿行。我更是怀着一种无比激动的心情，在这个人间奇迹中，观赏着各种迷人的景观，探寻着大自然所蕴含的种种内在的力、内在的美。而这些，在瀑布最壮观的“沸腾锅”，得到了最集中、最完美、最激动人心的展现。

“沸腾锅”是一个长长的狭谷，大瀑布从四面八方倾泻下来的激流，几乎全部在这里汇聚，从这里出口。峡谷曲折回旋，岩石嶙峋，许多巨大的岩壁纵横错列，在谷底布成了层层的路障。从高空向下猛扑的瀑布，从四处汇合起来的滚滚激流，在这个狭窄的锅底突然被阻，就像千万头愤怒的困兽，暴跳狂吼，猛冲猛撞，发出震天撼地的霹雳，激起漫天的雨雾。整个峡谷天翻地覆，一片沸腾。而那些岩石山壁，虽然早已是裸筋露骨，遍体鳞伤，但仍然顽强地阻挡，不肯后退一步。这是一场进击与抵抗、夺路和挡路的斗争，也是宇宙间一切力量最壮观、最集中的一场激战。大自然几乎把所有的风、雨、雷、电和声、光、色彩都集中到这条狭长的山谷里，让它们各施神威，进行着力的较量，生的搏斗。

面对这一无比壮丽的情景，我的心也在激烈地跳动。这大自然沸腾的山谷，正像沸腾的人生一样，这里面有欢乐，也有痛苦；有炽烈的追求，豪迈的激情，也有殊死的战斗。它给人多少智慧的启迪，心灵的觉醒。我想，时代的潮流，人类几千年的进步史，总是经过许多曲折、回旋、阻碍和较量，而开拓前进的。正像眼前这奔腾的激流，一旦冲破“沸腾锅”最坚固的路障，前面就会豁然出现一条宽阔浩荡的大江，展开一个全新的天地。

想着这些，我仿佛觉得周身的热血也沸腾起来了。眼前“沸腾锅”的景象，对我来说更具有无穷的魅力。它那震天撼地的声响，无疑是大自然催人奋起的乐章，它那遮天蔽日的雨雾，更像硝烟翻滚的战场。一种难以抑制的激奋情怀，使我不禁想站在这高山之巅，或跃上云端，向四面八方放声呼唤，呼唤全世界的大江、小河、山泉、溪流、高山融雪、甚至那些湖潭死水，一齐奔腾而来，汇入、壮大这进击的洪流；呼唤四面的山风，远方的雷电，一齐来推波助澜，擂鼓呐喊，参与这场壮烈的激战！连我自己也想纵身跳入这沸腾的漩涡，让生命在急流中跳跃，在霹雳中闪光，在搏斗中升华……

南非“双城记”

李春祯

连续三年在一个国家举行世界小姐选举是很少见的，连续三年在一个地方选举世界小姐就更少见。1992年的世界小姐选举在南非的“失落城”举行，1993年和1994年的世界小姐选举在南非的“太阳城”举行，这两个城市实际上是一个地方。那么，这个地方何以具有如此大的魅力呢？

娱乐中心“太阳城”

南非共和国西北部的皮拉内斯堡山由一个个巨大的环状火山口组成。南部非洲的娱乐中心、世界著名的“太阳城”就坐落在皮拉内斯堡山红色火山岩的山谷中。

“太阳城”是70年代由原南非“黑人家园”博普塔茨瓦纳属下的国际太阳集团兴建的，目的是吸引全世界的游客，发展旅游事业。南部非洲素有“太阳国度”之称，因而这座娱乐中心也起名“太阳城”。

“太阳城”集赌博、娱乐、体育、旅游为一体。它建有专供“豪赌”用的世界一流赌场，是世界四大赌场之一；也有供一般游客娱乐的大众赌场。娱乐中心中央大厅里摆满了一排排“老虎机”，从上到下足有数千台。别小看了这些“老虎机”，据说从开业始已有四个人在这里发了大财，所以每天从早到晚都有人在机器前不停地按动电钮碰运气。此外，这里还有各种博彩性质的游戏设施。

城内还建有夜总会、影剧院、歌舞厅……大型表演场里，每天都有当代最流行的歌舞表演；各式商店、酒吧、外币兑换处等为游人的饮食购物提供了方便；可供国际比赛用的高尔夫球场、拳击场、网球场、幽雅的乡村俱乐部、水上乐园，以及儿童乐园等更得喜爱体育运动的游客的欢心。

与“太阳城”紧邻的皮拉内斯堡国家公园是南非著名的野生动物园之一，游人可以驱车进去，寻觅大象、犀牛、狮子、长颈鹿、斑马等各种野生动物的踪迹，领略南部非洲的风光。

豪华的“太阳城”旅馆饭店，设备先进，为游客提供一流的服务。这里除了五星级饭店，还有中档旅馆及露营帐篷，以满足不同层次游客的需要。

完备的设施，独特的风光，一流的服务使“太阳城”开业以来一直宾客如云，生意兴旺。

“寻找”回来的“失落城”

由于“太阳城”财源滚滚，经营者为了开辟吸引游客的新途径，于1992年在紧靠“太阳城”娱乐中心的山谷中建造了“失落城”。“两城”融为一体，使“太阳城”的吸引力倍增，成为世界旅游热点之一，大有到南非如不到“太阳城”便有一种遗憾之感。

关于“失落城”的传说，在当地已流行多年。1885年，美国记者法里尼携其子鲁鲁到南部非洲探险。一天，他们的车队在卡拉哈里沙漠中发现了一座约有两公里长的石头围墙，墙内有铺设整齐的道路和圆形广场等。他们在

这里停留了几天，发掘出一些物品。然后便宣布发现了一座失落在卡拉哈里沙漠中的城市，并在伦敦展出了一幅“失落城”地图。此后，有很多探险者到卡拉哈里沙漠中寻找“失落城”。虽然探险者、猎人、警察都有关于“失落城”的报告，一些热心者甚至驾飞机在卡拉哈里沙漠上空进行侦察，但“失落城”至今仍是个谜，有人认为它确实存在，有人认为法里尼所发现的不过是一些怪石而已。

在其他地方也有关于“失落城”的传说。这些传说启发了“太阳城”的经营者。他们认为，不管“失落城”是否存在，如果根据想象造出一座“失落城”，一定会有无穷的诱惑力。

就这样，一座“失落城”在原来光秃秃的山谷中被“找”了回来。建造者们的思路是，这是一座因地震而被埋没的古代城市。因此，“失落城”的入口被设计成一座活动桥，每小时震动一次，虽然震幅不大，但轰隆隆的声响配以烟雾、火光，置身其间，确有山崩地裂之感。

桥上除了有两扇高大的黑门象征入口外，还塑造了许多动物：一头头巨象举足朝天，猿猴张牙舞爪，红色山岩上站着昂首的狮子，使至此的游人顿生这就是荒莽的非洲之感。

过了桥，居高临下俯视山谷，下面便是“失落城”。但见清泉飞瀑，流水潺潺，形状各异的水池层层叠叠，从山上一直排列到谷底。“失落城”建造者“找”回的不是消失的古代遗迹，而是现代人离得越来越远的大自然。如果他们建造的只是一座古城，游人就会感到索然无味了。

“失落城”主要有两部分组成：波涛谷和皇宫饭店。此外还有古罗马剧场、残柱、废金矿、废钻石矿、鳄鱼谷、雨林小径，以及酒吧，小卖部等。

整个山谷之所以被称为波涛谷，是因为它处处可闻水声。谷底是人造海滩，覆以白色细沙。人造浪涛一阵阵汹涌不止，游人站在水中，可以体会到同在海里冲浪一样的感受。沙滩上是茅草作顶的凉亭、沙滩椅和高大的棕榈树。人造海滩往上，正中为自山上而泻的一波三折的涓涓溪流，右面是大约90米高的滑水线。一条是专为那些喜欢刺激的人设计的，水流从上面直冲下来，滑水者实际上随着水流从山顶一跃而下；第二条是游人坐在橡皮圈上沿粗大的管道顺流而下，虽然从上到下几十米高，但逐级滑下，有惊无险；第三条是一条环形水道，基本上是平的，用机械推动水流，里面漂着一个个轮胎似的橡皮圈，游人可以躺或坐在上面，任水漂流。从人造海滩往左走，又有番情趣。上去不远，为一圆形皇家游泳池，池旁有躺椅和酒吧。由此再往上走，是一条设计独特的水道，中间流水，两边为台阶，拾级而上，见一喷泉，水流如柱。越过喷泉，便到了皇宫饭店的后门。

号称“七星级”的皇宫饭店，据说世界上独一无二，它高居波涛谷之上的水天之间，别具韵味。皇宫饭店造型古朴，像城堡那样采用粗石大柱建造而没有雕梁画栋，内外装饰都尽量贴近大自然。旅馆正门塑有一群奔驰的羚羊，左右两侧是山溪涌动的池水。羚羊群背后为一喷泉，水从四周的巨型羚羊头、角中喷出，颇为壮观。旅馆后面的一泓清水，水平如镜，山光水色，相映生辉。游客住在皇宫饭店，仿佛置身大自然中，这对久居闹市的人来说，无异于人间仙境。

南部非洲的丛林人

李春祯

非洲原野，莽莽无际，一群赤身露背、腰系兽皮的猎人正围追羚羊。一只羚羊中箭，拚命逃去……。

这不是电影中原始社会生活的一个场景，这是至今仍然生活在南部非洲的布须曼人打猎的真实写照。

布须曼（Bushman），意思就是丛林人。据考察，现在布须曼人尚存 5 万多，主要生活在博茨瓦纳，约 2.5 万人，其余分布在纳米比亚、津巴布韦、安哥拉以及南非。

本世纪 50 年代以前，人们对布须曼人了解很少。因为他们生活在与世隔绝的边远地区，特别是卡拉哈里沙漠中。本身没有文字，关于他们的历史和文化，主要是从他们世代相延的口头传说得知的，再就是他们祖先在各地留下的岩石画。从 70 年代起，研究布须曼人的学者突然多了起来，有人说如今研究布须曼人的人类学者甚至比布须曼人还多。经过各方面学者的努力，现在对布须曼人的了解要比以前详尽多了。

南部非洲最早的居民

至今所知，南部非洲最早的居民就是布须曼人。布须曼人在科学分类上称为桑（San）人。布须曼人是现今流行的叫法，原是布尔人对他们的称呼。博茨瓦纳人称他们为沙瓦（Basawa）人，这个词源于班图语 Twa 或 Tua，意思是“来自荒无人烟国度里的人”。

布须曼人是从哪里来的？对这个问题众说纷纭。1924 年在南非发现了南方古猿化石，后来还有其他一些发现。但没有证据，也没人敢说布须曼人是南方古猿的后代。现在一般的看法是，布须曼人虽然很早以前就生活在南部非洲了，但他们不是南部非洲土生土长的居民，而是从北方迁移到非洲南部的。他们也是南部非洲的“外来户”，不过是最早的“外来户”。

在坦噶尼喀发现过布须曼人的岩石画，在乌干达和苏丹南部发现了穿孔园石——布须曼人挖土棒上的石铊，加上其他一些资料，学者们据此断定，布须曼人祖先居住在赤道东非和中非东部一带。大约 3 万年（一说 1.5 万年）前开始南迁，迁移的原因则不得而知。

南迁后的布须曼人逐渐发展为三大支系：北支以今纳米比亚为中心；中支主要集中在博茨瓦纳卡拉哈里沙漠一带；南支以现在南非开普省为中心。

那时布须曼人独来独往，南部非洲广阔的大地任他们驰骋，成群的大象、野牛、斑马、羚羊供他们捕猎，丰富的一年四季不断的野果随他们采摘。

布须曼人这样无忧无虑地过了两万多年，公元前 10 世纪，他们在南部非洲的一统天下被霍屯督人打破了。霍屯督人原住在坦噶尼喀大陆，受到比他们强大的班图人挤迫而南迁。他们的南迁又侵犯了布须曼人。但当时地域广阔，霍屯督人与布须曼人除发生些小摩擦，如布须曼人有时偷了霍屯督人的牛，双方因此动武外，基本上是和平共处，并且创造出了著名的斯蒂拜尔文化。

公元 3 世纪班图人进一步南侵。布须曼人在霍屯督人和班图人的双重挤

迫下，无力维持原来的领地，逐渐退却到偏远地区，直至卡拉哈里沙漠中间。

1652年欧洲人大批拥入南非时，布须曼人尚生活在南非、纳米比亚、津巴布韦、博茨瓦纳、安哥拉、莱索托和斯威士兰等地。但从那时起，布须曼人的处境更加凄惨，霍屯督人、班图人之外，又加上了布尔人、英国人压在他们头上。南部非洲最早的开发者被压在社会的最底层。

大批布须曼人被屠杀，部分被抓走，作了俘虏，沦为奴隶。白人更不把他们当人看待，不仅当奴隶，甚至把他们当动物一样，运到欧洲和美国展览，赤身裸体跳舞，供白人戏弄。

布须曼人几经浩劫，虽然没有被赶尽杀绝，但人数已比从前大大减少。在一些人看来，他们似乎已经不存在了。

黑非洲的黄皮肤

一提起黑非洲，人们自然会想到那里都是黑人。但布须曼人则是例外，他们的皮肤是黄或棕黄色的。

没人知道布须曼人皮肤为什么是黄的，但对他们矮小、灵巧的身材，一般只有150厘米高，却有人这样解释，认为这是他们世代捕猎动物，出没丛林、草莽间，跨越山岩、溪涧，日积月累磨练出来的。

布须曼人身材虽矮，手脚都小，却四肢匀称。头发稀疏、卷曲，紧紧贴在头皮上。他们头顶偏低，耳朵下边几乎没有耳垂。他们讲话清脆短促，发出好像“咯咯”的声音。布须曼人是一夫一妻或多妻，一名成年男子与他一个或几个妻子及孩子组成家庭。几个或十几个家庭组成狩猎队，一般有50至100人。各狩猎队基本上是自治的，独立活动。狩猎队首领由年龄较大、经验丰富的男子担任，在个别地区也有世袭的。狩猎队首领没有审判权，影响力不大，他的主要职责就是打猎或带领众人进行战争。

几个有共同名称或语言的狩猎队组成部落。但布须曼人的部落实际作用很小，主要活动全靠狩猎队。布须曼人虽然过着四处游荡的生活，但每个狩猎队大体上有一个固定的范围，这样便于熟悉那里的环境、水源和动物情况，猎捕动物就容易多了。

在一些地方，一个狩猎队内的人禁止通婚，男子得到其他狩猎队去找妻子。小孩到了成人的时候，要举行“成丁礼”。男孩子由巫师在前额上刺出所属部落的标志，然后送到一个地方隔离一两个月。这期间他要在树林里过艰苦的生活，同时学习本部落的一些传说。女孩子则被关在茅屋里一段时间，禁止她吃某些食物。在一些部落里还有跳“大羚羊舞”的习惯，由男子跳，向女孩表示祝贺。举行“成丁礼”后的男女，就有资格择偶、结婚了。

布须曼人还有些习俗。男子在结婚前要送给新娘一件皮斗篷，有的地方要打一只羚羊给新娘或新娘的父母，作“婚宴”用。结婚后头几个月新郎得住丈人家。丈夫死了，妻子一般都要改嫁。第二个丈夫要抚养她带来的孩子。如果她不改嫁，丈夫的兄弟有义务帮助她维持生活。兄弟姐妹长大后要互相回避，岳母和女婿之间也是这样。

子女都归属于父母，一个家庭有两三个孩子。妇女怀孕后，一般都到树林里分娩。孩子吃母亲的奶，一直到三四岁。如果在头一个孩子断奶之前又生了第二个孩子，这个新生的孩子通常被弄死。这可能是无法抚养的缘故。所以孩子间的距离很大。

人死后，身体成卧眠状埋在生前的茅屋附近，生前所用全部东西随之一同埋葬。坟上堆放一些石头，然后整个打猎队随之迁移到其他地方去，至少两年不会再回这个地方。

布须曼人崇拜很多神、星星、月亮、雨神和很多动物。他们没有文字，很多事情甚至历史都是靠口头传说，一代一代留下来的。老人不厌其烦地一遍一遍讲着他们从上一辈那儿听来的故事，年轻人津津有味地听着，听完以后便拍手大笑。故事的内容涉及很广，从两性关系、婚姻、生死到食物是从哪里来的，采集、打猎及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人为什么要死呢？他们说这是月亮的错。月亮认为人死后再生，就会变得和月亮一样。布须曼人的很多传说中都有一个神考哈，他一会儿是人，一会儿是动物，一会儿又是植物。他的仆人巴斯塔德用永不熄灭的火造出了各种动物，用一条条的火造斑马，用一点点的火造豹子，还造了其他动物。巴斯塔德的工作完成后，万物都分开了，人、动物、植物、月亮、太阳、星星不再在一起了。

布须曼人除了口头文化，记载下来的就是岩石画。他们在洞穴和岩石上作画和雕刻，不少都是涂上颜色的。这些画画着他们打猎和日常生活情景，还有不少动物，犀牛、斑马、长颈鹿等。

布须曼人要求很少，无忧无虑，天生能歌善舞。他们跳舞主要是娱乐，但有时是出于宗教和其他仪式需要。有一种男子“再生”的舞就充满神秘色彩。这种舞通常围着火堆跳，先由妇女围坐在火堆旁拍手、唱歌，然后其他人陆续参加进去，拍手和唱歌的节奏加快，这时一个男子起来开始跳舞。接着有很多人跟着一起跳，唱歌的声音愈来愈大，男人们一个跟着一个形成一圈，围着妇女转，后面的人手扶着前面人的腰。跳着跳着，一个或几个男子忽然大汗淋漓，抱住一个唱歌的妇女而倒在地上，失去知觉，不省人事。这就叫“入定”。过了一阵方苏醒过来。每个男子必须经过这种“入定”阶段，从此这个男子就算得到再生。

布须曼人认为人的生活方式有两种：一种是对的，一种是错的。正确的生活应是互相关怀，与“邻居”友好相处。他们所说的“邻居”不仅是人，还包括动物、植物、云彩和风雨等。他们从不把自己看成是超乎周围其他之上的，而是把自己当成大自然的一部分。他们认为错误的生活方式就会遭到惩罚，天上不下雨，大家都得跟着受罪。布须曼人真可以说是“自然之子”。

原始社会的活标本

部分历经磨难，虎口余生的布须曼人跑进卡拉哈里沙漠中部。他们由于处在与世隔绝状态，至今仍然过着同其老祖宗没多大差别的原始生活。

他们不耕不种，除了个别人养一两条狗帮助狩猎外，不饲养任何家畜，全靠打猎和采集过活。

布须曼人是公认的捕猎能手，会用各种方法捕猎动物。他们在动物经常出没的地方，挖很深的坑，陷住动物。有时用编织的罗网捕捉动物，特别是鸟和鱼。在动物走的路上设圈套，套住动物，也是一种办法。标枪、矛是他们用来射杀动物的工具。他们最经常的打猎工具是弓箭。弓弦是用羚羊背部的筋晒干后作的，箭都是毒药箭。箭头用兽骨磨成，也有金属的。箭上的毒药取自卡拉哈里沙漠中一种绿色甲虫的蛹，也有取自植物和蛇毒的。

他们狩猎时多是集体行动。布须曼人对动物熟悉的程度，就同自己家里

饲养的一样，很容易就可找到它们。找到动物后，他们白天不行动，而是等在附近。待天黑以后，先派两个人出击，其中一人悄悄接近动物群，另一个人则负责为他瞭望，到了距离 20 米左右的时候，方张弓射箭。选择其中可能跑得最慢，如怀胎、肥胖的，容易捕捉的动物射。受到突然袭击的动物吓得乱跑，这时埋伏的猎人全体出动，急起直追，一齐向动物群射箭。大家尽量朝一只动物射，使其连中数箭。动物被他们射中后，便不再追赶，而是放心地回来休息。待到天明时候，估计射中动物的毒箭已发作，再循着踪迹慢慢寻找。发现被毒得半死的动物躺在地上后，再用矛刺死。拔下毒箭，抬回来。把箭伤周围有毒的肉挖掉，内脏也扔掉，然后大家分享美味。布须曼人有一个传统，捕猎到的动物通常为在场的人共同食用，但一个猎手有权获得他射杀的动物的皮，为自己或家人做穿的。

布须曼人几乎是赤裸的。他们的所谓衣服，对男人来说就是一块三角形兽皮，系在腰间，外加一块大点的兽皮，有时披在肩上或罩着上身，算是斗篷。女人也有一件斗篷，另外身前系一小围裙，后面一块大围裙，都是用兽皮做的。妇女、儿童以及年轻男子都戴妆饰品，如一串鸵鸟蛋做成的大珠子。他们还喜欢在脸上涂红或黑颜色。有的地方，老人在接受猎人赠送的礼品后，给他纹身，在身上画各种图形，以表示感谢。

布须曼人吃的食物很杂。能捕捉到的动物都吃，除了斑马、羚羊这类大动物外，还吃鸟和鸟蛋，蜂蜜、鱼、蝗虫、乌龟、白蚁及其他一些可食的昆虫。他们保存火种或用取火棍引火，将动物肉烧熟后再吃。但捕猎动物并不容易，他们经常吃的是野菜、西瓜、野花、植物根茎及其他可食的植物。他们根据多年积累的经验，很快就能找到一些球茎植物，用掘土棒熟练的把地下的根块挖出来。有的根块很大，达几十斤，上百斤，够多人食用。传说布须曼人可以长时间不喝一滴水，其实不是这样。不过他们由于长期生活在干旱的沙漠里，已经习惯，喝水很少确是真的。他们有一套获取或保存十分宝贵的用水方法。卡拉哈里沙漠地表水很少，但可以找到地下水。布须曼人不会打井，而是挖开地表，在下面的沙层中打一个洞，洞里塞满草，草中插一根芦苇管，管的上头露在外面。沙中的水渗到洞中，通过芦苇管在上面就能吮吸到洞中的水。他们还用鸵鸟蛋保存雨水，供缺水时饮用。

布须曼人的“住房”，与有巢氏时代差不了多少，是妇女用树枝搭成的一个半圆形，像倒置的鸟窝，里面涂上泥浆之类的东西，上面常常画上图案。有的这种“房子”也没有，终年住在山洞里。

正因为布须曼人基本上过着原始生活，引起了某些颇有商业头脑的西方人的兴趣。他们提出来，要买下卡拉哈里沙漠中布须曼人的居住地，圈起来变成旅游区，把布须曼人当原始生活标本，供游人参观。此事由于受到当地政府反对而告吹。

但文明之风还是吹到了卡拉哈里，随着布须曼人与外界交往的增多，部分人开始抛弃原始的生活方式，寻找新的天地。有的到附近牧场替人看牛，有的进城卖些原始工艺品，也有做工的，穿起了牛仔裤，一些年轻女子甚至到酒吧间、夜总会当舞女。据说，现在仍然过着原始生活的布须曼人只有 3000 左右，主要集中在卡拉哈里沙漠。这个数字是估计的，很不准，因为布须曼人非常分散，要找到他们都是很难的，无法统计清楚。

博茨瓦纳政府制定了一个农村发展规划，准备将偏远、分散的农户，包括布须曼人在内，集中到条件较好、适合发展的地方居住，并给一定救济，

使他们“现代化”起来。但不少布须曼人不习惯集中定居，有人甚至抱怨离开了他们熟悉的环境和动物，感到很不舒服，现在他们除了乌龟，什么肉都吃不上了。可历史总是要向前发展的，布须曼人不可能同以往一样永世生活在荒凉的偏远地方。1992年6月在纳米比亚首都温得和克召开了布须曼人国际会议，有关国家政府官员和布须曼人代表与会，就其关心的领地、放牧、教育、旅游等项事情进行了讨论。会议虽然没能解决任何实质性问题，但这毕竟是布须曼人第一次向世人发出的疾呼！

津巴布韦纪游

李春祯

去过津巴布韦多次，可每次时间都很短，结果总是参观几处“老地方”，印象随之加深，特为之记。

石头亦成园

离津巴布韦首都哈拉雷市郊不远，可以看到一片石群。与我国桂林高耸的石林不同，这里大大小小的石头宛如垒卵，叠叠重重，于平地上错落杂陈，任大自然妙手天成，堆积成各种景物。这就是著名的石头公园。

这些石头不知经过多少年的风吹、日晒和雨水冲刷，一块块浇洗得干干净净，展现在地面，供人们欣赏。一些从石缝中顽强生长出的树木，刚劲有力，形似虬龙，点缀其间，相映成趣。在这里你可以望着每一块或每一堆造形各异、千姿百态的石头，展开想象的翅膀，尽情驰骋。有的石头像飞鸟，有的如走兽，有的似人像。不少已被人称之为“空中飞机”、“母与子”、“睡狮”等等。如果愿意，你可从中发掘出各种意境，诸如“远望云天”、“巧叠罗汉”、“笑坐弥勒”、“仙人指路”、“藏龙卧虎”……。真是奇石映满目，任君发遐思。不要小看了这些石头，津巴布韦钞票上的图案就是选自石头公园，由此可见其知名程度。

会讲中国话的鸚鵡

津巴布韦的鸟公园是个很有意思的去处，尤以鸚鵡最为著名。

公园面积不大，但很集中，可以说是小巧精粹。门口没有守卫，游人自己开门进去时，设在门上的开关，自动连通里面的电铃，里面的管理人、也是这家公园的主人就会自动出来迎接游客和收取门票钱。

一进公园大门，迎面看到的是几只高大的鸵鸟，它们或迈着稳健的步子向你走来，或欢跳着，以示迎接。再往前走是一池碧水，水上横跨一座木桥。天鹅、鹈鹕、大雁及各种水禽游弋在水面上。驻足水边，一对黑天鹅会向你游来，伸着长颈似在向游人觅食，又像表示欢迎。

穿过木桥，步入园内，树上一对红色大鸚鵡引人注目。它们红得鲜艳，个特别大，从头至尾约一米长，蹲在树上东张西望。再往前走，看到的都是猛禽、巨鸟，各种各样的鹤、鹭、鹰，以及火烈鸟、孔雀。有一种很小的猫头鹰，值得一看。它的头可以转360度，转一圈。我们用东西引诱它，果然转动自如。还有一种蛇鹭，专吃眼镜蛇。其英文名字很有意思，叫“秘书鸟”，因为它头上有一撮长长的缨毛，很像披着长发的秘书小姐。要知道这种秘书鸟在南非被视为“国鸟”，身价不凡。

但公园里的精华应是鸚鵡，这里集世界各地鸚鵡于一处，大大小小，形神各异。真是红如丹，绿如珠，白如雪，黑如墨，五颜六色。千回百转，鸣声悦耳。每种鸚鵡都是一对，每对都有自己的一个小天地，里面有鸟巢，食、水设施和供栖息、攀挂的树枝。它们大都文静端庄，不管游人，自得其乐。但也有性情较凶的，不等你靠近铁丝网，就向你猛扑过来，伸出头，张着大

嘴，向你示威。也有聪明大方的，会讲英文“你好”和“再见”的。最令我们喜欢的是一只会用中文说“你好”的小鸚鵡。不知它为什么会讲中文，可能是来这里参观的中国人不少，一次一次教它的结果。有人作过统计，要记住一句外语单词，至少要在不同场合重复 40 次。人尚且如此，对鸚鵡来说，就不止 40 次了。足见中国人来此之多。“你好！”我们再次向它打招呼。“你好，你好。”它抖动着翅膀。

300 岁的大龟

参观狮子公园要坐车，因为狮子都是放在外面的，行动自由，人就只能坐在车内。狮园里面狮子并不太多，具体说不清楚。我们车子在里面转了好一阵才看到一只狮子趴在树下，后来发现了一群，有 7 只，都是吃得饱饱的，懒洋洋或趴或躺在地上，眼睛半睁半闭。听到车响仍不动声色，足见它们都是见多识广，不以为然了。我们想照几张相，左轰右轰，它们就是不起来。用车慢慢朝它们开过去，才有几只站起来，我们抓紧时间抢了几个镜头。

离狮子公园不远，是一处小型动物园。这里动物不多，却有特色，足令你看上半天。

鳄鱼池里大大小小的鳄鱼，足有几百条。横卧竖卧，蠕动往来。大者五六米、满嘴犀利的牙齿，令人生畏。小的不足一尺，可能是刚刚从蛋壳里出来。

草坪上有一只大龟，缓慢地爬行着。据说这只龟已有三百多岁，体重估计也得有二三百斤。可能见其力大无比，不少游人站在它背上照相，以作纪念。为保护它免受伤害，园里管理员特意替它写了一个告示，贴在龟背上：“请不要碰我，不要骑在我背上！”见了这条告示，游人自然不再骑它，但与它合影是免不了的。这龟有一个习惯，只要一拍它的背，就会一点点站起来，撑开四脚，与人合影，然后慢慢趴下去。可能身体过重，时间一长它就难以支持，所以同它照相得抓紧时间才行。

园中有一座不大的猴山，这在非洲不算稀奇，野地里也能看到成群的猴子，有的竟等在路边，想讨食吃。几只只在非洲也不多见的猎豹围在笼子里，对着我们龇牙咧嘴，显得很凶恶。这里的“囚犯”是一对黑猩猩，体大与人不相上下，被用铁链锁着，围在高墙里面，墙上还有铁丝网，很远就能听见它们的怒吼。游人走近时，它们更是拼命挣扎，乱串乱跳，想挣脱束缚，结果总是徒劳。与其成为鲜明对比的是一对白孔雀，它们几乎安祥不动。

差不多每次都是一样，参观完这里，就开车往回走，结束一天行程。

游维多利亚瀑布

春节使馆同志共游维多利亚瀑布，观其壮，感其伟，惊其奇，当场吟小诗一首：

空谷落天河，
万马跃平波，
龙卷云雾起，
轰鸣津赞博。

世界第二大瀑布维多利亚瀑布位于津巴布韦、赞比亚、博茨瓦纳三国交汇点东的津、赞边界上。

宽阔的赞比西河滔滔东流，至利文斯敦近处，突为百米深谷横腰截断，满江河水犹如万马奔腾，排山倒海，倾泻而下，直冲谷底。轰鸣四野，声闻几十里。水雾飞扬，升腾数百米，蔚为奇观。

瀑布宽 1600 余米，最高落差 106 米。由于利文斯岛当江阻隔，将其分为五段，形成魔鬼瀑布、主瀑布、马蹄形瀑布、彩虹瀑布和东瀑布。

魔鬼瀑布雄伟绝世。滚滚流水，汹涌飞落。雷霆万钧，风吼谷应，惊天动地。游人至此，感觉大地都在颤抖。

主瀑布，以水流量最大称著。满目水帘，垂挂悬崖。半空银光飞泻，深谷云腾雾绕。气荡声鸣，令人叹为观止。

马蹄形瀑布，水流不大，以其形似马蹄而得名。

彩虹瀑布，平野出胜。远望一片开阔草地，阳光下横空映出道道彩虹。临近方觉细雨淋身，飞瀑如潮，彩练生辉。水雾声景，浑然一气。置身其境，仿佛飘飘欲仙。

东瀑布属赞比亚境内，这里游人可以贴近观看。粒粒玑珠，朵朵水花，缕缕银丝，跳跃蹿动，就在眼前。面对飞泻的流水，不由顿生“飞流直下三千尺，疑是银河落九天”之感。

在东瀑布与彩虹瀑布之间，横跨空谷有一座“刀刃桥”，长 30 余米，宽约 2 米。走在桥上如悬在半空，四周大雨滂沱，别有一番情趣。但非勇敢者切莫轻试。

瀑布下有一深潭，名“沸腾涡”。站在津巴布韦与赞比亚交界的铁桥上，居高临下，对其全貌可一览无余。五股瀑布的水流在谷底汇合后，汹涌澎湃，注入“沸腾涡”。潭水滚滚，翻江倒海，沸腾一般。经过“沸腾涡”后，水流稍事平静，赞比西河继续奔腾东流。

维多利亚瀑布以它永不停歇的轰隆歌声，经年累月地伴送远去的赞比西河。

埃托沙天然野生动物园

韩采茸

埃托沙天然野生动物园位于纳米比亚北部，面积为 6000 多平方公里。埃托沙（Etosha）在当地语言中意思是“白色干水之地”，其实就是个巨大的盐沼。埃托沙野生动物园地域辽阔，地势复杂，是许多珍禽奇兽的栖息之地。斑马、羚羊、非洲小羚羊、鬣狗、直角羚羊在平川上奔驰，长颈鹿、鹿、狷羚在灌木丛及小树林里游荡，豹和猎豹出落于灌木丛中。大象随处可见，其它一些叫不上名字的动物比比皆是。狮子食量大，到处去寻觅猎物。动物园内严禁偷猎，犀牛之类的珍奇动物不会因长有角而招来杀身之祸。所以，动物园是它们的乐园。除兽类之外，还栖息着 323 种羽色各异的鸟类。大的有在平川上奔跑的鸵鸟、鹰及秃鹰，小的有伯劳鸟、金丝雀等。到了夏天，雨季来临，雨量充足，水禽来作客，火烈鸟也光顾埃托沙，并在此繁衍后代。

埃托沙面积大，动物种类数目繁多。到了冬天旱季，长期滴雨不下，整个埃托沙干涸欲裂，树木、灌木及野草枯萎，到处一片枯黄，遇点火星都会燃烧起来。动物园中一个个仅存少量雨水的池沼就像一颗颗明珠散落在埃托沙，为动物提供了救命之水。为了存活，动物必须长途跋涉到远处的池沼去饮水。各种动物的生活习性不同，饮水的时间也错落有序。这时节游客可以在公路上、在池沼旁看见很多动物，也可看见种类不同的性情温顺的动物如长颈鹿、鹿、羚羊、斑马等在一个池沼旁戏玩，同饮一潭水。

一次，我们见到 30 多头象在树林里行进，尽管多达 30 多头却秩序井然。走在前面的是头巨大无比的大象，中段有 12 头幼象，两边都有成象呵护。有时幼象停下来，东顾西盼，与前面的队伍拉开了距离，前面的成象回过头来召唤它，好像在鼓励它说前面就有水喝，于是幼象加快了脚步赶上了队伍。走在最后的是只老象，似乎是在断后。

埃托沙野生动物园内有一条行车的主干线，沿途有许多通往各池沼的支线，岔路口都标有附近活动的动物种类，为了一览全貌看到更多的动物，游客会一条不落地沿着各线去寻觅动物，观看动物戏玩饮水的情景。路上游客会看到一群群奔跑的羚羊，一队队行进的大象，一只只在树丛中漫步的长颈鹿。偶尔会看到豹或猎豹，若能看见狮子那是极幸运的了。这时的池沼有的已干涸，有的只剩下一底泥汤，但这泥汤却是动物的生命水。

冬季埃托沙一片枯黄，树木坚硬如干柴，动物没有鲜嫩的树枝，也没有肥美的绿草享用，只能靠锋利的牙齿将树枝折断，一点点费力的咀嚼，同时发出嘎吱嘎吱刺耳的声音。见此情景游客中多愁善感的人会动了恻隐之心。

夏天雨季，埃托沙平均降雨量为 400mm，这时雨水充足，树林茂密，是动物最快乐最得意的季节。动物可以享用上天赐予它们嫩枝肥草，不必长途跋涉去池沼饮水，周围低洼处的积水足够它们饮用。当然这时游客见不到旱季常见的场景。躲在树丛中的动物不易发现，成群聚集在一起的壮观场面更是少见，但身高颈长的长颈鹿像大吊车似的远处就能看到。

雨季是观鸟的好时节。迁徙的候鸟，主要是水禽回到埃托沙度夏，成千上万只火烈鸟来此繁衍后代。只要雨水充足，水达到一定的深度，火烈鸟开始交配，雌雄共筑一圆锥形的巢。每对火烈鸟只产一枚卵，而且几乎所有的卵都在同一时节孵化成雏鸟。雏鸟过着群居生活，由双亲哺喂，它们成长很

快，在水退之前就身强力壮、羽毛丰满，能随着大队一起飞往雨量充足的地方越冬。每逢雨量少的夏季，火烈鸟不产卵，没有完成留后的使命，只好抱憾离去。试想成千上万只火烈鸟铺天盖地得飞起来将是多么壮观的景象！动物园内有三个设施齐全的旅馆，其中两个分别设在进出口处。旅馆中有等级不同的房间，还有搭帐篷的宿营地。旅馆的墙外有天然形成的池沼，旅客可以坐在墙内观看动物饮水的情景。我们下午到达埃托沙，放下行李就去看动物，先映入眼帘的是几只大象。大象慢腾腾地来到水边，进了池沼就打起滚，顿时池水变成了泥汤，大象也成了黑灰色。大象喝足玩够了慢慢离去，接踵而来的是犀牛。犀牛不结伴而行，是独来独往。几只犀牛在池沼中相遇后不停地打斗，两只在池沼边会面还搏一番，不时地发出吼声，一时间大的小的，老的少的，黑的白的一共七八只出现在人们的眼界中，真是饱了眼福。

犀牛撤走后陆续来饮水的是羚羊、鹿之类，性情温顺的动物。傍晚，水面平静片刻后飞来了一群群水鸟。整个夜晚，来饮水的动物络绎不绝，这一底儿混泥汤是动物的救命水。如果有耐性等待，也许能看到狮子。很多游客边吃烧烤，边喝啤酒，边看动物，十分惬意。

在埃托沙观看动物，车况一定要好，游客是不允许走出车外的。为了安全，游客务必遵守动物园的规定，不得贸然行事。一次，几位游客为了一览动物园全貌，尽可能多看几种动物，忽视了路旁“此线不开放”的告示，他们贸然入了“禁区”，险些有去无回。他们看到告示不以为然继续行车，不知不觉接近池沼，只见一大群，至少有几百匹斑马聚集在池沼旁，周围还混杂着其它性情温顺的动物。斑马的斑纹漂亮极了，酷似天上飘下一片巨大的锦缎，令人赞叹不已。正在兴致极高之时，车陷入到一堆沙土石块之中。想必是道路状况不好运来了沙石准备修路，禁止游客撞入。正因为路况不佳，才聚集了许多动物，它们躲在完全属于自己天地的地方免受游客及车辆的惊扰。

车开不动，除了司机都下车推，谁知越推越陷得深。几位都是书生，开车的也是业余司机，哪见过这场面。这时听到车轮轰鸣的怪声动物也不安起来，有的踢腿，有的摆尾，有的吼叫，几百双眼睛盯着这几位不知所措的不速之客。天那！幸亏是斑马，如果是凶猛的食肉动物还不把这几位撕着分餐了。尽管心里打鼓，谁也不讲一句泄气话，都设法把车开出来，无奈之下找出了千斤顶，又是把沙子挖出，又是垫石头，这么整那么试终于把车开出来了。等上了路，已夕阳西下，他们把吓出的心放回心窝，笑谈这次有惊无险的经历，颇是后怕。如果他们闯入凶猛野兽出没之地，那早已是动物口中的小菜。万一车开不出来，连求救的可能都没有。此线路不开放就不会有游客来，想去大路上拦截车辆，求动物园派车救助也行不通，大路离出事点很远，走不到大路上就有可能被猛兽用来充饥，改改口味。何况天色已晚，夜幕即将降。在这种情况下只能听天由命。也许后来动物园修路时才发现了一辆小汽车，证件及衣物，还有……。也许他们幸运，被又一批无视告示提醒而贸然闯入的冒失鬼发现，然后去找人抢救。

纳米布风光掠影

韩采茸

纳米比亚位于南非高原，地跨南回归线。其广袤的国土阳光灿烂，一年中有 300 多天都是晴空万里。纳气候温和，年温差小，因此亚热带植物四季长青，奇花异草争芳斗艳。纳地域辽阔，地形复杂，人口密度小，平均每平方公里不足 2 人。纳无工业污染，空气清新，既是野生动物的乐园又是人们度假、打猎、休憩的理想之地。

纳米比亚有许多旅游地，纳米布地区是其中之一，它的沙漠、海豹保护区和鸟岛常年吸引着境内外的游客。

纳米布 (Namib) 在当地语中是“遥远的干燥平地”的意思，纳米比亚 (Namibia) 的国名就取自纳米布。纳米布沙漠是本格拉寒流的杰作。数亿年前，本格拉寒流冲击大西洋海岸，由于温度低，海水不仅不蒸发，还“吸收”了从海中吹来的湿气，经过上亿年大自然的变迁，干燥的热风将岸上山中的岩石风化为细沙和粉尘，纳米布成为一片沙海。

纳米布沙漠有 1 亿多年的历史，是世界上最古老的沙漠之一。它南面与南非以奥兰治河为界，北面与安哥拉以库内内河为界。纳米布沙漠又是世界上雾最多的沙漠之一。这是因为白天气温高，夜间气温低，昼夜交替，气压变化频繁。当海中的湿热浪掠过本格拉寒流冲向沙漠时，湿热空气遇冷凝成雾。尽管沙漠常年不雨，还有地衣及其它植物生长，更有一种 2000 多年前生长的堪称为活化石的矮树 *Welwitschia*。干燥的沙漠中有甲虫、蜘蛛之类的昆虫，有蜥蜴、蛇之类的爬行动物，还有羚羊、斑马、非洲大羚羊之类的野生动物。

到了纳米布沙漠，游人如置身于黄色的海洋中。周围是一望无际、波浪起伏的沙丘，有些地方沙丘竟高达 300 米。在太阳的照射下，沙粒闪闪发光、金光耀眼。行程数百里不见人烟，偶尔可见到野生动物在游荡。游人进入这梦幻世界，不禁赞叹大自然的杰作。

在纳米比亚海域，南下的安格拉暖流与北上的本格拉寒流相互交汇，再加上南极东南信风的作用，在本格拉寒流区部分大陆架上形成强大上升流，因此纳米比亚海域鱼类资源丰富。

大西洋在纳米布沙漠的海岸线长达 1600 公里。海岸与沙漠之间形成一条宽 50 公里得天独厚的生态系，由于自然条件独特，鱼类繁多，很多珍禽异兽得以在此繁衍生息。

在纳米布海岸有一个海豹保护区，那里栖息着 8 至 10 万只长有外耳的海豹，数目之大，实属世界罕见。

1486 年，一名葡萄牙航海家迭戈·卡奥探险来到这个海角，这是欧洲人首次踏上非洲大陆南部的大西洋海岸。他以葡萄牙国王约翰一世的名义在岸上竖立起一个石头十字架，从此这个海角就以开普罗斯 (Cape Cross) 而广为人知。进了此保护区，在岸上远处即可听见海豹的叫声。放眼望去，密密麻麻、黑压压的一片，分不清哪是岩石哪是海豹。近处瞧，有的戏玩打闹，有的打滚撒娇，有的望眼欲穿，有的打呼酣睡，幼仔在母亲怀中吮得正香，母海豹把爱子抚个不够，千姿百态，气势壮观，数万只海豹的叫声汇成一支雄壮粗犷的交响曲。非繁殖季节，成年雄海豹常常出海，到了 10 月中旬，陆

续回来建立各自的领地。成年雄海豹平均体重 187 公斤，但在繁殖季节初，经长期养精蓄锐，个个膘肥肉厚，体重可达 360 公斤。雄海豹建立领地几星期后，待产的雌海豹上岸进入丈夫的领地产仔，一般一胎一只。

雌海豹体重 75 公斤左右，与“丈夫”相比，可谓是苗条淑女、小巧玲珑。它们除产仔后的几天“轻松”外，一年到头都有孕在身。受精卵在母体中先处于“静止”状态，3 个月后才开始发育。因之，海豹的孕期实际是 9 个月。

纳米布海岸是大西洋海浪的缓冲地带，也是幼鱼的避风良港。海滩上布满了大大小小的沙坑和岩石，水生植物在此生长，小动物也在此传宗接代。退潮后，细软的沙滩露出海面，成为鸟类的乐园。纳米布海岸栖息着 25 万只涉禽，其中以矶鸥、鸕鹚及火烈鸟居多。纳米布海岸 75% 的火烈鸟都集聚在沃尔维斯湾的鸟岛上。火烈鸟双腿修长、亭亭玉立，常在海滩上翩翩起舞。当它们展开双翅群起飞翔时，鲜红的翅膀连在一起，像彩霞一片，映红了天边，映红了海滩。

沃尔维斯湾鸟岛以候鸟居多，有些生长繁殖在北极，为了躲避严冬的寒冷迁徙到沃湾，有些生长繁殖在非洲大陆的湿地，到了旱季来到沃湾。最多的是南非塘鹅、鸕鹚，还有世界稀有的珍禽达马腊燕鸥。据考察，世界上达马腊燕鸥不足 2000 对，而 90% 都栖息在纳米比亚。这种珍禽体小，才 22 厘米，翅膀、后背为灰色，白胸脯，黑脑袋，飞翔速度快，以鱼虾为食物。

为了保护鸟类，特别是珍禽，人们在鸟岛筑起木台，为鸟类提供栖息、繁殖之地，也使它们免受天敌的侵害。同时，人们利用堆积的鸟粪作为天然农田肥料。

编后记

在编选这套丛书时，我惊奇地发现，除作家出国访问，写下不少优美、新鲜的文字外，更有众多的外交家和著名记者以他们特有的职业优势，长居国外，也写下了大量的游记和见闻。由于他们能长时间的细微观察和感受，因而他们的作品以视角独特新颖、占有资料丰富，为读者展现出更为深刻、生动的画面。书中每一位作者，用他们的妙笔让读者领略了世界各国风情，也让读者在想象的海洋里神游了一次世界风光，对遥远的异国文化有了更加深层的认识和了解，同时也开阔了视野。

此书在选编过程中，得到了每一位作者的友好、真诚合作。同时也得到《世界知识》杂志社的大力帮助，为本丛书增添了不少色彩。编者在此一并由衷地感谢！

由于时间仓促，在选编中遗落了不少好文章，只望在以后再次编选时得以补充。

梦晨

1998年10月

